目录

[《流星蝴蝶劍》古龍 2](#_Toc70240022)

[第一節 2](#_Toc70240023)

[第二節 35](#_Toc70240024)

[第三節 50](#_Toc70240025)

[第四節 64](#_Toc70240026)

[第五節 85](#_Toc70240027)

[第六節 112](#_Toc70240028)

[第七節 119](#_Toc70240029)

[第八節 128](#_Toc70240030)

[第九節 150](#_Toc70240031)

[第十節 171](#_Toc70240032)

[第十一節 176](#_Toc70240033)

[第十二節 188](#_Toc70240034)

[第十三節 197](#_Toc70240035)

[第十四節 206](#_Toc70240036)

[第十五節 215](#_Toc70240037)

[第十六節 222](#_Toc70240038)

[第十七節 230](#_Toc70240039)

[第十八節 240](#_Toc70240040)

[第十九節 248](#_Toc70240041)

[第二十節 258](#_Toc70240042)

[第二十一節 264](#_Toc70240043)

[第二十二節 278](#_Toc70240044)

[第二十三節 282](#_Toc70240045)

[第二十四節 288](#_Toc70240046)

[第二十五節 296](#_Toc70240047)

[第二十六節 312](#_Toc70240048)

[第二十七節 320](#_Toc70240049)

[第二十八節 327](#_Toc70240050)

[第二十九節 344](#_Toc70240051)

# 《流星蝴蝶劍》古龍

《二○一五年十一月六日版》

《好讀書櫃》典藏版

# 第一節

流星的光芒雖短促，但天上還有什麼星能比它更燦爛，輝煌！

當流星出現的時候，就算是永恆不變的星座，也奪不去它的光芒。

※※※

蝴蝶的生命是脆弱的，甚至比鮮艷的花還脆弱。

可是牠永遠是活在春天裡。

牠美麗，牠自由，牠飛翔。

牠的生命雖短促卻芬芳。

※※※

只有劍，才比較接近永恆。

一個劍客的光芒與生命，往往就在他手裏握著的劍上。

但劍若也有情，它的光芒是否也就會變得和流星一樣短促。

流星劃過夜空的時候，他就躺在這塊青石上。

他狂賭、酗酒。

他嫖，在他生命之中，曾經有過各式各樣的女人。

他甚至殺人！

但只有流星出現，他都很少錯過，因為他總是躺在這裡等，只能感覺到那種奪目的光芒，那種輝煌的刺激，就是他生命中最大的歡樂。

他不願為了任何事錯過這種機會，因為他生命中很少有別的歡樂。

他也曾想抓一顆流星，當然那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了。現在他剩下的幻想已不多，幾乎已完全沒有回想。

對他這種人來說幻想不但可笑，而且是可恥。

※※※

這也就是世界上最接近流星的地方。

山下小木屋的燈光還亮著，有風吹過的時候，偶而還會將木屋中的歡笑聲，碰杯聲，帶到山上來。

那是他的木屋，他的酒，他的女人。

但他卻寧可躺在這裡，寧可孤獨。

天上流星的光芒已消失，青石旁的流水在嗚咽，狂歡的時候已經過去了，現在他必須冷靜，徹底地冷靜下來。

因為殺人前必須冷靜。

他現在就要去殺人。

※※※

他並不喜歡殺人。

每當他的劍鋒刺入別人的心臟，鮮血沿著劍鋒滴下來的時候，他並不能享受那種令人血脈賁張的刺激。

他只覺得痛苦。

但無論多深邃，多強烈的痛苦他都得忍受。

他非殺人不可。

不殺人，他就得死！

有時一個人活著並不是為了享受歡樂，而是為了忍受痛苦，因為活著也只是種責任，誰也不能逃避。

他開始想起第一次殺人的時候。

※※※

洛陽，是個很大的城市。

洛陽城裡有各種人，有英雄豪傑，有騷人墨客，有的豪富，有的貧窮，還有兩大幫派的幫主，三大門派的掌門人住在城裡。

但無論誰的名聲都不如「金槍李」那麼響亮。無論誰的產業都沒有金槍李一半多，無論誰也無法抵擋金槍李的急風驟雨七七四十九槍。

他第一次殺人，就是金槍李。

金槍李的財富和名聲並不是天上掉下來的，所以他有很多仇人，多得連他自己都記不清。

但卻從沒有一個人妄想來殺他，也沒有人敢。

金槍李手下有四大金剛，十三太保。每個人的武功都可說是江湖中第一流的，還有兩個身長八尺的力士為他扛著金槍。

這些人經常寸步不離他左右。

他自己身上穿著刀槍不入的金絲甲，別人非但無法要他的命，根本無法接近他的身。

就算有人武功比他高，要殺他，也得先突破七道埋伏暗卡，進入他住的金槍堡去。打退圍擁在他四周的力士，四金剛，十三太保，然後一槍刺入他的咽喉，絕不能刺在別的地方。這一槍絕不能有絲毫錯誤，絕不能慢半分。因為你絕不可能有第二次機會。

沒有人想去刺這一劍，沒有人能辦得到。

只有一個人能辦到，這人就是「他」，就是孟星魂。

※※※

他先花了半個月的工夫將金槍李的生活環境，生活習慣，左右隨從，甚至連每天的一舉一動都打聽得清清楚楚。

他又花了一個月的工夫混入金槍堡，在大廚房裡做挑水的工人。

然後，他再花半個月的工夫等待。

什麼事都容易，等卻不容易，金槍李就像是一個冷淡而貞節的處女，永遠不給任何人一次侵犯他的機會，甚至，連洗澡上廁所的時候，他身旁都有人守護。

可是，只要能等，機會遲早總會來的──處女總有做母親的時候。

有一天，狂風驟起，吹落了金槍李頭上的高冠，緊貼在他身旁的四個人同時搶著去追。

金槍李的目光也跟隨著被風吹走的帽子。

在這一剎那間，沒有人留意別的，因為這一剎那實在太短，沒有人能把握住這一剎那機會的。

所以他們疏忽了，他們認為這根本沒有什麼值得擔心的。

孟星魂就在這一剎間衝了過來，斜刺一劍。

只一刺！

劍往金槍李左頸後的血管刺入，右頸前的喉管刺出！

劍立刻拔出。

鮮血激飛，霧一般的血珠四濺。

血霧迷漫了每個人的眼睛，劍光驚飛了每個人的魂魄！

血霧散的時候，孟星魂已到了十丈處。

沒有人能形容他身法的速度，同時更沒有人能形容這一劍的速度。

據說金槍李入殮的時候，眼睛還是瞪著的，目中還是充滿了懷疑和不信。

他不信自己也會死！

他死也不信有人能殺得了他的。

金槍李的死訊立刻震動了天下，但孟星魂的名字卻還是沒沒無聞。

因為誰也不知道是什麼人下的毒手。

有人發誓要找到這「兇手」，為金槍李報仇。

有人發誓要找到這救星，跪下來吻他的腳，感激他為江湖除了一害。

還有些一心想成名的少年劍客，也在找他，卻只不過是想和他鬥一鬥，比比看是誰的劍快。

這些他全不在乎。

殺了人後，他就一個人跑回那孤獨的小木屋，躲在屋角流著淚嘔吐。

到現在，他雖已不再流淚，無淚可流，但每次殺了人後，每次看到劍鋒上的血漬的時候，他還是忍不住要一個人躲著偷偷嘔吐。

殺人前，他是完全冷靜，絕對冷靜，極端冷靜的。

可是殺人後，他就再也不能控制自己。

他必須狂賭、酗酒、爛醉去找最容易上手的那個最好看的女人，來將殺人的事忘卻。他很難忘卻，甚至根本無法忘卻。

所以他只有繼續不停的狂賭、酗酒，繼續不停的找女人。

直到他下次殺人的時候。

那時他就會一個人跑到山上，在流水旁的青石上躺著什麼事都不做，什麼事都不想。

他不能想，也不敢想。

他只是勉強地使自己冷靜下來，好去殺另一個人。

這個人和他既不相識，也沒有恩怨，甚至連見都沒有見過。

這個人的死活本來也和他全無關係。

可是現在他必須去殺這個人。

他殺他只因為高老大叫他這麼樣做。

※※※

他第一次見到高老大的時候，才六歲。那時他已餓了三天。

飢餓對每一個六歲大的孩子來說，甚至比死更可怕，比「等死」更不可忍受。

他餓得倒在路上，幾乎連什麼都看不到了。

六歲大的孩子就能感覺到「死」，本是件不可思議的事。

但那時他的確已感覺到死──也許那時他死了反倒好些。

他沒有死，是因為有雙手伸過來，給了他大半個饅頭。

高老大的手。

又冷，又硬的饅頭。

當他接著這塊饅頭的時候，眼淚就如春天的泉水般流了下來。淚水浸濕了饅頭，他永遠不能忘記又苦又鹹的淚水就著冷饅頭嚥下咽喉的滋味。

他也永遠無法忘記高老大的手。

現在，這隻手給他的不再是冷饅頭，而是白銀、黃金，他要多少就給多少。

有時這隻手也會塞給他一張小小的紙條，上面只寫著一個人名，一個地方，一個期限。

紙條是那個人的催命符！

※※※

「蘇州，孫玉伯，四個月。」

四個月，這期限就表示孫玉伯在四個月內非死不可。

自從他殺了金槍李之後，他從來沒有再花三個月的時間殺一個人。

就算他殺點蒼派第七代掌門人天南劍客的時候，也只不過用了四十一天。

這並不是因為他的劍更快，而是因為他的心更冷，手也更冷。

他知道再也不必花三個月的工夫去殺人。

高老大也知道。

但現在，期限卻是四個月。這已說明了孫玉伯是個怎麼樣的人，要殺這個人是多麼困難，多麼艱苦。

孫玉伯這名字孟星魂並不生疏，事實上，江湖中不知道孫玉伯這名字的人，簡直比佛教徒不知道如來佛的還少。

在江湖中人的心目中，孫玉伯不但是如來佛，也是活閻羅。他善良的時候，可以在一個陌生的病孩子床邊說三天三夜故事，但他發怒的時候，也可以在三天中將祁連山的八大寨都夷為平地！

這顯赫的名字，此刻在孟星魂心裡卻忽然變得毫無意義了，就好像是個死人的名字。

他甚至又可想像出劍鋒刺入孫玉伯心臟時的情況。他也能想像得到孫玉伯劍鋒刺入自己心臟的情況，不是孫玉伯死，就是他死。

這其間已別無選擇的餘地，只不過無論是誰死，他都並不太在乎。

※※※

東方漸漸現出曙色，天已亮了。

乳白色的晨霧漸漸在山林間、泉水上升起，又漸漸一縷縷隨風飄散，誰也不知飄散到甚麼地方，飄散到消失為止。

人生，有時豈非也和煙霧樣一樣！

孟星魂慢慢的站了起來，慢慢的走下山。

小木屋就在山下的楓林旁，昏黃的燈光照著慘白的窗紙，偶而還有零星的笑聲傳出來。屋子裡的人顯然不知道歡樂也隨著黑夜逝去。現實的痛苦也跟著曙色來了，還在醉夢中貪歡一晌。

孟星魂推開門，站著，瞧著。

屋子裡已只剩下四五個人，四五個似乎完全赤裸著的人，有的沉醉，有的擁睡，有的卻只是在怔怔地凝視著酒桌旁的孤燈。

看到孟星魂，沉醉的半醒，相擁的人分開，半裸著的女孩子嬌笑著奔過來，白生生的手臂似蛇一般纏住了他的脖子，溫暖的胸貼上他的胸膛。

她們都很美麗，也都很年輕，所以她們還未感覺到出賣青春是件多麼可怕的事，還能笑得那麼甜，那麼開心！

「你溜到那裡去了，害得我們連酒都喝不下去了。」

孟星魂冷冷的瞧著她們，這些女孩子都是他找來的，為她們，他袋中的銀子已水一般流出。

半天前，他還會躺在她們懷裡，像唸書般說著連他自己也不相信的甜言蜜語。現在他卻只想說一個字。

「滾！」

「你叫她們滾？」

軟榻上中躺著一個男人，赤裸的上身如同紫銅，衣服早已不知拋到那裡去了，但身旁卻還留著一把刀。

一把紫銅刀，刀身上泛著魚鱗般的光。他穿不穿衣服都無妨，但這柄刀若不在他手上的時候，他就會覺得自己好像是完全赤裸著的。

孟星魂淡淡的瞧了他一眼，道：「你是誰？」這人笑了，道：「你醉了，連我是誰都忘了。我是你從三花樓請來的客人，我們本來是在那裡喝酒碰上的，你一定要請我來。」他忽然沉下了臉，道：「我來，是因為你這裡有女人，你怎麼能叫她們滾？」

孟星魂道：「你也滾！」

這人臉色變了，寬大粗糙的手握住了刀柄，怒道：「你說什麼？」

孟星魂說道：「滾！」

刀光一閃，人躍起，厲聲喝道：「你就算醉糊塗了，就算是忘了我是誰，也不該忘了這把紫金魚鱗刀！」

紫金魚鱗刀的確不是普通的刀，不但價值貴重，份量也極重，不是有身家的人用不起這種刀，不是愛出風頭的人不會用這種刀，不是武功極高的人也用不了這種刀。

江湖中只有三個人用這種刀。孟星魂並不想知道他是誰，只問他：「你用這柄刀殺過人？」

這人道：「當然！」

孟星魂道：「殺過多少人？」

這人目中露出傲色，道：「二十個，也許還不止，誰記得這種事。」

孟星魂凝視著他，身體裡彷彿有股憤怒的火焰自脊髓衝上大腦。

他總覺得殺人是種極痛苦的事，他想不通世上怎會有人殺了人後還沾沾自喜，引以為榮。

他痛恨這種人，正如他痛恨毒蛇。

紫金刀慢慢的垂下，紫銅色的臉上帶著冷笑道：「今天我卻不想殺人，何況我又喝了你的酒，用過你的女人──」

他忽然發覺孟星魂已向他衝了過來，等他發覺了這件事時，一個冰冷堅硬的拳頭，已打上了他的臉。

他只覺得天崩地裂般一擊，第二拳他根本沒有感覺到。

甚至連疼痛和恐懼他都沒有感覺到。

很久很久以後，他才覺得有陣冷風在吹著他的臉，就像是一根根尖針，一直吹入了他的骨骼，他的腦髓。

他不由自主地伸手摸了摸嘴，竟已變成了綿綿的一塊肉，沒有嘴脣，沒有牙齒，上面也沒有了鼻子，鼻子已完全不見。

這時他才感覺到恐懼。

一種令人瘋狂崩潰的恐懼突然自心底湧出，他失聲驚呼。

別人遠遠聽到他的呼聲還以為是：一隻被獵人刀鋒割斷喉管的野獸。

木屋中也沒有別的人，樽中卻還有酒。孟星魂慢慢的躺下，把酒樽平放在胸膛上。

酒慢慢的自樽中流出，一半流在他胸膛上，一半流入了他的嘴。

辛辣的酒經過他的舌頭，流下咽喉，流入胸膛，與胸膛外的酒彷彿已融為一體，將他整個人都包圍住。

他忽然覺得有種暈眩的感覺。

平時，在殺人前，他總是保持著清醒，絕不沾酒。

但這次卻不同。他忽然覺得自己不該去殺那個人，也不想去，在那個人的身旁彷彿正有種不祥的陰影，在等著他。

等著將他吞噬！

※※※

第七杯酒喝下去的時候，她眼睛大亮了起來。

世上喝酒的人大致可以分為兩種，一種人喝了酒後，眼睛就會變得朦朦朧朧，布滿了血絲，大多數人都屬於這一種。

她卻是另一種。

第九杯酒喝下去的時候，她的眼睛，已亮如明星。

屋子裡有六七個人正在擲骰子，骰子擲中的聲音，脆如銀鈴。

燈也是銀的，嵌在壁上，柔和的燈光照著桌上精緻的瓷器，照著那紫檀木上鋪著大理石的桌子，照著那六七張流著汗的臉。

她心裡覺得很滿意。

這是她的屋子，屋子裡所有的一切，全都是她的，而這屋子，只不過是財產中極小極小的一部分。

這幾人不是家財萬貫的富商巨賈，就是名聲顯赫的武林豪傑，本來甚至連瞧都不會瞧她一眼，現在卻全都是她的朋友。

她知道她只要開口，他們就會去為她做任何事，因為他們也同樣有求於她，她也隨時準備答應他們各種奇怪的要求。

迎門坐著的一個留著短髭，穿著錦袍的中年人，就是魯東第一豪族秦家的第六代主人。

有一天他帶著酒意說，他什麼都吃過，就是沒吃過一整隻烤熟了的駱駝，第二天，他剛張開眼，就看到四條大漢抬著他的早點進來。

他的早點就是一整隻烤熟了的駱駝。

在她這裡，你甚至可以提出比這更荒唐的要求，在她這裡你無論要什麼，都絕不會失望。

但就在十幾年前，她還一無所有，連一套完整的衣服都沒有，只能讓一些無賴貪婪的眼睛在她身上裸露的部分搜索。

那時無論誰只要給她一套衣服，就可以在她身上得到一切。

※※※

現在她卻已幾乎擁有一切。

她眼睛越亮的時候，酒意越濃。

骰子聲不停的響，賭注越來越大，臉上的汗也越來越多。

看著他們的臉，她忽然覺得很可笑，這些平日道貌岸然的男人，一遇到賭和女人，就變成一群狗，一群豬，一群豬和狗的混種。

她想吐。

那邊有人在喊：「這次我作莊，老闆娘要不要過來押一注？」

她過去，隨隨便便押了張銀票，作莊的人是個鏢局的鏢主，還開著幾家飯莊，平時總喜歡在她面前賣弄他那又粗又壯的身體，和手上那塊漢玉戒指，表示他不但有錢，還有人。

她當然知道他在打她的主意。

莊家擲出的點子是「十一」，他笑著露出了滿嘴餓狗般的黃板牙。

她隨隨便便地拈起骰子，一擲，擲了一個「四紅」。

莊家雖然笑得已有點勉強，卻還在笑，可是當他看到她押下的銀票上寫著「五萬兩整」的時候，他的臉就變成比牙齒更黃更黑了。

她笑了笑，道：「這是鬧著玩的，算不得認真，宋三爺身上若是不方便就學兩聲狗叫，讓大家樂一樂，這次賭的是算是狗叫。」

為了五萬兩銀子，相信很多人都願意學狗叫。

但她已輕輕推開門，悄悄溜了出去，她生怕自己會當場吐出來。

曙色已臨，廣大的園林，在曙光中顯得更加神秘。

她沿著小徑走，走出了這一片美麗的園林，就到了山腳下的木屋，一推開門，就看到了半醉的孟星魂。

她悄悄走過去，向他伸出了手──

※※※

孟星魂並沒有睡著，也沒有醉，他只是不願意太清楚。

聽到腳步聲，他張開眼，就看到了她的手。

無論誰都不能不承認這是雙極美麗的手，只不過略嫌太大了些，正顯示出這雙手的主人那種倔強的性格。

現在看到這雙手的人，絕不會相信這雙手曾經在結了霜的地下挖過蕃薯，在幾十尺深的廢礦穴下挖過煤。

她凝視著他，輕輕拿起了他胸膛的酒樽，道：「你不該喝酒的。」

她的聲音雖溫柔，卻帶著種命令的方式。

她的確可以命令他。

「高老大」並不是大哥，是大姊。他的生命就是這雙手給他的，在當時說來，那塊又冷又硬的饅頭實在比世界上所有的黃金都珍貴。

那時正是戰亂飢災最嚴重的時候，你隨時可以在路旁看到餓死的人，餓死人並不奇怪，能活下來才真是怪事。

沒有家，沒有父母，什麼都沒有，一個六歲大的孩子居然活了下去，不僅是怪事而，且是奇蹟。

奇蹟就是高老大造成的。

她創造了四個奇蹟──有四個孩子跟著她，最小的才五歲，而她自己，也不過只是十三歲的孩子罷了。

為了養活這四個孩子，為了養活她自己，她幾乎做過任何事情。

她偷，她搶，她騙，她甚至出賣過自己。

她十四歲的時候就，被一個屠夫用兩斤肥肉換去了童貞，她始終沒有忘記那張壓在她臉上淌著口水的臉。

十五年後，她找到那屠夫，將一柄三尺長的刀從他嘴裡刺了下去。

初升的陽光溫柔的灑滿了窗紙。

她走過去，拉起窗簾，她不喜歡陽光，因為在陽光下已可看到她眼角的皺紋。

孟星魂忽然道：「你是來催我的？」

高大姐笑了笑，道：「你從來用不著我催，也從來沒有讓我失望。」

孟星魂道：「但這次──」

高大姐道：「這次怎麼樣？」

孟星魂道：「這次我不去行不行？」

高大姐猝然轉身，盯著他道：「為什麼？你怕孫玉伯？」

孟星魂沒有回答，因為他自己也不知道如何回答，他得先問自己：「我是不是怕？不是。」

一個人若連死都不怕，還怕什麼！

那只是一種厭倦，一種已深入骨髓，滲透血液的厭倦，厭倦了殺人，厭倦了流血，厭倦了這種永遠見不到陽光的生活。

這種生活豈非正如妓女一樣？

他前面只有一條路，後面卻有條鞭子。過了很久，他才回答道：「我只是不想去。」

高大姐美麗的笑容忽然凝結成冰道：「不行，你非去不可。」

她走得更近了些，又道：「你知道，石群在西北，小何入了京，暫時都回不來，何況，這件事只有你能做，只有你才能對付孫玉伯。」

孟星魂道：「葉翔呢？」

高大姐冷笑，道：「葉翔！他現在只能抱抱孩子。」

孟星魂道：「他以前做過的。」

高大姐道：「以前是以前。」

她臉色漸漸和緩下來，柔聲道：「我已經給過他三次機會，我不能再讓他讓我失望一次。」

孟星魂臉上沒有表情，一點表情也沒有，但他右邊的眼角卻在不停的跳動，每次他感覺到傷心和憤怒時，就會這樣。

他和石群、小何、葉翔，都是被高大姐養大的孩子，葉翔本是他們其中的領袖，他不但年紀最大，也最聰明，最堅強！

但現在──

高大姐嘆息了一聲，忽然在他身旁坐下，躺下，道：「不要跟我爭了，我已經累得很──」

她的手慢慢的伸過去，握著了他的手，緩緩接著道：「我知道你也累得很，但生活就是這樣子的，我們要活下去，就不能停下來。」

活下去？誰能在乎活下去！

但人生中總有些事是你不能不在乎的。

孟星魂閉起眼睛，道：「你若一定要我去，我就去。」

高大姐的手握得更緊，道：「我知道你絕不會令我失望。」

她的手柔軟而溫暖。從他六歲開始，這雙手就常常握著他的手，她是他的朋友，他的長姐，也是他的母親。

但現在，他忽然發覺了這雙手帶來了另一種完全不同的情感。

他張開眼，瞧著她的手，然後慢慢的從手上向上移動，終於看到了她的面靨，她的眼睛。

她的眼睛清澈而明亮，但他的臉，卻是朦朦朧朧的，陽光已被厚厚的簾子隔在窗外、燈光也已熄滅。

他忽然覺得她就像是個陌生人，一個陌生而美麗的女人。

她也在看著他，過了很久，才輕輕嘆息，道：「你已經不是個孩子了。」

他不是，他十三歲的時候已不再是個孩子。

高大姐道：「我知道你找過很多女人呢！」

孟星魂道：「很多。」

高大姐道：「你有沒有喜歡過她們？」

孟星魂道：「沒有。」

高大姐道：「你若不喜歡她們，她們就無法令你滿足，一個人若永遠不能滿足就會覺得厭倦。」

她笑了笑，笑得那麼溫柔，那麼嫵媚，道：「也許，你根本還不懂得女人，還不知道一個女人能給男人多麼大的鼓舞。」孟星魂沒有說話，他的喉頭上下移動。

他看著她。

她站了起來，慢慢的站了起來，姿態是那麼柔和優美。

她的手放上衣鈕，衣鈕解開──

忽然間，她就已完全赤裸，她的腰還很細，胸還很挺，腿依然修長而結實。皮膚依然像緞子一樣發光。

她絕不像是個青春已逝去的女人。

站在這熹微朦朧的晨光中，她看來依然像是個春天的女神。

她在看著他。

忽然間，他覺得一種無法形容的衝動，連咽喉都似已堵塞，在這一瞬間，他已忘卻過去，忘卻將來，甚至連現在都已忘卻了。

她慢慢的俯就向他，聲音溫柔而遙遠，輕輕的道：「你若懂得女人，就不會厭倦，我要教你懂得──」

她的呼吸溫柔如春風，帶著種令人們心醉的香甜。

她也許已醉了，但酒也化做了香甜。

雖然青春已逝去，但她依然是個不可抗拒的女人。

※※※

孟星魂在秋日已帶著寒意的晨風中猛奔，就像是一隻中了箭的野獸。

他奔跑的時候，眼淚突然流落。

他想，他要，可是他不能接受，無論誰都不知道他想得多麼厲害，可是他不能接受。

他第一次衝動是在十三歲的時候，那時他們還在流浪，有一天睡在別人的穀倉裡，是夏天，穀倉裡又悶又熱，半夜他被熱醒，無意中發現她正在角落裡用冷水在沖洗。

月光從穀倉頂上的小窗照下來，照在她赤裸裸的，發著光的胴體，她的手在自己胸膛上輕揉，咽喉裡發出一聲聲夢囈般的呻吟。

然後她身子突然痙攣，整個人都似已虛脫。

就在這時，他覺得自己小腹中像是燃起了一團火，他咬緊牙，閉起眼睛，汗水已濕透了衣服。

自從那時開始，他每一次衝動的時候，都不由自主會想到她。想到她那隻在胸膛上輕揉的手，想到她那痙攣發抖的腿。

每次事後他都會有種犯罪的感覺，拼命禁止自己去想，他甚至在身上偷偷藏著根針，每次只要一想到，就用針刺自己的腿。

他年紀越大，腿上的針眼越多，直到他真正有了女人的時候。

但他只要一閉起眼睛，還是忍不住要將別的女人當做她。

他永遠想不到有一天能真正得到她。

他的確想，的確要，可是他無論如何也不能接受。

他從木屋中衝出來的時候，她臉上那種表情就如被人重重摑了一耳光，對一個女人來說世界上簡直沒有比這種更大的侮辱。

他也知道她心裡的感覺，但卻非拒絕不可。

她永遠是他的姐姐，是他的母親，也是他的朋友，他不能破壞她在他心目中的這種地位，因為這地位永遠沒有別人能代替。

※※※

林中的樹葉開始凋落。

他奔入樹林，停下，緊緊擁抱著面前的一棵樹，用粗糙的樹皮磨擦自己的臉，只覺得臉是濕的，卻不知是血還是淚？

陽光已昇起，林外的庭園美麗如畫。三千里內再也找不出第二個如此美麗的庭園，同時更不會找到比這裡更迷人的地方。

各種不同的人，從各種不同的地方到這裡來，就像是蒼蠅見到了肉上的血，就算在這裡花光了最後一分銀子，也不會覺得冤枉。

因為這裡是「快活林」。

在這裡，你不但可以買得到最醇的酒，最好的女人，還可以買到連你自己都認為永遠無法實現的夢想。

只要你夠慷慨，在這裡你甚至可以買到別人的命！

這裡絕沒有錢買不到的東西，也絕沒有不用錢就可以得到的東西，到這裡來，就得準備花錢，連孟星魂都不能例外。

沒有人能例外。

因為這裡的主人就是高寄萍高老大。將近二十年艱苦、貧窮的流浪生活，教會了她一件事：「親生子也不如手邊錢」，世上絕沒有任何事比錢更重要的。

沒有人能說她不對，因為她從貧窮中得到的教訓，比刀割在自己的肉上還要痛苦，還要真實。

小橋旁的屋子裡，正有幾個人走出來，手攬著身旁少女的腰，一面打著呵欠，一面討論著方才的戰局。

一場通宵達旦的豪賭，有時甚至比一場白刃相見的生死搏鬥更刺激，更令人疲倦。

孟星魂認得最先走出來的一個人姓秦，是魯東最大世家的這一代主人，年紀已大得足夠做他身旁少女的祖父。

但他身體還是保養得很好，精力還是很充沛，所以每年秋天，他都要到這裡來住一段日子。

孟星魂忽然道：「要買孫玉伯性命的人並不多，是不是他？」

要買人性命的代價當然很大，夠資格買孫玉伯性命的人並不多，以前孟星魂殺人的時候，從不想知道買主是誰，但這次，他忽然有了好奇心。

姓秦的這一夜顯然頗有斬獲，笑的聲音還很大，可是他的笑聲突然間停頓了，因為小橋上正有個人從那邊走了過去。

這人的身材高大，很魁偉，穿著件淡青色的長袍，花白的頭髮挽了髮髻，手裡叮噹作響，像是握著兩枚鐵膽。

孟星魂看不到他的臉，只能看到秦護花的臉。

秦護花在武林中的地位並不低，已可與當代任何門派的掌門人分庭抗禮，但他看到了這個人，臉上的神色立刻變得很恭謹，閃身在橋畔躬身行禮。

這人只點了點頭，隨意寒暄了兩句，就昂然走了過去。

孟星魂真想過去看看這人是誰，但卻不能。

在這裡，他只不過是個永遠不能見到天日的幽魂，既沒有名，也沒有姓，既不能去相識別人，也不能讓別人認得他。

因為高老大認為根本就不能讓江湖中知道有他這麼一個人存在。

他這一生就是為了殺人而活著，也必將為了殺人而死。

他若想活得長些，就絕不能有情感，絕不能有朋友，也絕不能有自己的生活。

他的生命根本就不屬於自己。

※※※

孟星魂忽然覺得連這棵樹都比他強些，這裸樹至少還有它自己的生命，至少還能自己站得很直。

他推開樹，站直，樹上突然垂下了雙手，手裡有酒一樽。

一個低沉嘶啞的聲音道：「這麼早就清醒了，可不是件好事，趕快來喝一杯。」

孟星魂低著頭，接著酒樽。

他用不著抬頭去看，也知道樹上的人是誰，就算他聽不出這已日漸嘶啞的聲音，也可以認得這雙手。

手很大，大而薄，表示他無論握什麼都可以握得很緊，尤其是握劍的時候，任何人都休想將他掌中的劍擊落。

但這雙手已有很久很久未曾握劍了。

他手裡的劍已被他自己擊落。

「葉翔殺人──永遠不會失手──」

高老大一直對他很有信心，他自己對自己也有信心，可是現在，他卻彷彿連這隻酒樽都握不住。

他手臂上有條很長很深的創口，那是他最後一次去殺人的時候留下來的。

那人叫楊玉鱗，並不能算是個很了不起的人物，葉翔殺過的人，無論那一個都比他厲害得多。

高老大要他去殺這個人，只不過是想恢復他的信心，因為他已失敗過兩次。

誰知他這次又失敗了。

楊玉鱗幾乎一刀砍斷了他的手。

從此以後，他沒有再去殺過人，從此以後，他沒有一天不喝得爛醉如泥。

酒苦而辣，孟星魂只喝了一口，就不禁皺起了眉。

葉翔道：「這不是好酒，我知道你喝不慣的，但無論多壞的酒，總比沒有酒好。」

他忽然笑了笑，道：「高老大還肯讓我喝這樣的酒，已經算很對得起我了，其實像我這樣的人現在只配喝馬尿。」

孟星魂沒有說話，他不知道該說什麼。

葉翔已從樹上滑了下來，倚著樹幹，帶著微笑，瞧著孟星魂。

孟星魂卻不去瞧他。

以前見過他的人，誰也想不到他會變得這麼厲害。

他本是個很英俊、很堅強的人，全身都帶著勁，帶著逼人的鋒芒，就好像一把磨得雪亮的刀。

但現在，刀已生銹，他英俊的臉上的肌肉已漸漸鬆弛，漸漸下垂，眼睛已變得黯淡無光，肚子開始向外凸出，連聲音都變得嘶啞起來。

接過酒樽，仰首喝下一大口，葉翔忽然嘆了一口氣道：「現在我們見面的機會越來越少，我並不怪你，你就算看不起我，也是應該的，若不是你，我已死在楊玉麟手上。」

高老大最後一次叫他去殺人的時候，已對他不再信任，所以就要孟星魂在後面跟著去。

從那一次起，孟星魂就完全取代了他的地位。

葉翔又笑了笑，道：「其實那次我早就知道你會在後面跟著來了，所以我──」

孟星魂忽然打斷了他的話，道：「那次我根本就不應該去的。」

葉翔道：「為什麼T」

孟星魂道：「你知道高老大叫我跟著你，知道她對你已不放心，所以你對自己沒有信心了，我若不去，你一定可以殺死楊玉鱗。」

葉翔又笑了，笑得很淒涼，道：「你錯了，那次我去殺雷老三的時候，已知道以後永遠也沒法子殺人。」

那次去殺雷老三，就是他殺人第一次失手。

孟星魂道：「雷老三只不過是個放印子錢的惡霸，你平時最恨這種人，我一直奇怪，那次你為什麼居然下不了手？」

葉翔苦笑道：「我也不知道為什麼，我只是忽然覺得很疲倦，疲倦得什麼事都不想去做，那種感覺你也許不會懂的。」

「疲倦」這兩個字，就像是針。

孟星魂的眼角又開始跳，過了很久，才一字字的說道：「我懂。」

葉翔道：「你懂？」

孟星魂道：「我已殺過十一個人。」

葉翔沉默了很久，忽然問道，「你知道我殺過多少人？」

孟星魂不知道，除了高老大，誰都不知道。

每次任務都是最大的秘密，永遠都不能向任何人說起。

葉翔道：「我殺了三十個，不多不少，整整三十個。」

他的手在發抖，趕緊喝了口酒，閉著眼吞下去，才長長吐出口氣，慢慢的接著道：「你將來一定也要殺這麼多的人，也許還要多些，因為你非殺不可，否則你會變成我這樣子。」

孟星魂的胃在抽搐，忽然，又有了種嘔吐的感覺。

葉翔就是他的鏡子。

他彷彿已從葉翔身上，看到了自己的一生。

葉翔道：「每個人，都有自己的命運，大多數人都在受著命運的擺佈，只有很少人能反抗，能改變自己的命運，我只恨我自己為什麼不是這種人。」他黯淡的眼睛中忽然有了一線光亮，道：「但我也曾有過機會的。」

孟星魂道：「你有過？」

葉翔嘆了口氣，道：「有一次，我遇見過一個人，她願意不顧一切來幫助我，那時我也肯不顧一切跟她走。現在也許活得很好──就算死，也會死得很好。」

孟星魂道：「你為什麼當時沒有那麼做呢？」

葉翔的目光又黯淡下來，瞳孔已因痛苦而收縮，過了很久，才黯然道：「那也許因為我是個又愚蠢又混蛋，又膽小的呆子，我不敢。」

孟星魂道：「你不是不敢，是不忍。」

葉翔道：「不忍？不忍更呆，我只希望你莫要跟我一樣呆。」

他凝注著孟星魂，緩緩又道：「機會只有一次，錯過了就永不再來，但每個人生中都至少會有這麼樣一次機會的，我求你，等機會來的時候，千萬莫要錯過。」

他扭轉頭，因為他不願被孟星魂看到他目中的淚光。

他求孟星魂，也許並不是為了孟星魂，而是為了他自己。

他這一生反正已完了，他希望能從孟星魂身上看到他生命的延續。

孟星魂沒有說話，他心裡的話不能對人說。

他對高大姐的情感只有他自己知道。

他情願為她死。

葉翔又道：「你是不是又有事要做了？」

孟星魂點了點頭。

葉翔道：「這次你要殺的是誰？」

孟星魂道：「孫玉伯。」

這本是他的秘密，可是在葉翔面前，他沒有秘密。

他發現葉翔的瞳孔又在收縮，過了很久才問道：「是江南的孫玉伯？」

孟星魂道：「你認得他？」

葉翔道：「我見過。」

孟星魂道：「他是個怎麼樣的人？」

葉翔道：「他是個怎麼樣的人，──沒有人能說得出，我只知道一件事。」

孟星魂道：「什麼事？」

葉翔道：「我絕不會去殺他！」

孟星魂沉默了很久，才緩緩道：「我也只知道一件事。」

葉翔道：「你知道什麼？」

孟星魂目光凝注著遠方，一字字道：「我非殺他不可──」

※※※

老天對他們的確太不公平，他們悲哀、憤怒、都無可奈何。

這世上不公平的事情本來就很多。

幸好他們除了老天外，還有老伯。

老伯從未讓他們失望過。

※※※

「老伯」的意思並不完全是「伯父」，這兩個字包含的意思還有很多。

在很多人心目中，它象徵著一種親切，一種尊嚴，一種信賴。

他們知道自己無論遇著多麼大的困難，老伯都會為他們解決，無論受了多麼大的委屈，老伯都替他們出氣。

他們尊重他，信賴他，就好像兒子信賴自己的父親。

他幫助他們，愛他們，對他們一無所求。

但只要他開口，他們願意為他付出一切。

※※※

方幼蘋回家的時候，已爛醉如泥。

他已不記得自己是在那裡喝的酒，也不知道自己是怎麼回來的。

他清醒的時候絕不會回來。

他本來有個溫暖的家，可是在七個月前，這個家忽然變成了地獄。

僕人們都已睡了，他自己找到了半樽喝剩下的酒。

他還沒有開始喝已開始嘔吐，就吐在地上他花三千兩銀子買來的波斯地氈上。

吐完了就彷彿清醒了很多，但他卻不願清醒。

清醒的時候他會發瘋。

他有錢，又有名，有錢有名的人，大多數都有個很美麗的妻子。

他的妻子不但美，簡直美得令人無法忍受，他受不了男人們看到他妻子時眼睛裡帶著那種貪婪的表情。

他恨不得將這些男人的眼睛挖出來。

可是她喜歡。

她喜歡男人看她，也喜歡看男人那種貪婪的表情。

雖然她外表冷若冰霜，但他卻知道她心裡也許正在想著和那男人上床。

他知道她還沒有嫁給他以前，就已經和很多男人上過床。

在他們洞房花燭的那天，他就已幾乎要忍不住扼死她，但只要看到她那雙大而靈活的眼睛，小而玲瓏的嘴，他伸出去準備扼死她的手就會擁抱住她，伏在她胸膛上流淚。

他永遠不知道她和多少別的男人上過床。

他只知道一個。

※※※

床上沒有人，她一定還在那個人的床上。

方幼蘋衝入廳堂，找到另一樽酒，就在門口地上躺了下來，繼續不停的喝，直到他聽見窗外衣袂帶風的聲音。

朱青在嫁他之前，本是個很有名的女飛賊，輕功甚至比方幼蘋更有名。

現在她當然用不著再去偷，但輕功還是給她很多方便，她隨時可以從窗子裡溜出去，去偷。

現在她不再偷別的，只偷男人。

燭已將殘，燭光卻還是明亮，她忽然出現在他面前，就站在他面前，垂首看著他，眼睛裡帶著輕蔑不屑的表情裡著他。

她臉色蒼白，眸子漆黑，神情冷漠而高貴。看起來甚至有點像是個貞節的寡婦，無論誰也想不到她剛出去做過什麼事。

方幼蘋道：「你出去幹什麼去了？」

他明知道回答，卻還是忍不住要問。

朱青目中的輕蔑之色更濃，冷冷的道：「找人。」

方幼蘋道：「找誰？」

朱青道：「當然是去找毛威囉。」

毛威，城裡的人沒有一個不知道毛威，毛威的財產比城裡一半人加起來的還多，毛威玩過的女人比別人看到的還多。

十個人中，至少有六個人身上的衣服是毛威綢緞莊買來的，吃的米也是毛威米店裏買來的。

你隨便走到那裏，腳下踩著的都可能是毛威的地，隨便看到那個女人都可能是毛威玩過的。

在這裡，你無論做什麼事，都免不了要和毛威沾上點關係。

方幼蘋的臉在扭曲，道：「毛威，你──你又去找他幹什麼？」

朱青道：「你想知道我去幹什麼，是不是？」

她眸子裡忽然露出一種撩人的媚態，蒼白的臉上也現出了紅暈，咬著嘴脣道：「他也喝酒，但卻不像你，他就算醉了也行。」

方幼蘋突然跳起來，扼住了她的咽喉，嗄聲道：「我殺了你。」

朱青忽然笑了，吃吃笑道：「你殺吧，你只有本事殺我，你若敢去殺他，我才佩服你。」

方幼蘋不敢，就算喝醉時也不敢。

他的手鬆開，手發抖，但看到她臉上那種輕蔑的冷笑，他的手又握成拳。

朱青尖叫，道：「別打我的臉──」

她尖叫，卻不恐懼。

她還在笑。

他一拳打在她肚子上，她仰面跌倒，卻勾住了他的脖子，拖著他一起倒下，倒在她身上，讓他聞到她身上的芬芳。他還在打她柔軟的胸膛和大腿。

但他打得實在太輕了，打得她吃吃的笑，修長的腿隨著笑而扭動，曳地長裙捲起，終於露出了她那雙雪白柔滑的腿。

方幼蘋牛一般喘息著。

朱青的腿分開，浪笑著道：「來吧，我知道你真正想要的是這個，我雖然陪過了他，卻還是可以再陪你，陪你用不著費力。」

方幼蘋突然崩潰，再也無能為力。

他連試都已不能試，只有從她身上滾下來，滾到他剛才嘔吐過的地方。

他還想嘔吐，卻已吐不出來，他只能痛哭。

朱青慢慢的站起來，輕攏鬢邊的亂髮，一剎那間，她已從浪婦變成了貴婦，冷冷的瞧著他，道：「我知道你一喝醉就不行，我要去睡了，千萬莫要來吵我，因為我要睡得好，明天才有精神去見他！」

她轉過身，慢慢的走回臥房，冷冷道：「除非你殺了他，否則我天天都要去找他的！」

他聽到房門關起上栓的聲音。

他繼續不停的哭，直到他想起了一個可以幫助他，可以救他的人！

「老伯──」

一想起這個人，他心情忽然平靜，因為他知道他能替他解決一切。

只有他，沒有別人。

※※※

張老頭站在床頭，望著他美麗的女兒，眼淚不停的流。

他是個孤苦的老人，一生都在默默的替別人耕耘，收獲也是別人的，只有這唯一的女兒，才是他最大的安慰，也是他的生命。

但現在他的珍寶已被人摧殘得幾乎不成人形。

從昨天晚上回來，她就一直昏迷著，沒有醒過來。

抱回來的時候全身衣服都已被撕裂，白嫩的皮膚上青一塊，紫一塊，身上帶著血，右眼被打腫，渾圓美麗的下顎也被打碎。

昨天晚上究竟遭遇到什麼，他不能想，不忍想，也不敢去想。

她出去提水的時候，還是那麼純真，那麼快樂，對人生還是充滿了美麗的幻想，但她回來的時候，人生已變成了一場噩夢。

在倒下去之前，她說出了兩個人的名字。

兩個畜牲。

他只恨不得親手扼斷他們的咽喉。

他當然做不到。

江風和江平是「徐家堡」的貴賓，他們的父親是大堡主徐青松的多年兄弟，他們兄弟都是江湖中有名的壯士，曾經赤手空拳地殺死過白額虎。

若是憑自己的力量，他永遠沒法子報復。

但徐大堡主一向是個很公正的人，這次也一定能為他主持公道。

徐大堡主鐵青著臉瞪著站在他面前的江家兄弟，他衣袖高高挽起，好像要親自扼死這兩個少年。

江風和江平頭雖然垂得很低，極力在裝出一副害怕的樣子，但他們的眼睛裡並沒有畏懼之色，弟弟在瞧著自己的鞋尖，鞋尖上染著塊血漬。

這雙靴子是他剛從京城託人帶回來的，他覺得很可惜。

「畜牲，天咒的畜牲，狗娘養的！」

張老頭憤怒得全身都在發抖，拼命忍耐著，他相信徐大堡主一定會給他們個公正的懲罰，讓他們以後再也不敢做這種事，徐青松的聲音很嚴肅，道：「這件事是你們做的？說實話！」

江風點頭，江平也跟著點頭。

徐青松怒道：「想不到你們竟會做出這種事，你父親對你們的教訓，難道你們全都忘了，我身為你們父親的兄弟，少不得要替他教訓教訓你們，你們服不服？」

江風道：「服。」

徐青松臉色忽然緩和了下來，嘆了口氣，道：

「你們的行為雖可惡，總算還勇於認錯，沒有在我面前說謊，年輕人只要肯認錯，就還有救藥，而且幸好張姑娘所受的傷不算太嚴重──」

張老頭忽然覺得一陣暈眩，徐青松下面說的話，他一個字都聽不到了。

「她受的傷還不算太嚴重──」要怎樣才算嚴重，她一生的幸福都已毀在這兩個畜牲手下，這創傷一生中永遠也不會平復，這還不算嚴重？

徐青松又道：「我只問你們，以後還敢再做這種事不？」

江風卻露出了一絲狡黠的笑意，他知道這件事已將結束。

江平搶著道：「不敢了。」

徐青松道：「念在你們初犯，又勇於認錯，這次我特別從輕發落，罰你們在這裡做七天苦工，每天三兩工錢，全都算張姑娘受傷的費用。」

他重重一拍桌子，厲聲道：「但下次你們若敢再犯，我就絕不容情了。」

張老頭全身的血液都似已被抽空，再也站不住。

每天三兩銀子，七天二十兩，二十一兩銀子在江家兄弟說來只不過是九牛一毛，卻買到了他女兒一生的幸福。江家兄弟垂著頭往外走，走過他面前的時候卻忍不住瞟了他一眼，目光都是帶著勝利的表情。

張老頭一生艱苦，也不知受過多少打擊，多少折磨，多少侮辱。

他已習慣了別人的侮辱，學會了默默忍受。

可是現在，他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用盡全身力氣衝過去，抓住了江風的衣襟，搥著他的胸膛，大聲嘶喊道：「我有二十一兩銀子，帶你的姐姐來，帶你妹妹，我也要──」

江風冷冷的瞧著他，沒有動，沒有還手。

張老頭的拳頭打在他胸膛上，就好像蜻蜓在撼搖石柱。

兩個家丁已過來拉住張老頭的手，將他整個人懸空架了起來，他忽然覺得自己就像是架上的猴子，終生都在受著別人的侮辱和玩弄。

徐青松沉著臉，道：「若不是你的女兒招蜂引蝶，他們兄弟也不敢做這種事，否則他們為什麼沒有對別人的女孩子這麼做，這堡裡的女孩子又不止你女兒一個。」

他揮了揮手，厲聲道：「快回去教訓你自己的女兒，少在這裡發瘋！」

※※※

一陣苦水，湧上了張老頭的咽喉，他想吐，卻又吐不出。

他拿起根繩子，套上了屋頂。

他恨自己沒有用，恨自己不能為自己的女兒尋求公正的報復，只有眼睜睜瞧她受畜牲的摧殘。他情願不惜犧牲一切來保護他的女兒，但他卻完全無能為力。

「這麼樣活著，是不如死了的好。」

他在繩上打了個結，將脖子伸了進去，就在這時，他看到了堆在屋角的幾個南瓜和一大堆葡萄。

每年秋收，他都會將圍裡最大的瓜和最甜的葡萄留下來，去送給一個人，表示他對這人的愛和尊敬。

「老伯」。他想起了這個人，心裡的苦水突然消失，因為他相信這個人一定會為他主持公道。

他是他這一生中唯一可以信賴的人。

只有他，沒有別人。

※※※

「七勇士」是七個年輕、勇敢，充滿了活力的人！

只不過他們對「勇敢」這兩個字的意思並不能全部了解。

他們什麼話都敢說，什麼事都敢做。

他們認為這就是勇敢，卻不知道這種勇敢是多麼愚蠢！

「七勇士」的大哥叫鐵成鋼。

鐵成鋼和他們六個兄弟都不一樣，只有他不是孤兒，但他卻喜歡在外面流浪。

※※※

秋天是狩獵的天氣。

這一天鐵成鋼帶著他的六個兄弟到東山去打獵，剛打了兩隻鹿，一隻山貓和幾隻兔子，忽然發現後山起了火，火頭很高。段四爺的「萬景山莊」就在後山。

段四爺是鐵成鋼的舅父。

他們趕到後山起火的地方，果然就是萬景山莊。

火勢很猛烈，卻沒有人救火，萬景山莊上上下下七八十個人到那裡去了。

他們衝進去，就知道了答案。

萬景山莊連男帶女，老老少少七十九口人，已變成了七十九具死屍！

段四爺常用的梨花銀槍已斷成兩截，槍頭就插在他自己的胸膛上。

但槍桿並不在他手裡。

他雙手緊握，手背上青筋凸起像一條條死蛇。

是什麼東西能讓他握得這麼緊？連死都不肯鬆手。

沒有人知道，他自己也永遠再無機會說出，他死不暝目。

鐵成鋼望著這張已扭曲變形的臉，望著這雙已因憤怒驚恐而凸出的眼珠，只覺得心在絞痛，胃在收縮。

他蹲下來，將他舅父的眼皮輕輕闔起，然後再去扳他的手，卻扳不開。

他的手抓得太緊，他的血液已凝結，骨骼已硬化。

火勢卻已逼近，烈火已將鐵成鋼青白的臉烤成赤紅色。頭髮也已發出了焦臭。

他的兄弟在喊！

「快走，先退出去再說。」

鐵成鋼咬咬牙，突然拔刀，砍下了他舅父的兩隻手，藏在懷裡。

他的兄弟又在奇怪！

「你就算想看他手裡抓的是什麼東西，為什麼不連他的屍體一齊抬出去！」

鐵成鋼搖搖頭，道：「火葬很好。」

他對自己的兄弟從無隱瞞，可是這次他並沒有將心裡的感覺說出來。

他忽然有了種不祥的預感，知道今天非但絕對無法將這裡的屍體帶走，連自己的性命能不能帶走都很成問題。他退了出去，他的兄弟愕然望著他道：「這裡咱們就不管了麼？」

鐵成鋼牙咬緊，道：「怎麼管？」

兄弟們道：「我們至少也應該先查出是誰下的毒手？」

鐵成鋼沒有說話，他已看到三個人出現。

三個穿著藍布袍的道人，杏黃色的劍穗在背後飛揚，花白的鬍鬚也在風中飛揚，就像是三個久已不食人間煙火的神仙。這三個人當然絕不會是兇手。

鐵成鋼的心忽然沉了下去，但他的兄弟面上卻都現出了喜色。

「黃山三友來了，只要這三位前輩來了，還有什麼問題不能解決的。」

一石，一雲，一泉，就是黃山三友。

他們雖然是出家人，但卻沒有出世，江湖中誰都知道他們不但劍法極高，而且為人極公正，很多學劍的年輕人都將他們當做偶像。

「七勇士」也不例外，都已在躬身行禮。

一石，一雲，一泉的臉色卻沉重得很，好像十月中黃山的陰霾。

一泉道長忽然道：「你們好大的膽子！」

一雲道長沉著臉，道：「我知道你們一向胡作非為，卻還是想不到你們竟敢做出這種事。」

一石道長向來很少說話。

他沉默的確就像是塊石頭，卻比石頭更硬，更冷。

七勇士中有六個人都變了顏色，並不是恐懼，而是吃驚。

「我們做了什麼事？──這件事，不是我們做的。」

一泉現出怒容道：「還敢說謊？」

一雲厲聲道：「不是你們做的，是誰做的？你們刀上的血還沒有擦乾淨！」

刀上的是獸血，不是人血，以黃山三友那樣銳利的目光怎會看不出來？

大家更加吃驚，但鐵成鋼卻反而變得很平靜。

因為他已看出這件事的關鍵，已知道這件事絕沒有任何人再能為他們辯白，他不願含冤而死，更不願他的兄弟陪他而死。所以他必須冷靜。

一泉道：「你們還有什麼話說？」

鐵成鋼忽然道：「這件事全是我做的，他們什麼都不知道！」

一泉道：「你要我放了他們？」

鐵成鋼道：「只要你放了他們，我一個字都不說，我保證！」

一石的瞳孔也收縮道：「一個都不能放走，殺！」

他的劍比聲音更快！

劍光一閃已有一勇士慘呼著倒下去。

七勇士並不像其他別的那些結拜兄弟，他們並非因利害而結合，並非酒肉之友，他們之間的確有情感，有義氣。其中一個人死了，別的人立刻全都紅了眼。

雖然他們自己也明知絕不是黃山三友的對手，可是他們不怕死，什麼都不怕，他們只不過是一群血氣方剛的孩子，既不能了解生存的可貴，也不能了解死的恐懼。

鐵成鋼長大了。

他忽然轉身，衝入了火焰。

他臨陣脫逃，並不是怕死，只是不願意這麼樣不明不白的死。

他知道這一死，七勇士就變成了洗劫「萬景山莊」的兇手，臭名就永遠也無法洗刷，那真兇永遠可以逍遙法外。

他也知道黃山三友絕不會讓他逃走，所以他衝入了火焰。

一石厲聲道：「不能讓他走，追！這五個我一個對付就已足夠。」

他劍光閃動縱橫，劍鋒劃過處必有鮮血隨著激出。

一泉和一雲也已衝入了火焰，火勢雖已接近尾聲，卻還是很猛烈。

他們花白的鬍鬚上已沾著火星，雖仗著劍光護體，身上還是有些地方已被燃著，發出了焦臭味。

黃山三友的生活向如閒雲野鶴，黃山三友的風姿一向如世外神仙，從來也沒有如此狼狽過的。

但這次，他們卻已不顧一切。

他們為什麼要將鐵成鋼的性命看成如此重要？

一泉道：「鐵成鋼，你可聽到了你兄弟的慘呼聲？你竟不管他們？你這樣算什麼朋友？」

沒有回應，只有火焰燃燒著木頭「必剝」作響。

一雲已無法忍受，道：「咱們還是先退出去，他反正跑不了的。」

鐵成鋼的確跑不了。

他若逃出火場，就逃不出黃山三友的利鋒。他若留在火場，就得被燒死。

※※※

火熄滅了。

黃山三友開始清點火場，所有的屍身都已被燒焦。

一石道：「屍身多少？」

一泉道：「七十九。」

一石的臉沉下來，過了很久，才一字字道：「鐵成鋼還沒有死。」

一泉點點頭道：「他還沒有死。」

一石道：「他不能不死！」

一泉又點了點頭，重新開始搜索。

他們終於在瓦磚間找到了一條地道。

一泉的臉色更難看道：「他只怕已經由這地道中逃了出去。」

一雲道：「他是段老四的親戚，當然到這裡來過，所以知道這條地道。」

一石道：「追！」

一泉道：「當然要追，就算追到天涯海角，也不能讓他逃掉。」

※※※

鐵成鋼伏在黑暗的荊棘叢中，動也不動。

雖然他全身已被刺傷，傷處還在流血，雖然他也有兩三天水米未沾，已餓得眼睛發花，渴得嘴脣破裂。

但他連動都不敢動。

因為他知道有人正在外面追捕搜索，「虎林大俠」趙雄幾乎已將他門下所有的弟子全部出動。

趙雄本是他父親的好朋友。

鐵成鋼逃進這裡來，本想求他保護，求他主持公道。

但趙雄卻寧可相信黃山三友的話，若不是他已經發覺趙雄神色不對，此刻只怕早已死在黃山三友的劍下。

若連趙雄都不相信他，還有誰能？

江湖中還有什麼人願意為了保護他，而去得罪黃山三友。

鐵成鋼的臉伏在泥土上，淚浸濕了泥土。

他有淚本不輕流，寧死也不願流淚，但現在卻已傷心得幾乎完全絕望。

那兩隻已乾癟的手還在他懷裡，手裡握著的就是證據。

但他卻不能將這證據拿出來，給別人看。因為，他任何人都不能信任。

別人會將這隻手拿去討好黃山三友，會將這證據淹沒，他就更死無葬身之地了。晚風中傳來野狗的悲吠。

鐵成鋼現在就像是條野狗一樣，悲苦、無助、寒冷、飢餓。

他甚至連野狗都不如。

他翻了個身，天上已有星光昇起，星光還是和以前同樣燦爛美麗。

星光總是會替人帶來希望。

他忽然想起了一個人。

「老伯」。

這世上：假如還有唯一一個人他能信賴的，這人就是老伯。

只有他沒有別人。

※※※

這本是個美麗的地方，風光明媚，綠草如茵，躺在這裡，可以看到青翠的山，飄動的雲，也可以看到白雲下，青山上那座美麗的城堡。

那是座古城，早已荒廢，十幾年前萬鵬王才將它修飾一新。

所以這古城就作了「十二飛鵬幫」的總舵，總舵主「萬鵬王」就住在城裡，武林中絕沒有人敢隨意來侵犯這裡的一草一木。

※※※

現在花已凋謝，草已枯黃。

但他們並不在乎。

只要他們能在一起，他們什麼都不在乎。

是花開也好，花落也好，是春天也好，秋天也好，他們只要能在一起，就會覺得心滿意足。

他們還年輕，相愛著。

他才十八歲，他比她大不多。

喘息停止，激情已昇華。

他躺在她懷抱裡，覺得風是如此溫柔，雨也是如此溫柔。

她臉上帶著滿足的笑靨，對生命的美好衷心感激。可是當她看到山上那莊嚴的城堡時，她笑容立刻消失，目中立刻充滿了痛苦。

過了很久，她終於幽幽地嘆了一聲，說道：「小武，你本不該這麼喜歡我的，也不應該對我這麼好。」

小武的手輕理著她柔滑的肩道：「為什麼？」

「因為我不配。」

她眨了眨眼，淚已將流，慢慢的接著道：「你知道，我只不過是人家的一個小丫頭，我全身上下都是人家的，人家要我死，我就不能活。」

小武的輕撫變成了擁抱，柔聲道：「黛黛，千萬莫要再說這種話，只要你的心是我的，我的心是你的，我們什麼都不必怕。」

他抱的那麼緊，抱得她心都已溶化。

但她的淚還是忍不住流落，黯然道：「我不怕別的，只擔心我們的事有一天被人家發現了。」

想到那一天，她心裡就生出一種不能形容的恐懼，因為她曾經看到過她主人發怒的臉孔。

她主人就是萬鵬王。

萬鵬王發怒的時候，沒有人能勸阻。

她翻身，緊擁著他，道：「老爺子絕不會讓我跟你在一起的，你總該知道他對下人是多麼嚴，他若知道這件事──」

他忽然用嘴封住了她的嘴，不讓她再說下去了。

但他的嘴脣也冰冷，身子也在顫抖，道：「我不會讓任何人來拆散我們，絕不會──」

他停住嘴，因為他感覺到黛黛柔軟的身子突然僵硬。

他轉身抬起頭，就看到萬鵬王。

※※※

在很多人眼中，萬鵬王並不是一個人，而是一個神。

若真的有神，那麼萬鵬王身材也許比真神還高大，像貌也許比真神還威嚴，雖然他是一手擊發不出，雷電卻能令風雲變色。小武並不是個手無縛雞之力的書生，他非但能文，而且武功不弱。

但是當萬鵬王的巨掌揮出時，他根本無法招架，無法閃避。

他甚至可以聽到自己骨頭碎裂的聲音。暈暈迷迷中，他聽到黛黛的驚呼啼哭，也聽到萬鵬王懾人的話聲。

「我知道你是『鎮武鏢局』武老刀的兒子，看在他曾經替我做過事，今天饒你不死，但你下次要是還敢再到這裡，我將你五馬分屍！」

萬鵬王說出的話，從來沒有個人敢懷疑不信，他若說要將你五馬分屍，就絕不會用別的法子殺你，也不會只用四匹馬。

「抬他回去，告訴武老刀，他若是想要他的兒子，就不要放他出門！」

※※※

武老刀從此不敢放他的兒子出門，他只有這麼一個兒子。

但他又怎忍看著他這唯一的兒子日漸憔悴，日漸消瘦？

他去求過情，求萬鵬王將黛黛嫁給他兒子。

他得到的回答是一巴掌！

萬鵬王拒絕別人只拒絕一次，因為絕沒有人敢第二次再去求他。

別人秋收的時候，小武的生命已將結束。

他不吃不喝，不睡，甚至連醒都不醒，終日只是暈暈迷迷的，呼喚著他心上人的名字。

他的呼聲聽得武老刀心都碎了。

他願意犧牲一切來救他的兒子，卻完全無能為力。

他只能看著他的兒子死！

他自己也不想活了。

就在這時，他接到了一個人的帖子，這是他從小就認得的朋友，他們的年紀相差無幾，但他對這人的稱呼卻是：「老伯」。

這兩字，就已足夠說明他對這人有多麼的尊敬。

他只恨自己為什麼一直沒有想到這個人，世上只有這個人才是他兒子的救星。

只有他，沒有別人。

「老伯」就是孫玉伯！

沒有人真正知道孫玉伯究竟是個怎麼樣的人？究竟能做什麼事？

但無論誰有了困難──有了不能解決的困難時，都會去求他幫助。

他從不托詞推諉，也絕不空口許諾，只要他答應了你，天大的事你都可以放到一邊，因為他絕不令你失望。

你不必給他任何報酬，甚至於不必是他的老朋友。

無論你多麼孤苦窮困，他都會將你的問題放在心上，想辦法為你解決，

因為他喜歡成全別人，喜歡公正，他憎惡一切不公正的事，就像是祈望著豐收的農人，憎惡蝗蟲急於除害一樣。

他雖然不望報酬，但報酬卻還是在不知不覺中給了他。

他的報酬就是別人對他的友愛和尊敬，就是「老伯」這稱呼。

他喜歡這稱呼，而且引以為榮。

※※※

除了喜歡幫助人之外，老伯還喜歡鮮花。

他住的地方就是一片花海，一座花城，在不同的季節中，這裡總有不同的花盛開，他總是住在花開得最盛的那個地方。

現在開得最艷的就是菊花。

所以老伯就在菊花園裡接待他的賓客。

客人們已如潮水般自四面八方湧來，有的帶著極豐盛的厚禮，有的只帶一張嘴和一片真誠的賀意。

老伯對他們都一視同仁，無論你是貧？是富？是尊貴？是卑賤？只要你來，就是他的客人。

他絕不會對任何人冷落。

尤其今天，他笑容看來更和藹可親，因為今天是他的生日。

他站在菊花園外迎接著賀客。

※※※

孫玉伯其實並不高，但看到他的人卻都認為他是自己所見到的最高大的人。

他臉上帶著笑容，但卻沒有減少他的威嚴，無論誰都不會對他稍存不敬之心，很多人對他比對自己的父親還尊敬。

唯一敢在他面前出言頂撞的，就是他的兒子孫劍。

孫劍的名字本來是孫劍如，但他覺得這「如」字有點女人氣，所以就自己將「如」字去掉。

他不願自己身上沾著一星一點女人氣。

孫劍的確是個男子漢，就像他父親一樣，身材也不高，但全身都充滿了勁力，永遠都不會消耗完的勁力。

他也和他父親一樣慷慨好義，就算將自己身上的衣服脫下來給別人穿也在所不惜，但別人對他卻和對他父親不同。

因為他性如烈火，隨時都可能翻臉發作，暴躁的脾氣非但時常令他判斷錯誤，而且使他失去很多朋友。

別人並不是不願接近他，而是對他總存有一種畏懼之心。

女人卻例外。

女人雖也怕他，卻無法抗拒他那種強烈的吸引力，很多女人只要被他看過一眼，就會情不自禁地向他獻身。

現在孫劍也站在菊花園外，陪著他父親迎接著賓客，他神情顯得有點不耐煩，因為他已在這裡站了很久。

幸好這時已到了晚宴的時候，該來的人大多已來了。

※※※

賓客中有許多陌生人，其中有一個是衣衫樸素、面容冷漠的少年。

他帶來了一份既不算輕，也不算太重的賀禮到來。

孫家父子卻不認得他，這沒關係，老伯喜歡朋友，他這裡的門戶就是為陌生人開著。只要來他就歡迎。

何況這陌生的少年，既不討厭，孫家父子都覺得他順眼，孫劍甚至還願意和他交個朋友。

所以特地瞧了瞧禮單上寫著的名字──「陳志明」。

很平凡的名字。

孫玉伯突然問道：「陳志明，你聽過這名字沒有？」

孫劍道：「沒有。」

孫玉伯皺了皺眉道：「這兩年你常到外面去走動，怎麼會沒聽過這名字？」

孫劍道：「他絕不是著名的人。」

孫玉伯道：「奇怪，像這麼樣一個年輕人，怎麼會是無名之輩？」

孫劍道：「也許他運氣不好。」

孫玉伯沉吟著，道：「等會你去問問律香川，也許他知道。」

孫劍道：「好。」

他雖然答應了，卻沒有去問。因為來的客人越來越多，他們很快就將這件事忘記了。

就算孫劍沒有忘記，也未必去問。

他不喜歡律香川，他認為律香川有點像是女人。

但他若知道這少年是誰？是為什麼來的？情況也許就完全不同，那麼有很多可歌可泣，令人熱血沸騰，熱淚盈眶的事，以後也許就不會發生。

這陌生的少年真名字並不叫「陳志明」。

他是來殺人的，殺的就是孫玉伯。

他真正的名字是：孟星魂！

※※※

孫劍若是問過了律香川，律香川一定就會去將這陌生少年的來歷調查清楚，不調查出結果來，他絕不會放手。

律香川並不像女人，他比女人更仔細，更小心，更謹慎。

他和孫劍恰巧是兩個完全不同的人。

他們的外貌也完全不同。

孫劍相貌堂堂，濃眉大眼，身上的皮膚已晒成了紫銅色，他眼睛瞪著你的時候，你絕不會去看別人，也沒法子再去看別人。

律香川卻是個臉色蒼白，文質彬彬的人，所以別人往往會低估了他的力量，認為他並沒有什麼了不起。

這種錯誤不但可笑，而且可怕！

律香川不但是孫玉伯最得力的助手，也是武林中三個最精於暗器的人之一，尤其是屬於機簧一類的暗器，天下再也沒有任何人能比得上他。

他從來不用兵器，他不必。

一個全身都是暗器，隨時隨地，無論在任何角度都能發出暗器的人，不必再用任何兵器。

※※※

孫玉伯看到籃子裡的瓜和葡萄，就知道張老頭來了。

每年這個時候，張老頭都不會忘記將田裡最大的瓜果送來。

他一年辛勞，難得有空閑，更難得有享受，只有到這裡來的時候，他才能真正放鬆自己，享受到他在別的地方從未享受過的美食和歡樂。

所以他每次來的時候，都滿懷興奮，但這次一見到孫玉伯，他就已淚流滿面，泣不成聲。

孫玉伯將他帶進書房，遞給他一筒煙和一杯酒，先要他設法平靜下來。

書房是老伯的禁地，在這裡無論說什麼都不必怕別人聽到，他將張老頭帶來這裡。

因為他知道他的老朋友必定有許多痛苦要敘說。

他也知道一個人要向朋友訴說痛苦，要求幫助是多麼困難。

張老頭終於說出那段可怕的遭遇，聽完了之後，他臉色也已發青。

雖然他並沒有答應要做什麼，但是張老頭知道，他一定會將這件事做得完全公正，一定會讓那兩個畜牲得到應有的教訓！武老刀離開書房的時候，心情也和張老頭一樣，滿懷欣慰和感激。

方幼蘋也是如此，無論誰來到這裡，都不會失望。

然後是幾個來借錢，等他們都滿意走了後，律香川才走進書房，他知道老伯這時候必定對他有所吩咐。

孫玉伯的命令一向很簡短。

「叫幾個人三天以後去徐家堡，不必要江家兄弟的命，但至少要他們三個月之內起不了床。」

律香川沉吟了半晌，道：「要文虎和文豹去好不好？他們對這種事有經驗。」

孫玉伯點了點頭說道：「毛威便要孫劍去對付。」

律香川笑了，他知道老伯的意思。

老伯要孫劍去對付一個人，就等於宣布了那人的末日。

孫玉伯又道：「但『十二飛鵬幫』那裡，卻要你自己去一趟，萬鵬王是個很難惹的人，我希望你去的時候能把那小姑娘也一起帶走。」

他只發令，不解釋，他只要你去做那件事，而且一定要做成功，你無論怎麼樣去做，那是你自己的事了。

律香川當然知道任務是多麼艱難，但面上卻絲毫沒有露出難色，任何人都知道他願意為老伯去做任何事。

老伯將最困難的事留給他做，這就表示看得起他。

想到這一點，他目中不禁露出感激之色。

老伯彷彿已看到了他的心，微笑著，拍了拍他的肩膊，道：「你是個好孩子，我希望你也是我的兒子。」

律香川好不容易控制自己心裡的激動，道：「韓棠來了，已經在外面等了很久，要親自向老人家道別。」

聽到「韓棠」這名字，老伯的臉突然沉了下來，道：「他不該來的！」

律香川沒有說話，也無法說什麼，就連他都不知道韓棠究竟是個怎樣的人？和老伯之間究竟是什麼關係。

他很少見到韓棠，但只要一見到這個人，他心裡就會不由自主地升起一般寒意。

這連他自己也都不知道為了什麼。

韓棠並不野蠻，並不兇惡，只不過眉目間彷彿總是帶著一種說不出的冷漠之意，無論誰都沒法子和他親近。

他自然也不願和任何人親近，隨便在什麼地方，他都是站得遠遠的，若有人走近他七尺之內，他立刻就會走得更遠些。

除了在老伯的面前，也從來沒有人見他開過口。

甚至在老伯面前他都很少開口，他好像只會用行動表示自己的意思。

律香川看得出他對老伯並沒有友愛，只有尊敬，每個人都是老伯的朋友，只有他不是。

他彷彿是老伯的奴隸。

孫玉伯沉默了很久，終於嘆了口氣，道：「他既來了，就讓他進來吧！」

※※※

韓棠一走進書房，就跪了下來，吻了吻老伯的腳。

這種禮節不但太過份，而且很可笑。

但韓棠做了出來，卻沒有人會覺得可笑，他無論做什麼事都不會令人覺得可笑。

因為他只要去做一件事，就全心全意做，那種無法形容的真誠不但令人感動，往往會令人覺得非常可怕。

孫玉伯坦然接受了他的禮節，並沒有謙虛推辭，這也是很少見的事，老伯從不願接受別人的叩拜，律香川一直不懂他對韓棠為何例外。

老伯道：「這一向你還好？」

韓棠道：「好。」

老伯道：「還沒有女人？」

韓棠道：「沒有。」

老伯道：「你應該找個女人的。」

韓棠道：「我不信任女人。」

老伯笑笑，道：「太信任女人固然不好，太不信任女人也同樣不好，女人可以使男人安定。」

韓棠道：「女人也可以使男人發瘋。」老伯又笑了，道：「你看到了小方？」

韓棠道：「他沒有看到我。」

老伯慢慢的點了點頭，彷彿表示讚許。

韓棠忽然又道：「就算是有人看到我，也不認得。」

說這句話的時候，他冷漠的眼睛裡才有了一點表情，那是種帶三分譏誚，七分蕭索的表情。

律香川從未在別人眼中看到過這種表情。

老伯道：「你可以走了，明年你不來也不妨，我知道你的心意。」

韓棠垂下頭，沉默了很久，才一字字道：「明年我還要來，每年我只出來一次。」

老伯面上忽然露出同情之色，只有他知道這人的痛苦，但卻無法相助，也不願相助。

這一點他深深引為自疚，他不願見到韓棠，也正是這緣故。

韓棠已轉過身，慢慢的向外走。

律香川忍不住道：「我房裡沒有人，你若願意留下來喝杯酒，我陪你。」

韓棠搖搖頭連看都沒有看他一眼，就走了出去。

律香川苦笑，忽然發現老伯在盯著他，目光彷彿很嚴厲。

老伯對他很少這麼嚴厲，他知道自己做錯了一件事，卻不知做錯了什麼。

近來他已很少做錯任何事。

老伯忽然道：「你很同情他？」

律香川垂下頭，又點點頭。

老伯道：「能同情別人，是件好事，你可以同情任何人，卻不能同情他。」

律香川想問為什麼？卻不敢問。

老伯自己說了出來道：「因為你若同情他，他就會發瘋。」律香川不懂。

老伯嘆了口氣，道：「他本來早就該發瘋了的，甚至早就該死了，一直到現在他還能好好的活著，就因為他覺得世上的人都對他不好。」

律香川還是聽不懂，終於忍不住問道：「他究竟是個怎樣的人？以前做過什麼事？」

老伯臉色又沉了下來，道：「你不必知道他是個怎樣的人，有很多事你都不必知道。」

律香川垂首道：「是。」

老伯忽又長長嘆了一聲，道：「但我不妨告訴你，他做過的事以前絕沒有人做過，以後只怕也沒有人能做！」

律香川垂著頭，正想退出，忽然聽到外面傳來一陣騷動聲，還有人在驚呼，屋內後花園闖來了個怪物。

※※※

闖入花園來的不是怪物，是鐵成鋼，只不過他看來的確很可怕。

他全身上下幾乎已沒有一處完整的地方。他頭髮大半都已被燒焦，臉也被燒得變了形，一雙眼睛，赤紅如血，嘴脣乾裂得就像是久旱的泥土。

他闖進來的時候，正如一隻被獵人追逐的野獸，咽喉裡發出一聲喘息與嘶喊，幾乎沒有人能聽出他呼喊的是誰。

他喊的是：「老伯」。

那時孫劍正在和「四方鏢局」胡總源頭帶來的一個女人使眼色。

他不知道這女人是誰，只知道這女人不是胡老二的妻子，也不是個好東西，而且一直在對他暗送秋波。

對這種女人的誘惑，他從不拒絕，這女人的誘惑簡直是種恥辱，正在想用個什麼方法將她帶到沒人的地方。就在這時，他看到鐵成鋼。

他已認得鐵成鋼很久，但現在卻幾乎完全不認得這個人了。直到他衝過去，扶起他，才失聲驚呼道：「是你，你怎麼變成這個樣子的？」

他揮手，要酒。酒灌下鐵成鋼的咽喉後，他喘息才靜了些，卻還是說不出話。

孫劍看出了他目中的恐懼之色，道：「不用怕，到了這裡，你什麼都不用怕了，在這裡絕沒有人敢碰你一根毫毛！」

這句話剛說完，他就聽見有人淡淡道：「這句話你不該說的。」

說話的人是一泉道人，黃山三友已追來了。

孫劍道：「不行！」

一泉道：「你也許還不知道他是個殺人的兇手，而且殺的是他自己的舅父。」

孫劍沉聲道：「我只知道他是我的朋友，而且受了傷，只知道他信任我，所以才會到這裡來，所以誰都休想將他帶走。」

一泉沉著臉，冷冷道：「找你的父親來，我們要跟他說話。」

孫劍額上青筋凸起，道：「我父親說的話也一樣，就算天王老子也休想從這裡帶走我們的朋友。」

一泉怒道：「好大膽，你父親也不敢對我們如此無禮！」

突聽一人道：「你錯了，他的無禮是遺傳，他父親也許比他更無禮！」

說話的人語聲雖平靜，卻帶著一種無法形容的威嚴。

一泉道：「你怎知──」

孫玉伯道：「我當然知道，因為，我就是他父親。」

一泉怔了怔，他只聽說過「老伯」的名字，並沒有見過。

一雲道：「孫施主與貧道等素不相識，所以才會如此說話。」

孫玉伯道：「無論你們是誰，我說的話，都一樣。」

一泉變色道：「久聞孫玉伯做事素來公道，今日怎會包庇兇手？」

孫玉伯道：「就算他是兇手，也得等他傷好了再說，何況誰也不能證明他是兇手。」

一雲道：「我們親眼所見，難道會假？」

孫玉伯道：「你們親眼所見，我並未見到，我只知他若是兇手，就絕不敢到這裡來！」

沒有人敢欺騙老伯。

無論誰欺騙了老伯，都是在自掘墳墓，一雲大叫道：「你連黃山三友的話，都不信？」

孫玉伯道：「黃山三友是人，鐵成鋼也是人，在這裡無論誰都一樣有權說話，我要聽聽他說的。」

鐵成鋼忽然用盡全身力氣，大喊道：「他們才是兇手，我有證據，他們知道我有證據，所以才一定要殺我滅口。」

孫玉伯道：「證據在那裡？」

鐵成鋼掙扎著往懷中取出一雙手，一雙已乾癟了的手。

看到雙手，黃山三友面上全都變了顏色。一石突然尖聲道：「殺人者死，用不著再說，殺！」

他的劍一向比聲音快，劍光一閃，已刺向孫玉伯的咽喉。

一泉和一雲的劍也不慢，他們劍鋒找的是鐵成鋼和孫劍。

老伯沒有動，連手指都沒有動。

別的人臉上已露出驚怒之色，幾乎每個人都想衝過來。

用不著他們衝過來，根本用不著。

一石的劍剛刺出，就跌落在地上。

他握劍的手臂上已釘滿了暗器，三四十件各式各樣的暗器，只有一點相同之處，那就是它們的速度。

一石甚至沒有看到這些暗器是從那裡來的，只看到一直站在孫玉伯身後的一個斯斯文文的少年人彷彿抬了抬手。

暗器忽然間就已刺入了他的手臂。

他甚至連疼痛都沒有感覺到，因為他這條手臂突然間就完全麻木。

孫劍的人似已變成為怒獅，向一泉撲了過去，就好像不知道一泉的手裡握著劍，不知道劍是可以殺人的。

他怒氣發作的時候，前面就算有千軍萬馬，他也敢赤拳撲過去。

一泉從未想到世上竟有這麼樣的人，一驚，手裡的劍已被一隻手抓住。一隻有血有肉的手。

「格」的，這柄百煉精鋼鑄成的劍，已斷成兩截。

孫劍的手上也在流血。

流血他不在乎，只要將對方打倒，他什麼都不在乎！

連旁邊的一雲，都被嚇呆了，手裡的劍慢了一慢。

這種人手裡的劍當然不會太慢，就在這剎那間，不知從那裡衝過一人來。誰也沒有看清他長得是高是矮？是胖是瘦？只看到他穿著一身暗灰色的衣服。

但每個人都聽到他說了一句話：九個字！

「誰對老伯無禮，誰就死！」

這九個字並不要很長的時候，但九個字說完，黃山三友就變成了三個死屍，三個人幾乎是在同一剎那間斷氣的。

就在這人衝過來的那一剎！

他衝過來的時候，左手的匕首已刺入了一泉的脅下。

匕首刺入，手立刻鬆開。

一泉的慘呼還未發出，這隻手已揮拳反擊在一石的臉上。

他拳頭擊碎一石的鼻子的時候，也就是他右手抓住一雲腰帶的時候。

一雲大驚揮劍，但劍還未削出，他的人已被掄起，摔下。

他的頭恰巧摔在一石的頭上。幾乎每個人都聽得見他的頭骨撞碎時發出的聲音，而那種聲音本來只有在地獄中才能聽到的。

還是沒有人能看到這灰衣人的面目。

他右手掄起一雲的時候，左手已在自己臉上抹了一把，他臉上立刻染上了從一石鼻子裡流出來的血。

其實他根本不必這樣做。大家全已被嚇呆了，那有人還敢看他的臉。

來到這裡的大多是武林豪傑，殺兩三個人對武林豪傑說來也算不了什麼大事，但大家還是被他嚇呆了。

殺人並不可怕，可怕的是他殺人的方法──迅速、準確、殘酷。

從沒有人殺人能如此迅速、準確、殘酷！

※※※

鐵成鋼帶來的那雙乾癟了的手裡，抓著的是半段杏黃色的劍絛，一塊青藍色的布上，布上還有個黃銅的扣子。

絲絛正和黃山三友劍上的絲絛一樣，碎布當然也和他們所穿的道袍質料相同。但這些並不重要，他們是不是兇手都不重要。

重要的是：「誰對老伯無禮，誰就得死！」

這句話誰都不反對，也不會忘記。孟星魂更難忘記。

※※※

就在黃山三友斷氣的時候，孟星魂離開了老伯的菊花園。

他已不必再留下去。他所看到和聽到的事，已足夠說明孫玉伯是個怎樣的人

他殺人的第一步，就是先設法去知道對方是個怎麼樣的人，至於別人的事，都可以等到以後慢慢才知道，他並不著急。

現在，距離高大姐給他的期限還有一百一十三天。

現在他殺人行動的第一步已開始！

# 第二節

孫劍平素是最恨做事不乾脆的人，他做事從不拖泥帶水，他無論做什麼事，他用的往往都是最直接的法子。老伯要他去找毛威，他就去找毛威，從自己家裡一出來就直到毛威門口。

他永遠只是一條路，既不用轉彎抹角，更不回頭。

毛威正坐在大廳和他的智囊及打手喝酒，門丁送來一張名貼──一張普普通通的白紙上，寫著兩個碗大的字：「孫劍。」

毛威皺了皺眉，道：「這人的名字你們誰聽說過？」

他的智囊並不孤陋寡聞，立刻回答道：「好像是孫玉伯的兒子。」

毛威的眉皺得更緊，道：「孫玉伯？是不是那個叫老伯的人。」

智囊道：「不錯，他喜歡別人叫他老伯。」

毛威道：「這次他的兒子來找我幹什麼？」

智囊沉吟道：「聽說老伯很喜歡交朋友，八成是想和大爺您交個朋友。」

其實他也知道這其中必定還另有原因，只不過他一向只選毛威喜歡聽的話說。

毛威笑了笑，道：「既然如此，那就請他進來吧！」

孫劍用不著別人請，自己已走了進來，因為他不喜歡站在門口等。

沒有人攔得住他，想攔住他的人都已躺在地上爬不起來。毛威霍然長身而起，瞪著他。

孫劍並沒有奔跑跳躍，但三兩步就走到他面前，誰也無法形容他行動的矯健迅速。

連毛威心裡都在暗暗吃驚，出聲問道：「閣下姓孫？」

孫劍點點頭，道：「你就是毛威？」

毛威也點點頭道：「有何貴幹？」

孫劍道：「來問你一句話？」

毛威看了他的智囊和打手一眼，道：「問什麼？」

孫劍道：「你是不是認得方幼蘋的老婆，是不是和她有不清不楚的關係。」

毛威的臉色變了。

他臉色一變，他的保鏢打手就衝了過來，其中有個臉上帶有疤痕的麻子，一步竄了過來就想推孫劍的胸膛。

孫劍忽然瞪起眼，厲聲道：「你敢！」他發怒的時候全身立刻充滿了一種深不可測，卻又威稜四射的力量，令人望而生畏。麻子的手幾乎立刻縮了回去。

但把手這碗飯並不是容易吃的，要吃這行飯就得替人拼命，近年來毛威的聲勢日漸龐大，他已很少有為主人賣命的機會。

近年來他日子也過得很好，實在不想將這個飯碗摔破，咬了咬牙齒，手掌變為拳頭，一拳向孫劍胸膛上擊出。

孫劍忽然刁住了他手腕，將他手臂反擰，跟著一個肘拳擊出，打在他的脊椎上。

麻子面容立刻扭曲，發出一聲淒厲的尖叫。

但尖叫聲並沒有將他骨頭折碎的聲音罩住，他倒下去的時候，身子已軟得好像是一灘爛泥。

孫劍也覺得自己出手太重了些，但他不想在這種人身上多費手腳。

這是他小時從一個人那裡學來的，做事要想迅速達成目的，就不能選擇手段，最好第一擊就能先嚇被對方的膽。

和麻子一起衝過來的人，果然沒有一個人再敢出手，飯碗固然重要，但和性命比較起來還是要差得遠一點。

孫劍再也不看他們一眼，盯著毛威，道：

「我問你的話，你聽到沒有？」

毛威的臉已漲紅，脖子青筋暴露，道：

「這件事與你又有何關？」

孫劍的手突又揮出，掌緣反切在他右邊的脅骨上。

這一招並不是什麼精妙的武功，甚至根本全無變化。但卻實在太準，太快，根本不給對方任何閃避招架的機會。

毛威的尖叫聲比那麻子更悽慘。

他已有十幾年沒有挨過打。

孫劍道：「這次我沒有打你的臉，好讓你還可以出去見人，下一次就不會如此客氣了。」

他看著毛威手抱著胸膛，在地上翻滾，不等他停下，就揪住他衣襟，將他從地上拉起，道：「我問你，你就得回答，現在你明白了麼？」

毛威的臉色已疼得變了形，冷汗滾滾而落，咬著牙點了點頭。

孫劍沉著聲問道：

「你搭上了方幼蘋的老婆，是不是？」

毛威又點頭。

孫劍道：「你還打算跟她鬼混下去？」

毛威搖搖頭，喉嚨裡忽然發出低沉的嘶喊，道：「這女人是條母狗，是個婊子。」

孫劍看到他目中露出憤怒怨毒之意，就知道他以後絕不會再跟那女人來往，因為他已將這次受的罪全部怪在她頭上。

世界上大多數人自己因錯誤而受到懲罰時，都會將責任推到別人身上，絕不會埋怨自己。

孫劍覺得很滿意，道：「好，只耍你不再跟她來往，一定可以活得長些。」

毛威暗中鬆了口氣，以為這件事已結束。

誰知孫劍忽又道：「但以後她若和別的男人去鬼混，我也要來找你。」

毛威吃了一驚，嘶聲道：「那女子是個天生的婊子，我怎麼能管得住她？」

孫劍盯著他的眼睛，緩緩道：「我知道你一定可以想得出法子的。」

毛威想了想，目中突然露出一絲光亮，道：「我明白了！」

孫劍臉上第一次有了笑容，道：「很好，只不過這種天生的婊子，隨時隨地都會偷人，你既然已想出了法子，就越快去做越好。」

毛威道：「我懂得。」

孫劍的拳頭忽又筆直伸出，打在他兩邊脅骨之間的胃上。

毛威整個人立刻縮了下去，剛吃下的酒菜已全部吐了出來。

孫劍的臉上卻露著笑容，道：「我這不是打你，只不過要你好好記得我這個人而已。」

他把人打得至少半個月起不了床，還說不是在打人，這實在令人哭笑不得。

但他說的話，別人只有聽著。

孫劍走過去，將桌上的大半壺酒一飲而盡，皺皺眉道：「到底是暴發戶，連好酒壞酒都分辨不出，又怎麼分得出女人的好壞呢！」

毛威臉上忽然擠出一絲笑容，道：「姓方的那女人雖是個婊子，卻的確是個很夠味的女人。」

孫劍道：「你的女人呢？」

毛威的臉色又變了變，道：「她──她們倒沒有一個比得上她的。」

孫劍盯著他，忽然笑了笑，搖著頭道：「你的話我不信，你連酒都不懂，怎麼懂女人。」

這句話未說完，他忽然衝了進去。

他已看到屏風後有很多女人在躲著偷看，衝進去就選了個最順眼的放過來，扛在肩上。

這女人似乎已被嚇昏了，連動都不動。

毛威變色道：「你──你想幹什麼？」

孫劍道：「不幹什麼，只不過是幹你常常幹的。」

他又拉住了毛威的手，厲聲喝叱道：「送我出去。」

他不想半途中被人暗算，所以拉個擋箭牌，他不怕別的，只是怕麻煩。

毛威只有送他出去，幾乎連眼淚都流了下來，道：「只要你放了鳳娟，我送你一千兩金子。」

孫劍眨眨眼，道：「她值那麼多？」

毛威咬著牙，不肯回答。

孫劍道：「你很喜歡她？」

毛威還是拒絕回答。

孫劍又笑了，道：「很好，那麼你下次動別人老婆主意時，就該先想想自己的女人。」

※※※

門外有匹高頭大馬，顯然是匹良好的千里駒。

孫劍一出門，就跳上馬絕塵而去，絕不給別人報復的機會。

這也是他小時在一個人那裡學來的。

這人不大說話，說的每句話都令人很難忘記。

馬行十里，他肩上扛的那女人忽然「吃吃」的笑了。

孫劍道：「原來你沒有暈過去。」

鳳娟吃吃笑著道：「當然沒有，我本來就想跟著你走的。」

孫劍道：「為什麼？」

鳳娟道：「因為你是男子漢，有男子氣概，而且我覺得這樣子很刺激。」

孫劍道：「毛威對你不好？」

鳳娟笑道：「他雖有錢，卻是個小氣鬼，若對我不好，怎捨得為我花一千兩金子？」

孫劍點點頭，忽然不說話了。

鳳娟道：「這樣子難受得很，你放我下去好不好？我想坐在你懷裏。」

孫劍搖搖頭。

鳳娟嘆了口氣，道：「你真是個怪人。」

孫劍打馬更急。

前面一片荒野，不見人跡。

鳳娟已開始有些害怕，忍不住問道：「你要把我帶到那裡去？」

孫劍道：「去一個你想不到的地方。」

鳳娟鬆了口氣，媚笑道：「我知道你想要找刺激，其實什麼地方都一樣的。」

過了半晌，她忽然又道：「我認得那姓方的女人，她叫朱青。」

孫劍道：「哦。」

鳳娟道：「她真是個天生的婊子，每天都想和男人上床，若要她不偷人，簡直比要狗不吃屎還難，我真不懂毛威能想出什麼法子。」

孫劍道：「死婊子不會偷人的。」

他抱著鳳娟的手忽然鬆開，鳳娟立刻從他肩上摔下來，就像是一袋麵粉似地重重跌在地上。

她尖叫道：「你這是幹什麼？」

※※※

孫劍的馬衝出去一箭之地，再兜回來，騎在馬鞍上冷冷的瞧著她。

鳳娟伸出手道：「快拉我上去。」

孫劍道：「我若要拉你上來，就不會讓你跌下去。」

鳳娟還想作出媚笑，但恐懼已使她臉上的肌肉僵硬，嘶聲道：「你搶走我，難道就是為把我帶到這裡來摔下我？」

孫劍道：「一點不錯。」

鳳娟大叫道：「你這是什麼意思？」孫劍笑笑，坐下的馬已絕塵而去，他做的事不喜歡向別人解釋。

尤其不喜歡向女人解釋。

鳳娟咬著牙，放聲大罵，將世上所有惡毒的話全都罵了出來。

然後她忽又伏地痛哭。

她痛哭並不是因為她全身骨頭疼得像是要散開，也不是因為她要一步步走回去。

她痛哭只是因為她知道毛威絕不會相信她的話，絕不會相信孫劍並沒有對她做什麼事。

孫劍若是真做，她反而一點也不會傷心。

世上本就有種女人永遠不知道什麼叫做侮辱，什麼才叫做羞恥。

她就是這種女人。

別人侮辱了她，她反而很開心，沒有侮辱她，她反而覺得羞恥。

她也永遠無法明瞭孫劍的意思。

孫劍這麼做，只不過是要毛威也嚐嚐自己老婆被人搶走的滋味。

以牙還牙，以血還血。

老伯雖然也知道用這種法子來懲罰別人並不太好，但他卻一直沒有想出更好的法子。

很少有人還能想出更好的法子。

※※※

孫劍騎在馬上，自己也忍不住笑了。

老伯並沒有指示他應該怎麼樣處理這件事，但他卻相信就算老伯親自出馬，也未必能比他做得更好。

近年來，他也漸漸學會了老伯做事的方法與技巧。

他對自己覺得很滿意。

黃昏時老伯還逗留在菊花園裡，為菊花除蟲，修剪花枝。

他喜歡自己動手，他說這是他的娛樂，不是工作。

看到文虎、文豹兄弟走進來的時候，他才放下手裡的花剪刀。

接見屬下，是他的工作。

他工作時工作，娛樂時娛樂，從不肯將這兩件事搞混亂。

他不會將任何事搞混亂。

文虎、文豹是兩個很精悍的年輕人，但面上已因艱苦的磨練而有了皺紋，看起來比他們的實際年齡要蒼老得多。

現在他們臉上都帶著種疲倦之態，顯然這兩天來他們工作得很努力，但只要能看到老伯讚許的笑容，再辛苦些也算不了什麼。

老伯在微笑，道：「你們的事已辦完了？」

文虎躬道：「是！」

老伯道：「快把經過說給我聽！」

文虎道：「我們先打聽出徐大堡主有個女兒，就想法子將她架來。」

老伯道：「他女兒多大年紀？已經出嫁了麼？」

文虎道：「她今年已二十一，還沒有出嫁，因為她長得並不漂亮，而且脾氣出名的壞，據說她以前也曾訂過親，但她卻將未來的親家翁打走了！」

老伯點點頭，道：「說下去。」

文虎道：「我們又想法子認識了江家兄弟，把他們灌醉，然後帶到徐姑娘那裡去。」

文豹接著道：「那兩個小子喝醉酒時見到女人就好像蒼蠅見到了血，也不管這女人是誰，一見面立刻就動手蠻幹。」

文虎道：「等他們幹完，我們才出手，給了他們一個教訓。」

文豹道：「我們動手時很留心，特別避開了他們的頭頂和後腦，絕不會把他們打死，但至少在三個月內他們絕對起不了床。」

他們兄弟一個練的是打虎拳，一個練的是鐵砂掌，他們的武功也和老伯屬下其他人一樣，一點花巧都沒有，卻快得驚人。

老伯曾說，武功不是練給別人看的，所以根本用不著好看。

江家兄弟清醒時也許還能跟他們過過招，但喝得大醉時，除了唉聲和叫痛外，什麼花樣都使不出來了。

文虎道：「然後我們就僱了轎，將這三個人全部送到徐青松那裡去。」

文豹道：「只可惜我們看不到徐青松那時臉上的表情。」

他們說得很簡短，很扼要，說完了立刻就閉上了嘴。

他們知道老伯不喜歡聽廢話。

老伯臉上全無表情，連微笑都已消失。

文虎、文豹的心開始往下沉，他們已知道自己必定做錯了事。

無論誰做錯了事都要受懲罰，誰也不能例外。

過了很久，老伯才沉聲道：「你們知不知道做錯了什麼？」

文虎、文豹一起垂下頭。

老伯道：「江家兄弟在床上躺三個月並不算多，徐青松處事不公，受這種教訓也是應該的，這方面你們做得很好。」

他聲音忽然變得很嚴厲，厲聲道：「但徐青松的女兒做錯了什麼？你們要將她折磨成那樣子？」

文虎、文豹額上，都流下了冷汗，頭更不敢抬起。

老伯發怒的時候，絕沒有人敢向他正視一眼。

又過了很久，老伯的火氣才消了些，道：「這主意是誰出的？」

文虎、文豹搶著道：「我」。老伯瞧著這兄弟兩人，目中的怒意又消了些，緩緩說道：「文虎比較老實，一定出不了這種主意。」

文豹的頭垂得更低，囁囁著道：「這件事大哥本來就不大贊成的。」

老伯背負著手，踱了圈子，忽然停在他面前，道：「我知道你還沒有娶親。」

文豹道：「還沒有。」

老伯道：「立刻拿我的帖子，到徐家堡去求親，求徐姑娘嫁給你。」

文豹就好像忽然被人踩了一腳，立刻變得面色如土，嘎聲道：「但是──但是──」

老伯厲聲道：「沒有什麼但是不但是的，叫你去求親，你就去求親，你害了人家輩子，你就得負責任，就算徐姑娘的脾氣不好，你也順著她一點。」無論誰做錯事都得受懲罰，恐怕也只有老伯能想得出！

文豹擦了汗，說道：「徐大堡主若是不答應呢？」

老伯道：「他絕不會不答應，尤其在這種時候他更不會。」

徐青松當然不會拒絕，現在他只愁女兒嫁不出去。何況文豹本來就是個很有出息的少年。

文豹不敢再說話，垂頭喪氣地走了出去。

走出菊花園，文虎才拍了拍他兄弟的肩，微笑道：「用不著垂頭喪氣，你本來早就該成親了。」

「成親之後你慢慢就會發現，有個老婆也並不是什麼太壞的事，甚至還有許多好處。」

文豹從鼻子裡哼了一聲，喃喃道：「好處，有他媽的見鬼的好處。」

文虎道：「常言說得好，有錢沒錢，娶個老婆過年，至少冬天晚上，你在外面凍得冷冰冰的時候，回去立刻就可以鑽進老婆的熱被窩，她絕不會轟你出來。」

文豹冷笑道：「現在我也有很多人的熱被窩可以鑽，每天都可以換個新鮮的熱被窩。」

文虎道：「但那些熱被窩裡也許早就有別的男人了，你也只有在旁邊瞧著乾瞪眼，老婆卻不同，只有老婆才會每天空著被窩等你回去。」

文豹道：「我想起了一句話，不知道你聽說過沒有？」

文虎道：「什麼話？」

文豹道：「就算你每天都想吃雞蛋，也用不著在家裡養隻母雞。」

文虎笑了，道：「這譬喻不好，其實娶老婆就像是吃包飯。」

文豹道：「吃包飯？」

文虎道：「只要你願意，隨時可以回去吃，但是你若想換換口味，還是一樣可以在外面打野食。」

文豹也笑了，只笑了笑，立刻又皺起了眉，嘆道：「其實我也並不是真的反對娶老婆，但娶來的若是個母老虎，那有誰能受得了？」

文虎道：「我也想起了一句話，不知道你聽說過沒有？」

文豹道：「你說。」

文虎道：「女人就像是匹馬，男人是騎馬的，只要騎馬的有本事，無論多難騎的馬，到後來還是一樣變得服服貼貼，你要她往東，她決不敢往西的！」

他又笑了笑，接著道：「你嫂子的脾氣本來也不好，可是現在──」

文豹道：「現在她脾氣難道很好麼？」

文虎抬起了頭，昂然道：「現在我已漸漸讓她明白了，誰是一家之主。」

他的話剛說完，菊花叢中忽然走出了個又高又大的女人，一雙比桃子還大的杏眼瞪著他，道：「你倒說說看，誰是一家之主？」

文虎立刻變得像是隻鬥敗了公雞，賠笑道：「當然是你。」

※※※

老伯又舉起花剪，他發現很多株菊花枝上的葉子都太多，多餘的葉子不但有礙美觀，而且會奪去菊花的養份，有礙它的生長。

老伯不喜歡多餘的事，正如不喜歡多餘的人一樣。

他手下真正能負責實際行動的人並不多，但每個人都十分能幹，而且對他完全忠誠。

對於這一點，他一向覺得很滿意。

他知道自己無論指揮他們去做什麼事，他們大多能夠圓滿完成任務，所以近年來他已很少自己出手。

但這並不是說他已無力出手。

他確信自己還是有力量擊倒任何一個想來侵犯他的人！

那天一石的劍向他擊過來的時候，在那一瞬間，他已看出了一石劍法中的三處破綻，就算別人不出手，他還是能在最後一剎那間將對方擊倒。

他出手往往都要等到最後一剎那，因為這時對方發力已將用盡，新力還未生，而且以為這一擊已將得手，心裡的警戒必已鬆懈。這時他必定反擊，往往就是致命的一擊。

只不過要能等到最後一剎那並不容易，那不但要有過人的鎮靜和勇氣，還要有許多痛苦的經驗。

他發現律香川雖不是他親生的兒子，但對他的忠心與服從甚至連孫劍都比不上，他對這少年近來日益欣賞，已決心要將自己的事業傳給他一半。

因為只有他的冷靜與機智，才可以彌補孫劍暴躁的脾氣，越龐大的事業，越需要他這種人來維持的。

創業時就不同了。

創業時需要的是能拼命，也敢拼命的人。

老伯又想起那灰衣人，他當然知道這人是誰。

都一直絕口不提此事，就好像這人根本就沒有出現過一樣。

這人的確為他做過很多別人做不到的事，但現在若還留下他卻只有增加麻煩，因為無論遇著什麼事，他都會以暴力去解決。但老伯卻已學會很多種比殺人更有效的方法，現在他要的不是別人的性命，而是別人的服從與崇拜。

因為他已發現要了別人的性命對自己並沒有什麼好處。

但當能得到別人的服從與崇拜，就永遠受益無窮。

這道理那灰衣人永遠不會懂得。

老伯嘆了口氣，對那天他用的手段頗為不滿，而且一個人創業時總難免有很多不可告人的秘密，他知道的秘密太多。

若是換了別人，也許早已將他除去。

但老伯卻沒有這樣做，這也正是他與眾不同的地方，有時他做事雖然不擇手段，但他的確是個豪爽慷慨，心胸寬大的人。

這一點誰都無法否認。

※※※

老伯究竟有多少事業？是些什麼樣的事業？

是個秘密，除了他自己之外，誰也不知道。

這麼多事業當然需要很多人維持。

所以老伯一直在不斷吸收新血。

他忽又想起了那天來拜壽的衣著樸素，態度沉靜的少年，他還記得這少年叫「陳志明」。

他對這少年印象很好，覺得只要稍加訓導，就可以成為他一個非常優秀的助手。只可惜，這少年自從那天之後，就沒有再出現。

「我也許的確老了，照顧的事已不如以前那樣周到，那天竟忘記將他留下來。」老伯又嘆了口氣，反手搥了搥腰，望著西方清麗的夕陽，他心中忽然有了種淒涼蕭條之意。

近來他時常會有這種感覺，所以已漸漸將希望寄托在下一代身上。

尤其是律香川。

律香川每次出去辦事的時候，老伯從沒有擔心過他會失敗。

這次卻不同，這次老伯竟覺得有些不安，因為他很了解「十二飛鵬幫」的實力，也很了解萬鵬王的手段。

他生怕律香川去會遭到危險。

但立刻他又覺得自己的顧慮實在太多，律香川一向都能將自己照顧得很好，此去就算是不能完成任務，也必定能全身而退。

「顧慮得太多，只怕也是老年人才會有這種心情吧！」老伯嘆息著，在夕陽下，緩緩走回自己的屋子，這時他忽然覺得自己實在已到了應該收手的時候了。但這種感覺卻總是有如曇花一現，等到明天早上太陽升起的時候，他立刻又會變得雄心萬丈。

世上本就有種人是永遠不會被任何事擊倒的，連「老」與「死」都不能。

這種人當然並不多，老伯卻無疑是其中一個。

※※※

律香川坐在車子裡的時候，心裡想著的並不是他就要去對付的萬鵬王，而是那殺人如割草的灰衣人。

黃山三友逞陰謀那天，他也沒有看到這灰衣人的面目，卻已隱隱猜到他是誰了。他並沒有去問老伯。

老伯自己不願說的事，世上絕沒有任何人能要他說出來，老伯既然絕口不提這個人，他就連問都不必問。

他只隱隱感覺到這人必定就是韓棠。

就連他都沒有見過，那種迅速、冷酷的殺人方法。

韓棠做的事，以前沒有人做過，以後也不會有人能做到。

近年來律香川的地位已日益重要，權力已日漸增大，已可直接指揮很多人，但無論他用什麼方法，卻無法探出韓棠一點來龍去脈。

誰也不知道這人以前在那裡？做過些什麼事？武功是那裡學來的？

每個人活到四五十歲都必定有段歷史，這人卻完全沒有。

世上就好像根本沒有這麼一個人存在。

※※※

這輛馬車是經過特別而精心設計的，整個車廂就是一張床，上面鋪著柔軟的墊，車身的顫動也特別小。

睡在車廂裡，幾乎就跟睡在家裡的床上同樣舒服。

律香川要去做一件事的時候，就準備以全身每一分力量去做，絕不肯為別的事浪費絲毫精力。

他當然也知道這一次的任務十分艱鉅。

「一個男人若為了一個女人而沉迷不能自拔，這人就根本不值得重視，所以你也不必去同情他。」

「男人就應該像個男人，說男人的話，做男人的事。」

這是老伯的名言之一，別人也許會奇怪，老伯怎會為了這種事去冒這麼大的險，去得罪萬鵬王這種人。

只有律香川懂得老伯的心意。

萬鵬王早已是老伯的對象，這次他若肯將小姑娘放走，就表示他已向老伯低頭，那麼他很快就會變成老伯的朋友。

否則他就是老伯的敵人。

「我對人了解得並不多，只知道世上只有兩種人，一種是仇敵，一種是朋友，做我的朋友，還是仇敵都由你選擇，卻絕沒有第三種可選的。」

這也是老伯的名言之一。

其實他給別人選擇的機會並不多，因為無論誰想做他的仇敵，就得死！

現在的問題是，萬鵬王並不是個容易被嚇倒的人，他的選擇很可能跟別人不同！他若選擇了後者，那麼一場血戰也許立刻就要發生了，這一戰就算能得勝，付出的代價也必定十分慘烈。

律香川做事一向慎重周密他已對萬鵬王這個人調查得很清楚。

萬鵬王並不姓萬，也不姓王，據說他是個武林中極有地位的人的私生子，但誰也不能證實。

他十七歲以前的歷史幾乎沒有人知道。律香川只知道他十七歲時是家鏢局的趟子手，半年後就升為鏢頭，十九歲時殺了那家鏢局的主人，將鏢局佔為己有。

但一年後他就將鏢局賣掉，做了當地的捕頭，三年中他捕獲了三十九個兇名在外的大盜，殺了其中八個，但卻放走了二十一個。

這二十一個人從此對他五體投地，江湖中的黑道朋友，從此都知道江南有個捕頭，武功極高，義氣干雲，簡直已可與隋唐時賣馬的好漢秦瓊秦叔寶前後輝映。

二十四歲他辭去捕頭職位，開始組織「大鵬幫」。

開始的時候「大鵬幫」只有三處分舵，百餘名黨徒，經過多年的奮鬥，併吞了其他三十個幫會，才正式改名為「十二飛鵬幫」。

因為他在江南十二個主要的城市中都有分壇，每一個壇統率四個分堂，每一堂指揮幾個分舵。

現在「十二飛鵬幫」已是江南最大的幫派，連歷史悠久，人數最多的丐幫都凡事讓他三分。

當年無名鏢局中一個無名趟子手，現在已是這最大幫派的總瓢把子，直接間接歸他指揮的人至少在一萬以上。

他的財產更多得無法統計。

當年他說的話無人理會，現在他無論說什麼，都是命令。

這一切並不是幸運得來的，據說他身上大大小小的傷疤多達四十餘處，一個人的武功本來就算不高，經過這麼多生死血戰後，也會變得十分可怕，何況他十七歲時就已是個很可怕的人。

那時他捕獲的二十九名巨盜，就有一大半都是江湖中的一流高手，其中還包括少林的叛徒「兇僧」鐵撣，和辰州言家拳的高手「活殭屍」。

近年來江湖中更傳聞萬鵬王得到昔日天山大俠狄梁公留下的一本武功秘笈，將狄梁公威鎮八方的「七禽掌」加以溶匯貫通，練成一種空前絕後的掌法，叫做「飛鵬四十九式」，威力之強，無可比擬。

所以。無論誰想擊敗這麼樣一個人，都是不容易的。

※※※

律香川早已深深體會到此行責任的重大，因為老伯和萬鵬王這一戰是否能避免就得看他處理這件事的方法是否正確。

不到萬不得已，他絕不願意看到這一戰爆發的。

他生怕萬鵬王不願接見他，所以特地找了江湖中的四大名公子之一，「南宮公子」南宮遠替他引見。

南宮遠是「南宮世家」的最後一代，風流倜儻，文武雙全，玩的事更是樣樣精通，江南的名妓就算還有個認得南宮公子的，也不敢承認。

因為那實在丟人極了。

這種人花錢自然很多，「南宮世家」近年來卻已沒落，南宮遠花的銀子，十兩中至少有五兩是老伯「借」給他的。

律香川相信，他絕不願失去老伯這麼樣一個朋友。

恰巧他也是萬鵬王的朋友。

萬鵬王也和其他那些有錢的男人一樣，四十歲之後興趣已不完全在女人身上，地位越穩定，興趣就越廣。

除了女人外，他還喜歡賭，喜歡馬，喜歡學學風雅，其中最花錢的當然還是最後一樣，要學風雅不但要捨得花錢，而且要懂得花錢。

恰巧南宮遠對這些都是專家。

所以萬鵬王也很需要他這麼樣一個朋友。

※※※

馬車在楓林外停下。

一個人，負手站在楓林中，長身玉立白衣如雪。

他身旁的樹下有一張几，一面琴，一壺酒，一個青衣垂袖的童子，一匹神駿非凡的好馬。

遠看他雖然還是個少年，其實眼角早已有了皺紋。

他那種成熟而瀟灑的丰采，本就不是任何年輕人學得像的。

律香川走下馬車，走了過去。他忽然發現南宮遠目光中帶著種沮喪臉色，立刻停下了腳步。

南宮遠卻慢慢的走了過來，在他面前停下。

律香川忽然道：「他不肯？」

南宮遠輕輕嘆了口氣，沉著聲道：「他拒絕見你。」

律香川道：「你沒提起老伯？」

南宮遠道：「他說他和老伯素來沒有來往，也不想有什麼來往。」

律香川道：「你不能要他改變主意？」

南宮遠道：「誰也不能要他改變主意。」律香川點頭沒再問，其實他早已知道自己剛才那句話都是多問。

萬鵬王是個時常改變主意的人，今天他也許還是鏢局中的一個趟子手，只有在每月領餉的時候才能帶著醉去找一次女人。

律香川面上沒有一點表情，心裡面卻已打了個結。

他不知道用什麼法子才能將這個結解開。

他只知道這件事只許成功，不能失敗，因為失敗的後果太嚴重。

南宮遠忽又道：「每個月初一，是萬鵬王選購古董字畫的日子。」

律香川目中立刻露出一絲希望之色道：「明天就是初一。」

南宮遠點點頭，長長嘆息了一聲，慢聲道：「光陰似箭，日月如梭，綠鬢少年，忽已白頭，人生一夢，夢醒更休，終日碌碌，所為何由？」

律香川淡淡的笑了笑，笑容中帶著種譏諷之言，忽然自懷中取出了很大的信封，道：「也許為的就是此物。」

南宮遠道：「這是什麼？」

律香川道：「五千兩銀票，這是老伯對你的敬意。」

南宮遠看著他手裡的信封，也笑了，笑容中的譏諷之意更濃，緩緩道：「我這種人還有什麼值的尊敬？」

他忽然回身，到樹下，手撫琴弦。

「琤琮」一聲，琴聲響起。

南宮遠大聲而歌：「人生一夢，夢醒便休，終日碌碌，所為何由。」

消沉的歌，慘淡的琴，夕陽照著楓林，天地間忽然變得十分蕭索。

律香川靜靜的站著，他現在無論地位和成就都比南宮遠高得多，但在南宮遠面前，他總覺得彷彿缺少了什麼。

他缺少的是「過去」。

他擁有「現在」和「將來」，南宮遠卻擁有「過去」，只有「過去」是任何人都買不到的。

無論用多大的代價都買不到。

律香川想到過去那一段艱苦奮鬥歲月，心裡忽然湧出一股憤怒之意。

他走過去將信封放下，凝注著南宮遠一字字道：「我的夢永遠不會醒，因為我從沒有做過夢。」

南宮遠沒有抬頭，只是淡淡道：「但你也知道，每個人偶爾都該做做夢的，是不是？」

律香川知道。

他的毛病就是不做夢，所以他緊張，緊張得已感覺疲勞。

可是他寧願如此。

每個人都有自己的生活方式，他選的是比較複雜的一種。

琴聲猝絕。

他大步走回馬車，發出簡短的命令「古華軒」。

※※※

初一。

附近三百里內的古董商都來到山腳下，有的甚至是從千里外趕來的。

因為今天是萬鵬王選購古董的日子，萬鵬王無疑是個好主顧。

這些古董商人彼此都已很熟悉，其中只有個態度沉靜舉止斯文的少年很陌生，大家只聽說他是「古華軒」主人派來的代表。

白雲飄緲，古堡似在雲端，高不可攀。白雲間忽然傳來一響鐘聲，大家才開始走上山去。

※※※

律香川第一眼看到萬鵬王的時候，心裡著實吃了一驚。

連他都從未見到過這麼樣的人物。

萬鵬王是個天神般的巨人，坐在那裡就和別人站著差不多高。

有人說，四肢太發達的人，頭腦未免簡單。

萬鵬王卻顯然是個例外。

他目光冷靜銳利，而堅定，顯示出他智慧和決心，而且帶著無比的自信，使得任何人都不敢低估他的力量。

他的手掌寬而厚大，隨時隨刻都握得很緊，像是時時刻刻都在握著一股力量，隨時都準備將冒犯他的人擊倒。每個人在他面前說話都得小心翼翼，他卻連看都懶得看別人。

直到律香川走過去，他眼睛裡忽然射出一股光芒，刀一般逼視著律香川，過了很久，才緩緩道：「你是古華軒派來的？」

律香川道：「不是。」

他很了解萬鵬王這種人，他知道在這種人面前最好莫要說謊。

因為無論多好的謊話都很難騙過這種人。萬鵬王忽然大笑，道：「很好，你這人很不簡單，能支使你的人當然更不簡單。」

他笑聲忽又停頓，盯著律香川，一字字道：「是不是孫玉伯？」

律香川心裡忽然對這人生出一種尊敬之意，將手裡捧著的盤子捧了過去。

漢玉的盤子，上面有一隻秦鼎。

律香川道：「這就是老伯對幫主的敬意，望幫主笑納。」

老伯在向別人有所露求的時候，通常都會先送一份厚禮表示友誼，他做事喜歡「先禮後兵」。

但這次卻不是老伯的意思。禮物是律香川自己出主意送來的，他希望這件事能和平解決。

萬鵬王眼睛雖然瞧著盤子，其實卻在沉思。

過了很久，他才緩緩說道：「聽說武老刀是從關外流浪到江南的，三十年前才在江南落戶生根。」

他抬起頭，盯著律香川道：「孫玉伯也是，對不對？」

律香川道：「老伯和武老刀本是一個村子裡的人，而且是同時出關的。」

他知道萬鵬王已看透他的來意，所以對什麼事都不必再隱瞞。

他已漸漸發覺，萬鵬王比他想像還要可怕得多。

萬鵬王沉聲道：「他要你來替武老刀的兒子求情？」

律香川道：「老伯知道幫主對這種小兒女的私情遲早定會一笑置之，何況，那位姑娘只不過是幫主買來的一個丫頭。」

他說話不但婉轉有禮，而且先就將這件事的利害分析得很清楚。

為了一個丫頭而開罪老伯，大動干戈，這麼樣豈非很不值得。

萬鵬王卻沉下了臉，道：「這不是兒女私情的問題，而是本幫的規矩，沒有任何人能夠破壞本幫的規矩！」

律香川的心沉了下來，他已看出這件事成功的希望不大。

但末到完全絕望前，他絕不會放棄努力。

他想將這件事的利害解釋得更情理些，試探著道：「老伯素來喜歡朋友，幫主若能與他結交，天下人都必將撫額稱慶。」

萬鵬王沒有回答，忽然長身而起道：「你跟我來！」

律香川猜不透萬鵬王要他到那裡去，去那裡幹什麼！

他雖然猜疑，卻在恐懼。

萬鵬王若要殺他，他現在也許就已死了。

走出廳，律香川才發現這古堡是多麼雄偉巨大，城堡的顏色已因歲月的消磨變成青灰色，這使它看來更古老莊嚴。

四面看不到什麼巡哨的堡丁，安靜得令人覺得這地方毫無戒備。

但律香川當然不會有這種錯覺，他懂得「包子的肉不在摺上」，這裡若是三步一兵，五步一卒，他反而會看輕萬鵬王。

像萬鵬王這種人，當然絕不會將自己的實力輕易露出來。

老伯也一樣。

「你最好能令敵人低估自己的力量，否則你就最好不要有敵人。」

只有鄉下人才會將全部家產戴在身上。

※※※

走廊陰暗而肅穆。

走廊的盡頭有道門，並沒有鎖，就好像裡面的屋子是空的。

但若你打開門，立刻就會發現自己錯得多麼厲害。

這屋子裡藏著的古玩珍寶，就真是皇宮大內也未必能比得上。

連律香川這樣的人，到這裡都不免有眼花繚亂之感。

萬鵬王背負著雙手，帶著他兜了個圈子，忽然道：「你隨便選兩樣，就算我的回禮。」

律香川沒有推辭拒絕，有些人說出的話，你拒絕非但無用，反而顯得可笑。

他真的選了兩件。

他選的是一塊玉壁，和一柄波斯刀。

兩樣東西的價值幾乎和他送出的完全一樣，這表示他不僅識貨，而且對萬鵬王很看得起，知道他不願佔人便宜。

萬鵬王目中果然露出一絲讚許之色，道：「無論什麼時候，你若和孫玉伯鬧翻了，就到我這裡來，我絕不會埋沒了你。」

律香川道：「多謝。」

能被萬鵬王這樣的人看重，律香川也難免覺得有點得意。

但他的心卻已冷透。

因為他知道這件事已完全絕望，萬鵬王絕不會再給他商量的餘地。

他們由另一條路走回，穿過外院，忽然聽到馬嘶聲。

萬鵬王腳步停了下來，問道：「要不要看看我的馬？」

律香川第一次看到他目中真正露出歡愉之色，立刻發覺他這次邀請並沒有其他目的。

只不過好像主人將聰明的兒女叫出來和客人相見一樣，要客人誇獎兩句而已。

誇獎別人是律香川永遠都很樂意做的事。

因為這種事做了，不但可以令別人開心，自己也有好處，只有呆子才會拒絕，雖然現在他還不知道好處在那裡。

馬廄長而整齊，幾乎每匹馬都是百中選一的千里駒。

他所有馬的價值，加起來也許還比不上最後那一匹。

這匹馬單獨佔用了一間馬廄，毛澤光亮柔滑，宛如緞子，雖然是一匹馬，卻帶著無法形容的高貴和驕傲，彷彿不屑與人為伍。

律香川脫口讚道：「好馬，不知是不是大宛的汗血種？」

萬鵬王笑道：「你倒很識貨。」

他笑得不但愉快，而且得意，這也是第一次在他臉上看到的，就算他在那珍寶堆積如山的屋子裡，都沒有出現這種神色。

律香川心裡忽然有了一線希望。

他已想出了一個也許可令萬鵬王低頭的法子來。

雖然他還不知道這個法子是否能行得通，但好歹都至少要試一試。

無論這法子是否能行得通，結果反正都是一樣。

# 第三節

深夜。

這條街本來是城裡最熱鬧的一條，但現在每家店鋪卻已熄燈打烊，街道上幾乎看不到一點燈光，也聽不到點聲音。

武老刀陪著律香川走到這裡來，卻不懂是要來幹什麼？

他也不敢問。

律香川雖年輕，態度雖斯文有禮，但像武老刀這種老江湖卻已看出這人有一種年輕人特別不同的氣質，雖沒有老伯年輕時那麼威棱四射，卻更深沉難測，將來的成就一定不會在老伯之下。

武老刀有心結交這位年輕人，所以對他特別尊敬。

街上最大的酒樓叫「八仙樓」，現在每一扇窗子都是漆黑的，酒樓的伙計顯然早已睡得很沉了。但律香川卻直接就走過去推門。門居然沒有上栓，樓上燈火通明，只不過每扇窗子都蒙著很厚的黑布，所以外面看不到一點燈光。

有四五十個人早已在這裡等著，從衣著上看來，這些人的身份複雜，但卻有一點相同之處。

每個人的神情都很沉靜，一雙手都粗糙而有力，他們彼此間顯然互不相識，但看到律香川，每個人全都站了起來躬身行禮。

在這一剎那間，武老刀忽然發覺老伯的勢力遠比他想像中還可怕得多。

他完全沒有看到律香川召集任何人，這些人卻全都來了，他在這城裡住了二十多年，竟不知道這些人是從那裡來的。

最妙的是，這八仙樓的老闆余百樂也在這人群之中，而且第一個走過來迎接律香川的就是他。

武老刀和他做了二十年的朋友，居然始終不知道他與老伯有來往，而且顯然還是老伯的屬下。

律香川對他的態度謙和又帶著三分尊敬，就像是一個聰明的帝王對待他的功臣樣。

余百樂躬身道：「除了有事到外地去了的之外，人多已到，請吩咐！」

律香川微笑著點了點頭，張開雙手，道：「各位請坐下，老伯令我問各位的好。」

大家一起躬身道：「不敢──屬下一直惦記著老伯，不知他老人家身體可健康？」

律香川笑道：

「他老人家就像是鐵打的，各位都是他的老朋友，當然知道得比我還清楚，就算瘟神見了他，也要落荒而逃的！」

每個人都笑了。

剛才大家心裡都是有點緊張不安，但現在卻已全都一掃而空。

律香川道：「今天和各位初次見面，本該敬各位一杯，卻又怕余老闆心疼。」大家又在笑。

等這陣笑過了，律香川神情忽然變得嚴肅起來，接著道：「何況，不瞞各位，這次我到這裡來，肩上的擔子很重，這件事若是不能解決，我也沒面再回去見老伯了，各位想想，我怎麼有心情喝酒呢？」

有人接著道：「律先生著有什麼困難，無論是要人還是要錢，但請吩咐。」

律香川道：「多謝。」

他等到每個人的注意力集中之後，才接著道：「現在我想要的只有一件事，就是『十二飛鵬幫』總舵的馬廄！」

※※※

夜更深，武老刀和律香川走在歸途。

現在他對這少年人的尊敬比過去更深。律香川剛才說話的時候，他一直在旁邊留意著，他發覺這少年人不但說話比老江湖更有技巧，而且還有種特殊的魅力，能夠使每個初次見到他的人就想跟他親近，而這種親切並無損他的威嚴。

由於多年親身的體驗，武老刀深知一個人要得人敬愛是多麼困難。

最令武老刀感動的是，律香川雖急於在人群中建立自己的聲望和地位，卻還是未忘記將老伯高置於他自己之上。

律香川忽然回頭對他道：「你是不是有些話要問我？」

武老刀遲疑著，他在這少年人面前說話已更小心。

他終於問道：「你真的要那匹馬？」

律香川道：「老伯一生中從未對人說過假話，我一心想追隨他老人家，別的事我雖然萬萬趕不上，這一點至少還能做到。」

武老刀暗中伸出了大拇指，過了半晌，才試探著道：「那飛鵬古堡戒備森嚴，要將一匹會叫會逃的馬活生生偷出來，只怕很不容易──就算馬夫中有老伯的朋友，也不容易。」

律香川道：「非但不容易，而且簡直幾乎是完全不可能。」

他忽然笑了笑，道：「但是，我並沒有說要將那匹馬活生生帶出來。」

武老刀怔了怔，變色道：「你是說，只要能帶出來，不論死活？」

律香川道：「我正是這意思。」

武老刀倒抽一口氣道：「萬鵬王將那匹馬看得比什麼都重要，若是殺了牠，只怕後果很嚴重。」

律香川淡淡笑道：「就算不殺，後果也同樣嚴重。」

武老刀道：「為什麼？」

律香川道：「你知道，老伯從來不喜歡被人拒絕，這次更特別告訴我，只要能令萬鵬王放出令郎的心上人，不必考慮一切後果。」

他拍了拍武老刀的肩，又道：「老伯的朋友雖多，但從小和他一起長大的卻沒有幾個，他就算犧牲一切，也不能讓你傷心失望。」

武老刀忽然覺得胸中一陣熱意上湧，喉頭似已被塞住。勉強控制自己，道：「難道老伯為了我，竟不惜和『十二飛鵬幫』一戰。」

律香川淡淡道：「我們早已有所準備。」他說得雖輕鬆，但武老刀深知『十二飛鵬幫』的實力，當然知道這一戰所要犧牲的代價，如何慘烈。

想到一個老朋友竟會為自己如此犧牲，他熱淚已忍不住奪眶而出。

律香川道：「當然我也不希望這一戰真的發生，所以才決心這麼做。」

武老刀擦了擦鼻涕，想說話，卻說不出。

律香川道：「我只希望這一舉可將萬鵬王嚇倒，乖乖的將那位姑娘送出來。」

武老刀點點頭，心裡充滿了感激。

律香川道：「我選擇那匹馬，只因為我們不到萬不得已，絕不願傷及人命，何況，我知道一個人發現自己最心愛之物被人毀滅時，除了憤怒悲哀外，還會覺得深深恐懼。」

武老刀囁嚅著，道：「可是，萬鵬王並不是個容易被嚇倒的人！」

律香川淡淡一笑道：「我早已說過，我們對一切可能發生的後果，都已早有準備。」

武老刀垂下頭，心頭的重壓，使他連頭都抬不起來。

他但願自己永遠未曾將這件事向老伯提起。

他當然永遠不會知道，就算沒有他這件事，這一戰還是遲早難免發生的！

※※※

萬鵬王每天早上起床的時候，脾氣都特別暴躁，所以陪寢的少女早已找個機會溜了。

直到他吃完早點後，他的火氣才會慢慢消下去。

萬鵬王的食量也和他別的事同樣驚人，他的早點通常是一大鍋用冬菇和雲腿熬得爛爛的老母雞湯，另外還加上十個蛋，二十個煎包子。別人看到他的早點時，往往都會嚇一跳。

今天卻不同。萬鵬王掀開銀鍋的蓋子時，面色突然發青。

鍋子裡沒有冬菇，沒有火腿，也沒有雞。

鍋子裡只有一個馬頭，一個血淋淋的馬頭。

萬鵬王認得這隻馬頭。

他的胃立刻痙攣收縮，有如被人重重打了一拳。

然後就是一股足以將萬物燃燒的怒火，他幾乎忍不住要從床上跳起來，衝出去，將第一個見到的人扼死，將馬廄裡所有的人全都扼死，將送這鍋子來的人扼死十次！

但令人驚異的是，他居然忍耐了下來。為了芝麻豆大的一點小事，他往往會暴跳如雷，怒氣沖天，甚至會殺人。

但遇著真正大事時，他反而能保持冷靜。

他知道唯有怒火才能毀滅他自己。

他也知道這件事是誰幹的。

老伯必將有所行動，早已在他預料之中，但卻未想到行動如此迅速。

律香川正是要讓他想不到。

「你要打擊一個人，若不能把握第一個機會，就只有等到最後對方已鬆懈時，只不過要等那麼長久簡直是任何人都做不到的。」

這也是老伯的名言，律香川從未忘記。他把握了第一個機會，因為他知道對方這時還未及防備。

萬鵬王吃早點的時候沒有人敢留在屋子裡。

他不喜歡別人看他狼吞虎咽。

幸好房子裡沒有別人，所以他才靜靜思索。

老伯的確是個可怕的對手，比想像中還要可怕十倍，他手下像律香川那樣的人還有多少？

萬鵬王惶惶地蓋好鍋蓋，走出去的時候臉上毫無表情，只吩咐了句話，「把黛黛立刻送到武老刀的鏢局去！」

孟星魂躺在客棧的木板床上，足足躺了七八個時辰。

他沒有吃，沒有動，也沒有睡著。

現在，距離高老大給他的期限還有九十一天。

他對老伯這個人所知道的，還是和二十九天之前同樣多。

他知道老伯是個很特別的人，別的事他幾乎完全不知道。

武功是什麼來歷？是深是淺？

孟星魂不知道。

那天老伯連一根手指都沒有動。那種非人能及的鎮靜，正是孟星魂覺得可怕的一點。

「老伯屬下究竟有些什麼高手？有多少？」

孟星魂不知道。

那天他所看到的，只是那全身都是暗器的斯文少年，和性烈如火，但卻義氣干雲的孫劍。

他知道這兩個人都已離開了本地，但老伯身旁還有沒有這樣的人？

那灰衣人呢？

孟星魂自己也是殺人的專家，但對這人那種冷酷、準確、迅速的殺人方法，還是覺得心驚。

他也曾查詢過這人的行蹤。

可是，連律香川都查不出的事，他又怎能查得到？

「老伯平日生活習慣是怎麼樣的？平時他到些甚麼地方去？」

孟星魂不知道。

他甚至不知道老伯確實在那裡住？園中至少有十七棟單獨的屋子，老伯住在那一棟？何況，老伯的花園並不止這花園一處，菊花園旁是梅花園，還有牡丹、薔薇、芍藥、茶花，甚至還有竹園。

所有的花園密密相接，誰也不知道究竟佔了多少地，只知道一個人就算走得很快也難在一天內繞著這片地走一圈。

最令孟星魂困擾的是，自從那天後，他就沒有再看到過老伯一眼。

這人就好像古代的帝王，永遠不會踏出他的領土一步。

花園中是不是有埋伏？有多少埋伏？孟星魂不知道。

他也不敢隨便踏入老伯的領地一步。

他不敢輕舉妄動。

※※※

入夜後孟星魂才起床，出去吃他今天的第一次飯，也是最後一頓飯。

他吃得很簡單，因為一個人若是吃得太飽，思想難免遲鈍。

近年來他這人已變成幾種動物的混合體，變得像蝙蝠般晝伏夜出，獵犬般善於追蹤，鷙鷹般的準，豹狼般的狠，兔子般善於奔跑，烏龜般忍辱負重，甚至還可以像駱駝和牛一般反芻。

他吃了一頓，往往就可以支持很久。

他選的這家店鋪不太大，也不太小，生意既不好，也不壞。

他無論做什麼事都採取中庸之道，因為他不想引人注目。

斜對面卻是家燈火輝煌的酒樓。

這時正有一群人嬉笑著從酒樓中走出來，有男有女，大多數都是很年輕，很快樂，看他們的衣著，就知道必定是富家子弟。孟星魂很羨慕他們。

他和律香川不一樣，雖然羨慕別人，卻不妒嫉，對自己悲慘的過去也不會覺得悲哀憤怒。

笑聲很響，說話的聲音也很響。

「今天誰喝的酒最多？」

「當然是小蝶。」

小蝶是個穿著大紅披風的女孩子，這時有個少年又衝入酒樓，提著個酒樽出來，送到小蝶面前。

「小蝶，你若還能夠把這酒喝完，我才真的佩服。」

小蝶沒有說話，也沒有拒絕。

她只是微微笑著，拿過酒樽，立刻就一飲而盡。

酒量這麼好的女孩子並不多，孟星魂也喝酒，未免多瞧了她兩眼。

他忽然發覺這女孩子很特別。

她長得很美，美極了，美麗的女孩子通常都知道自己有多麼美。

而且隨時不會忘記提醒別人這一點。

這女孩子卻不同。

她好像對自己是美是醜都完全不在乎。她在人群中，也在笑，可是她笑得也和別人完全不同。

雖然她身旁有那麼多人，但卻彷彿是完全孤立的，無論和多少人在一起，她都好像是一個人站在寒冷荒涼的曠野中。

一匹匹馬牽了過來，一輛輛馬車駛過來。別的人都跟伴走了，只剩下小蝶和一個穿黑披風的少年。

這少年身材很高，很英俊，佩劍的劍柄從披風裡露出來，閃閃發光。

這種少年正配做小蝶這種少女的護花使者。

還有輛最豪華的馬車停在路旁。

黑披風少年道：「我們也上車吧。」小蝶搖搖頭。

黑披風少年道：「你還想喝酒？」

小蝶又搖搖頭。

黑披風少年笑了。道：「那麼你難道想在這裡站一夜？」

小蝶還是搖頭，輕輕道：「我只想走走。」

黑披風少年道：「好，我陪你走。」他們的關係顯然很是親密，他還年輕，還不怕別人看不順眼。

他對別人的看法也根本不在乎。

所以他拉起了她的手。

小蝶並沒有要將他的手甩脫，還是輕輕道：「我想一個人走走，好不好？」

黑披風少年怔了怔，終於慢慢的放下她的手，道：「明天我能不能再去找你？」

小蝶嫣然道：「只要你有空，我也有空，你為什麼不能來找我？」

黑披風少年又笑了，道：「明天我一早就去找你，你等我。」

小蝶沒有再說話，一個人慢慢的往前走，她走得雖然慢，但，還是慢慢的，消失在黑暗中。夜很黑暗。

少女們都怕黑暗，而她還是一點也不在乎。

※※※

孟星魂當然不認得小蝶，也不認得這穿黑披風的少年。

這兩人的事本和他全無關係，他甚至也覺得這兩人是很配的一對。

但是也不知道為什麼，當他聽到小蝶要一個人走，看到她將那少年一個人丟夜路旁的時候，他心裡竟覺得很舒服。

那黑披風少年還一直向她身影消失的方向痴痴的瞧著，很久很久以後，他忽然又衝進了這飯鋪，大聲道：「老闆，給我來壺酒，用大壺。」

孟星魂自己也有借酒消愁的時候，但也不知為了什麼，他只覺得這少年很愚蠢，很可笑。

一壺酒很快就只剩下半壺。

這少年忽然向孟星魂招了招手，道：「一個人喝酒真無聊，你陪我喝一杯好不好？我請你。」

孟星魂道：「我不喝酒。」

少年道：「從來不喝？」

孟星魂沒有回答，但他不想說謊，可也不想說實話。

少年忽然長長嘆了口氣，苦笑道：「你若遇見一個像那麼樣的女孩子，你也會喝酒的。」

孟星魂道：「哦？」

少年道：「我說的女孩子，就是剛才穿紅披風的那位，你看見了沒有？」

孟星魂道：「剛才的女孩子很多。」

少年道：「但她卻跟別人不同，有時她對我比火還熱，有時卻又冷得像冰。」

他忽然重重一拍桌子，大聲道：「遇見這麼樣一個女人，你說我該怎麼辦才好？」

孟星魂道：「辦法多極了，最好就是另外去找一個。」

他不想再談下去，卻知道自己若不走，這談話就不會結束。

他走了。走出門的時候，還聽到這少年在喃喃自語，道：「小蝶小蝶，你對我究竟是好？還是不好？你為什麼總是要我受不了──？」

※※※

前面一片黑暗。

小蝶就是往這條路走的，孟星魂不知不覺也走上了這條路。

雖然他自己絕不會承認，但在他心底深處，卻彷彿有個秘密，希望能夠再見到那女孩子一面。

他沒有見到。

那女孩子就像幽靈般在黑暗中消失。

孟星魂回到他住的那家客棧時，夜已很深，小院中已寂無人聲。

他屋子裡當然也沒有燈火。

他根本從不燃燈，因為他只有在黑暗中，他才會覺得比較安全。

門是關著的，窗子也是關著的，他走的時候本已將門窗全部關好。

但是，他還沒有走過去，他就忽然停下了腳步，彷彿是一頭久經訓練的獵犬，忽然聞出了前面的警訊。

他身形忽然掠起，掠到後院。

後面的窗子也是關著的，他輕輕彈了彈窗戶，忽又掠起，到前面的屋簷上，行動之迅速、輕靈，就像是鷹與蝙蝠。

就在這個時候，已有一條人影從前面的窗子裡掠出。

這人的行動也很迅速矯健，身形一掠，騰空而起，忽然覺得有個人緊貼在他身後的半尺外。

他往上躍，這人也往上躍，他下落，這人也跟著往下落。

一起落間，他手心也冒出了冷汗。

只聽身後這人淡淡道：「你若不是小何，現在已經死了十次。」

這人長長吐出口氣，他已聽出這是孟星魂的聲音。

他沒有說話，用力推開孟星魂的房門，大步走了進去。

孟星魂站在門外，臉上毫無表情，直到房子裡燈光亮起，他才慢慢的走進去坐下。

就坐在小何對面。

他看著小何，小何卻故意不看他。

他認識小何已有二十年，卻從來不了解這個人，而他也不想了解。

他們的感情本該和兄弟一樣，但有時卻偏偏像個陌生人。

孟星魂、石群、葉翔、小何，都是孤兒，他們能夠在戰亂和飢荒中活下來，都靠高老大。

小何，是這四個人中，年紀最小的一個，遇見高老大卻最早，他一直認為高老大是他一個人的老大。

所以高老大收容另外三個人的時候，他不但嫉妒，而且憤怒，不但排擠，而且挑撥。

他一直認為這三個人，不但從高老大手裡奪去了他的食物，也奪去了他的愛，若沒有這三個人，他就可以吃得飽些，過得舒服些。

從一開始的時候，他就用盡各種法子，想讓高老大要這三個人滾蛋。

那時他才六歲。

六歲時，他就已經是個攻於心計的人。

六歲時，他想的法子就壞絕。

有次，高老大叫他通知另外三個人，在西城外的長亭集合，他卻告訴他們，集合的地方在東城。

他們在東城外等候了兩天，幾乎餓死，若不是高老大一直不死心，一直在找尋，他們就活不到現在了。

還有一次，他告訴巡城捕快，說他們三個人是小偷，而且還故意將自己偷來的東西塞在他們的身上。

那時除了死囚外，無論罪多大的囚犯都已被放了出來，因為衙門裡也沒有那麼多糧食養犯人。

那次他們三個人就幾乎做了淹死鬼，若不是高老大也不知用什麼法子讓那捕快嚐著點甜頭，那他們三個人也絕活不到現在。

那時捕快對付小偷的法子，不是捉到官裡去，就是拋到河裡去。

這樣的事還有很多，事後高老大雖然罵了他幾句，卻並沒有趕他走，因為她總覺得他年紀還小，做這種事的動機也是為了她，所以值得原諒。

高老大做事本就只憑自己的好惡，對是非之間的觀念都很模糊，因為根本沒有人告訴過她，什麼是錯的，什麼才是對的。

所以她總認為，只要能活下去，無論做什麼都是對的。

二十年來，小何一直不斷地在做這種事，用的手段當然越來越高明，越來越不露痕跡。

尤其是對孟星魂，他妒嫉得更厲害，他們是同時開始練武的，但孟星魂的武功卻比他強得多。

孟星魂在高老大心目中的地位，也漸漸地重要。

這使他越來越無法忍受。

※※※

孟星魂凝視著小何漂亮的臉。

他漂亮得幾乎已不像是個男人。

高老大常說：小何若是穿上女人的衣服，將頭髮披下來，大多數男人都必定會被他勾去魂魄。尤其是他的皮膚，簡直比女人還細還白，很多人都不懂，像他這種在烈日風沙中長大的人，怎麼會有這麼白的皮膚。

但現在他臉色卻已因憤怒而變成鐵青，一雙幼細柔滑的手也在不停的發抖，顯然是在努力控制著自己，不讓脾氣發作。

孟星魂心裡忽然升出一陣歉疚之意。

無論如何，小何畢竟是他多年的伙伴，年紀畢竟比他小兩歲。

他本該將他當作自己的兄弟。他勉強自己笑了笑，道：「想不到你會來，你應該先通知我的。」

小何忽然冷笑一聲，道：「你以為屋子裡的人是誰？」

孟星魂道：「什麼人都有可能，做我們這種事的人，對什麼事都不能不特別小心。」

小何板著臉，道：「什麼人都有可能？難道除了高老大之外，還有別人知道你在這裡？」

孟星魂臉上的笑容忽然消失，道：「是高老大叫你來的？」

小何既不承認，也不否認。

這意思就是說他已經承認了。

孟星魂面上雖也全無表情，但目中已掠過了一片陰影。

他出來做事的時候，高老大從未干涉過他的行動，甚至連問都不問。

她盡力要他知道，她對他是多麼信任。但現在，卻好像不同了。

孟星魂不得不想起那次高老大要他在暗中跟蹤葉翔的情形。

那次她要他去，就表示她對葉翔已不再信任，認為葉翔已無力再完滿完成任務。

小何偷偷觀察著他的表情，眼睛裡，忽然有了光。

他似乎已猜出孟星魂心裡在想什麼，故意笑了笑，淡淡道：「你當然知道高老大並不是不信任你，只不過要我來告訴你幾句話。」

他笑得很神秘，很曖昧，任何人都可看出他笑得有點不懷好意。有點幸災樂禍。他正是故意要孟星魂有這種感覺。

孟星魂沉默了很久，才緩緩道：「她要你告訴我什麼？」

小何壓低聲音，道：「你知不知孫老伯手下最得力的兩個人都出去辦事了？」

孟星魂道：「你說的是孫劍和律香川？」

小何點點頭，帶著笑道：「原來你已經知道了，但高老大卻怕你不知道。」

「怕你不知道」，這意思就是對你已有點不信任。

孟星魂當然不會聽不出他的言下之意。小何也知道他已聽出，接著道：「這兩個人一走，孫玉伯無異失了兩條手臂，一個人若是失去了左右手，還有什麼可怕的。」

他翹起腿，悠然道：「所以現在正是你下手最好的時候，你既然知道，為什麼還不下手？」

孟星魂望著他高高翹起的兩條腿，怒氣忽然上湧，道：「這件事是你做？還是我做？」

小何道：「當然是你。」

孟星魂道：「是我做，就得由我作主。」

小何道：「當然是你作主，我只不過問問而已，沒有別的意思。」

他忽然又笑了笑，道：「高老大常說你最冷靜，想不到你這麼容易發脾氣。」

孟星魂覺得自己好像被抽了一鞭子。他的確不該動怒的，怒氣對他這種人來說，簡直比毒藥還可怕。

他甚至可以感覺到自己的指尖漸漸變冷。

小何看著他，皺眉道：「你怎麼樣了？是不是不舒服？」

孟星魂又沉默了很久，才緩緩地說道：「我累了。」

小何沉吟著，顯得很關心，道：「有句話我不知該不該說？」

孟星魂道：「你說。」

小何顯得更開心，忽又搖了搖頭，道：「也許我還是不說的好。」

孟星魂道：「你說。」

小何這才嘆了口氣，道：「這兩年來你的確累了，應該好好休息一陣子，這件事你若已覺得不想去做，我可以替你去。」

孟星魂緩緩站起來，瞪視著他，緩緩道：「你知道孫玉伯是個怎麼樣的人嗎？」

小何不回答，忽又冷笑，反問道：「你以為我殺不了他？」

孟星魂道：「也許我也殺不了他。」

小何冷笑道：「你殺不了的人，難道我就更殺不了？」他臉色又發青，接著道：「就算你武功比我強，但殺人並不是全靠武功的，主要的是看你下不下得了手，若論武功，葉翔難道比你差？」

孟星魂沉默了很久，緩緩的坐下，道：「你若一定要替我去，就去吧！」

他忽然覺得很疲倦，疲倦得不想爭辯，疲倦得什麼事都不想做。

可是有句話他卻還是不能不說。

他慢慢的接著道：「但你去之前，最好先了解做這件事多麼危險。」

小何立刻道：「我了解得很，我不怕。」

危險的確嚇不倒他。他等待這機會已有很久了，無論什麼事都不能要他放棄。

只要他能夠做成這件事，就能夠取代孟星魂的地位。

孟星魂當然也明白這一點，但，卻完全不在乎。

他只想躺下來好好的睡一覺。

※※※

他睡不著，一直到天亮都睡不著。

曙色已臨，他站起來，走出去，晨霧濃得像老人嘴裡噴出的煙。

他走出市鎮，晨霧還未消失。

「走到什麼時候？走到那裡去？」

他不知道。甚至根本沒有去想。

他想得太多，太亂，現在已變成一片空白。

微風中傳來泉水流動的聲音，他不知不覺走過去，在流水旁坐下來。

他喜歡聽流水的聲音，喜歡流水。

流水也會乾枯，卻永遠不會停下來，彷彿永遠不知道厭倦。它那種活潑的生機永恆不變。

「世上也許只有人才會覺得厭倦吧！」孟星魂長長嘆了口氣，幾乎忍不住立刻要將自己的生命投入與流水融為一體。

但就在這時，他看到了一個人。

※※※

霧已漸漸淡了。

他忽然發覺有個人就在他身旁不遠處，他一直沒有發現這人存在，因為這人一直靜靜的坐在那裡，安靜得就像是河岸邊的泥土。

現在這人卻向他走了過來。

他穿著一件鮮紅色的斗篷，但臉色卻蒼白得可怕。

她眼睛縱然在薄霧中看來還是那麼明亮。

她走過來，凝視著他。

鮮紅的斗篷，如流水般波動，漆黑的頭髮在風中飛散，明亮的眼睛中，帶著種說不出的憐憫和同情。

她憐憫世人的愚昧，同情世人的無知。因為她不是人，是神。

她美麗得彷彿是自河水中升起的洛神。孟星魂的咽喉忽然堵塞，也不知道為了什麼，他看到她，立刻就覺得有一股新鮮的熱血自胸膛中湧起，湧上咽喉。

他認得她，知道她不是神，也許她比神更美麗，更神秘，但卻的的確確是個人。

她就是小蝶。小蝶還在凝視著他。忽然道：「你想死？」

這是他第一次聽到她對他說話，她的聲音比春天的流水更動聽。

他也想說話，卻說不出。

小蝶道：「你想死，我並不勸你，我只問你一句話。」

孟星魂點點頭。

小蝶的目光忽然移向遠方，遠方煙霧朦朧，迷漫了她的眼睛。

她輕輕問道：「我只問你，你活過沒有？」

孟星魂沒有回答，他無法回答。

「我活過沒有？我這樣能算是活著麼？」

孟星魂扭轉頭，他生怕眼淚會流下。

小蝶的聲音似乎也已在遠方，道：「一個人若連活都沒有活過，就想死，豈非太愚蠢了些？」孟星魂幾乎想問：「你活過嗎？」

他沒有問，不必問。

她如此年輕，如此美麗，她當然活過。

可是她為什麼偏偏也要到這淒涼的河水旁來，她是寧可忍受寂寞？還是來獨自享受寂寞？

寂寞本也有一種清淡的樂趣。

過了很久，孟星魂終於慢慢的回過頭，卻已看不到她了。

她像霧一般的來，又像霧一般的消失。他與她相見總是如此短促。

但也不知為了什麼，在他心底深處，總覺得彷彿已認得她很久，彷彿在還沒有生下來之前，就已經認得她了。而她也早就在等著他。

他活著，彷彿就是為了要等著看見她一面。

「但這是不是最後一面呢？」

孟星魂不知道。

沒有人知道她從那裡來，也沒有人知道她往那裡去。

她既不可捉摸，也無處追尋。

孟星魂凝注著遠方，心裡忽然湧起一陣說不出的黯然銷魂之意。

遠方的霧更淡了。

※※※

又等了幾天，還是沒有小何的消息。

這個人就像是忽然間從世上消失。

菊花園裡也沒有絲毫動靜。

小蝶呢？

她好像根本就沒有到這世界上來過。

孟星魂決定先回快活林去。

快活林中的人，永遠都是快活的。

高老大臉上永遠都帶著甜蜜動人的笑。看到孟星魂回來的時候，她的笑容更開朗。

但是她始終沒有仔細看過孟星魂一眼，她顯然也和孟星魂一樣。

雖然決心要忘記那天在木屋中發生的事，都很難真的忘記。

孟星魂垂著頭。

高老大道：「你回來了？」

孟星魂當然回來了，卻搖搖頭。

他知道高老大的意思並不是真的問他是否回來了，而是問他是否已完成任務，因為他以前在任務還未完成時絕不回來。

高老大皺了皺眉，道：「為什麼？」

孟星魂又沉默了很久，忽然道：「小何呢？」

高老大道：「小何？誰知道他瘋到那裡去了，這一陣他沒事做。」

她笑了笑，接著道：「咱們都一樣，沒事做的時候，就找不著人了。」

孟星魂的心往下沉，又過了很久，才緩緩道：「我見過他。」

高老大道：「你見過他？在那裡？」

孟星魂道：「他去找過我。」

高老大動容道：「他為什麼去找你？」孟星魂閉上了嘴！高老大道：「你知道他到那裡去了？」

孟星魂還是閉著嘴。

高老大臉色卻已變了，變得很難看。

她也很了解小何，也知道，他如何急於表現自己。

孟星魂轉過頭，想走出去。他已不必再問。小何無意中知道他的去處，故意去找他，為的就是要打擊他的信心，好替他去執行那件任務。

這種事小何已做過很多次，但這一次卻做錯了，錯得可怕。

他沒有想到老伯是個多麼危險的人物。高老大忽然道：「等等走──我問你，他是不是想替你去找孫玉伯呢？」

孟星魂終於點點頭。

高老大道：「你就讓他去了？」

孟星魂道：「他已經去了。」

高老大面上現出怒容，道：「你明知孫玉伯是個怎麼樣的人，你去最多也不過只有六七成把握，他去簡直是送死，你為什麼讓他去？」

孟星魂猝然轉過身，目中也有了怒意，道，「他怎麼知道我住在那裡的？」

高老大的嘴好像忽然被塞住。

孟星魂執行的一向是最秘密的任務，除了她之外，沒有別人知道。

小何怎麼會知道的？

過了很久，高老大才嘆了一口氣，道：「我不是怪你，只不過是為他擔心而已，你們無論誰有了危險，我都同樣擔心。」

孟星魂又垂下頭。

他在別人面前從不低頭，但是她卻不同。

他忘不了她對他們的恩情。

高老大道：「你想到那裡去？」

孟星魂道：「去該去的地方！」

高老大搖搖頭道：「現在你已經不能去了。」

孟星魂道：「不能去？」

高老大道：「小何若已去找過孫玉伯，不論他是死是活，孫玉伯必然已經有了警覺，你再去就太危險了。」

孟星魂笑了笑，道：「我去的地方，那次不危險？」

高老大道：「但這次卻不同。」

孟星魂道：「沒有什麼不同，只要是我該做的事，我就要做好它。」

只要一開始，就絕不半途放手。

高老大沉吟著道：「就算你要去，也得等到這件事冷下來再說。」

孟星魂道：「那時小何也已冷了。」

高老大又嘆了口氣，道：「現在他也已經冷了。」

孟星魂道：「我至少應該去瞧瞧。」

高老大道：「不行，你不能冒險，我不能為了任何人讓你去冒險。」

孟星魂目中忽然露出一種很奇怪的表情，道：「連他也不行？」

高老大斷然道：「他也不行，更不行，我不能為了一個死人將活人犧牲。」

孟星魂道：「但他是我們的兄弟。」

高老大道：「兄弟是一回事，任務是一事，我們若不能將這兩件事分開，明天死的就是我們。」

她美麗的眼睛變得很深沉，慢慢的接著道：「我們若死了，連收屍的人都沒有。」孟星魂不再說話。

他發現，高老大漸漸在變，變得更無情，更冷酷。

自從葉翔那次事件之後，他已有了這種感覺。

「但她為什麼不怕小何洩露秘密？」

有人在敲門。這是高老大的私門，若沒有重要的事，誰也不敢來敲門。

高老大打開門上的小窗，道：「什麼事？」

門外應聲道：「屠二爺想請你去喝酒。」

高老大道：「屠城？」

門外人道：「是。」

高老大慢慢的點了點頭，道：「好，我知道了，我就去。」

她忽然轉身凝視著孟星魂，道：「你知不知道屠城是什麼人？」孟星魂搖搖頭。

高老大雖然瞧著他，目中卻帶著深思的表情，道：「屠城表面上是個大商人，其實卻是『十二飛鵬幫』的壇主，也是萬鵬王手下的第一號打手。」

孟星魂道：「他就是屠大鵬？」

高老大道：「他就是。」

他忽然又問道：「你知不知道最近孫玉伯曾經派律香川去找過萬鵬王？」

孟星魂道：「我知道律香川走了，卻不知道他去找誰，也沒有打聽。」

和他任務沒有直接關係的事，他從不打聽。

高老大道：「律香川是孫玉伯最重要的人，若不是為了重要的事，他絕不會輕易派他出去。」

孟星魂點點頭。

他也感覺到律香川的確不可輕視。

高老大面上忽然露出了笑容，道：「孫玉伯若和萬鵬王有了爭執，我們的事就有希望，屠城這次離開大鵬壇，說不定就是衝著孫玉伯來的。」

她拉開門，匆匆走了出去，道：「我們再去打聽打聽，你最好在這裡等著。」

她的消息永遠最靈通，因為她打聽消息的法子的確很有效。

孟星魂卻沒有在這裡等著。他也有事要打聽。

# 第四節

葉翔躺在樹下的草地上。

草已枯黃，他儘量放鬆了四肢。

以前他從來不敢放鬆自己，一時刻也不敢放鬆，現在卻不同。

現在他沒有什麼好擔心的。

「失敗也有失敗的樂趣，至少成功的人永遠享受不到。」

葉翔苦笑，這時草地上忽然有了腳步聲，很輕很輕的腳步聲，就像是貓。

葉翔沒有坐起來，也沒有抬頭去看，他已知道來的是誰了。

除了孟星魂外，沒有人的腳步能走得這麼輕。

直到腳步聲走得很近，他才問道：「你什麼時候回來的？」

孟星魂道：「剛才。」

葉翔笑了笑，道：「一回來就來找我？到底是我們交情不同。」

孟星魂心裡湧起一陣羞慚之感。這兩年來，每個人都漸漸跟葉翔疏遠，現在他突然發覺連自己也不例外。

葉翔拍了拍身旁的草地，道：「坐下來，先喝杯酒再告訴我是為了什麼事找我。」

他似已知道，若沒有事，孟星魂絕不會找他。

孟星魂坐下來，接過他手裡的酒，他決定只要這件事能辦成，只要他還活著回來，他一定要好好的隨著葉翔喝幾天酒。

這些日子來他已日漸與葉翔疏遠，並不是勢利，更不是現實，他不願見到葉翔，因為他怕從葉翔身上看到他自己的結局。

葉翔道：「好，現在告訴我，究竟什麼事？」

孟星魂沉吟著，緩緩道：「你常說，世上有兩種人，一種是殺人的，一種是被殺的。」

葉翔笑道：「每個人將人分類的法子都不同，我這種分類的法子並不正確。」

孟星魂道：「你將世上如此分類，因為你是殺人的。」

葉翔嘆了口氣，苦笑道：「大多數殺人的，常常也就是被殺的。」

孟星魂道：「有沒有例外？」

葉翔道：「你是不是問，有沒有人能永遠殺人，而不被殺？」

孟星魂道：「是。」

葉翔道：「這種人很少，簡直太少了。」

孟星魂道：「你知道有幾個？」

葉翔笑得更苦澀，道：「我就是其中一個，因為現在別人已不屑殺我。」

孟星魂道：「除了你還有誰？」

葉翔目光閃動，道：「你是不是看到了一個很可怕的殺人者？」

孟星魂慢慢的點了點頭。

葉翔忽然坐起來，盯著他，道：「他是個怎麼樣的人？」

孟星魂思索著，道：「他是個很普通的人，不高也不矮，不胖也不瘦。」

葉翔道：「你沒有看到他的臉？」

孟星魂道：「沒有。」

葉翔道：「他殺人的時候，是不是穿著一身暗灰色的衣服？」

孟星魂動容道：「你知道他？」

葉翔不回答，又問道：「他殺人後，是不是立刻將死者的血，抹在自己臉上？」

孟星魂一把拉著他的手，道：「不錯，就是這個人。」

葉翔的臉似已僵硬，緩緩道：「不知道，沒有人知道他是誰，只不過──下次你再見到他時，最好走得遠些，越遠越好。」

孟星魂道：「為什麼？」

葉翔道：「幹這一行的行頭並非只有我們兩個，也許比你想像中還要多。」

孟星魂道：「哦！」

葉翔道：「這本就是一行很古怪的職業，聶政、荊軻、專諸，就都是我們的同行。」

他忽又笑了笑，道：「這幾人雖然很有名，但卻不能算做這一行的好手。」

孟星魂點點頭，道：「你說過，幹我們這一行的就不能有名，有名就不是好手。」

葉翔道：「不錯，要幹這行就得犧牲很多事：名聲、家庭、地位、子女、朋友，一樣都不能有。」

他又嘆了口氣，苦笑道：「所以，我想絕沒有人是自己願意幹這一行的，除非是瘋子。」

孟星魂黯然嘆道：「就算不是瘋子，慢慢也會變瘋的。」

葉翔道：「但這一行中也有人是天生的瘋子，只有這種人才是真正的好手，因為只有他們殺人時才能完全不動心，所以他們永遠不會覺得厭倦，手也永遠不會軟。」

他凝注著手裡的酒樽，緩緩道：「你剛才說的那個人就是其中一個，也是最瘋的一個。」

孟星魂動容道：「所以，他也是其中最好的一個？」

葉翔道：「一點也不錯，據我所知，這世上絕沒有第二個人能比得上他。」

他抬起頭，凝注著孟星魂道：「你比不上他，也許你比他冷靜，比他聰明，甚至比他快，但你也不行，因為你不瘋。」

孟星魂沉默了很久，道：「你看過他殺人？」

葉翔點點頭，道：「除了親眼見到之外，沒有人能形容他殺人的那種方法，他殺人時好像沒有將對方看成一個人。」

孟星魂道：「那時他自己也不是一個人了。」

葉翔道：「據說這人退休很久，你是在那裡見到他的？」

孟星魂道：「孫玉伯的花園裡。」

葉翔道：「他殺的是誰？」

孟星魂道：「黃山三友。」

葉翔道：「為什麼原因？」

孟星魂道：「因為他們得罪了孫玉伯。」

葉翔目中又出現沉思的表情道：「我早就想到他背後必定還有個人主使，卻想不到是孫玉伯。」

他忽然反握住孟星魂的手道：「趕快將孫玉伯這個人忘記，最好忘得乾乾淨淨。」

孟星魂道：「我忘不了。」

葉翔道：「忘不了也要忘，否則你就得死，而且死得很快，因為你就算能殺了孫玉伯，這人也一定會殺了你！」孟星魂黯然。

葉翔道：「別人當然不會知道是誰殺孫玉伯，更找不到你，但是他一定能。」

孟星魂忽然盯著他，道：「他也知道世上有你這麼樣一個人？」

葉翔面上露出痛苦之色，過了很久，終於點點頭，道：「他知道，他第一眼看到我時，就已知道我這人是幹什麼的。」

別人也許不會了解這種情況，孟星魂卻了解。

他們都是人，非但長得不比別人特別，甚至看來還更平凡，因為他們都懂得盡力不去引人注意。

但他們之間卻都有些與常人不同的特異氣質，別人也許感覺不到，但他們自己這圈子卻往往一眼就能看出來。

葉翔道：「他既然能看出我，當然也一定能看得出你。」

孟星魂道：「我沒有讓他看到，只不過──」

葉翔道：「不過怎樣？」

孟星魂緩緩道：「他既然知道你這麼樣一個人，孫玉伯死了後，他想必就能追到這裡來。」

葉翔道：「我忘不了。」

這句話他說了兩次，兩次都說得同樣堅定。

葉翔道：「你不信他能殺得死你？」

孟星魂拒絕回答。

葉翔道：「就算他殺不死你，但你若知道有這麼樣一個人，隨時隨地都在暗中窺視著你，等著你，你還能活得下去？」

孟星魂又沉默了很久，忽然道：「所以我只有先殺了他！」

葉翔動容道：「殺他？你想殺他？」

孟星魂道：「他也是個人。」

葉翔道：「你連他是個怎麼樣的人都不知道，怎能殺得了他？」

孟星魂凝注著他，緩緩道：「我雖然不知道，但你卻一定知道。」

葉翔面上又露出痛苦之色，慢慢的躺了下去，道：「我不知道。」

孟星魂凝注著他，慢慢的站起來，慢慢的轉身走開，他已發覺這人和葉翔之間，必定有種極神秘而特別的關係。

但是他不願勉強葉翔說出來。

他從不勉強任何人，他深知被人勉強去做一件事的痛苦。

葉翔忽然道：「等一等。」

孟星魂在等。

等了很久，葉翔才一字字道：「他殺人，因為他不喜歡人，但是他喜歡血。」

孟星魂道：「血？」

葉翔道：「他不是喜歡吃魚，是喜歡養魚，養魚的人並不多。」

孟星魂還想再問，但葉翔已又開始喝酒，用酒瓶塞住了自己的嘴。

夕陽往樹梢照下來，照著他的臉。他的臉已因痛苦而扭曲。

孟星魂瞧著他，滿心感激。

因為他知道從來沒有任何人能令葉翔說出他不願說的話。

只有他能。

他是他的朋友，也是他的兄弟，這種深厚的感情永遠沒有任何事能代替。

※※※

孟星魂回到木屋的時候，高老大已經在等著。

她神情顯得很興奮，但看到他時，臉卻沉了下來，道：「你沒有在那裡等我。」

孟星魂道：「我也沒有走。」

高老大道：「你跟葉翔好像有很多話好說。」

孟星魂沒有回答，他本來想說：「我們本來也有很多話好說，但是近來你已忙得沒空跟我們說話了。」

他當然不會將心裡想的說出來，近年來他已學會將心事埋藏在心底。

高老大慢慢的轉過身，忽又道：「葉翔有沒有在你面前說起過我？」

孟星魂道：「沒有，從來沒有。」

又過了很久，高老大才轉回頭，面上又恢復了笑容，道：「我已知道孫玉伯為什麼要派律香川去找萬鵬王了。」

孟星魂道：「哦？」

高老大道：「孫玉伯有個老朋友，叫武老刀，武老刀的兒子愛上了萬鵬王的家姬，萬鵬王不答應，所以孫玉伯要律香川去要人。」

她雖是個女人但敘述一件事卻簡單而扼要。

孟星魂道：「結果呢？」

高老大道：「萬鵬王已經將那小姑娘送給武老刀。而且還送了筆很厚的嫁妝。」

孟星魂道：「那麼這件事豈非已結束？」高老大道：「沒有結束，剛開始。」她笑了笑，道：「你想，萬鵬王會是這麼聽話的人？」孟星魂沒有回答，他不了解萬鵬王，他從不對自己不了解的事表示任何意見。

高老大道：「照我看，萬鵬王這麼做，只是要孫玉伯不再對他有警戒之心，然後他才好向孫玉伯下手！」

她眼波流動，又笑道：「只要他下手，就必定是重重的一擊！」

孟星魂道：「所以他要將屠大鵬調回去。」

高老大道，「據我所知，除了屠大鵬外，金鵬，怒鵬，這三壇的壇主也已經離開了自己分壇的所在地，走的正是往十二飛鵬堡去的那條路。」

孟星魂道：「你認為他們立刻就要對孫玉伯有所行動？」

高老大道：「不錯，只要他們一出手，你的機會就來了！」

孟星魂沉思著，道：「你是不是要我在暗中跟蹤屠大鵬？」

高老大點頭道：「不錯，你了解他們的行動後才能把握機會，但是你絕不能讓別人先下手，你一定要自己親手殺死孫玉伯。」

孟星魂道：「我明白。」

他的確明白。

只有他親手殺死孫玉伯，高老大才能獲得殺人的報酬，才能維持她在這方面信用卓著的聲譽。

孟星魂道：「屠城是幾個人來的？」

高老大道：「只有三個人，由此可見他們這次的行蹤很秘密。」

孟星魂道：「另外還有兩個人是誰？」

高老大道：「一個是屠城的貼身隨從，叫王二呆，但我卻知道他非但一點也不呆，而且還是個極厲害的角色，呆相只不過是裝給別人看的。」

孟星魂點點頭，他知道高老大看人絕不會看錯，高老大道：「還有個叫夜貓子，這人是個下五門的小賊，武功雖不值得重視，卻是個用薰香蒙汗藥的高手，屠城這次帶著回來顯得有特別的用處。」

孟星魂道：「他們什麼時候走？」

高老大笑了笑，道：「屠城這次行動雖匆忙，但還是捨不得立刻走，現在金釧兒正在陪他我想，金釧兒能留他一晚上。」

孟星魂在思索。

高老大道：「你在想什麼？」

孟星魂淡淡道：「我在想，能被金釧兒留住一晚的人，必定做不了『十二飛鵬幫』的第一號打手。」

高老大又笑了，道：「近來你好像已學會了很多，而且學得很快。」

孟星魂道：「我非學不可。」

※※※

武老刀已有些醉了，但心裡還是充滿了感激。

這天是他兒子成親的日子。

他盼望老伯能來喝他的喜酒，但卻也知道老伯當然不會來的。

他雖然有些失望，卻並不埋怨。

無論如何，他總算將律香川留了下來，一直留到散席後才走的。

現在客人都已散盡，下人們都還在後面廚房喝酒，他的佳兒佳婦當然早已入了洞房。

現在，大廳裡只剩下他一個人，望著那雙已將燃盡的紅燭，他心裡雖然覺得很欣慰，卻又有種曲終人散的寂寞。

他知道自己已老了。

「兒子都已娶家成親，我還能不老麼？」

武老刀不免有些唏噓感慨，決定過了今年之後，就將鏢局歇了，找個安靜的地方，平淡的度過晚年。

就在這時，他聽到了腳步聲。

一個人步履蹣跚，從院子裡走入了大廳。

這個人不但醉態可掏，而且呆頭呆腦，土裡土氣，武老刀的朋友中，絕對沒有一個這麼呆，這麼土的人

武老刀並不認得他，他卻在向武老刀招手打招呼。

「這人比我還醉得兇。」

武老刀皺皺眉，心裡並沒有怪他。

喝酒的人總是同情喝酒的人。

武老刀道：「你是不是想找老宋他們，他們都在外面廚房裡喝酒。」

老宋是大師傅，他以為這人一定是傭人們的朋友。

這人卻搖了搖頭，打著酒噎，道：「那──呃，我就是找你。」

武老刀奇怪道：「找我？有何貴幹？」

這人想說話，一句話未說出，人已倒了下去，人雖倒下去，還在向武老刀招手。

武老刀道：「你有話跟我說？」

這人不停的點頭。

武老刀只好走過去，俯下半個身子，道：「你說吧。」

這人喘息著，道：「我要──」

他聲音嘶啞，又在喘息，武老刀根本聽不清他在說什麼，只有俯身更低，將耳朵湊過去，道：「你要幹什麼？」

這人喘息得更厲害，道：「我要殺了你！」

說到「要」字，武老刀已經發覺了不對了，「要」是開口音，這醉人嘴裡卻沒有一點酒氣。

但他發覺得已太遲了。

這人手裡忽然多了根絞索，說到「殺」字，絞索已套上武老刀的咽喉，他雙手一緊，尖刃般的絞索已進了武老刀的皮肉和喉頭。

武老刀呼吸立刻停頓，整個人就像是條躍出水面的魚，弓著身子彈起半空。

然後身子慢慢挺直，「啪」的死魚般落了下來。

這人站起來，望著他的屍體，滿臉傻笑，道，「我說要殺你就殺你，我從來不騙人的。」

※※※

小武和黛黛互相擁抱，他們抱得這麼緊，就好像是第一次。

他們心裡真有這種感覺，都覺得從來沒有如此興奮，如此激動過。

但他們並不急於發洩，這一刻他們要留待慢慢受享。

他們以後的日子還長，長得一想起心裡就充滿了溫暖和甜蜜。

小武柔聲道：「你永遠是我的了，是不是？」

黛黛的聲音更溫柔，更甜蜜道：「我一直都是你的！」

小武閉起眼睛，準備全心全意來享受這生命中最大的歡愉。

他呼吸中充滿了她的甜香。

越來越香，香得令人暈暈欲睡。

小武已發覺不對，想跳起來，但四肢忽然發軟，所有的慾望和力量都在一瞬間奇蹟般消失！

他拼命想睜開眼睛，卻已看不清。

朦朦朧朧中，他彷彿看到一張臉，一張惡鬼般的臉，帶著惡鬼般的獰笑，獰笑著道：「你的新娘子現在是我的了！」

小武呆呆地看著她，甚至於連怒氣都已不知發作。

然後他就什麼都看不見了。

※※※

孟星魂伏在屋脊上，望著對面的鏢局。

他看到王二呆痴痴呆呆，步履蹣跚地走進去。

過了片刻，他又看到夜貓子往旁邊掠入牆。

兩人進去時，雖是有先後，但卻幾乎是同時出來。

出來時王二呆還是那副痴痴呆呆的樣子，肩上卻多了個死人。

夜貓子也用力扛著個包袱，包袱實在太大，他顯得很吃力。

就在這時，街角突然有輛馬車飛馳而來，駛近鏢局時才慢下來。

車門打開，王二呆和夜貓子立刻將身上扛著的東西拋入，自己的人也跟著飛身而上。

車馬絕塵而去。

所有的事，只不過發生在片刻之間。

鏢局裡全沒有絲毫動靜，就好像什麼事都沒有發生過似的。

但孟星魂卻知道，他們已給孫玉伯重重的一擊！

他也知道孫玉伯的報復絕不會輕的！

※※※

老伯聽完了律香川的敘述，臉色忽然變得很嚴肅沉重。

律香川不懂。

這一次任務他不但圓滿完成，而且順利得出乎意料之外。

以他平時的經驗，老伯本該對他大為誇讚。

「誇讚別人是種很奇怪的經驗，你誇讚別人越多，就會發現自己受惠也越多，世上幾乎沒有什麼別的事能比這種經驗更有趣。」

這也是老伯的名言。

律香川不懂老伯這次怎麼忘了自己所說過的話。

他當然不敢問。

他看到老伯的手在用力捏著衣襟上的銅扣，就像是想用力捏死一隻臭蟲。

老伯手指用力去捏一樣東西的時候，就表示他在沉思，而且憤怒，已準備用力去對付一個人。

他現在想對付的是誰？

過了很久，老伯忽然站起來，對站在門外的守衛道：「告訴鴿組的人，所有的人全都放棄輪休，一起出動去找孫劍，無論他在幹什麼，都叫他立刻快馬趕回來，片刻不得耽誤。」

一人應聲道：「是。」

老伯又道：「去將鷹組的人立刻帶來。」

鴿組負責人傳訊，鷹組負責守衛，除了老伯和律香川外，絕沒有第三個人知道他們是些什麼人？平時在什麼地方。

不到必要時，老伯也絕不動用這兩組的人，若是動用了這兩組的人，就表示事情恐已十分嚴重了。

但現在有什麼嚴重的事呢？

律香川又想起了老伯的一句名言：

「儘量想法子讓敵人低估你，但卻絕不要低估了你的敵人。」

「我難道低估了萬鵬王？」

這件事實在做得太順利，順利得有點不像是真的。

萬鵬王奮鬥數十年，出生入死數百次，好不容易掙扎到今日的地位，這次怎會如此輕易接受失敗？

想到這一點，律香川立刻覺得身上的衣服已被冷汗濕透。

老伯正在凝視著他，看到他面上的表情，才沉聲道：「你懂了麼？」

律香川點點頭，冷汗隨著滴落。

老伯道：「你懂了就好。」

他沒有再說一句責備的話，因為他知道律香川這種人用不著別人責備，下次也絕不會犯同樣錯誤。

律香川不但感激，而且羞慚，忽然站起來，哽聲道：「我應該再去看武老刀，現在他說不定已有危險。」

老伯道：「不必去。」

律香川忍不問道：「為什麼？」

老伯目中露出一絲哀痛之意，緩緩道：「他現在必定已經死了！」

律香川心頭一寒，道：「也許──」

老伯打斷了他的話，道：「沒有也許，像萬鵬王這種人，絕不會令人感覺到危險，等那人感覺到危險的時候，必定已經活不成了。」

律香川慢慢的坐下，心也沉了下去。

他不知道如何才能彌補這次的錯誤，要怎樣才能贖罪。

這時已有人踉蹌自門外跌了進來。

這人不但很年輕，而且很漂亮，只可惜現在鼻上的軟骨已被打歪，眼角也被打裂，左手用條布帶吊在脖子上。

他一跌下去，就不再爬起，無論誰都可以看出他十足吃了不少苦頭。

老伯近來已經漸漸不喜歡再用暴力，但這次看來卻又破了例，顯見這人必定犯了個不可寬恕的錯誤。

律香川忍不住問道：「這人是誰？」

老伯道：「不知道！」

律香川又奇怪，這人看來並不像是條硬漢，但吃了這麼多苦頭後居然還能咬緊牙關忍住。

「也許他是怕說出秘密後會吃更大的苦頭，他幕後必定有個更可怕的人物。」

老伯似已看出律香川在想什麼，又道：「他不說，並不是怕別的，而是我們一對他用刑，他立刻會無緣無故暈過去。」

要突然暈過去並不是件容易的事，他一定有個奇妙的法子，這種法子不但讓他少吃了不少苦，而且使他的嘴變穩。

教他這種法子的，當然更不簡單。

律香川沉吟著，道：「他犯了什麼錯誤？」

老伯道：「他想殺我。」

律香川這才真的吃了一驚。

無論誰想來殺老伯，苦不是瘋了，就一定是真的膽大包天。

老伯道：「你不妨再問問，看看是不是能問得出什麼？」

律香川慢慢的站起來，從老伯的酒中選了瓶最烈的酒，捏開這人的下巴，將一瓶酒全都灌了上去。

他知道酒往往能令人說真話。

然後他看到這人蒼白的臉逐漸發紅，眼睛裡也出現了紅絲。

無論酒量多好的人，在片刻間被灌入這瓶酒，想不醉都不行。

於是律香川問道：「你貴姓？」

這人道：「我姓何。」

律香川道：「大名？」

這人道：「我姓何。」

律香川道：「是誰叫你來的？」

這人道：「我姓何。」

無論律香川問什麼，這人的回答都只有三個字：「我姓何！」

除了這三個字，他腦中似乎已不再記得別的了。

老伯忽然道：「這人必定受過極嚴格的訓練，能如此訓練下屬的人並不多。」

律香川目光閃動，道：「你認為那人是──」

老伯點點頭。

律香川並沒有說出那個人的名字，老伯也沒有說，因為兩個人都知道對方心裡想著的是誰。

律番川壓低聲音道：「是不是送他回去？」

老伯搖搖頭沉聲道：「放他回去。」

「送他回去」和「放他回去」的意思完全不同，若是送他回去，那麼他必定已是個死人，但若放他回去，就是活生生的放他回去。

律香川沉思著，忽然明白了老伯的意思。

他心裡不禁又湧起一陣欽佩之意。

老伯做事的方法雖然特別，但卻往往最有效。

孟星魂一向很少在老伯的菊花園外逡巡，他不願打草驚蛇。

但今天晚上卻不同。

他已想到老伯必定要有所行動。

菊花園斜對面有片濃密的樹林，孟星魂選了株枝葉最濃密的樹爬上去，然後就像個貓頭鷹般在枝葉中，瞪大了眼睛。

園中一點動靜都沒有，既沒有人出來，也沒有人進去。

孟星魂漸漸開始覺得失望的時候。園中忽然竄出了條人影。

這人的身法並不慢，但腳下卻有點站不穩的樣子。而且一條手臂彷彿已被打斷，用根布帶吊在脖子上。他身上穿著件不藍不紫的衣服。現在已等於完全被撕爛。

孟星魂剛覺得這件衣服很眼熟，這人已抬起頭來，像是在看天色，辨方向。

月光照上他的臉。

孟星魂幾乎忍不住要叫了出來：「小何！」

小何不但沒有死，而且逃出來了。

他臉色雖顯得疲倦痛苦，但目中卻帶著種驕傲得意之色。

他像是很佩服自己。

看到他的臉色，孟星魂就知道他必定還沒有洩露出高老大的秘密。

孟星魂也知道以他的本事，絕對不可能從老伯掌握中逃出來，世上也許沒有任何人能從老伯的掌握中逃得出來，但他卻的的確確逃出來了。

孟星魂想了想，立即就明白了老伯的意思。

「老伯一定是隨意放他逃出來的，看他逃到那裡去，看看究竟誰是在幕後主使他的人。」

想到這一點，孟星魂手心也捏起把冷汗。

他絕不能讓小何回去，又無法阻止，因為他知道此刻在暗中必定已有人窺伺，他絕不能暴露自己的身份。

小何已從星斗中辨出了方向，想也不想，立刻就往歸途飛奔。

看他跑得那麼快，像是恨不得一步就逃回快活林。

孟星魂忽然覺得說不出憤怒痛怨，幾乎忍不住要竄出去一拳打爛他的鼻子，打破他的頭，更想問問他怎麼變得如此愚蠢！

他本是個工於心計的人，孟星魂實在想不到他會變得如此愚蠢。

現在，要阻止他洩露高老大的秘密，看來已只有一個辦法。

殺了他！

孟星魂既不願這樣做，也不忍。

幸好他還有第二個法子，殺了在暗中跟蹤小何的人！

他繼續等下去。

果然片刻後就有三個人從黑暗中掠出來，朝小何奔跑的方向盯了下去。

這三人的輕功都不弱，而且先後都保持著一段不短的距離，顯見三個人都是跟蹤盯梢的好手。

這麼樣跟蹤，就算前面一個人被發現，後面的人還可繼續盯下去。

只可惜孟星魂先找的是最後一個。

最後這人輕功反而更高，一盞茶後孟星魂才追上他，在他身後輕輕彈了彈手指。

這人一驚，猝然回頭。

孟星魂笑嘻嘻的望著他，突然，一拳打在他咽喉上。

這人剛看到孟星魂的笑臉，就已被打倒，連聲音都發不出。

孟星魂這一拳簡直比閃電還快。

他對付前面兩個人用的也是同樣的法子。

這法子實在太簡單，簡單得令人不能相信，但最簡單的法子往往也最有效。

這正是老伯最喜歡用的法子，也是孟星魂最喜歡用的。

有經驗的人都用這種法子。

小何腳步不停，奔過安靜的黃石鎮。

黃石鎮上家小雜貨鋪裡，門板早已上得很緊，片刻卻突然竄出了兩個人。

人道：「一定是他。」

另一道：「盯下去！」

這兩人輕功也不弱，而且全都用盡全力。

他們都不怕力氣用盡，因為他們知道，到了前面鎮上，就另外有人接替。

老伯這次跟蹤小何，另外還用了很複雜的法子。

無論如何，兩種法子總比一種有效。

老伯要是決心做一件事，有時甚至會用出七八種法子，只要是他決心去做的事，到目前還沒有失敗過。

※※※

一覺醒來，孫劍還是很疲倦。

他畢竟不是個鐵打的人，何況他身旁睡著的這女人又特別叫人吃不消。

他決定在這裡多留個兩天，直到這個女人告饒為止。但就是這時，窗外忽然響起了一種很奇怪的聲音，就像是弄蛇者的吹笛聲，三短一長，之後是三長一短，響過兩次後才停止。

孫劍立刻分辨出，這是老伯緊急召集的訊號，聽到這訊號後若不立刻回去，他必定要終身後悔的。

誰也沒有這麼大的膽子，就連孫劍都沒有。

他立刻從床上躍起，先套起鞋子。他光著身都敢衝出去，但光著腳卻不行，要他赤著腳走路，簡直就像要他的命。

他全身都像是鐵打的，但一雙腳卻很嫩。床上的女人翻了個身，張開朦朦朧朧的睡眼一把拉住他，道：「怎麼？你這就想走了？」

孫劍道：「嗯。」

這女人道：「你捨得去？──就算你捨得走，我也不放你走。」

她得到的回答是一巴掌。

孫劍不喜歡會纏住他的女人。

太陽升起時，孫劍已快馬奔出兩百里。

他滿心焦急，老伯已有多年未發出這種緊急的訊號，他猜不出這次是為什麼。

路旁有賣餅的，賣肉的，也有賣酒的。

他雖然又饑又渴，但卻絕不肯停下來。

世上幾乎沒有什麼能要他停下來。

老伯不但是他的父親，也是他的朋友。

他隨時都肯為老伯死。

新鮮的陽光照在滾燙的道路上，一顆碎石子就像剛從火爐裡撈出來的。

秋天的太陽有時比夏天更毒。

孫劍揭下帽子，擦了擦汗，他雖然還能支持，但馬卻已慢了下來。

馬沒有他這麼強健，他也沒有不停的奔跑兩三個時辰，更沒有人在身上用鞭子抽他。

他正想找個地方換匹馬，路旁忽然有個人拋了樣東西過來，是塊石頭，用紙包著的石頭。

紙上有字！

「你想不想知道誰想殺老伯？」

孫劍勒馬，同時自馬上掠起，凌空一個翻身。

他發現道旁樹下有很多人，每個人都張大了眼睛，吃驚的望著他。

他也不知道那塊石頭是誰拋來的，正想問，忽又發現一張很熟悉的臉。

他立刻辨出這人是屬於犬組的。

犬組的人最少，但每個人輕功都不太弱，而且都善於追蹤。

孫劍招招手，將這人叫過來。

這人當然也認得孫劍。

孫劍沉聲道：「你盯的是誰？」

這人雖不願洩露自己的任務，卻也深知孫劍暴躁的脾氣。

何況他並不是別人，是老伯的兒子。

這人只好向斜對面的樹下看了一眼。

孫劍隨著他的目光望過去，就看到了小何。

小何坐在那棵樹下，慢慢的嚼著一張捲著牛肉的油餅，這麼樣吃雖然是不容易咬，但他只有一隻手。

無論他多麼急著回去，也總不可能光天化日在大路上施展輕功。

何況他又太渴、太餓、太疲倦。

幸好袋裡的銀子還沒有被搜走，正想僱輛空車，在車上好好的睡一覺，一覺醒來時，已到快活林。

他並不怕被人跟蹤，因為他是憑著本事逃出來的，老伯就算已發覺他逃走，就算立刻派追趕，也絕沒有這麼快。

他覺得這次的逃亡實在精彩極了。

「他們居然以為我被灌醉了，居然一點也不防備就將我留在房子裡，現在他們總該知道我的本事了吧！」

工於心計的人，往往也會很幼稚。

狡猾和成熟本就是兩回事。

小何得意的幾乎笑了。

還沒有笑出，就看到一個人向他走過來。

他從未見過如此壯大，如此精力充沛的人，連道路都像是幾乎要被他踩碎，尤其是他的一雙眼睛，就像是兩團燃燒的火焰。

無論誰被這雙眼瞧著，都定會覺得很不安。

小何嘴裡咬下一塊牛肉餅，卻已忘了嚼。這人竟筆直走到他面前，瞪著他，一字字道：「我姓孫，叫孫劍！」

小何的臉色立刻變了，手裡的肉和餅也掉了下來。

他已知道這就是他要找的人了──若非對老伯心懷惡意，聽到他的名字怎麼驚慌失色？

「誰對老伯無禮，誰就得死！」

孫劍嘴角露出了獰笑。

小何已看出他目中的兇光，忽然跳起來，一隻手反切孫劍的咽喉。

他武功本和孟星魂是同一路的，又狠、又準、又快。

這種武功一擊之下，很少給別人留下還手的餘地。

只可惜他還不夠快。

要準容易，要狠也容易，但這「快」字卻很難，很微妙，其相差幾乎只是一瞬間，但這一瞬卻往往可以決定生死。

誰也不知道自己究竟有多快？

誰也不敢認為自己是最快的，快，本無止境，你快，還有人比你更快，你就算現在最快，將來也必定還有人比你更快。

小何從不知道自己究竟有多快。

現在他知道了。

孫劍沒有閃避，揮拳就迎了上去，恰巧迎上了小何的手。

小何立刻聽到自己骨頭折斷的聲音，但卻沒有叫出聲來，因為孫劍的另一隻手已迎面痛擊，封住他的嘴。

他滿嘴牙立刻被打碎，鮮血卻是從鼻子裡標出來的，就像兩根血箭。

※※※

路旁每個人都已被嚇得呆如木雞，面無人色。

誰也沒有見過這麼強，這麼狠的角色，更沒有見過如此剛猛威烈，卻又如此直接簡單的拳法。

大家都看得心神飛越，只有一個人心裡卻在偷偷的笑。

高老大想必也在偷偷地笑。

這裡發生的每件事，都早已在她計算之中，她甚至不能不對自己佩服。

想到小何的遭遇，她雖也未免覺得有點遺憾。

但這種男人既不值得同情，更不值得愛。

她決定儘快將他忘記，越快越好。

她本來心腸並沒有這麼硬的，但現在卻發現，一個人要做事，要活得比別人強，就不能不將心腸硬下來，越硬越好。

慾望和財富對個人的作用，就好像醋對水一樣，加了醋的水定會變酸，有了慾望和財富，一個人也就很快就會變了。

孫劍將小何重重摔在地上，就好像苦力摔下他身上的麻袋。

麻袋是立的，小何的脊椎已斷成七截，整個人軟得就像一隻空麻袋。

老伯靜靜的瞧了瞧他的兒子，臉上一點表情也沒有。

律香川已不禁暗暗為孫劍擔心，他知道老伯沒有表情的時候，往往就是憤怒的時候。

孫劍面上卻帶著得意之色，道：「我已將這人抓回來了。」

老伯道：「你在那裡找到他的？」

孫劍道：「路上。」

老伯道：「路上有很多人，你為什麼不一個個全都抓回來？」

孫劍怔了怔，道，「我知道這人想害你，而且是從這裡逃出去的。」

老伯道：「你怎麼知道？」

孫劍道：「有人告訴我。」

老伯道：「誰？」

孫劍將那張包著石頭的紙遞過去。

老伯看完了，臉上還是一點表情也沒有，緩緩道：「我只問你，有誰從這裡逃出去過沒有？」

孫劍道：「沒有。」

老伯道：「假如真有人從這裡逃出去，會是個怎樣的人？」

孫劍道：「當然是個極厲害的角色。」

老伯道：「像那樣厲害的角色，你有本事一拳將他擊倒？」

孫劍怔住了。

他忽然發現小何實在不像是那麼樣厲害的角色。他忽然也發現自己受了別人利用。他只希望老伯痛罵他一頓，痛打他一頓，就像他小時候一樣，這麼他心裡就會覺得舒服些。

但老伯卻不再理他。

不理他，也是種懲罰，對他來說，這種懲罰比什麼都難受。

老伯轉向律香川，道：「他這件事做得雖愚蠢，但卻不能說完全沒有用。」

律香川閉著嘴。

他知道在這種情況下，無論誰都最好莫要插在他父子間說話。

何況他已明瞭老伯的用意。

老伯本就是在故意激怒孫劍。

孫劍在激怒時雖然喪失理智，但那種憤怒的力量就連老伯見了都不免暗自心驚，世上幾乎很少有人能夠抵抗那一種力量。

老伯這麼做，定然是因為今天早上所發生的事──

早上萬鵬王送來了四口箱子。

四口箱子裡裝著一個活人，四個死人。

每一具屍體都已被毀得面目全非，但律香川還可認出他們是文虎、文豹、武老刀和完全赤裸，滿身烏青的黛黛。

小武被裝在黛黛的同一口箱子裡，他雖然還活著，他身上每一處關節都已被捏碎。

他只恨自己為什麼沒有早點死，要眼睜睜瞧著他的妻子被摧殘侮辱。

打開箱子的時候，老伯就看到他的一雙眼睛。

他眼珠子幾乎都已完全凸出來，死魚般瞪著老伯。

沒有人能形容這雙眼裡所包含的悲痛與憤怒。

老伯一生中雖見過無數死人，但此刻還是覺得有一般寒意自足下升起，掌心也泌出了冷汗。

律香川更幾乎忍不住要嘔吐。

他不能不佩服老伯，因為老伯居然還能直視小武的眼睛，一字字道：「我一定替你報仇。」

聽到這六個字，小武的眼睛突然闔起。

他知道，老伯說出了的話，永遠不會不算數的。

※※※

現在，律香川想起那五張臉，還是忍不住要嘔吐。

老伯道：「他至少能證明這姓何的絕不是萬鵬王派來的。」

律香川點點頭。

老伯道：「萬鵬王現在已指著我的鼻子叫陣，這人若是他派來的，他用不著殺人滅口。」

律香川早已覺得驚異懷疑，這人若不是萬鵬王派來行刺的，是誰派來的呢？

他想不出老伯另外還有個如此兇狂膽大的仇敵。

老伯忽然嘆了口氣，道：「我們本來可以查出那人的，只可惜──」

他冷冷的瞅了孫劍一眼，慢慢的接著道：「只可惜有人自作聰明，誤了大事。」

孫劍額上青筋己一根根暴起。

律香川沉吟道：「我們慢慢還是可以查出那個人是誰的。」

老伯道：「那是以後的事，現在我們要將全部力量都用來對付萬鵬王！」

孫劍忍不住大聲道：「我去！」

老伯冷笑道：「去幹什麼？他正坐在家裡等你去送死！」

孫劍垂下頭，握緊拳，門外的人都可聽出他全身骨節在發響。

老伯道：「他要我們去，我們就偏不去，他能等，我們就得比他更能等，他若想再激怒我們，就必定還會有所行動。」

律香川道：「是。」

老伯道：「你想他下次行動是什麼？」

律香川似在沉思。

他懂得什麼時候，應該聰明，什麼時候應該笨些。

老伯道：「明天，是鐵成鋼為他的兄弟大祭之日，萬鵬王認為我們必定有人到山上去祭奠，必定準備在那裡有所行動，可是我們就一定要他撲個空。」

他話未說完，孫劍已扭頭走了出去。

老伯還是不理他，律香川還是在沉思。

過了很久，老伯才緩緩道：「你在山上已完全布置好了麼？」

律香川道：「抬棺的、挖墳的、吹鼓手、唸經的道士，都完全換上我們的人，現在我們別的不怕，就怕萬鵬王不動。」

老伯道：「孫劍一定會有辦法要他動的。」

律香川道：「他們看到孫劍在那裡，也非動不可。」

老伯道：「這次萬鵬王還不至於親自出手，所以我也準備不露面。」

律香川道：「我想去看看。」

老伯斷然道：「你不能去，他們只要看到你，就必定會猜出我們已有預防，何況──」

他目光慢慢的轉向還在昏迷的小何，道：「你還有別的事做。」

律香川道：「是。」

老伯道：「萬鵬王由我來對付，你全力追查誰是主使他的人，無論你用什麼法子，卻千萬不可被第三個人知道。」

律香川在凝視著小何，緩緩道：「只要這人不死，我就有法子。」

他目中帶著深思的表情，接著道：「我當然絕不會讓他死的。」

※※※

鐵成鋼麻衣赤足，穿著重孝。

他傷勢還沒有痊癒，但精神卻很旺盛，最令人奇怪的是，他看來並沒有什麼悲傷沉痛的表情

面前就是他生死兄弟的屍體和棺木，他一直在靜靜的瞧著，眼睛卻沒有一滴淚，反而顯得分外沉著堅定。

來祭奠的人並不多，「七勇士」得罪過的人本就不少，但來的人是多是少，鐵成鋼沒有注意，也不在乎。

他目光始終沒有從棺木移開過。

日正當中，秋風卻帶著種令人個寒而慄的肅殺之意。

鐵成鋼忽然轉過身，面對大眾，緩緩道：「我的兄弟慘遭殺害，而且還蒙冤名，我卻逃了，就像是一條狗似就逃了。」

他沒有半句感激或哀慟的話，一開始就切入正題，但他的意思究竟是什麼？卻沒有人知道，所以每個人都靜靜的聽著。

鐵成鋼接著道：「我逃，並不是怕死，而是要等到今天，今天他們的冤名洗刷，我已沒有再活下去的理由──」

他並沒有說完這句，就已抽出柄刀。

薄而鋒利的刀割斷了他自己的咽喉！

這轉變實在太快，快得令人出乎意外，快得令人措手不及。

鮮血飛濺，他的屍身還直挺挺地站著，過了很久才倒下，倒在他兄弟的棺木上。

他倒下去的時候，大家才驚呼出聲。

有的人往後退縮，有的衝上去。

只有孫劍，他還是動也不動的，站在人群之中。

他看到四個人被摔得向他身上撞了過來，卻還是沒有動。

四個人忽然同時抽出了刀。

四把刀分別從四個方向往孫劍身上刺了過去。

他們本來就和孫劍距離很近，現在刀鋒幾乎已觸及孫劍的衣服。

孫劍突然揮拳！

他拳頭打上一個人的臉時，手肘已同時撞上另一人的臉。

他一揮拳，四個人全都倒下。

還有二十幾個人的麻布也在右臂。

四張腦血肉模糊，已完全分辨不出面目。

人群中，有人高聲呼叫道：「注意右臂的麻布。」

來吊祭的人臂上大多裹著白麻布，大多數人通常的習慣都將麻布繫在左臂。這四人的麻布在右臂。

呼聲一起，人群忽然散開，只留下二十幾人站在中央。

孫劍卻站在這二十幾人中央。

呼聲停止時，抬棺的、挖墳的、吹鼓手、唸經的道士，已同時向這二十幾人衝了過來，每個人手中也都多了柄刀。

這二十幾人的慘呼聲幾乎是同時發出的，你若沒有親耳聽到，就永遠想像不出二十餘人同時發出慘叫時，那聲音是多麼的可怕。

你若親耳聽見，就永生再難忘記。

只剩下三個人，還沒有倒下，這三人距離孫劍最近，別人沒有向他們下手，顯然是準備留給孫劍的。

孫劍盯著他們。

這三人的衣服在一剎那間就已被冷汗濕透，就像是剛從水裡撈起。

其中一個人突然彎下腰，風中立刻散發出一陣撲鼻的臭氣。

他褲子已濕，索性跪了下去，痛哭流涕，道：「我不是，我不是他們一伙的──」

他話未說完，身旁的一人忽然揮刀向他頸子砍下，直到他的頭顱滾出很遠時，目中還有眼淚流下！

另一人已完全嚇呆了。

揮刀的人厲聲叱喝道：「死就死，沒有什麼了不起。」

他反手一刀，刀轉向自己的脖子。

孫劍突然出手，捏住了他的手腕。

他腕骨立即被捏碎，刀落地，他眼淚也痛得流下，嘶聲道：「我想死都不行！」

孫劍道：「不行。」

這人的臉已因恐懼和痛苦而變形，掙扎著道：「你想怎麼樣？」

孫劍的嘴沒有回答，他的手卻已回答。

他的手不停，瞬息間已將這人每一處關節全都捏碎。

然後他轉向那已嚇得呆如木頭的人，一字一句道：「帶這人回去，告訴萬鵬王，他怎樣對付我們，我們必將加十倍還給他！」

※※※

這一戰雖然大獲全勝，但孫劍胸中的怒火並未因之稍減。

他奇怪，這一戰本極重要，萬鵬王卻不知道為什麼並未派出主力。

鮮血已滲入泥土，屍體己逐漸僵硬。

老伯派來的人正在清理戰場。孫劍慢慢的走向鐵成鋼。

鐵成鋼雖已倒在棺木上，但在他感覺中，卻彷彿永遠是站著的，而且站得很直。

這是他的朋友，也不愧是他的朋友。

鐵成鋼的人雖然已死，但壯烈卻必將長存在武林。

孫劍忽然覺得熱淚盈眶，慢慢的跪了下來。他平生從不肯向人屈膝，無論是活人還是死人，都不能令他屈膝，

但現在他卻心甘情願的跪下，因為只有如此才能表示出他的尊敬。

風在吹，不停的吹。

一片烏雲掩去了月色，天地間立刻變得肅殺清冷。

孫劍閉上眼睛，靜默哀思。

他剛剛閉上眼睛，鼻端突然聞到一股奇特的香氣。

香氣赫然竟是從鐵成鋼伏著的那口棺材裡發出來的。

孫劍額上青筋忽又暴起，揮拳痛擊，棺木粉碎，棺木中發出一聲驚呼。

一柄劍隨著驚呼，從破碎的棺木中刺出來。

孫劍想閃避，但全身頓然無力，身體四肢都已不聽他指揮。

劍光一閃，從他胸膛前刺入，背後穿出。

鮮血隨著劍尖濺出。

他的血也和別人一樣，是鮮紅的。

他眼睛憤怒凸，還在瞪著這握劍的人，鮮血又隨著他崩裂的眼角流下，沿著他扭曲的面頰流下。

握劍的人一擊得手，若是立刻逃，還來得及，但眼角忽然瞥見孫劍的臉，立刻忍不住機伶伶打了個寒噤，手發軟，鬆開。

等他驚魂初定，就看到滿天刀光飛舞。

亂刀將他斬成了肉醬。

※※※

沒有人出聲，沒有人動。

甚至連呼吸都已完全停頓。

大家眼睜睜的瞧著孫劍的屍體，只覺得指尖冰冷，腳趾冰冷，只覺得冷汗慢慢的沿著背脊流下，就好像有條蛇在背上爬

孫劍竟真的死了！這麼樣的一個強人，竟也和別人一樣也會死。

誰都不相信，卻又不能不相信。

沒有人敢將他的屍身抬回去見老伯。

「棺材裡那人是從那裡來的？怎麼會躲到棺材裡去的？」

這本無可能。

這喪車上上下下本都已換了老伯的人。

其中有個人的目光忽然從孫劍的屍體上抬起，盯著對面的兩個人。

這兩人就是抬著這口棺木來的。

所有的人的目光立刻全都跟著盯著他們，每一雙眼睛中都充滿了憤怒和仇恨。

這兩個人的身子已抖得連骨節都似也將鬆散，忽然同時大叫：

「這不是我們的主意，是──」

就在這時，一個威嚴又響亮的聲音發出了聲大喝：「殺！」

老伯石像般站著。

他面前有口木箱，箱子裡躺著的就是他愛子的屍身。

劍還留在胸膛上。

他很了解他的兒子，他絕不相信世上有人能迎面將劍刺入他胸膛。

這一劍究竟是誰刺的？

誰有這麼大本事？

山上究竟發生了什麼事？

沒有人知道，到山上去的人，已沒有一個還是活著的。

老伯靜靜的站著，面上還是毫無表情。

忽然間，他淚已流下。

律香川垂下了頭。

以前他從未看過老伯，現在，他是不敢看。一個像老伯這樣的人，居然會流淚，那景象不但悲慘，並且可怕。

老伯的心幾乎已被撕成碎片，多年來從未判斷錯誤。

多年來他只錯了一次。

這唯一的錯誤竟害死了他唯一的兒子，但他直到此刻，還不知道錯誤究竟發生在那裡！

所以同樣的錯誤以後也許還可能發生。

想到這一點，他全身都已僵硬。

他的組織本來極完密，完密得就像是一隻蛋，但現在這組織卻已有了個缺口，就算是針孔般大的缺口，也能令蛋白蛋黃流盡，等到那時，這只蛋就是空的，就算不碎，也變得全無價值。

他寧願犧牲一切來找出這缺口在那裡，可是卻找不到。

暮色漸臨，沒有人燃燈，每個人都已被溶入黑暗的陰影裡，每個人都可能是造成那缺口的人。

幾乎只有一個人才是他完全可以信任的。

他驟然轉身，發出簡短的命令。

「去找韓棠！」

# 第五節

韓棠並不像個養魚的人，但他的確養魚，養了很多魚，養在魚缸裡，有時他甚至會將小魚養在自己喝茶的蓋碗中。

大多數時候他都找其他那些養魚的人在一起，靜靜的坐在水池旁，坐在魚缸邊，靜靜的欣賞魚在水中那種悠然自得的神態，生動美妙的姿勢。

這時，他也會暫且忘卻心裡的煩惱和苦悶，覺得自身彷彿也變成了游魚，正在無憂無慮的游在水中。

他曾經想過養鳥，飛鳥當然比游魚更自由自在，只可惜他不能將鳥養在天上，而鳥一關起籠子，就立刻失去了那種飛翔的神韻，就好像已變得不是一隻鳥。

所以他養魚。

養魚的人大多數寂寞，韓棠更寂寞。

他沒有親人，沒有朋友，連奴僕都沒有。

因為他不敢親近任何人，也不敢讓任何人親近他。

他認為世上沒有一個人是他可以信任的──只有老伯是唯一的例外。

沒有人比他對老伯更忠誠。假如他有父親，他甚至願意為老伯殺死自己的父親、

韓棠也釣魚。他釣魚的方法雖然也和別人一樣，但目的卻完全不同。

他喜歡看魚在釣鉤上掙扎的神態。每條魚掙扎的神態都不同，正像人一樣。當人們面臨著死亡的恐懼時，每個人所表露出的神態都不相同。

他看過無數條魚在釣鉤上掙扎，也看過無數人在死亡中掙扎。

到現在為止，他還沒有看到過一個真正不怕死的人──也許只有老伯是唯一的例外。

老伯是他心目中的神，是完美和至善的化身。

無論老伯做什麼，他都認為是對的，無論老伯對他怎麼樣，他都不會埋怨，雖然他並不知道老伯為什麼要這樣做，卻知道老伯一定有極正確的理由。

他還能殺人，還喜歡殺人。

但老伯不要他殺，他就心甘情願的到這裡來忍受苦悶和寂寞。

所以他時常會將殺機發洩在魚身上。

有時他甚至會將魚放在鳥籠裡，放在烈日下，看著它慢慢的死。

他欣賞死亡降臨的那一到，無論是降臨在魚身上，還是降臨到人身上，還是降臨到自己身上。

他時常在想，當死亡降臨到自己身上時，是不是更刺激有趣。

養魚的人並不少，很多人的前院中，後園裡，都有個養魚的水池或魚缸，但他們除了養魚外，還做許多別的事。

他們時常將別的事看得比養魚重要。

但真正養魚的人，只養魚，養魚就是他們生命中最重要的事。

真正養魚的人並不多，這種人大多有點怪。要找個怪人並不是十分困難的事。

所以孟星魂終於找到了韓棠。

滿天夕陽，魚池在夕陽下粼粼生光。

孟星魂也在夕陽下。

他看到魚池旁坐著一個人，釣竿已揚起，魚已被釣鉤鉤住，這人就靜靜的坐在那裡欣賞魚在釣鉤上掙扎。

孟星魂知道這人一定就是韓棠。

他想過很多種對付韓棠的法子，到最後卻一種也沒有用。

最後他選的是種最簡單的法子，最直接的法子。

他準備就這樣直接去找韓棠，一有機會，他就直接殺了他。

若沒有機會，被他殺了也無妨。

反正像韓棠這種人，你若想殺他，就得用自己的性命去作賭注，否則你無論用多複雜巧妙的法子，也一樣沒有用，

現在他找到了韓棠。

他直接就走了過去。

他要殺韓棠，不但是為高老大，也為了自己。

一個在不斷追尋的人，內心掙扎得也許比釣鉤上的魚更痛苦，因為他雖然不斷追尋，卻一直不知道自己追尋的究竟是什麼，這樣的追尋最容易令人厭倦。

孟星魂早已厭倦，他希望在殺了韓棠後，能令自己心情振奮。

每個人心底深處都會找一個最強的人作為對手，總希望自己能擊倒這對手，為了這目的，人們往往不惜犧牲一切代價。

孟星魂走過去的時候，心裡的緊張和興奮，就像是個初上戰場的新兵。

但他的腳步還是很輕，輕得像貓，捕鼠的貓，輕得像隻腳底長著肉掌，正在追捕獵物的豹子。

他並沒有故意將腳步放輕，他已習慣，很少人能養成這種習慣，要養成這種習慣並不容易。

韓棠沒有回頭，沒有抬頭，甚至沒有移動過他的眼睛。

釣鉤上的魚已漸漸停止掙扎，死已漸臨。

韓棠忽然道：「你是來殺我的？」

孟星魂停下腳步。

韓棠並沒有看到他，也沒有聽到他說話。

難道這人能嗅得出他心裡的殺機？

韓棠道：「你殺過多少人？」

孟星魂道：「不少。」

韓棠道：「的確不少，否則，你腳步不會這麼輕。」

他不喜歡說太多話。

他說的話總是含著很多別的意思。

只有心情鎮定的人，腳步才會這麼輕，想殺人的人，心情難鎮定，想殺韓棠的人，心情更難鎮定。他雖然沒有說，孟星魂卻已瞭解他的意思。他不能不承認韓棠是個可怕的人。

韓棠道：「你知道我是誰？」

孟星魂道：「是。」

韓棠道：「好，坐下來釣魚。」

這邀請不但突然，而且奇怪，很少人會邀請一個要殺他的人一同釣魚。

這種邀請也很少人會接受。

孟星魂卻走了過去，坐下，就坐在他身旁幾尺外。

韓棠手邊還有幾根釣竿，他的手輕彈，釣竿斜飛起。

孟星魂一抄手接住，道：「多謝！」

韓棠道：「你釣魚用甚麼餌？」

孟星魂道：「用兩種！」

韓棠道：「那兩種？」

孟星魂道：「一種是魚最喜歡的，一種是我最喜歡的。」

韓棠道：「兩種都很好。」

孟星魂道：「最好不用餌，要魚來釣我。」

韓棠忽然不說話了。

在到現在為止，他還沒有去看孟星魂一眼，他沒想去看的意思。

孟星魂卻忍不住要看他。

韓棠的面目本來很平凡，平凡的鼻子，平凡的眼睛，平凡的嘴，和我們見到大多數人都完全相同。

這種平凡的面目，若是長在別人身上，絕不會引人注意。但長在韓棠身上就不同。只瞧了一眼，孟星魂心頭就好像突然多了種可怕的威脅和壓力，幾乎壓得他透不過氣來。

他悄悄將釣絲垂下。

韓棠忽然道：「你忘了放餌。」

孟星魂手上的筋骨忽然緊縮，過了很久，才道：「我說過，最好不用餌。」

韓棠道：「你錯了，沒有餌，就沒有魚。」

孟星魂緊握著魚竿，道：「有魚無魚都無妨，反正我在釣魚。」

韓棠慢慢的點了點頭，道：「說得好。」

他忽然轉頭，盯著孟星魂。

他的目光就好像釘子，一釘上孟星魂的臉，就似已釘入骨肉中。

孟星魂只覺得臉上的肌肉已僵硬。

韓棠道：「是誰要你來的？」

孟星魂道：「我自己。」

韓棠道：「你自己想殺我？」

孟星魂道：「是。」

韓棠道：「為什麼？」

孟星魂拒絕回答，他用不著回答。他知道韓棠自己也會明白的。

過了很久，韓棠又慢慢的點了點頭，道：「我也知道你是誰了。」

孟星魂道：「哦？」

韓棠道：「我知道近年來江湖中出了個很可怕的刺客，殺了許多很難殺的人。」

孟星魂道：「哦？」

韓棠道：「這刺客就是你！」

孟星魂沒有否認──沒有否認就是承認。

韓棠道：「但你要殺我還不行！」

孟星魂道：「不行？」

韓棠道：「殺人的人很少聰明，你很聰明，對一件事的看法也很高妙。」

孟星魂聽著。

韓棠道：「就因為你想得太高妙，所以不行，殺人的不能想，也不能聰明。」

孟星魂道：「為什麼？」

韓棠道：「因為只有聰明人才會怕。」

孟星魂道：「我怕就不會來了。」

韓棠道：「來是一回事，怕是另一回事。」

孟星魂道：「你認為我怕，怕什麼？」

韓棠道：「怕我！你來殺我，就因為怕我，就因為你知道我比你強。」

他目光銳利，慢慢的接著道：「就因為你怕，所以你才會做錯事。」

孟星魂忍不住問道，「我做錯甚麼？」

韓棠道：「第一，你忘了在釣鉤上放餌，第二，你沒有看到釣鉤上本已有餌。」

孟星魂緊握著鉤竿的手心裡，突然沁出了絲絲冷汗。

因為他已感覺到釣竿在震動，那就表示釣鉤上已有魚。

釣鉤上有魚，就表示鉤上的確有餌。

鉤上有餌，就表示他的確怕，因為他若不怕，就不會看不見餌。

韓棠道：「要殺人的人，連一次都不能錯，何況已錯了兩次。」

孟星魂忽然笑了笑，道：「錯一次並不比錯兩次好多少，因為錯一次是死，錯兩次也是死。」

韓棠道：「死並不可笑。」

孟星魂道：「我笑，是因為你也錯了一次。」

韓棠道：「哦？」

孟星魂道：「你本不必對我說那些話的，你說了，所以你錯了！」

韓棠也忍不住問道：「錯在那裡？」

孟星魂道：「你說這些話，就表示你並沒有把握殺我，所以要先想法子使我心怯。」

韓棠手裡的釣鉤也在震動，但他卻沒有將釣鉤舉起。

孟星魂道：「我經驗當然沒有你多，心也比不上你狠，出手更比不上你快，這些我都已仔細去想過了。」

韓棠道：「你想過，卻還是來了。」

孟星魂道：「因為我想到，有樣比你強的地方。」

韓棠道：「哦？」

孟星魂道：「我比你年輕。」

韓棠道：「年輕並不是長處，是短處。」

孟星魂道：「但年輕人體力卻強些，體力強的人比較能持久。」

韓棠道：「持久？」

孟星魂道：「真正殺人的人，絕不肯做沒有把握的事。你沒有把握殺我，所以一直未出手。」

韓棠冷笑。

他臉上一直不帶絲毫情感，沒有任何表情，卻是種冷笑表情。

能令沒表情的人臉上有了表情，就表示你用的法子很正確，至少你說的話已擊中他的弱點。

所以孟星魂立刻接著道：「你想等我有了疏忽時再出手，但我自然絕不會給你這機會，所以我們只有在這裡等著，那就要有體力，就要能持久。」

韓棠沉默著，過了很久，忽然說道：「你很有趣。」

孟星魂道：「有趣？」

韓棠道：「我還沒有殺過你這樣的人！」

孟星魂道：「你當然沒有殺過，因為，你殺不了。」

韓棠沉思著，像是根本未聽到他在說什麼，又過了很久，才淡淡道：「我雖未殺過，卻見過。」

孟星魂道：「哦？」

韓棠道：「像你這樣的人實在不多，但我卻見過一個人幾乎和你完全一樣！」

孟星魂一心動脫口道：「誰？」

韓棠道：「葉翔。」

韓棠果然認得葉翔。

這一點孟星魂早已猜到，但卻始終猜不出他們是怎麼認得的？有什麼關係？韓棠淡淡說道：「他冷靜、迅速、勇敢，無論要殺什麼人，一擊必中，在我所見到人之中，沒有第二個比他更懂得殺人。」

孟星魂道：「他的確是。」

韓棠道：「你認得他？」

孟星魂點點頭。

他不想隱瞞，因為韓棠也不想隱瞞，韓棠現在已是他最大的敵人，但他卻忽然發現，自己在這個人面前居然可以說真話。

能讓他說真話的人，他並沒有遇見幾個。

韓棠道：「你當然識得他，我早已看出你們是從一個地方來的。」

孟星魂道：「你知道我們是從那裡來的？」

韓棠搖搖頭，道：「我沒有問，因為我知道他絕不會說。」

孟星魂道：「你怎麼認得他的？」

韓棠道：「他是唯一的一個能活著從我的手下走開的人！」

孟星魂道：「我相信。」

韓棠道：「我沒有殺他，並非因為我不能，而是因為我不想。」

孟星魂道：「不想？」

韓棠道：「無論做什麼事都有很多同行，只有做刺客的是例外，這世上真正的刺客並不多，葉翔卻是其中一個。」

孟星魂道：「你讓他活著，難是因為想要他殺更多的人？」

韓棠道：「不錯。」

孟星魂道：「但你卻錯了。」

韓棠道：「錯了？」

孟星魂道：「他現在已不能殺人。」

韓棠道：「為什麼？」

孟星魂道：「因為你已毀了他的信心。」

直到現在，孟星魂才真正了解葉翔為什麼突然崩潰的原因。

過了很久，韓棠才慢慢的點了點頭，道：「他的確已無法殺人，那時我本該殺他的！」

他抬頭，盯著孟星魂，說道：「所以，今天我絕不會再犯同樣的錯，我絕不會讓你活著走出去！」

孟星魂淡淡道：「我不怪你，因為我也不想讓你活著──」

他突然閉上了嘴。

韓棠嘴角的肌肉也突然抽緊。

他們兩人同時嗅到了一種不祥的血腥氣。

魚池在山坳中。

暮色已籠罩群山。

他們同時看到兩個人從山坳外踉蹌衝了進來，兩個滿身浴血，全身上下幾乎已沒有一處完整乾淨的地方，能支持到這裡，只因為那兩人還想活下去。

求生的慾望往往能令人做出他們本來絕對做不到的事。

兩個人衝到韓棠面前，才倒下去。

韓棠還是在凝視著自己手裡的釣竿，好像就算是天在他面前塌下來，也不能令他動一動顏色。

孟星魂卻忍不住看了這兩人一眼，其中一人立刻用乞憐的目光向他求助，喘息著道：「求求你，把我們藏起來，後面有人在追──」

另一人道：「我們都是老伯的人，一時大意被人暗算，連老伯的大公子孫劍都已被殺。」

孟星魂忍不住又去看了韓棠一眼，他以為韓棠聽到這消息至少應該回頭問問。

韓棠卻像是沒有聽見。

那人又道：「我們並不是怕死貪生，但我們一定要將這消息帶回去報告老伯。」

另一人道：「只要你肯幫我們這次忙，老伯必有重謝，你們總知道老伯是多麼喜歡朋友的人！」

孟星魂只是聽著，一點反應也沒有。他等著看韓棠的反應。

韓棠也沒有反應，就好像根本沒聽過「老伯」這人的名字。

孟星魂不禁暗暗佩服，卻又不免暗自心驚。

他已從韓棠身上將老伯這人了解得更多，了解得越多，越覺得心驚，能令韓棠這種人死心塌地，老伯的可怕自然更可想而知。

他剛發現這兩人目中露出驚詫不安之色，山坳外已掠來三條人影。

第一人喝道：「我早已告訴過你們，就算逃到天邊也逃不了的，快拿命來吧！」

第二人道：「我們既已來到這裡，至少也該跟這裡的主人打個招呼才是。」

第三人道：「那位是這裡的主人？」

他眼睛盯住孟星魂。

孟星魂道：「我是來釣魚的。」

第一人道：「無論誰是這裡的主人，只要將這兩個小子交出來的就沒事，否則──」

第二人說話總比較溫和，道：「這兩人是孫玉伯的手下，殺了我們不少人，冤有頭，債有主，我們來找的就只是他們。」

躺在地上的兩個人掙扎著，似乎又想逃走。

韓棠忽然道：「你們一定要這兩人？」

他一說話，孟星魂就知道他要出手了。

他一出手，這三個人，就絕沒有一個能活著回去。

第一人道：「當然要，非要不可。」

韓棠道：「好！」

「好」字出口，他果然已出手。

誰也看不清他是怎樣出手的，只聽「砰」的一聲，正掙扎著爬起來的兩個人頭已撞在一起。

孟星魂不得不閃了閃身子，避開飛濺的鮮血和碎裂的頭骨。

韓棠就好像根本未回頭道：「你們既然要這二個人，為什麼還不過來拿去。」那三個人目中也立刻露出驚詫不安之色，就好像己死了的這兩個人一樣，誰也不懂韓棠為什麼要殺死老伯的手下。孟星魂卻懂。就在這兩人掙扎著爬起的時候，他已發現他們傷勢並不如外表看來那麼嚴重，已發現他們袖中都藏著弩筒一般的暗器。

這根本就是一齣戲。

這齣戲當然是演給韓棠看的。

他若真的相信了這兩人是老伯的手下，此刻必已遭了他們的毒手。

孟星魂只是奇怪韓棠是怎麼看出來的，因為他根本就沒有看。

對方三個人顯然更奇怪，孟星魂帶著好奇的目光瞧著他們，不知道他們要怎麼樣才能退下來。

第三人道：「我們本來就只不過想要他們的命，現在他們既然已沒有命，我們也該告辭了。」

他說話一直很溫和，像是早已準備來打圓場似的。

這句話說完，三個人已一齊向後躍身。

就在這時，突見刀光閃動。

三聲慘呼幾乎同時響起，同時斷絕，三顆頭顱就像是三個被一腳踢出去的球，沖天飛了起來。

好快的刀。

刀鋒仍然青碧如水，看不見一點血漬。

刀在一個錦衣華服的彪形大漢手上，這人手上就算沒有刀，也同樣能令人覺得威風凜凜，殺氣騰騰。

孟星魂一眼就看出他平時一定是個慣於發號施令的人，只有手裡掌握著生殺大權的人，才會有這樣的威風和殺氣。

他只希望這人不是老伯的「朋友」！

只聽這人沉聲道：「這五個人都是『十二飛鵬幫』的屬下，故意演這齣戲來騙你上當，你本不該放他們逃走的。」

孟星魂的心沉了下去。

這人顯然是老伯的朋友，韓棠再加上這麼樣一個人，孟星魂已連一分機會都沒有了。

韓棠忽然道：「你認得他們？」

這人笑了笑，道：「老伯幫過我一次很大的忙，我一直想找機會回報，所以我知道老伯和『十二飛鵬幫』結怨之後，我一直在留意他們的舉動。」

韓棠點點頭，道：「多謝──」

聽到這「謝」字，孟星魂己發覺不對了。

韓棠絕不是個會說「謝」字的人。

就在這時，他已看到韓棠手裡的釣竿揮出，釣絲如絞索般向這人的脖子上纏了過去。

韓棠真的喜歡殺人，別人幫了他的忙，他也要殺。

好像無論什麼人他都要殺。

絞索已套上這人的脖子，抽緊，繃直──這釣絲也不知是什麼製成的，比牛筋還堅韌。

他的呼吸已停頓。

韓棠只要出手，就絕不會給對方任何抵擋閃避的機會。

一擊必中。

這是韓棠出手的原則，也就是孟星魂出手的原則。

但這次，韓棠卻犯了個無法挽救的錯誤。

他始終沒有回頭，沒有看到這人手裡握著的是把怎麼樣的刀。

刀揮起，斬斷了絞索，發出「崩」的一響。

這人已凌空翻身，退出五丈外。

韓棠也知道自己錯了，他太信任這根絞索，他太信任自己。

一個人自信太強也同樣容易發生錯誤的，有時甚至比沒有自信更壞。

韓棠想起了老伯的話，孟星魂第一次看到他臉色變了。

他和孟星魂同樣知道，這人不像他們，絕不敢相信自己一擊必中！所以他一擊不中必定還有第二擊。他手撫著咽喉，還在喘息，暮色中又有三人箭一般竄過來。

這三人一現身，他立刻恢復了鎮定，忽然對韓棠笑了笑，道：「你怎麼知道那五人全是幌子，我才是真正來殺你的？」

韓棠並不回答，卻反問道：「你們都是『十二飛鵬幫』的人？」

這人道：「屠城屠大鵬。」

另外三人也立刻報出了自己的名姓。

「羅江羅金鵬。」

「蕭安蕭銀鵬。」

「原沖原怒鵬。」

現在這齣戲已演完，他們已沒有隱瞞的必要，何況他們始終都沒有瞞過韓棠。韓棠瞳孔在收縮，他知道這四個人，知道這四個人的厲害。

這世上還沒有任何人能單獨對付他們四個。

他已漸漸感覺到死亡降臨的滋味。

孟星魂忽然覺得自己所處的地位很可笑。

他是來殺韓棠的，但現在屠大鵬他們卻必定已將他看成韓棠的朋友。

他們絕不會放過他。

韓棠呢？是不是也想要他們陪自己一起死？

他唯一的生路也許就是先幫韓棠殺了這四個人再說，可是他不能這樣做。

他絕不能在任何一個活著的人面前洩露自己的武功，他也沒有把握將這四個人一起殺了滅口。

所以他只有死。

屠大鵬他們一直在不停的說話。

「韓棠，你該覺得驕傲才是，殺孫劍的時候，我們連手都沒有動，但殺你，我們卻動用了全力。」

「你知不知道我們為什麼要殺你？」

「因為你是孫玉伯的死黨，『十二飛鵬幫』現在已和孫玉伯勢不兩立。」

「你一定會奇怪我們怎麼知道你和孫玉伯的關係？這當然是有人告訴我們的，只可惜你這一輩子也猜不出這個人是誰。」

「這人當然是很得孫玉伯的信任，所以才會知道你們的關係。」

「孫玉伯一向認為他的屬下都對他極忠誠，但現在連他最信任的人也出賣了他，這就好像一棵樹的根已經爛了。」

「根若已爛了，這棵樹很快就會爛光的。」

「所以你只管放心死吧，孫玉伯一定很快就會到十八層地獄去陪你。」

韓棠聽著，他的神情雖然還很鎮定，連一點表情也沒有，但那只不過因為他臉上的肌肉已僵硬。

孟星魂本來一直在奇怪，屠大鵬他們為什麼要說這些話，現在才忽然明白，他們說這些話只不過是想分散韓棠的注意力，令韓棠緊張！

心情緊張不但令人肌肉僵硬，反應遲鈍，也能令一個人軟弱。

孟星魂已可想像到韓棠今日的命運。

可是他自己的命運呢？

他忽然發現屠大鵬在向他招手，他立刻走過去。

他走過去的時候全身都在發抖，他雖然沒有聽過老伯的那些名言，卻懂得如何讓敵人輕視他，低估他。

屠大鵬眼睛就像根鞭子，正上上下下地抽打著，過了很久才道：「你是來釣魚的？」孟星魂點點頭。

屠大鵬道：「你不認得韓棠？」

孟星魂搖搖頭。

屠大鵬道：「他不認得你，為什麼會讓你在他這裡釣魚？」

孟星魂道：「因為──我是個釣魚的人。」

這句話非但解釋得很不好，而且根本就不能算是解釋。

但屠大鵬卻點了點頭，道：「說得好，就因為你只不過是個釣魚的，他認為你對他全無危險，所以才會讓你在這裡釣魚。」

孟星魂道：「我正是這意思。」

屠大鵬道：「只可惜你並不是個聾子。」

孟星魂目中露出茫然不解之色，道：「聾子？我為什麼要是個聾子？」

屠大鵬道：「因為你若是個聾子，我們就會放你走，但現在你聽到的卻已太多了，我們已不能不將你殺了滅口，這實在抱歉得很。」

他說話說的很溫和，很少有人能用這樣的態度說出這種話！

孟星魂已發覺他能在「十二飛鵬幫」中佔如此重要的地位且非偶然，也已發覺要從這種人手下活著走開並不容易。

屠大鵬忽又問道：「你會不會武功？」

孟星魂拼命搖頭。

屠大鵬道：「你若會武功，也許還有機會，我們這四人，你可以隨便選一個，只要你能贏得一招半式，就可大搖大擺地走。」

這實在是個很大的誘惑。

他們這四人無論那一個都不是孟星魂的敵手。

要拒絕這種誘惑不但困難，而且痛苦。孟星魂卻知道自己若接受了這誘惑，就好像一條已吞下魚餌的魚。

山坳外人影幢幢，刀光閃動。

屠大鵬並沒有說謊，他們這次行動的確已動用了全力。

現在養魚的人自己也變成了一條魚。

一條網中的魚。

孟星魂不想吞上這魚餌，但他若拒絕，豈非又顯得太聰明？

屠大鵬的魚餌顯然也有兩種，而且兩種都是他自己喜歡的。

孟星魂只覺脖子僵硬，彷彿已被根絞索套住。

他艱澀地轉了轉頭，無意間觸及了屠大鵬的目光，他忽然從屠大鵬的眼睛裡看出了一絲希望

屠大鵬看著他的時候，眼睛裡並沒有殺機。反而有種很明顯的輕蔑之意。

他垂下頭，忽然向屠大鵬衝過去。

屠大鵬目中掠過一絲笑意，手裡刀已揚起。

孟星魂大叫道：「我就是選你！」

他大叫著撲向屠大鵬手裡的刀鋒，就像不知道刀是可以殺人的。

銳利的刀鋒刺入他的胸膛時，彷彿魚滑入水，平滑而順利。

他甚至完全沒有感到痛苦。

他大叫著向後跌倒不再爬起，他本是仰面跌倒的，身子突又在半空扭轉抽動，跌下時，臉撲在地，叫聲中斷的時候，鮮血已完全自刀尖滴落，刀鋒又瑩如秋水。

好刀！

屠大鵬看著已死魚般倒在地上的孟星魂，慢慢的搖了搖頭嘆道：「這孩子果只懂得釣魚。」

原怒鵬也在搖著頭，道：「我不懂這孩子為什麼要選你？」

屠大鵬淡淡道：「因為他想死！」

說到「死」時，他身子突然竄出。

他身子竄出的時候，羅金鵬、蕭銀鵬、原怒鵬的身子也竄出。

四個人用的幾乎是完全同樣的身法，完全同樣的速度。

四個人就像是四枝箭，在同一剎那中射出。

箭跺是韓棠。

※※※

沒有人能避開這四枝箭，韓棠也不能。

他真的好像已變成了箭跺。

四枝箭同時射在箭跺上。

越燦爛的光芒，消逝得越快。

越激烈的戰役，也一定結束得越快。

因為所有的光芒和力量都已在一瞬間迸發，因為所有的光芒和力量就是為這決定性的一剎那存在，在大多數人眼中看來，這一戰甚至並不激烈，更不精采。

屠大鵬他們四個人衝過去就已經將韓棠夾住。

韓棠的生命就立刻被擠出。

四個人分開的時候，他就倒下。

戰鬥在一剎那間發動，幾乎也在同一剎那間結束。

簡單的戰鬥，簡單的動作。

簡單得就像是謀殺。但在孟星魂眼中看來卻不同，他比大多數人看得都清楚。

他將他們每個動作都看得清楚。他們的動作並不簡單，就在這一剎那間，他們至少已做出了十七種動作。

每一種動作都極鋒利、極有效、極殘酷。

※※※

孟星魂並沒有死。

他懂得殺人，懂得什麼地方一刀就能致命，也懂得什麼地方是不能致命的。

所以他自己迎上了屠大鵬的刀鋒。

他讓屠大鵬的刀鋒刺入他身上不能致命的地方，這地方距他這心臟只有半寸，但半寸就已足夠。

殺人最難的一點就是準確，要準確得連半分偏差都不能有。

屠大鵬的武功也許很高，但殺人卻是另一回事，武功高的人並不一定就懂得殺人，如生過八個孩子的人也未必懂得愛情一樣。

他這一刀並不準確，但他以為這一刀已刺入了孟星魂的心臟。

孟星魂很快的倒下，因為他不願讓刀鋒刺入太深，他跌倒時面撲向地，因為他不願血流得太多。

他忍不住想看看屠大鵬他們是用什麼法子殺死韓棠的。

他很想看看韓棠是不是有法子抵抗！

像韓棠這種人，世上也許很難找到第二個，這種人活著時特別，死也一定死得很特別。

要殺死這種人，就必定要有一種更為特別的方法，這種事並不是時常都能看到的，孟星魂就算要冒更大的險，也不願錯過。

這把刀實在太鋒利，他倒下去很久之後，才感覺到痛苦，幸好他還可用手將創口壓住。

那時屠大鵬已向韓棠撲了過去。

孟星魂本該閉著眼睛裝死的，但他卻捨不得錯過這難得的機會。他看到了，而且看得很清楚。

屠大鵬他們衝過去的時候，韓棠已改變了四種動作。

每一種動作都是針對著他們四個人其中之一發出的，他要他們四個人都認為他已決心要和自己同歸於盡。

韓棠若是不能活，他們四個人當中至少也得有一個人陪著他死！

只要他們都想到這一點，心裡多少都會產生些恐懼。

只要他們四個人少有兩個心中有了恐懼動作變得遲鈍，韓棠就有機會突圍，反擊！

屠大鵬的動作第一個遲鈍。

這並不奇怪，因為他已領教過韓棠的厲害。

第二個心生畏懼的是蕭銀鵬。

他手裡本來也握著柄刀，此刻刀竟突然落下。

韓棠的動作又改變、決心先以全力來對付羅金鵬和原怒鵬。

只要能將這兩人擊倒，剩下兩人就不足為懼。

誰知就在這剎那間，屠大鵬和蕭銀鵬的動作也已突然改變。

最遲鈍的反而最先撲過來。

韓棠知道自己判斷錯誤時，已來不及了。

他已沒有時間再補救，只有將錯就錯，突然出手抓住了羅金鵬的要害。

羅金鵬痛得彎下腰，一口咬在他肩下，鮮血立刻自嘴角湧出。

他左手的動作雖較慢，但還是插入了原怒鵬的脅骨。

因為原怒鵬根本沒有閃避，他的脅骨雖斷，卻夾住了韓棠的手，然後他左右雙手反扣，鎖住了韓棠的手肘關節。

他雖已聽到韓棠關節被捏斷的聲音卻，還不肯放手。

這時蕭銀鵬已從後面將韓棠抱住，一隻手抱住了他的腰，一隻手扼住了他的咽喉。

屠大鵬的刀已從前面刺入了他的小腹。

韓棠全身的肌肉突然全部失去控制。眼淚、口水、鼻涕、大小便突然一齊湧出，甚至連眼珠子都已凸出，脫離眼眶。然後，羅金鵬，原怒鵬，蕭銀鵬才散開。

羅金鵬身子還是蝦米般彎曲著，臉上已痛得全無人色，眼淚沿著面頰流下，將嘴角的鮮血顏色沖成淡紅，他牙關緊咬，還咬著韓棠的一塊肉。

只有屠大鵬還是站在那裡，動也不動，臉上也已全無人色。

那當然不是因為痛苦，而是因為恐懼。

只有他一個人看到了韓棠的臉。

他雖然殺人無數，但看到這張臉時，還是不禁被嚇得魂飛魄散。

韓棠還沒有倒下，因為屠大鵬的刀鋒還留在他小腹中。

他們每一個動作，孟星魂都看得很清楚。

若不是面撲在地，可以將胃壓住他此刻必定已在不停嘔吐。

他自己也殺過人，卻很少看到別人殺人。

他想不到殺人竟是如此殘酷，如此可怕。

他們的動作已不僅是殘酷，已有些卑鄙，已連野獸都不如。

過了很久很久。

屠大鵬才能發得出聲。

他的聲音抖得像繃緊了的弓弦，緊張而嘶啞。

「我知道你死不暝目，死後一定變為厲鬼，但你的鬼魂卻不該來找我們，你應該去找那出賣你的人。」

韓棠當然已聽不見，但屠大鵬還是往下說：「出賣你的人是律香川，他不但出賣你，還出賣了孫玉伯！」

蕭銀鵬突然衝過來，將屠大鵬拖開。

他的聲音也在發抖，嘎聲道：「走，快走──」

韓棠屍體倒下時，他已將屠大鵬拖出很遠，就好像韓棠真的已變為厲鬼，在後面追趕著要報仇。

羅金鵬己不能舉步，只有在地上滾，滾出去很遠，才被原怒鵬抱起。

他突然張嘴嘔吐，吐出了嘴裡的血肉，吐在魚池裡。立刻有一群魚游來爭食這團血肉、

這是韓棠的血，韓棠的肉。

他活著的時候，又怎麼會想到魚也有一天能吃到他的血肉？

他吃魚，現在魚吃他。他殺人，現在也死於人手，這就是殺人者的結果！

死寂。

風中還剩留著血腥氣。

孟星魂伏在地上，地上有他的血，他的汗。

冷汗已濕透了他的衣服。

今天他沒有死，除了因為他判斷正確外，實在還有點僥倖。

「真的是僥倖？」

不是！

不是因為僥倖，也不是因為他判斷正確！

看屠大鵬他們殺韓棠，就可以看出他們每一個步驟，每一個動作，事先都經過很嚴格的訓練和很周密的計劃。

他們的動作不但卑鄙殘酷，而且還非常準確！

每一個動作都準確得分毫不差！

「但屠大鵬那一刀為什麼會差上半寸呢？」

孟星魂一直在懷疑，現在突然明白。

他沒有死，只不過因為屠大鵬根本就不想殺死他！

他所說的話，屠大鵬根本連一句都不信，也全不入耳，屠大鵬顯然認定，他也是韓棠的同伴，孫玉伯的手下。

所以屠大鵬要留下他的活口，去轉告孫玉伯。

「律香川就是出賣韓棠的人，就是暗中和『十二飛鵬幫』串通的奸細！」所以律香川絕不是奸細！

萬鵬王要借孫玉伯的手將律香川除去。萬鵬王要孫玉伯自己除去他自己最得力的幹部！

因為在萬鵬王眼中，最可怕的人不是韓棠，而是律香川。

要殺孫玉伯就一定要先殺了律香川。

這計劃好毒辣。

直到現在，孟星魂才明白律香川是個怎麼樣的人，才明白他地位的重要。

現在孫劍和韓棠已被害，老伯得力的助手已只剩下他一個人。

以他一人之力，他就能鬥得過萬鵬王的「十二飛鵬幫」？

孟星魂在思索，卻已無法思索。

他忽然覺得很疲倦，很冷，疲倦得只要一閉起眼睛就會睡著。

冷得只要一睡著就會凍死。

他不敢閉起眼睛，卻又無力站起。

創口還在往外流血，血已流得太多，他生命的力量大多都已隨著血液流出，剩下的力量勉強翻個身。

翻過身後，他更疲倦，更無法支持。

就在這時，他看到了葉翔。

屋子裡很陰暗，空氣潮濕得像是在條破船的底艙，木器都帶著霉味。

風吹不到這裡，陽光也照不到這裡。

這就是韓棠活著時住的地方。

屋角有張凳子，高而堅硬，任何人坐在上面都不會覺得舒服。

韓棠卻時常坐在這張凳子上，有時一坐就是大半天。

他不喜歡舒服，不喜歡享受。

他這人活著是為了什麼，也許連他自己都不清楚。

現在，坐在凳子上的是葉翔。

他靜靜的坐著，眼睛裡一片空白，彷彿什麼也沒有看，什麼也沒有想。

韓棠坐在這裡時，神情也和他一樣。

孟星魂就躺在凳子對面的床上，已對他說出了這件事的經過，現在正等著他下結論。

聽的時候，他一句話也沒有說，現在卻已到了他說話的時候。

他慢慢的，一字一字道：「今天你做了件很愚蠢的事。」

孟星魂點點頭，苦笑，道：「我知道，我本來不必挨這一刀的。我早就應該從屠大鵬的眼睛裡看出，他們根本沒有殺我的意思。」

葉翔緩緩道：「無論在任何情況下，你都不必要流血。」

他笑了笑，笑得很辛澀，慢慢的又接著道：「在我們這種人身上，剩下的東西已不多，絕沒有比血更珍貴的。」

孟星魂眼睛望著屋頂。

屋頂上也發了霉，看來有些像鍋底的模樣，韓棠這一生，豈非就好像活在鍋底一樣麼，他不斷地忍受著煎熬。

但他畢竟還是忍受了下去。

孟星魂嘆了口氣道：「也許還有比血更珍貴的！」

葉翔道：「有？」

孟星魂道：「有一樣。」

葉翔道：「你說的是淚？」

孟星魂點點頭，道：「不錯，有種人寧可流血，也不願流淚。」

葉翔道：「那些人是呆子。」

孟星魂道：「任何人都可能做呆子，任何人都能做出很愚蠢的事。」

他忽又笑了笑，接著道：「屠大鵬他們今天本來也不必留下我活口的。」

葉翔沉吟著，道：「他的確不必。」

孟星魂道：「孫玉伯知道韓棠的死訊後，第一個懷疑的人必定是律香川了。」

葉翔道：「一個人遇到很大的困難和危險時，往往就會變得很多疑，對每個人都懷疑，覺得世上已沒有一個他可以信任的人。」

他苦笑，又道：「這才是他的致命傷，那困難和危險也許並不能傷害到他，但『懷疑』卻往往會要了他的命。」

孟星魂道：「孫玉伯若真殺了律香川，就會變得完全孤立。」

葉翔道：「你錯了。」

孟星魂道：「錯了？」

葉翔道：「你低估了他。」

孟星魂道：「我也知道他不是個容易被擊倒的人，但無論多大的樹，若已孤立無依，也都很容易會被風吹倒。」

葉翔道：「一棵樹若能長得那麼高大，就必定會有很深的根。」

孟星魂道：「你的意思是說──」

葉翔道：「我的意思是說，大樹的根長在地下，別人是看不見的。」

孟星魂道：「孫玉伯難道還有別的部屬？藏在地下的部屬？」

葉翔道：「還有兩人。」

孟星魂道：「兩個人總比上十二個人。」

葉翔道：「但這兩個人也許比別的十二萬個人加起來都可怕。」

孟星魂道：「你知道這兩個人是誰？」

葉翔沉默了很久，才緩緩的說道：「一個叫陸沖。」

孟星魂皺了皺眉道：「陸沖？你說的是不是陸漫天？」

葉翔道：「是。」

孟星魂道：「他怎會和孫玉伯有關係？」

葉翔道：「他不但和孫玉伯有關係，和律香川也有關係。」

孟星魄道：「哦？」

葉翔道：「他是律香川嫡親的外舅。」

他接著又道：「孫玉伯手下有兩股最大的力量，他就是其中之一。」

孟星魂道：「還有一人呢？」

葉翔道：「易潛龍，你當然也知道這個人。」

孟星魂知道。

江湖中不知道易潛龍的人很少。

長江沿岸，有十三股流匪，有的在水上，有的在陸上。

易潛龍就是這十三股匪的總瓢把子。

孟星魂沉吟著道：「這麼說來，那十三股流匪也歸孫玉伯指揮的了。」

葉翔緩緩道：「他並沒有直接指揮他們，因為他近來已極力的走向正途，不想再和黑道上的朋友有任何關係，但他若有了危險，他們還是會為他賣命的。」

孟星魂道：「想不到孫玉伯的根竟這麼深。」

葉翔道：「所以『十二飛鵬幫』現在就算佔了優勢，但這一戰是誰勝誰負，還未可知。」孟星魂默然。

葉翔凝視著他，忽又道：「我對你說這些話的意思，你懂不懂？」

孟星魂道：「我懂。」

葉翔道：「真的懂？」

孟星魂道：「你想要我放棄這件事。」

葉翔道：「我不勉強你，我只想勸你，好好的為自己活下去。」

孟星魂道：「我明白。」

他的確明白，所以他心中充滿感激，葉翔這一生已毀了，他已將希望完全寄托在孟星魂身上。

因為孟星魂就像是他的影子。

但孟星魂也有不明白的事。

他忽然又道：「你對孫玉伯的事好像知道得很多。」

葉翔突然沉默。

「你怎麼會知道這麼多的？」他沒有問，因他知葉翔不願說。葉翔不願說，就一定有很多充足的理由。

孟星魂六歲時就和他生活在一起，現在才忽然發現自己對他了解並不深，知道得也並不太多。

「一個人若想了解另一個人，可真不容易。」

孟星魂嘆了一口氣，道：「我明白你的意思，可是我現在還不想放棄。」

葉翔道：「為什麼？」

孟星魂道：「因為我現在還有機會。」

葉翔道：「你有？」

孟星魂道：「有──鷸蚌相爭，漁翁得利。」

他笑了笑，接著道：「孫玉伯和萬鵬王的力量既然都如此巨大，拼下去一定兩敗俱傷，這就是機會，而且機會很好，所以我不能放棄。」

葉翔沉默了很久，道：「就算你能殺了孫玉伯，又怎麼樣呢？」

孟星魂道：「我不知道──我只覺得車軛既已套在我身上，我就只有往前走。」

有時他的確覺得自己像是匹拉車的馬，也許更像是條推磨的驢子，被人蒙上了眼，不停的走，以為已走了很遠，其實卻還在原地不動。

「走到什麼時候？」

他沒有想過，也不敢想，他怕想多了會發瘋。

葉翔慢慢道：「所以，你就想在這裡等著。」

孟星魂的笑容比魚膽還苦，點頭道：「等的滋味雖不好受，但我卻已習慣。」

「等什麼？」

「等殺人？還是等死？」

孟星魂忽又道：「你回去告訴老大，就說我也許不能在限期內完成工作，但我若不能完成工作，就絕不回去。」

葉翔慢慢的點了點頭，道：「我明白你的意思，你就一生已準備為高老大活著──我明白，因為我以前也一樣。」

孟星魂道：「現在呢？」

葉翔道：「現在？現在我還活著麼？」他忽然覺得滿嘴苦澀，忍不住拿起桌上的茶壺，喝了一口。

他已很久沒有喝過茶，想不到這茶壺裡裝的居然是酒。

很烈的酒。

葉翔忽又笑了，喃喃道：「想不到韓棠原來也喝酒的，我一直奇怪，他怎麼能活到現在，像他這種人，若沒有酒，活得豈非太艱苦。

孟星魂忍不住說道：「你對他知道得好像也很多。」

他以為葉翔必定不會回答這句話，誰知葉翔卻點點頭，黯然道：「我的確知道他，因為我知道我自己。」

孟星魂道：「他和你不同。」

葉翔苦笑，道：「有什麼不同，我和他豈非全都是為別人活著的？我不希望你和我們一樣。」

他抬起頭，望著發霉的屋頂，慢慢的接著道：「一個人無論如何也得為自己活些時候，哪怕是一年也好，一天也好──我時常都覺得我這一生根本就沒有真正活過。」

孟星魂試探著，問：「連一天都沒有？」

葉翔灰黯的眸子裡，忽然閃出了一線光芒。

流星般的光芒，短促卻燦爛。

他知道自己的確活過一天，那真是光輝燦爛的一天。

因為他的生命已在那一天中完全燃燒。

他忽然轉身走了出去！

這是他生命中最大的歡愉，他要求永遠保持秘密，獨自享受。

因為除了這一天的回憶外，他已沒有別的。

葉翔已走了很久，孟星魂卻還在想著他，想著他的一生，他的秘密。

「他跟孫玉伯和韓棠之間，必定有種奇特的關係！」

孟星魂忽然看到他出現在這裡的時候，就已想到了這一點。

他到這裡來，為的也許並不是孟星魂，而是韓棠。

孟星魂想問，卻沒有問。因為他覺得每個人都有權為自己保留些秘密，誰都無權刺探。

他嘆了口氣，決定先好好的睡一覺再說。

等他睡醒的時候，孫玉伯必已知道韓棠的死訊，必已有所行動。

他希望孫玉伯不要做得太錯，錯得一敗塗地。

但他也知道，每個人都會有做錯事的時候。

孫玉伯也不例外。

※※※

路很黑。

但葉翔並不在意，這段路他似乎閉著眼睛都能走。他曾經一次又一次躑躅在這條路上，一天又一天的等。

他等的是一個人，一個曾將他生命完全燃燒起來的人。

那時他寧可不惜犧牲一切來見這個人，只要能再看這人一眼，他死也甘心。

但現在，他卻寧死也不願再看到這個人。

他覺得自己已不配。

現在他只希望那個人能好好的活著，為自己活著。

路很黑，因為天上沒有星，也沒有月。

路的盡頭就是孫玉伯的花園。

那也是他所熟悉的，因為他曾經一次又一次的在園外窺探。

他始終沒有看見他所希望看到的。

他只看到了自己悲慘的命運。

風中忽然傳來馬蹄聲，在如此靜夜中，蹄聲聽來分外明顯。

葉翔停下腳，閃入道路黑暗的林木中。

他的反應不算太遲鈍。

來的是三匹馬。

馬奔很快，在如此黑夜中，誰也看不清馬上坐的是什麼人。

但葉翔卻知道。

馬蹄聲中，還夾雜著一聲鐵器相擊所發出的聲音，清脆如鈴。

那是鐵膽。

只要有陸漫天在的地方，就能聽到鐵膽相擊的聲音。

「陸漫天果然來了！」

孫玉伯顯然也已準備動用全力。

陸漫天做事本來一向光明正大，無論走到那裡都願意讓別人先知道：「陸漫天」來了，可是他今天晚上的行動卻顯然不同。

他們走的是最偏僻的一條路，選擇的時間是無星無月的晚上。

這麼樣做可能有兩種意思：

孫玉伯的召喚很急，所以他不得不連夜趕來。

他們之間的秘密關係還不願公開，他們要萬鵬王認為孫玉伯已孤立無助，這樣他們才能找出機會反擊。

「因為你若低估了敵人，自己就必定難免有所疏忽。」

他們的反擊必定比萬鵬王對他們打擊加倍殘酷。

三匹馬都已遠去了，葉翔還靜靜的站在榕樹後面的黑暗中。

黑暗中往往能使他變得很冷靜。

他想將這件事冷靜地分析一遍，看看孫玉伯能有幾分勝算。

他不能。

他腦筋一片混亂，剛開始去想一件事時，思路就已中斷。

他忽然覺得頭痛如裂，忽然雙腿彎曲著，貼著樹幹跪下。

現在他已無力思考，只能祈禱。

他全心全意的祈禱上蒼，莫要對他喜歡的人加以傷害。

這已是他唯一能做的事。

粗糙的樹皮，磨擦著他的臉，他眼淚慢慢流下，因為他已無力去幫助他所喜歡的人。

他也不敢。

他走到這條路上來，本是要去見孫玉伯的，可是現在他卻只能跪在這裡流淚。

鐵膽被捏在陸漫天手裡，竟沒有發出聲音，因為他實在捏得太緊。

他指節已因用力而發白，手背上一根根青筋凸起。

桌上擺著盛滿波斯葡萄酒的金樽，金樽前坐著看來已顯得有些蒼老的孫玉伯。

他本想開懷暢飲，高談闊論。

但是他已沒有這種心情，他心情沉重得像是吊著個鉛錘。

曙色已將染白窗紙，屋子裡沒有別的人，甚至連平日寸步不離老伯左右的律香川都不在。

這表示他們談的事，不但嚴重而且機密。

陸漫天忽然道：「你能證實韓棠和孫劍都是被『十二飛鵬幫』害死的？」

老伯點點頭，「波」的一聲，他手裡拿著的酒杯突然碎裂。

陸漫天道：「你沒有找易潛龍？」

老伯道：「明後天他也許就能趕到，我叫他不必太急，因為──」

他神色看來更疲倦，望著碎裂的酒杯，緩緩接著道：「我必須先跟你談談。」

陸漫天長長嘆了一口氣，道：「我明白，律香川的事我應該負責。」

老伯疲倦的臉上又露出一絲痛苦之色，道：「我一直將他當做自己的兒子，甚至比自己的兒子都信任，但現在我卻不能不懷疑他，因為有些事除了他之外就好像沒有別人能做到。」

你若懷疑一個自己所最親近信賴的人時，那實在是件非常痛苦的事！

陸漫天面上卻全無表情，淡淡道：「我可以讓你對他不再懷疑。」

他語氣平淡而輕鬆，所以很少有人能聽得出這句話的意思。

老伯嘴角的肌肉卻突然抽緊，他明白！

「只有死人永不被懷疑。」

過了很久，老伯才緩緩道：「他母親是你嫡親的妹妹。」

陸漫天道：「我只知道組織裡絕不能有任何一個可疑的人存在，正如眼裡容不下半粒砂子。」

老伯站起，慢慢的踱著方步。

他心裡一有不能解決的煩惱痛苦，就會站起來踱方步。

陸漫天和他本是創業的戰友，相處極久，當然知道他這種習慣，也知道他思考時不願被人打擾，更不願有人影響他的決定和判斷。

很久很久之後，老伯才停下腳步，問道：「你認為他有幾分可疑？」

這句話雖問得輕描淡寫，但陸漫天卻知道自己絕不能答錯一個字。

答錯一個字的代價，也許就是幾十條人命！

陸漫天也考慮了很久，才緩緩道：「七勇士的大祭日，埋伏是由他安排的？」

老伯道：「是！」

陸漫天道：「所有的人都歸他直接指揮？」

老伯道：「是。」

陸漫天道：「派去找韓棠的人呢？」

老伯道：「也由他指揮。」

陸漫天道：「首先和萬鵬王談判的也是他？」

老伯道：「是。」

陸漫天道：「這一戰是否他造成的？」

老伯沒有回答。

陸漫天也知道那句話問得並不高明，立刻又問道：「他若安排得好些，萬鵬王是否就不會這麼快就發動攻勢？」

老伯道：「不錯，這一戰雖已不可避免，但若由我們主動攻擊，損失當然不會如此慘重。」

陸漫天突然不說話了。

老伯凝視著他道：「我在等著聽你的結論。」

對這種事下結論雖然困難而痛苦，但陸漫天已經別無選擇！

他站起來，垂首望著自己的手，道：「他至少有五分可疑的。」

這句話已無異宣布了律香川的死刑。

只要一分可疑，就得死。

老伯沉默了很久，忽然用力搖頭，大聲道：「不能，絕不能。」

陸漫天道：「什麼事不能？」

老伯道：「我絕不能要你親手殺他。」

陸漫天沉吟著，試探道：「你想自己動手？」

老伯道：「我也不行。」

陸漫天道：「能殺得了他的人並不多，易潛龍也許能──」

他忽然冷笑，道：「但易潛龍至少已有十五年沒有自己動過手，他的手已嫩得像女人的屁股，而且也只能摸女人的屁股。」

老伯笑了笑。

他一向對陸漫天和易潛龍之間的關係覺得好笑，卻從來沒有設法讓他們協調。

一個人若想指揮別人就得學會利用人與人之間的矛盾。

陸漫天又道：「他現在知不知道你已對他有了懷疑？」

老伯道：「也許還不知道。」

陸漫天道：「那麼我們就得趕快下手，若等他有了警覺，就更難了。」

老伯又沉吟了很久，才慢慢的搖了搖頭，道：「現在我還不想動手。」

陸漫天道：「為什麼？」

老伯道：「我還想再試試他。」

陸漫天道：「怎麼試？」

老伯沒有立刻回答這句話。

他重新找個酒杯，為自己倒了酒。這動作表示他情緒已逐漸穩定，對這件事的安排已胸有成竹。

他一口喝了這杯酒，才緩緩道：「派人找韓棠的人是馮浩，你應該知道這個人。」

陸漫天道：「我知道，他是我第一批從關外帶回來的十個人其中之一。」

老伯點點頭，笑笑道：「看來這些年你對酒和女人都還有控制，所以你的記性還沒有衰退。」

陸漫天端起了面前的酒杯，他並不想喝酒，只不過想用酒杯擋住自己的臉，因為他生怕自己的臉會紅。

這些年來他對酒和女人的興趣並不比年輕時減退，得到這兩樣東西的機會卻比年輕時多了幾倍。

艱苦奮鬥的日子已過去，現在已到了享受的時候。

他已能感覺到自己全身的肌肉日漸鬆弛，記憶也逐漸衰退，但馮浩這個人卻是他很難忘記的。

老伯手下最基本的幹部全來自關外，都是他的鄉親子弟！

這些人的能力也許並不強，但忠實卻絕無疑問。

馮浩尤其是其中最忠實的一個。

陸漫天乾咳了兩聲，道：「難道馮浩現在也已歸律香川指揮？」

老伯嘆了口氣，道：「近來我已將很多事都交給他做，他也的確很少令我失望。」

他忽然又笑了笑，接著道：「但馮浩到底還是馮浩，他知道韓棠的死訊後，立刻就直接回來報告給我，現在還在外面等著。」

陸漫天沉吟著，道：「你的意思是說韓棠的死訊到現在還沒有人知道。」

老伯點點頭，道：「除了我之外，那些殺他的人當然也知道！」

陸漫天道：「律香川呢？」

老伯道：「他若沒有和『十二飛鵬幫』串通，也絕不可能知道，所以──」

他又倒了一杯酒，才接著說道：「所以我現在就要去找韓棠。」

陸漫天還沒有完全明白老伯的意思，試探著道：「到那裡去找？」

老伯道：「你知不知道方剛這個人？」

陸漫天道：「是不是『十二飛鵬幫』中的鐵鵬？聽說他前幾天已離開本壇，但行蹤很秘密。」

老伯面上露出滿意之色，他希望自己的手下每個人都能和陸漫天一樣消息靈通。

他替陸漫天倒了杯酒，道：「他是三天前由本壇動身的，預定明天歇在杭州的大方客棧，因為那時萬鵬王會派人去跟他連絡。」

陸漫天道：「這消息是否正確？」

老伯笑笑道：「七年前我已派人到『十二飛鵬幫』潛伏，其中有個人已成為方剛的親信。」陸漫天露出欽佩之色，老伯永遠不會等到要吃梨的時候才種樹，他早已撒下種子。每粒種子都隨時可能開花結果。

老伯道：「我的意思現在你是否已明白？」

陸漫天說道：「你要律香川到大方客棧去找韓棠？」

老伯道：「不錯，律香川若沒有和萬鵬王串通，既不可能知道韓棠的死訊，也不可能知道方剛的行蹤，他一定會去──」

他啜了口酒，又慢慢接著道：「但卻不是找韓棠，而是去殺韓棠。」

※※※

律香川的表情顯得很驚詫，忍不住道：「你要我去殺韓棠？」

老伯臉沉著，道：「我剛才已說得很清楚，你難道沒有聽清楚？」

律香川垂下了頭，不敢再開口。老伯的命令從沒有人懷疑過。

過了半晌，老伯的臉色才緩和，道：「我要你去殺韓棠，因為我知道他近年對我很不滿，認為我已對他冷落，所以就想另謀發展。」這解釋合情而合理，無論誰都會覺得滿意。

律香川動容說道：「難道他敢到『十二飛鵬幫』去謀發展？」

老伯道：「不錯，他已約好要和方鐵鵬商談，他們見面的地方是杭州的大方客棧，時間就在明天晚上。」

律香川道：「我是否還能帶別人去？」

老伯道：「不能，我們的內部已有奸細，這次行動絕不能再讓消息走漏。」

律香川不再發問，躬身道：「我明白，我立刻就動身。」

老伯的命令既已開出，就必需徹底執行，至於這件事是難是易？他是否能獨力完成？那已全不在他考慮之中，老伯就算叫他獨力去將泰山移走，他也只有立刻去拿鋤頭。

陸漫天一直在旁邊靜靜的瞧著，自從律香川走進這屋子，他就一直在留意觀察著老伯的表情和動作。

現在他不但對老伯更為佩服，而且更幸慶老伯沒有對他懷疑，幸慶自己沒做出對不起老伯的事。

無論誰欺騙了老伯，都是在自尋死路。

他只希望律香川沒有那麼愚笨，這次能提著方鐵鵬的人頭回來見老伯，能證明自己忠實。因為律香川畢竟是他的外甥，無論那個做舅父的人，都不會希望自己的外甥死無葬身之地。

律香川推開門，就看到林秀。

隨便什麼時候，他只要一推開門，都會看到林秀。

林秀是他的妻子，他們已成親多年，多年來感情始終如一日。

他從沒有懷疑過妻子的忠實，他無論出門多久，她都從不埋怨，近年來他已很少親自執行任務，夫妻間相聚的時候更多，情感更密，所以他們的家庭更充滿了溫暖和幸福。

他們的家庭就在老伯的花園中，因為老伯隨時都可能需要他，有時甚至會在三更半夜時將他從他妻子的身邊叫走。

對於這一點，林秀也從不埋怨，她對老伯的尊敬和她丈夫一樣，雖然老伯以前並不十分贊成他們的婚事。因為她是江南人，老伯卻希望律香川的妻子也是他的同鄉。

林秀站了起來，以微笑迎接她的丈夫，柔聲說道：「想不到你這麼快就回來，我正在怕今天你又吃不成早點了，今天我替你準備了一隻雞用早點，一隻剛好兩斤重的雞，而且是用你最喜歡的吃法做的。」

她說完已轉過身去準備，似乎沒有看到律香川的表情，微笑著道：「我母親告訴我，早點若是吃得飽，整天的精神都會好。」

律香川呆呆的看著她的腰，似乎沒有聽見她在說什麼。

她的腰雖已不如以前那樣標緻苗條，但對一個結婚已多年的婦人來說，已經很不錯了。

律香川突然過去，抱住了她的腰。

林秀吃吃地笑，道：「快放開，我去看看雞湯是不是已涼了。」

律香川道：「我不要吃雞，我要吃你。」

林秀心裡忽然湧起一陣熱意，情不自禁倒在她丈夫懷裡，咬著嘴唇道：「你至少也得等我先去關好門。」

律香川道：「我等不及。」他抱起他的妻子，輕輕放在床上。

在別人眼中看來律香川是個冷酷而無情的人，只有林秀知道她丈夫是多麼的熱情。

她慶幸他的熱情經過多年都未曾減退。

但今天她忽然發覺他的動作顯得有些生硬笨拙，他們的配合一向完美，只有心不在焉的時候他才會如此。

林秀張開眼，就發現他的眼睛是睜開著的，而且果然帶著心不在焉的表情。

她的熱潮立刻減退，低聲問道：「今天你是不是又要出門？」

律香川苦笑，她對他實在瞭解得太深。

林秀的熱情雖已消失，心中卻更充滿感激。

她懂得他的意思，每次出門前，他都要盡力使她歡愉。

她附在他耳畔，柔聲道：「你不必這樣做的，不必勉強自己，我可以等──等你回來──」

律香川輕撫著她光滑的肩，慢慢的從她身上翻下，他雖然沒有說什麼，但目中的歉疚之意卻很明顯。

林秀溫柔的凝視著他。

她已發覺他心裡有所恐懼，這次的任務一定困難而危險。

她雖然同樣感到恐懼，卻沒有問，因為她知道他自己會說。

只有在她面前，他才會說出心裡的秘密。

這次她等得比較長，過了很久，律香川嘆了口氣。道：「你還記不記得杭州大方客棧？」

林秀當然記得。

他們新婚時曾經在大方客棧流連忘返，因為從大方客棧的後門走出去，用不了走很遠，就可以看到風光如畫的西湖。

律香川道：「今天我又要到那裡去，去殺一個人，他叫韓棠。」

林秀皺皺眉，道：「韓棠？他值得你親自去動手麼？我從未聽過這名字。」

律香川道：「他並不有名，可怕的人並不一定有名。」

林秀道：「他很可怕？」

律香川嘆了口氣，道：「他也許是我們見到的人中，最可怕的一個。」

林秀已發現他提起這個人名字的時候，目中的恐懼之意更深。

她知道他不願去，她也不願讓他去，但是她並不阻攔。

因為她知道他非去不可。

過了很久，她才低聲道：「你能不能喝點雞湯再走？」

律香川道：「不能，我也喝不下。」他已穿上衣服忽然轉出門，他已不忍再看她的妻子那種關心的眼色。

這種眼色最容易令男人喪失勇氣。

等他走出門，她忽然衝出去，只披件上衣就衝過去道：「你能不能在後天趕回來？後天是我的生日。」

律香川沒有回答，卻突又轉身緊緊擁抱住他的妻子。

他抱得那麼緊，就彷彿這已是最後的一次擁抱。

她的心都已被他抱碎了，但卻還是勉強忍住，不敢在她丈夫面前流淚。

過了很久，律香川才放開手，忽然道：「對了，莫忘記送兩對鴿子去給馮浩，我答應過他的。」

林秀手提著鴿籠，眼淚還未擦乾。

鴿子是她最喜歡的寵物，可是她更愛她的丈夫，她雖然不願將辛苦養成的鴿子送給別人。但她丈夫的話對她來說，比老伯的命令更有效。

馮浩接過鴿子，面上露出衷心感激的微笑，道：「這怎麼敢當，夫人何必急著自己送來？」

林秀勉強笑道：「他臨走時交代我的，你知道我這人也很急。」

馮浩道：「臨走交代的？莫非公子已出門了麼？」

林秀道：「他剛走。」

馮浩皺起眉，喃喃說道：「奇怪！公子為什麼走得這麼匆忙？」

林秀道：「你有事找他？」

馮浩遲疑道：「我這次是奉公子之命出去找人的。他本該等到聽過我的回音後再走。」

林秀道：「他要去找誰？」

馮浩又遲疑了很久道：「一個姓韓的──」

林秀動容道：「姓韓的？是不是韓棠。」

馮浩道：「夫人也知道他？」

林秀搖搖頭，馮浩接著苦笑道：「我去的時候，他已經死了！」

他們的任務本極秘密，但事情既已過去，再說也就無妨。

何況律香川的妻子也不是外人，但馮浩卻未想到林秀聽了這句話之後，臉色突然慘變，全身都在發抖，就彷彿突然中魔。

馮浩吃驚道：「夫人你怎麼樣了？」

林秀彷彿已聽不見別人說的話，嘴裡喃喃自語道：「韓棠既已死了，老伯為什麼還要叫他去殺韓棠呢？──為什麼？」

她突然轉身奔出，就像是一隻突然中箭的野獸般。

馮浩吃驚的望著她，也已怔住，竟沒有發現老伯已從花叢中走了過來。現在，正是老伯散步的時候。

老伯看到他手裡的鴿籠，微笑道：「今天晚上你想用油淋鴿子下酒？」

馮浩這才回過神來，立刻躬身陪笑，道：「這對鴿子吃不得的。」

老伯道：「吃不得？為什麼？」

馮浩笑道：「這是律香川夫人養的信鴿，我若吃了，律夫人說不定會殺了我。」

老伯的瞳孔似已收縮，面上卻全無表情，微笑道：「我倒還不知道她喜歡養鴿子。」

馮浩道：「那也是最近的事，第一對鴿子還是律公子特地從江北帶回來的。」

老伯目中露出深思之色，喃喃道：「你看他們夫婦近來的感情怎麼樣？」

別人夫妻是好是壞，局外人，本來很難瞭解。

但老伯問的話卻非答覆不可。

馮浩道：「好得很，簡直就像新婚一樣。」

老伯說道：「感情好的夫妻，往往是無話不說的，是麼？」

馮浩只能說是。

他沒有妻子。

老伯根本也沒有注意他的答覆，又問道：「你看律香川會不會將自己的行蹤告訴他的老婆？」

這句話已不再是閒談家常，馮浩已覺察出自己的答覆若稍有疏忽，就可能引起極嚴重的後果。

他考慮了很久，才緩緩道：「我想不會──一定不會的，律公子應該知道我們每個人的行動都絕對機密，絕不能對外人洩露。」

老伯點了點頭，目中露出滿意之色，他已準備將這場談話結束。

馮浩忽又笑了笑道：「律公子就算說了，也不會說實話的──律夫人還以為他這次出門是要殺韓棠。」

老伯突然全身冰冷。

他已很久未有這種感覺，因為他已很久沒有做過錯事。

這一錯卻可能是致命的錯誤。

老伯已可感覺到掌心的冷汗，嘎聲道：「她人呢？」

馮浩道：「她走得很匆忙，好像已回去。」

老伯突然撩起衫袖，縱身掠出，低叱道：「跟我來！」

這句話說完，他的人影已不見。

馮浩沒有立刻跟去，他似已震驚。就連他這都是第一次看到老伯顯露武功，他從未想到世上有任何人能從地上一掠四丈。

這看來就像是奇蹟。

世上若真有奇蹟出現，那一定就是老伯造成的。

# 第六節

律香川住的地方就像他的衣著一樣，整潔、簡單、樸素。

他憎惡「多餘」，從不做多餘的事，從不要多餘的裝飾，也從不說多餘的話。因為多餘就是浪費。只有愚蠢的人才浪費。

愚蠢的人必敗亡。

屋子裡很靜，看不到林秀，只有兩個小丫頭在屋角縫著衣裳。

她們看到老伯，面上都露出吃驚之色。

老伯就像是閃電般打進了這屋子，厲聲道：「你們夫人呢？」

丫頭們的嘴脣發抖，過了半天才能回答。

「馬──馬房。」

英雄都愛良駒。

老伯卻是例外，他從不將馬看成玩物，馬只不過是他的工具。

他很少來馬房。

但馬房裡的人並不敢因此而疏忽，所以每匹馬都被養得很健壯。

「律香川的老婆來過沒有？」

「律夫人剛才選了匹快馬，從邊門出去了。」

老伯的臉上還是沒有任何表情。

老伯突然道：「馮浩！」

他雖未回頭，卻知道馮浩此刻必已趕來隨在他身後。

馮浩果然立刻應聲，道：「在。」

老伯道：「追，帶她回來！」

馮浩沒有再問，人已飛身上馬。

馬上還未備鞍，他拉著馬鬃，箭一般竄出。

他已明白老伯的意思，老伯說：「帶她回來」，那意思就是說，無論死活都帶她回來！

※※※

一張簡單的紙片，上面寫著：

「林秀，杭州人，獨女。

父：林中煙，有弟一人，林中鶴。少林南宗門下，精拳術。嗜賭，有妾。

母：李綺，已故。」

陸漫天慢慢的將紙片交回老伯，看著老伯將它插回書箱。

這樣的書箱也不知有多少個，陸漫天總覺得，只要是活著的人，老伯這裡就有他的記錄。

然後老伯又取出張紙片：

「林中鶴，父母俱故，有兄一人，林中煙。少林南宗門下，嗜賭，負債累累多達白銀三十萬兩，兩年前突然全部還清，替他還債的是『十二飛鵬幫』金鵬壇主。」

陸漫天手裡拿著紙片，覺得指尖逐漸發冷，就好像在拿著一塊冰，老伯正凝視著他，等著他發表意見。

陸漫天乾咳兩聲，道：「你認為她才是真正的奸細？」

老伯道：「用鴿子來傳遞機密，比用鴿子來下酒好。」

陸漫天道：「律香川是否知情？」

老伯沒有立刻回答，沉默了很久，才緩緩道：「他若也參與其事，就不會讓林秀洩露口風了，狡獪貪心的女人，並不一定聰明。」

陸漫天嘆了口氣，道：「這麼樣說來，我們倒冤枉了他。」

老伯也嘆了口氣，道：「我從不知道他竟如此信任女人。」

陸漫天道：「幸好他還能對付方鐵鵬。」

老伯道：「不幸的是除了方鐵鵬外，必定還有很多人在大方客棧等他，萬鵬王也許早已安排好了香餌，等著我送律香川去上鉤。」

陸漫天臉色變了變，突然長身而起，道：「我趕去，我們不能讓他死。」

老伯道：「這一次我自己去。」

陸漫天變色，失聲道：「你自己去？你怎麼能親身涉險？」

老伯道：「每個人都能，我為什麼不能？」

陸漫天道：「但萬鵬王布下這圈套，要對付的人也許並不是律香川，而是你。」

老伯道：「那麼就讓他們來對付我，我正想要他們看看，孫玉伯是不好對付的！」

林秀身子貼在馬鞍上，她的人似已與馬化為一體。

這是馬房中最快的三匹馬其中之一。林秀五六歲時已開始騎馬，那時她父親和叔叔輸得還不太厲害，開始的時候，他們甚至還贏過一陣子，所以林秀還可以活得很好。

但以後就不對了，賭博就像是個無底的泥沼，你只要一陷下去，就永遠無法自拔。

到後來他們馬房中已不再有馬，孩子臉上也不再有笑容。

他們所有的已只剩下債務，越來越多的債，壓得她父親背都駝了，但駝背並不影響賭博，反而更適合推牌九，擲骰子。為了一份豐厚的聘禮，林秀就嫁給了律香川。

她從沒有後悔過這件事。

律香川不但是最好的丈夫，也是最好的朋友，最溫柔的情人。

他對她的柔情蜜意，使她覺得自己永生也無法報答。

衣袖漸漸潮濕。

她眼淚流下，流在衣袖上。因為她心中忽然有陣恐懼。無法形容的恐懼，彷彿已感覺到某種禍事降臨，就在這時，馬忽然倒下。

無緣無故的倒下，好像有柄無形的鐵鎚突然自空中擊下。

林秀從馬鞍上仆了出去，仆倒在地上，一陣暈眩震盪後，她就感覺到嘴角的鹹味，帶著一絲腥甜的鹹味。

這就是血的滋味。

她掙扎著爬起，立刻忍不住失聲驚呼。

她偷的是匹白馬，但現在馬身已烏黑，從馬嘴織流出的血也是烏黑的，身上卻看不到傷痕。毒早已下了，只不過到現在才發作。

是誰下的毒？為什麼要毒死這匹馬？難道這一切早已在別人預算之中？有人早已算準了她要騎這匹馬出奔？

林秀全身冰冷，轉身狂奔，剛奔出幾步，就撞在一個人身上。

這人的身子硬如鐵鑄，她倒下。

她倒下後才看這個人，看清了這人臉上那種惡毒的獰笑。

馮浩在她心目中一向是最誠懇的朋友，最忠誠的部下，她永遠想不到馮浩也會笑得如此可怕。

現在她已明白，這一切都是個圈套，也已明白是誰下手毒死那匹馬的，但她還是不明白馮浩為什麼要設計這圈套來害她。

也許女人大多天生就是優秀的戲子，等她站起來時候，臉上已看不出絲毫驚懼憤怒之色，反而露出了欣慰的笑意，道：「看來我運氣不錯，想不到竟會在這裡遇見你！」

馮浩凝視著她，慢慢的搖了搖頭，道：「你運氣並不好。」

林秀嘆了口氣，道：「我的確不該選上這匹馬的。」

馮浩道：「但那時馬房中只有這匹馬是配好馬鞍的，是不是？」

林秀嘆道：「那時我還認為自己運氣很好，我知道這是匹快馬。」

她目光轉向停在道旁的那匹無鞍馬，又道：「你騎來的也是匹快馬？」

馮浩道：「只有快馬才能追得上快馬。」

林秀臉上故意露出驚訝之色，道：「你是特地來追我的？」

馮浩點點頭。

林秀道：「為什麼？」

馮浩道：「老伯要你回去。」

林秀笑了笑，道：「我本來很快就會回去的，這兩天我心裡很悶，所以想騎馬出來兜兜風，你知道我一向很喜歡騎馬。」

她拍了拍身上的塵土，又道：「我們怎麼回去呢？兩人同坐一匹馬？」

馮浩道：「看來只有如此。」

林秀慢慢的走過去，用眼角瞟著他，帶著笑道：「我以前倒常跟香川騎一匹馬，但卻沒有跟別人騎馬，你難道不怕香川知道會不高興？」

她忽然從馮浩身旁衝過去道：「我看還是讓我先騎馬回去，你再隨後趕來吧。」

這句話還未說完，她已掠上馬背，準備反手打馬。

她的手突然被抓住。

她的人立刻被從馬背上拉下，重重的跌在地上。

馮浩的出手也遠比她想像中快得多。

林秀出聲驚呼，道：「你──你怎麼敢對我如此無禮？」

馮浩冷冷地望著她道：「我只是不想再做戲了。」

林秀道：「做戲？做什麼戲？」

馮浩道：「你知道我是為什麼來的，我也知道你想到那裡去。」

林秀咬嘴脣，忽然抬頭，目中露出憐憫之色，道：「那麼你為什麼不讓我去，香川一向對你不錯，我只不過想去告訴他，要他莫要做傻事！」

馮浩冷冷道：「老伯要他去做的事，絕不會是傻事！」

林秀道：「可是──這次卻不同，韓棠明明已死了，老伯為什麼還要他去殺韓棠？」

馮浩道：「我只知道遵守老伯的命令，從不問為什麼，這次老伯給我的命令，是要我帶你回去！」

林秀目中又有淚流下，道：「但你可以回去說，沒有追上我。」

馮浩冷冷道：「我為什麼要這樣說？」

林秀道：「因為──因為我一定會報答你。」

馮浩道：「你要怎麼報答我？」

林秀挺起胸，道：「隨便你，只要你讓我去見香川一面，我什麼都可以答應你。」

馮浩嘴角忽然露出一絲不懷好意的微笑，斜眼盯著她雪白的脖子，和飽脹的胸膛，一字字道：「真的什麼事都答應？」

林秀的身材雖已不如未嫁時窈窕，但卻更成熟豐滿。

對這點她也一向很自傲，因為她知道自己可以令丈夫滿足歡愉，雖然她的丈夫近年來需要得已沒有以前那麼多，但每次還是充滿熱情。

她自己卻比以前更能享受這件事的樂趣，也更懂得如何去享受。

有時她甚至會主動要求，甚至會覺得她丈夫的體力已大不如前。

但她並未埋怨，更未想過要在別的男人身上尋求滿足，除了她丈夫外，她這一生絕不讓任何別人的手碰到她。

但現在馮浩眼中淫猥的笑意卻令她不能不想到這一點。

一個女人若是為了救自己的丈夫而犧牲貞操，是不是值得原諒？更重要的，她丈夫知道後，會不會原諒？

馮浩靜靜的看著她，似乎在等她的答覆。

林秀用力咬著嘴脣，道：「我若答應了你，你讓我走？」

馮浩點點頭。

林秀嘴上的傷口又開始流血，她將血咽下，道：「你什麼時候要。」

馮浩道：「現在。」

林秀用力緊握雙拳，慢慢的跟在他身後。

這條路只通向老伯的花園，除了老伯的客人外，平時很少行人。

道旁的林木陰森嚴密，馮浩在一大棵樹前停下，轉過身等著。

林秀慢慢的走過去，面上毫無表情，她決心將這人當做一條狗，任何人都可能被狗咬一口的。

馮浩的呼吸忽然變粗，喘息著道：「這裡好不好？我保證你以前絕沒有嚐過這種滋味。」

林秀道：「我不是狗。」

馮浩道：「慢慢你就會懂得，做狗有時比做人有趣得多。」他喘息著，將她拉到自己面前。

林秀的身子硬得就像是一段木頭，咬著牙，道：「你最好快一點，我還急著要趕路。」

馮浩的手已經從她衣襟裡伸進去，接觸到了她溫暖柔軟的胸膛。

他手指開始用力，他的手潮濕而發抖。林秀僵硬的身子突然也開始顫抖，抖得胃裡的苦水都衝上咽喉。

她本來以為自己可以忍受，現在才知道無論如何也不能。

她的手突然揮出，重重的摑在他臉上。

馮浩被打得怔住。

林秀用力推開他，踉蹌向後退，退到另一株樹前，雙手緊緊抱著自己的胸膛，哼聲道：「我寧可回去，帶我回去見老伯。」

馮浩盯著她，目中漸漸露出了凶光，忽然獰笑道：「回去，你以為自己還能回去？」

林秀一怔道：「老伯豈非要你來帶我回去？」

馮浩冷冷道：「老實告訴你，你早已注定那裡都不能去了。」

林秀道：「你──你是來殺我？」

馮浩道：「你早已註定非死不可。」

林秀道：「為什麼？」

馮浩道：「因為你已註定要做替罪的羔羊。」

林秀全身冰冷，臉卻火燙。

她全身的血液都似已沖上頭部，道：「那你為什麼還要我答應你。」

馮浩道：「因為我是男人，遇到這種機會，誰都不會錯過的。」

林秀突然怒吼著撲過去，想去扼這人的咽喉，她平時連殺雞都不敢，此刻卻想親手將這人扼死。

只可惜馮浩的出手比她快得多，鐵一樣的拳頭已擊中她的鼻樑。

她甚至連疼痛都未感到，人已倒下，過了很久很久，才能模模糊糊的感覺到一陣陣衝擊和痛苦。

但這時她已不能感覺到憤怒和羞辱，只是不停在呼喚，呼喚著她的丈夫。

她己不再將任何事放在心上，只希望自己快死，越快越好。

但她卻還是不能忘記她的丈夫。

只要律香川能知道她對他的摯愛和關切，知道她為他所忍受的痛苦和折磨，她死也瞑目。

律香川能知道麼？

律香川面對著一碟還沒完全冷透的栗子燒雞。

喜歡吃雞，喜歡吃用冬菇和火腿燉的雞湯，更喜歡吃栗子燒雞。

這兩樣也正是他的妻子拿手菜，每當她發覺他工作上有了困難，心裡有了煩惱時，就一定會親自下廚燒一道栗子雞做晚餐，每當他們晚上互相滿足了對方後，第二天的早點就定是火腿燉雞湯。

多年來，這似乎已成了不變的定律，因為他對這兩樣菜也似乎永遠不會厭棄，雖然她烹調的手藝並不如她自己想像中那麼高明，但每次只要有這兩種菜擺上桌子，他總是吃吃得乾乾淨淨。

這原因也許只有他自己知道。

就在十年前，他想吃一盤栗子雞還是件非常困難的事。那時他每天只要能吃飽，已覺非常幸運。

他很小就已沒有父母，一直都是跟著陸漫天長大，但一年中卻難得見到他外舅一面。

他記得陸漫天每次回來時，不是行色匆匆，就是受了很重的傷，他一直不知道陸漫天在外面究竟做了些什麼事。

直到他十二、三歲時，陸漫天將他送給老伯做書僮後，他才漸漸知道他們做的是什麼，他自己很快也加入他們這一行。

那並非因為他覺得這一行新奇刺激，而是因為他自信在這一行必能出人頭地，他學得很快，而且工作時非常賣命。

他每天吃得到栗子雞，並不容易，和這一段過程中的艱辛痛苦，他從來不願對任何人說起。

但現用栗子雞就擺在他面前，他卻始終沒有動過筷子。這是為什麼呢？

是不是因為他心裡也有種不祥的預兆，覺得自己的地位已開始動搖？覺得危險已迫在眉睫？覺得自己已很難再看到妻子？

現在已是黃昏，方剛和韓棠都還沒有露面！

他們為什麼還沒來面，難道他們的計劃己改變？

難道他們知道律香川在這裡等著。

律香川確信韓棠絕不會再認得他，因為他已用一種波斯藥將自己的臉染成蠟黃色還巧妙地點了一撇鬍子。

這使他看來至少蒼老了二十歲，而且就像是久病未癒。

他來的時候這裡已有兩桌客人，現在又陸續增加了三、四桌。

從他坐的地方望出去，進出大方客棧助每個人都絕不可能逃出他眼下。

大門口的燈籠已燃起。

律香川又要了壺酒，他知道自己無論要等多久，都得等下去。

他並不喜歡喝酒，他要酒只因為他非要不可，不喝酒的人，絕不可能一個人在這裡坐這麼久。

他更不願等人，但也非等不可。

馬車輕便而堅固。

拉車的是好馬，趕車的是一流好手。

車馬飛奔在路上，快得令人側目。

陸漫天斜倚車廂裡，慢慢的嗅著鼻煙，看來彷彿很悠閒，但手裡的一雙鐵膽卻不停的「叮噹」直響。

老伯凝視著他，忽然問道：「你在想什麼？」

他知道陸漫天將鐵膽捏得很快時，就必定是心事重重。

陸漫天只笑了笑，什麼都沒有說。

又過了半晌，老伯也笑了笑，道：「我知道你在想什麼。」

陸漫天道：「哦？」

老伯道：「你是不是又想起了我們以前那段很不好過的日子？」

陸漫天嘆了口氣點點頭。

老伯說的不錯，以前那段日子的確不好過。

在那段日子里，他們幾乎隨時隨刻都有生命的危險，他們無論在做什麼，暗中都隨時可能有一根箭飛來，貫穿他們咽喉。因為他們自己也時常這樣對付別人。

老伯的眼睛發著光，又道：「你還記得那次我們到辰州去對付言老大的時候。」

陸漫天當然記得，有很多事，他至死也不會忘記。

言老大是「排教」的老大，幾乎完全壟斷了長江上下游木排生意。

木排生意是件好生意，因為無論誰要將木材從長江上游運到下游，都得要言老大先點點頭。

無論那種好生意都一定會令人眼紅。

眼紅的人雖多，卻一直沒有人敢動手。

言老大不但是「排教」的大阿哥，也是辰州言家拳的掌門人。

言家拳就是殭屍拳。

江湖中有關「殭屍拳」和「排教」的傳說，不但神秘，而且可怕，很多人都相信那並不是武功，而是種很神奇的法術。

沒有人願意用自己的血肉之軀去對抗法術。

老伯卻決心要去試一試。

他們先約好言老大在八里外某個地方見面，讓言老大確信他們在那裡，然後他們就連夜趕到辰州，衝入言家，將言老大赤裸裸的從被窩裡拉出來，用四根一尺長的鐵釘釘在言家的大門上。

言老大至死只說了一切話，六個字：「你們來得好快！」

快！

快得出人意料之外，快得令人措手不及，無法抵抗！

這就是老伯行動的秘訣。

「快」這個字說來容易，但陸漫天一生中所見到，真正能做到這個字的人，卻只有老伯一個！

只不過那已是多年前的事了，現在他是不是還能那麼快？

陸漫天目光顯然帶著幾分憂鬱。

老伯卻在微笑，微笑著道：「那段日子雖不好過，但現在想起來卻很有趣。」

陸漫天忽然道：「你還記不記得我們到漢陽去對付周大鬍子的那次？」

那次他們隨行動也快。

他們用最快的速度衝入了周大鬍子的埋伏。

那次他們去時一共有十三個人，回來時卻只剩下兩個。

陸漫天回來後在床上躺了整整兩個月，才能坐起來吃飯。

老伯緩緩道：「我當然記得，因為自從那次之後，我就決定絕不再犯同樣的錯誤。」

陸漫天道：「這次呢？」

老伯還是在笑，但表面看來已有些僵硬。

# 第七節

律香川不認得方剛，他從來沒有見過方剛。

但方剛一走進大方客棧的門，律香川立刻認出他來。

方剛。方鐵鵬，他這人的確就像是鐵打的。

他穿的是身雪白的衣裳，沒有被衣裳掩蓋的地方每一處都黝黑如鐵，在燈下閃閃地發著油光。

他目光鋒銳，嘴脣緊閉，走路的姿態奇特，全身都充滿了勁力，每當他一步跨出時，整棟房屋都彷彿不能承受他的重量。

除了孫劍外，律香川從來未見過如此精悍健壯的人，他一走進來，全屋子的人呼吸都似已停頓。

八個人跟在他身後，不問可知，必定也都是千中選一的壯士。

但大家的眼中卻只看到他一個人。只要他在那裡，就絕不會再有別人的鋒芒。

他坐下，這八個人就站在他身後，他坐著的時候，別人通常都只能站著，世上幾乎很少有人敢跟他平起平坐。

律香川暗中卻鬆了口氣。

「包子有肉，並不在摺上，生鐵雖硬，卻容易斷。」

律香川想到了孫劍。

他喝酒的時候仰著頭，銳利的目光還在不停的四下掃動。

律香川喝酒的時候低著頭，彷彿只看到自己手裡的酒杯，但第一個看到林中鶴走進來的，卻是他。

少林的外家弟子大都筋骨強健，林中鶴也不例外，只不過近年來債已還清，生活日漸優裕，所以肚子已比胸膛寬得多。

他四下打量了兩眼，就直接走到方剛面前，躬身行禮。

方剛道：「你姓林？」

林中鶴陪笑道：「在下林中鶴。」

方剛舉杯，道：「你也喝酒？」

林中鶴笑道：「還可以喝兩杯。」

他搬開椅子坐下，執壺斟酒。

方剛突然揮手，一杯酒潑在他臉上，厲聲道：「你是什麼東西，也配跟我並坐喝酒？」

林中鶴怔住，一張臉立刻漲得血紅。

孫劍比方剛更強，所以死得比方剛更快。

韓棠呢？

律香川慢慢的舉杯，喝酒，慢慢的喝。方剛也在喝酒，一口就是一大杯，十口就是十大杯。

在杭州城裡，他也算得上是個人物，就算背著滿身債的時候，也沒有受過人這麼大的侮辱。

方剛喝道：「滾！還不快滾！」

林中鶴突然一拍桌子，跳了起來，怒道：「你可是什麼東西，為什麼要我滾？」

他的話還未說完，方剛的拳頭已隔著桌子打在他肚子上。

拳頭硬如鋼鐵，肚子卻已鬆弛柔軟。林中鶴疼得彎下腰。

方剛已掀起桌子，桌子「砰」的撞上了他的頭，一碗熱氣騰騰的湯恰巧倒在他頭上。

跟著方剛來的八個人大笑。

律香川目中卻已有了怒意，無論如何，林中鶴總是他妻子的親叔叔。

方剛冷冷道：「把這人架出去塞在陰溝裡，天不亮不要讓他。」

他身後立刻有兩個人轉出架起了林中鶴。

林中鶴突然狂吼，用力一掙，他肚子裡已柔軟。但兩條膀子至少還有三五百斤力氣，少林子弟畢竟是有兩下子的。架住他的兩個人看來雖然也很強悍，但被他用力一掙，就再也抓不住他，其中有一踉蹌外退，幾乎跌倒。

林中鶴反手一個肘拳，打在另一個的胸膛上，忽然向律香川衝了過來，撲在桌子上，喘著氣道：「走，快走，他們這次來要對付的是你。」

親戚畢竟是親戚，他居然認出了律香川。

律香川雖也吃了一驚，面上卻不動聲色，道：「我不認得你。」

林中鶴急得跺腳，道：「你用不著瞞我，你一到這裡他們就已知道──」

他並沒有說完這句話。

被他撞倒的那兩個已趕來，一人從後面抓住他的衣領，往後面拖，另一人抓起張凳子，往他腰上用力砸了下去。

方剛也已拍案而起，厲聲道：「先廢了他！」

又喝道：「姓律的，我們出去鬥一鬥！」

他嘴裡雖然在說「出去」，人卻已向律香川猛虎般撲了過來。

這實在是個很驚人的變化，而且快得令人預料不及。

律香川彷彿也沒有準備來應付這種變化，他一直坐在那裡，動都沒有動。

但是方剛撲過來的時候，他身子突然向桌下滑了進去，宛如游魚般穿過桌底，他的手已抓住了一個人的足踝。

這人剛把凳子砸在林中鶴腰上，足踝突然被抓住，他足踝開始碎裂的時候，身子已被懸空掄起。

律香川將他掄了過去。右腳反踢，踢在另一人的膝蓋上。

這人狂呼一聲，雙腿跪下，冷汗隨著眼淚一起流落，他知道自己今生已很難再站得直。

律香川拉起了倒在地上的林中鶴，沉聲道，「快出，去找老伯。」

林中鶴咬著牙點點頭，轉身奔出，但面前已有三個人擋住了他的去路，手裡的鋼刀亮如匹練。

林中鶴一步步向後退，忽然看到七八道烏光往他脅下穿過，對面的三個人立刻倒下了兩個。

他知道律香川的暗器已出手。

方剛大喝道：「小心他的暗器。」

他揮拳打退了律香川掄過來的人，反手抄起張凳子，以凳子作盾牌，再次向律香川撲了過來。

律香川站在那裡，等著。

他動的時候，準確迅速如毒蠍，不動的時候，看來立刻又變得溫文有禮，臉上，甚至還帶著一絲微笑，看著方剛道：「你小子也得小心我的暗器才是。」

方剛怒蠍聲，突然沖天躍起。

三道烏光忽然由地面反彈而出，直射他的下部。

他竟全未看到律香川有任何動作，這三道烏光發出像是自己從地上射出來的，若非他反應迅速，此刻已倒地不起。

律香川微笑道：「我關照過你，要你小心的，是嗎？」

他變得很從容，因為他知道自己佔了先機。

方剛此刻身在空中，簡直就像是個飛靶，這麼大一個靶子，他確信自己萬無打不中的道理。

他已準備了四種不同的暗路，每種三件，這十二件暗器已將在這一剎那間同時射出。

但就在這時，他臉上的微笑突然凝結。

他已感覺到一雙手摟腰抱住了他，這雙手至少有百斤力氣，他知道自己絕對無法擺脫。

只要他稍為留心，就沒有人能從他身後摟腰抱住他，沒有人能對他暗算。

但此刻他卻已變得像是條落入網中的魚，因為他絕未想到這人會對他暗算──他簡直做夢也想不到林中鶴會向他出手。

他身子已被林中鶴揪倒。

方剛凌空一轉落下，落在他身上，一隻腳踩著他胸膛，一隻腳踩著他肚子，就像是獵人踩著隻中了箭的山羊，黝黑的臉上發著勝利之光，嘴角帶著征服者的笑，大笑著道：「姓律的，別人都說你智多謀，但這一著你也想不到吧！」

律香川的脖子似已變成兩塊烏石，冷冷的看著他，冰冷道：「你應該感激我才是。」

方剛道：「感激你？」

律香川道：「若非我有個好親戚幫你的忙，你怎能得手？」

方剛大笑，道：「不錯，你的確有個好親戚，你娶老婆的時候，該小心些才是。」

林中鶴喘息著站起來，目中帶著一絲羞慚之色，看著律香川，吶吶道：「這不能怪我，我是奉命行事。」

律香川淡淡道：「我明白，若換了我，或者也會同樣做的。」

他忽又道：「我只有一樣事不懂！」

林中鶴道：「什麼事？」

律香川道：「十二飛鵬幫中至少也有幾個人物，你為什麼偏偏要選條蠢驢來做伙伴，而且還不惜被他侮辱。」

方剛忽道：「你說的是誰？」

律香川道：「除了你以外，這裡好像並沒有第二條驢子。」

方剛俯首瞪著他，目中出現怒火，忽然提起腳，往他胯間踏下。

律香川的身子一陣顫抖，臉上的肌肉，一根根扭曲！可是他咬緊牙，絕不呻吟出聲。

方剛厲聲道：「這一下怎麼樣？」

律香川看著他，忽然慢慢的笑了，道：「你看起來是男人，怎麼動起手來卻像女人。」

方剛怒吼營跳起，一腳踢向他脅骨。

律香川索性閉起眼睛。

方剛不停的踢，他雖然疼得冷汗直流，但卻絕不發出呻吟。

林中鶴轉過頭。似已不忍再看。

方剛突然停下，突然笑下，道：「我明白你的意思了。」

律香川咬著牙，說道：「笨驢也會明白人的意思！」

方剛臉色變了變，還是笑道：「你是想早點死，是不是？」

律香川牙咬得更緊。

方剛悠然道：「你放心，我絕不會這麼便宜你，我要讓你後悔為什麼活著！」

律香川道：「你若讓我活下去，遲早也會後悔的。」

方剛道：「難道你還想等人來救你？」

他冷笑著，接著說：「我倒希望有人來救你，無論誰來，我都要讓他變成刺蝟。」

他迅速地向兩旁牆壁瞥了一眼，眼角又瞟向他帶來的那幾個人。

那幾個人現在已只剩下四個還能站著，這四人面上全無表情。

律香川的心忽然一跳，他已看出，這四人目中帶著種特殊的氣質，有這種氣質的人絕不會做人的奴僕。

他忽然明白，這四人才是真正難對付的，何況這地方兩面牆壁中必定還設有埋伏，都在等著來救他的人。

他只希望老伯莫要來救他。

方剛已在椅上坐上，悠然道：「我再等兩個時辰讓你看看──」

他已不必再等。

突然間，一輛雙馬拉著的黑車從大門外直闖了進來。

趕車的揮鞭打馬，健馬怒嘶。

馬車已闖入飯廳。

方剛霍然飛身而起，大喝道：「來了！」

喝聲中，又是「轟」的一響！

兩旁的牆壁同時撞破了二三十個大洞，每個洞裡露出了一隻弩匣。

無數隻硬弩暴射而出。

趕車的首先怒呼一聲，當胸中箭，自車座上跌下。

兩匹馬也已全身浴血，怒嘶著直衝過來，撞在牆上，倒下。

車廂傾倒。

方剛一揮手。

又是無數根的硬弩射出，釘在車廂上，突然起火。

火勢燃燒極快，眨眼間整個車廂都被燃著，車廂裡的人若不出來，眼看著就要隨車廂一起被燒成灰燼，若是出來，第三次弩箭立刻就要往他們身上招呼，縱是絕頂高手，也躲不過這種暴雨般的機簧硬弩。

方剛仰面大笑，道：「孫玉伯，這次看你還想往那裡逃！」

他笑得並不長。

突然間，兩旁牆壁中慘呼不絕，一隻隻弩匣拋出，接著，人也竄出。

一竄出就慘呼著倒下。

律香川這才知道兩旁牆壁都是空的，這些人早已埋伏在夾壁中。

但他們為什麼突然竄出來，為什麼倒下？

方剛臉色也變了，拉起一個人，只見這人臉已烏黑，嘴角不停的往外淌著鮮血，呼吸卻已停止。

再看他身上，卻全無傷痕，顯然是被人以極重的手法擊中，而且一擊致命。

夾壁中本來埋伏著四十八個弩射箭手，現在已有三十多人倒下，剩下的十餘人也已竄出高呼著奪門而逃。

方剛提起張桌子往燃燒著的車廂擲過去，車廂立刻被撞碎，裡面卻空無一人。

他忽然明白，自己竟也中了別人的聲東擊西之計，變色道：「孫玉伯，你既然來了，為什麼不敢出來？」

破壁中似乎發出一聲冷笑。

方剛衝過去，還是看不到人。

只聽陣「噹」聲自門外傳來，彷彿是鐵器相擊聲。

律香川的心又一跳。

「這是陸漫天的鐵膽！」

陸漫天手裡捏著鐵膽，施施然從大門口走了進來，看他神情的安樣，就彷彿是個走進一間自己很熟的飯館來吃飯的客人。

方剛霍然轉身喝道：「你是誰？」

陸漫天微笑著攤開手掌，鐵膽在火焰中閃閃的發光。

方剛道：「陸漫天？」

陸漫天微笑道：「你果然是在江湖中混過兩天，還認得我。」

方剛道：「孫玉伯呢？」

陸漫天道：「你想看他？」

方剛道：「我早已想見識見識他。」

陸漫天道：「你不怕？」

方剛怒道：「怕什麼？」

陸漫天悠然地說道：「那麼，你就不妨回頭去看看。」

方剛一驚，轉身。一個人靜靜的站在破壁中，臉上全無表情。

看他的裝束，就像是個土頭土腦的鄉下老人，但神情中卻自然流露出一種無法形容的威嚴。

方剛不由自主後退了幾步，道：「孫玉伯？」

老伯點點頭。

方剛突然倒縱，落在律香川身旁喝道：「你想不想要他的命？」

老伯道：「想！」

方剛道：「想要他的命，就要老實點。」

老伯道：「你若敢傷他一根毫髮，我就要你的命！」

方剛獰笑道：「我為什麼不敢！」

他剛想再踢律香川一腳，突然發現老伯已到了他面前。

他這一生中從未看到任何人的行動如此迅速，甚至連想都想不到。老伯冷冷的望著他，道：「你敢！」

方剛忽然覺得滿嘴發苦，額角上已流下冷汗，又開始往後退。

他彷彿想退到那四個人身旁。

這四人卻似已被嚇呆了，低著頭，噤若寒鴉。

方剛終於退到他們身旁，又喝道：「姓孫的，你敢不敢過來，跟我一對一決一死戰。」

老伯沒有說話，慢慢的走了過去，方才拿凳子猛砸林中鶴，又被律香川掄起，再被方剛打倒的那個人，此刻忽然從地上躍起，指著那四人道：「注意他們，他們才是正點子！」

這句話說出來每個人都吃了一驚。

律香川雖已想到方剛帶來的這八個人中，必有老伯的眼線，所以老伯才會對方剛的行蹤，瞭如指掌。

但，這人會是老伯的眼線，卻連律香川也未想到。方剛更是大驚失色，怒吼著道：「原來你是奸細？」

他身旁站著的四個人突然出手，每人赫然已有兵器在握。

那些兵刃是一雙匕首，一雙判官筆，一雙鋼環，一條軟鞭。

這四樣兵刃不是極短，就是極長，短極險，長極烈。

無論長短，都是極難練的外門兵器。

看他們的兵器，就知道他們的武功絕不會在方剛之下。

但他們兵器雖已拔出，卻幾乎連施用的機會都沒有。

老伯的身形突然展遠。

長鞭剛揮出，老伯已欺入他懷中，反掌一切。

這人甩鞭，手撫咽喉，倒下。

沒有慘呼聲。

他的脖子已如麵條般軟軟垂下。

龍虎鋼環一震，寒光四射。

突然一枚鋼膽飛來，鋼環落下，這人手撫著臉，而指縫間鮮血向外溢。

也沒有慘呼。

他的臉已變得像是個抓了的爛柿子。

這就是老伯和陸漫天的武功。

沒有任何別的字能形容他們的武功。

只有一個字！

快！

快得不可思議，快得無法招架，快得令人連他們的變化都看不出。陸漫天快，老伯更快。

從頭到尾只有一聲慘呼。

慘呼聲是方剛落入燃燒著的車廂中時發出的，他落下後就再也沒有出來，老伯的手一抓住他，他這人已自世上消失。

「你要燒死我，我就燒死你。」

這就是老伯做事的原則。這就叫：「以牙還牙，以血還血！」

※※※

律香川在床上躺了三天，才能走動。

他立刻去見老伯。

他跪下。

律香川第一次向老伯下跪，已是十七年前的事了，這十七年來，他從未跪過第二次。

因為老伯不喜歡別人向他下跪。

老伯認為下跪有失男子漢的尊嚴，他不願他的手下失去尊嚴。

在老伯的面前，只有犯錯的人才下跪。

現在老伯拉起了他，目光中流露出慈祥和安慰，柔聲道：「你沒有錯。」

律香川垂下頭，道：「我太大意，所以才沒有令韓棠伏法。」

老伯笑了笑道：「韓棠已死了。」

律香川面上露出吃驚之色，但卻忍耐著，沒有發問。

老伯顯然也不願解釋，立刻又接著道：「這次你雖受了傷，但我們總算很有收獲。」

律香川道：「是」。

老伯道：「現在十二飛鵬已只剩下七隻。」

律香川動容道：「那四人難道也是十二飛鵬的壇主？」

老伯點點頭。

律香川目中不禁露出欽佩之意，十二飛鵬無一不是武林中的一流高手，但在老伯面前，簡直不堪一擊。

老伯道：「我們至少已給了萬鵬王一個教訓，從此之後，他只怕也不敢輕舉妄動。」

律香川沉默了半晌，才問道：「我們呢？」

老伯站起來，慢慢的踱了個圈子，緩緩道：「我們暫時也不動。」

一次大勝之後，為什麼不乘勝追擊，反而按兵不動！這不像老伯平日的作風。

律香川雖沒有問出來，但面上的懷疑之色卻很明顯。

老伯道：「因為我們的損失也不輕，現在正是我們養精蓄銳，重新整頓的時候。」

律香川忍不住抬起頭，凝注著老伯。他已覺察出老伯的言詞有些吞吐，彷彿隱瞞著什麼。

老伯轉過頭，望著窗外的一株梧桐。

梧桐在秋風中顫抖。

老伯忽然嘆了口氣，喃喃道：「秋已漸深，冬天已快到來。」

律香川又沉默了很久，終於忍不住問道：「易潛龍沒有來？」

老伯慢慢的點了點頭，道：「他沒有來。」

律香川面上第一次現出恐懼之色，他知道易潛龍在組織中的地位多麼重要，易潛龍若有離心，無異大廈中拆卸了一根主要的樑柱。

老伯緩緩道：「我已要你的舅父去問他，為什麼不來應召，我相信他一定有很好的理由。」

律香川遲疑著，道：「他若不說呢？」

老伯沒有回頭，律香川看不到他的臉色，只看到他雙拳握緊。

過了很久，他拳頭才慢慢的鬆開，道：「你的傷，還沒有完全好，這兩天在家好好的養傷，不必來見我！」

律香川道：「是。」

老伯道：「現在你的任務就是好好的保重自己，因為以後我要交給你做的事一定越來越多。」

這句話無異說明律香川在組織中的地位以後更為重要，也無異說明老伯對他的信任也日益加深。

律香川心裡充滿感激，道：「我會自己保重，你老人家──」

老伯忽然回頭，笑道：「誰說我老了？你看我對付方剛他們的時候，像是個老人麼？」

律香川也笑了。

有些老人永遠不會老的──他們也許會死，卻絕不會老。

老伯就是這種人。

律香川道：「我也希望易潛龍有很好的理由，否則──」

老伯道：「否則怎麼樣？」

律香川嘆了口氣，道：「他以前對我不錯，我願意為他安排後事。」

老伯笑了笑，笑容中卻帶著幾分憂鬱，過了很久，他才揮揮手，道：「你去歇著吧！」

律香川道：「是。」

他轉過身，還未走過門口，老伯忽然又道：「等一等。」

律香川停下腳步。

老伯道：「你好像還是有件事沒有問我？」

律香川垂下頭道：「我沒有事。」

老伯道：「你不想知道林秀到那裡去了？」

律香川又沉默了很久，才斷然道：「我不想知道，無論她到那裡去，一定都有很好的理由。」

老伯望著他的背影，笑容漸漸開朗，道：「你終於是個男人了，你果然沒有令我失望！」

男人。老伯對一個人最大的稱讚就是這兩個字。

律香川知道，所以他走出門的時候，嘴角也不禁露出微笑。

他走出去的時候，馮浩在等著。

他們約好了今天晚上喝酒。

用油淋鴿子下酒。

# 第八節

地是平的，沒有墳墓。老伯叫人將一畦菊花移到這裡。他親手埋下第一株。

他知道菊花在這塊地上一定開得比別的地方更鮮艷。因為這塊地很肥。

菊花種下去的時候，老伯臉上帶著笑容，可是他的心卻在絞痛。

他唯一的兒子，他最忠實的朋友，就都埋在這塊地下，他們的屍體雖然很快就會腐朽，但他們的靈魂卻將永久安息。

老伯不願任何人再來打擾他們，所以他沒有讓任何人知道他們的埋葬之處。

以後當菊花盛開的時候，一定會有很多人稱讚這片鮮艷，但卻永遠不會有人知道，是什麼力量使這片花分外鮮艷的。

永遠沒有別人，只有老伯自己。只有他自己知道，他已將自己兒子的生命賦與這片土壤。

他希望他兒子生命能與大地融合。

暮色剛剛降臨，種花的人已都走了。

直到這時，老伯的眼淚才流下。

孫劍、韓棠、文虎、文豹、武老刀──還有其他無數忠實的人。

這些人不但是他的部屬，也是他的朋友。

他們死了，他才知道自己是多麼寂寞，才知道自己漸漸老了。

但除了他自己外，他這種感情絕不會有別人知道，永遠沒有！

流星劃破黑暗的時候，孟星魂正在星空下。

他看到流星閃耀，又看到流星消失。

他問自己：「有些人的生命，是不是和流星一樣？──」

蝴蝶永遠只活在春天裡。

春日雖易逝，但卻必將再來。

只要你活著，就有春天。

這蝴蝶已死去了，至少有三個月，但她翼上的色彩卻幾乎還是和活著時同樣鮮艷。

蝴蝶夾在一本李後主的詞集裡。那隻美麗的彩翼雖已被夾得薄如透明，身體的各部位都還完整無缺，所以看起來還栩栩如生，彷彿隨時都可能展動雙翼，乘風而去。

她翻開這本詞集，就看到了這隻蝴蝶。那頁恰巧是她最心愛的一首詞。

「林花謝了春紅太匆匆──」

花謝了還會再開，春天去了還會回來。

可是這蝴蝶呢？

「林花謝了春紅太匆匆──」

這首詞幾乎和蝴蝶同樣美，足以流傳千古，永垂不朽。

可是這填詞的人呢？

這填詞的人，生命是不是和蝴蝶一樣？

若人太多情，是不是就會變得和蝴蝶一樣？

多情人是特別容易被人折磨，多情的人痛苦總是較多。

多情人的生命也總是比較脆弱短促：「小姐，水已經打好了。」

她的丫頭蘭蘭匆匆走進來。看到她手裡的蝴蝶，蘋果般的臉上露出一雙笑渦，嫣然道：「小姐，你看這蝴蝶美不美？」

她抬起頭道：「這蝴蝶是你捉來的？」

蘭蘭道：「嗯，我捉了很久，好不容易才捉到，幸好沒有把牠的翅膀弄斷。」

她輕輕嘆了口氣，道：「你雖然沒有弄斷牠的翅膀，卻弄死了牠，你心裡不難受？」

蘭蘭笑道：「蝴蝶反正很快就會死的。」

她打斷了她的話，道：「人也反正很快就會死的，是不是？」

蘭蘭道：「可是──可是──」

她皺了皺眉道：「可是怎麼樣？蝴蝶有沒有傷害過你？」

蘭蘭道：「沒有。」

她又道：「蝴蝶有沒有傷害過任何東西？」

蘭蘭道：「沒有。」

她又嘆了口氣道：「那你為什麼要傷害它？」

她總是不懂，人為什麼要對蝴蝶這麼殘忍？

人捕殺野獸，是因為野獸傷人。

人奴役牛馬，烹殺牛羊，是因為這些家畜是人養育的。

可是，蝴蝶──牠是那麼善良，那麼無辜，牠為了人間的美麗而傳播花粉，卻沒有想要人對牠報答。

人為什麼還是偏要對牠這麼殘忍？

蘭蘭咬著嘴脣，想了想，才低著頭道：「我去捉牠，只不過是因為牠很美，很好看──」

「美」難道也是種罪惡？

為什麼越美麗的生命越容易受到傷害？

蘭蘭又道：「我其實並不想傷害牠。」

她嘆息著道：「你雖然不想傷害牠，但牠已死在你手上。」

蘭蘭嘟起嘴，道：「但現在牠還都和活著時同樣美麗，我若沒有去捉牠，牠現在也許已經死在陰溝裡，也許已被吃進了蜘蛛的肚子。」

她怔住，說不出話。

她不能不承認蘭蘭的話也有道理。

這蝴蝶雖已死了，但牠的美麗已被保存，已被人欣賞。

它的生命已有了價值。

蝴蝶如此，人也一樣。

一個人是死是活並不重要，重要的是，他的生命是否已有價值？

「死有輕於鴻毛，也有重如泰山。」豈非也正是這意思？

蘭蘭道：「小姐，水已快涼了，你快去洗吧！晚上你不是還要出去嗎？」

她點點頭，輕輕地將蝴蝶又夾回書裡。

填詞的人雖已死了，但這些詞句卻已不朽，所以他的人也不朽。

他雖已死了，但卻比很多活著的人還有價值。

他死又何妨？

水並沒有涼了，但夜色已籠罩大地。

約會的時間已過了。

她並不著急，還是懶懶的躺在溫水裡。她知道約她的人一定會等。

何況，他等不等都沒有關係。

雖然他很年輕、很英俊，尤其穿著那件大紅斗篷的時候，更加臨風玉樹，足以令很多少女心醉。雖然他對她體貼入微，千依百顧，將她當做女王，甚至當做仙子，不惜用盡一切方法討好她。

可是她對他並不在乎。

她無論對任何人都不在乎。

有時她自己想想，都覺得自己很可怕。

也許就因為她對他全不在乎，所以他才對她這樣死心塌地吧！

她若真的愛上了他，嫁給了他，他也許就會變得不在乎了。

人，本就是這種如此奇怪的動物。對他們已得到的東西，總不知道多加珍惜，等到失去了時，又往往要悔恨痛苦。

人，為什麼總喜歡折磨自己？

她現在很少去想這種事，也許因為她對人生已看得太透徹，所以她無論對什麼事都覺得很厭倦。

她還年輕，本不該對人身看得如此透徹，本不該如此厭倦。

包圍著她的那些人，很多人年紀都比她大，可是他們無論對什麼都覺得很有興趣！一點點小事也會讓他們笑個不停。

有時候她簡直覺得他們太幼稚，太無聊。

望著清澈的水波，她忽然想起那天坐在溪水旁的那個年輕人。

那眼睛裡充滿了憂鬱和痛苦的年輕人。

他還年輕，可是他對人生卻似已比她更厭倦。

為什麼？

她輕輕嘆了口氣，喃喃道：「也許我應該讓他死的，因為我並不能給他快樂──」

蘭蘭垂首走進來，遞來了一方乾淨的絲巾，陪笑道：「小姐臉洗好了吧！花公子一定等得快要瘋了。」

她淡淡道：「讓他等，讓他瘋。」

蘭蘭眨眨眼，道：「小姐，你難道一點也不喜歡他？」

她搖搖頭。

蘭蘭道：「那麼小姐最近為什麼總是跟他一起出去玩呢？」

她凝視著水波，緩緩道：「也許只因為沒有人來約我。」

花公子穿著大紅的斗篷，站在樹下。

一彎新月掛上樹梢。

「夜已深了，她為什麼還不來？」

花公子的確已等得快要瘋了，恨不得立刻衝到她家裡去問她。

可是他不敢。

他不敢做任何一件可能讓她不高興的事。

有時他也會替自己生氣，氣得要命，覺得自己本是好好的一個人，為什麼要被她如此欺負。

他甚至詛過很多次咒，詛咒以後絕不再去找她。

可是他不能。

他的人就像是自己被一根看不到的繩子綁住，拉著他去找她。

只要一看到她，心裡立刻充滿柔情蜜意，怒氣早已不見了。黑暗中忽然走出來一條人影。

花公子的心一跳：「她來了。」

不是。

這人的腳步踉蹌，看來是個醉漢，頭上戴的帽子也歪下來了，遮住了大半個臉。遠遠就嗅到有一陣陣酒氣了。

花公子皺皺眉。他自己沒有喝酒的時接，總是很討厭喝醉的人。他自己喝醉了的時候，卻認為自己豪爽而可愛。

他希望這醉漢快點走過去，這醉漢卻偏偏向他走了過來，忽然道：「你在等人？」

花公子昂起頭，根本不屑理睬。

醉漢喃喃道：「我也等過人，但要是值得等的人，我才等，你的呢？」

花公子冷冷道：「你管不著。」

醉漢笑道：「我當然管不著，但你等的若是個婊子，那就太冤枉了。」

花公子一把揪住他的衣襟忽道：「你說什麼？」

醉漢道：「你等的難道不是婊子，難道還會是個皇后？」

花公子道：「是又怎樣？」

醉漢又笑笑道：「她也許是你的皇后，卻是我的婊子。」

花公子大怒揮拳，拳頭還未打上他的臉，忽然發覺這醉漢一雙眼睛銳利如刀，完全沒有半分醉意。

醉漢冷冷的瞧著他，銳利的眼睛中似乎還帶著幾分嘲弄的意思。

花公子的心一跳，道：「你莫非知道我等的是誰？」

醉漢道：「你等的是小蝶，是不是？」

花公子動容道：「你認得她？」

醉漢點點頭，道：「我怎會不認得，她既是你的皇后。也就是我的婊子。」

花公子的怨氣再也不能忍，拳頭再次揮出，剛剛及這醉漢的時候，突然覺得胃部一陣劇痛，彷彿有根尖針直刺進去。

他疼得彎下腰，醉漢的膝蓋已撞上他的臉。他只覺眼前冒出一片金星，仰面倒下，鼻子裡流出的血比身上的斗篷更紅。

醉漢垂頭望著他，喃喃道：「奇怪這人的鼻子雖已歪了，卻還是不太難看。」花公子喘息著，想站起。

但醉漢的腳已飛來。他只覺腰上一陣刺骨的酸痛，而且五官都似已變形，嘴裡滿是破裂的牙齒。

醉漢慢慢的點了點頭，道：「這樣才好些了，但我還可以讓你變得更好些。」

花分子不再惱怒，只有恐懼，顫聲道：「你──你為什麼要對付我？」

醉漢淡淡道：「因她是我的婊子，我一個人的婊子，不是你的。」

※※※

小蝶站在那裡，面對黑暗。她身上的穿的紅斗篷在黑暗中看來，已變為暗紫色，一種鮮血凝結時的暗紫色。

地面上一片狼籍，現在她不再嘔吐。

現在她甚至已不再恐怖，不再憤怒，但卻不能不思想。所以就不能不悲哀！

「他還是個孩子，他做錯了什麼？」

一個健康少年，愛上了一個美麗的女孩子，誰也不能說他錯。

可是現在他卻像條野狗般被人吊在樹上，──一條已被人用亂棒打死了的野狗。

他做錯了什麼，他唯一做錯的事就是愛上了一個不該愛，也不能愛的人。

「我早就應該告訴他，我不是她的對象，我早就應該知道會有這樣的苦果的。」

小蝶閉起眼睛，忽然想起多年前的事。

那時候她也許是個孩子，也許已由孩子長成女人，對生命和愛情還都充滿了美麗的憧憬。

那時正是春天，花已盛開。她的人就像花一樣，被春風吹得又鮮艷，又芬芳。

盛開的花畔一定有蝴蝶留戀。

花一般的女孩子呢？

她忽然覺有一個少年人在注意著她，她隨時隨地都可以感覺到他那雙明亮的眼睛在凝注著她。

這少年也許在沉默，也許在害羞，可是他那雙眼睛裡，卻含著蘊火一般的熱情，足以勝過千言萬語。

她也很喜歡這少年，很願意接近他。

只要給他們機會，他們一定會由相識而相愛。

只可惜他們沒有機會。

他們剛相識，他就忽然失蹤，從此以後，她再也沒有看到過他。

她本來很奇怪，猜不透他為什麼突然避開不見面，過了很久之後，她才漸漸明白，無論誰愛上了她，都很快就會「失蹤」的。

她當然也知道那是誰做的事。

這人已將她佔為己有，絕不許任何人再沾她一根手指。

開始時她不但驚惶而憤怒，憤怒得幾乎忍不住要殺了這個人。

她不能。

她沒有那種力量，而且也沒有那種勇氣。

他佔有她時，她竟完全不能反抗。

從此她只有忍受，忍受──忍受到快要瘋的時候，她就會不顧一切，去找別的男人，別的男孩子。

她只能帶給別人不幸。

每次的結果都是一樣──和現在這結果一樣。

花公子的命運雖然悲慘，可是她的命運更悲慘十倍。

花公子雖然無辜，她又何嘗不是無辜的？

她什麼也沒有錯。

唯一錯了的是，有個不是人的人愛上了她，糾纏著她。

她非但無法反抗，連逃都逃不了。

小蝶慢慢的向前走，走向黑暗。

她沒有再回頭去看一眼，可是她眼淚已開始流下。

也許她眼淚並不是為別人而流的，而是為自己。

她並沒有往回走，她不想回家，因為她知道那人現在一定在等著她，伸開了雙手在等著她。

那雙殺人的手現在必已洗得很乾淨，但是手上的血腥卻是永遠洗不掉的。

每當這雙手擁抱她，撫摸她的時候，她都恨不得去死。

她不能死。

她有原因不能死。

只有一個原因，一個任何女人都不能不接受的原因。

所以她不能不忍受，忍受他的撫摸，他的擁抱，忍受他那滿帶著酒臭的嘴在她臉上磨擦。

這也是最令她痛恨的。

他只有在喝得醉醺醺的時候才會去找她，只有在需要她時才去找她。

他找她好像只是為了一件事，一件令她作嘔的事。

她從沒有在其中找到絲毫樂趣。只不過是他發洩的工具。

她非但不敢拒絕，甚至不敢露出一絲厭惡的表情，因為他隨時隨刻都不會忘記提醒她。

「你若不愛我，若敢離開我，我就要你死！」

小蝶已走了很久，但前面都是和她走來的地方同樣黑暗。

甚至更黑暗些。

她不知道，自己應該走到那裡去？能走到那裡去？

這世上彷彿根本就沒有一個她可以逃避的地方，而她雖然明知如此，卻還是不願意回去。

一想起那雙手，她就幾乎忍不住要嘔吐。

前面有流水聲。

她茫然走過去。

靜靜的河水在夜色中看起來如一條灰白的絞索，無情的扼斷了大地的靜寂。

她坐了。

她看著淡淡的煙霧從河水上升起，看來是那麼溫柔，那麼美麗。

但是霧很快就會消失。

「我只要縱身一躍，躍入霧裡，我的煩惱和痛苦豈非也很快的就會隨著這煙霧消失？」

她忽然有了衝動，幾乎想不顧一切跳下去。

就在這時，她彷彿聽到一個人的聲音。

「你是不是想死？」

聲音飄渺而遙遠，就彷彿是黑暗中的幽靈在探問她的秘密。

她不由自主地點頭。

這聲音又在問：「你活過嗎？」

她猝然回顧，就看到了那雙眼睛。

同樣明亮的眼睛，同樣在冷漠中含蘊著火一般的熱情。

在這一剎那間，她幾乎要將他當做多年前那沉默的少年人──那突然失蹤的少年人。

只不過他彷彿更年輕，更憂鬱，此刻冷峭的嘴角卻帶著淡淡的笑意，彷彿在對她說：「這句話是你問過我的，你還記不記得？」

她當然記得，有種人你只要見過一面就很難忘記。

孟星魂就是這種人。

小蝶也凝視著他，道：「你沒有死？」

孟星魂嘴角的笑紋更深，道：「一個人若連活都沒有活過，怎麼能死？」

小蝶忽然發覺自己臉上也有一絲笑容升起，道：「什麼時候來的？」

孟星魂道：「該來的時候就來了。」

小蝶道：「該來的時候？」

孟星魂道：「我總覺得好像欠你一點什麼，所以──」

小蝶道：「你認為我救過你，所以也該救我一次，是不是？」

孟星魂笑了笑，道：「老實說，我從未想到過你這樣的人也有想死的時候。」

小蝶垂下頭，又抬起頭道：「你一向都是這麼說話的麼？」

孟星魂道：「我只說真話。」

小蝶道：「真話有時是很傷人的。」

孟星魂道：「謊話也許會不傷人，但卻傷人的心。」

小蝶凝視著他，眸子更亮道：「那麼我問你，那天我若不來，你是不是真的會死？」

孟星魂沉默著，緩緩道：「我只想死──想不想死，我會不會死是兩回事。」

小蝶道：「兩回事？」

孟星魂道：「很多人，都想死，很多人，都沒有死。」

小蝶笑了，道：「所以我並沒有救你，你也沒有救我。」

孟星魂道：「真正要死的人，本就是誰都救不了的。」

小蝶慢慢的點了點頭，道：「所以你不欠我，我也不欠你的。」

孟星魂道：「我欠你。」

小蝶道：「欠我什麼？」

孟星魂的眸子似已有霧，凝注著她，一字字道：「我現在已不想死。」

小蝶又笑了，道：「這麼樣說，我也欠你。」

孟星魂道：「欠我什麼？」

小蝶道：「我想不到今天晚上能笑得出。」

孟星魂道：「你喜歡笑？」

小蝶道：「喜不喜歡笑，和笑不笑得出也是兩回事。」

孟星魂道：「你看到我才笑的？」

小蝶道：「嗯。」

孟星魂道：「你認為我這人很滑稽？」

小蝶道：「不是滑稽，是有趣。」

孟星魂道：「那麼，你為什麼不陪我喝兩杯酒去？」

小蝶眨貶眼道：「誰說我不去？」

酒不好。

如此深夜，已找不到好酒。

酒不好並沒有關係，有些人要喝的並不是酒，而是這種喝酒的情趣。

孟星魂舉杯道：「我不喜歡敬別人的酒。」

小蝶道：「我也不喜歡別人敬我的酒。」

孟星魂道：「但是，我更不喜歡別人喝得少。」

小蝶笑笑道：「喝酒的人都是有這種毛病，總希望別人先醉──就算他自己想喝醉，也希望別人先醉。」

孟星魂說道：「你對喝醉的人，好像了解得很多。」

小蝶道：「因為我也是其中之一。」

孟星魂微笑著道：「看來你也不喜歡說謊。」

小蝶微笑道：「那只因為我對你沒有說謊的必要。」

孟星魂道：「若是有必要呢？」

小蝶慢慢舉起酒杯，望著杯中的酒，緩緩道：「有必要時，我時常說謊，而且說出來的謊話有時連我自己都不信。」

孟星魂道：「要怎樣才算有必要呢？」

小蝶道：「那樣的情形很多。」

孟星魂道：「譬如說──」

小蝶道：「譬如說，你若看上了我，已讓我知道你在喜歡我──」

她笑了笑，將杯中酒一飲而盡，道：「那當然不可能。」

孟星魂也慢慢的舉起酒杯，卻沒有望著杯中的酒。

他的眼睛在杯沿上凝注著她，緩緩道：「為什麼不可能？」

小蝶道：「因為──我們彼此根本不了解，甚至可以說不認識。」

孟星魂道：「但，我們現在已經認識了，何況──」

他很快的喝完了這杯酒，又添了一杯再喝下去，才接道：「瞭不了解是一回事，喜不喜歡又是另一回事，我相信了解你的人一定不會多，喜歡你的人一定不會少。」

小蝶微笑道：「你這是在恭維我，還是在諷刺我？」

孟星魂也笑了，道：「我只不過說出了我心裡想說的話。」

小蝶道：「你常常在別人面前說出你心裡想說的話？」

孟星魂道：「我從不說──」

小蝶道：「可是今天你──」

孟星魂道：「今天是例外，對你是例外。」

小蝶道：「為什麼？」

孟星魂沉默了很久，突然長嘆了口氣，道：「我也不知道。」

小蝶也沉默了。

她忽然發現自己心裡也有同樣的感覺，覺得在這人面前可以說出自己的心事，覺得在這人面前可以無拘無束。

為什麼呢？

她自己也不知道。

她只笑了笑，道：「你的毛病是話說得太多，酒喝得太少。」

孟星魂道：「我在等你。」

小蝶道：「等我？」

孟星魂道：「你已經比我少喝了兩杯了。」

小蝶道：「你要我喝得跟你一樣？」

孟星魂道：「嗯。」

小蝶道：「你想灌醉我？」

孟星魂道：「的確有這意思。」

小蝶笑道：「那麼我警告你，要灌醉我並不容易。」

孟星魂道：「就因為不容易，所以才有趣，越不容易越有趣。」

孟星魂很喜歡韓棠住的這木屋，這也許因為他和韓棠也有些相似之處。

這木屋並不舒服，卻很幽靜。

韓棠死後，這木屋就沒有人來過，因為韓棠的價值，就在於他自己的那雙手，他死了以後，所有屬於他的一切立刻都變得全無價值，

孟星魂已將這木屋看成自己的。

他們喝酒的地方，就在木屋外，現在星已漸疏，夜已更深。

罈子裡的酒卻已淺了。

孟星魂道：「我突然發現跟你在一起，不但話說得特別多、酒也喝得特別多。」

小蝶道：「一個人只有跟老朋友在一起的時候，才會這樣的，是不是？」

孟星魂道：「是。」

小蝶道：「但我們並不是老朋友。」

孟星魂道：「我們不是。」

小蝶看了看，眸子更亮，比天上最後的一顆星還亮。

孟星魂忽又笑道：「聽說你酒喝得越多，眼睛越亮，是不是？」

小蝶吃吃的，笑道：「你對我還知道多少？」

孟星魂道：「我知道你酒量很好，知道別人都叫你小蝶。」

小蝶道：「還有呢？」

孟星魂道：「沒有了。」

小蝶道：「我卻連你叫什麼都不知道。」

孟星魂道：「我姓孟──」

小蝶打斷了他的話，道：「我並不知道你的名字，因為我們之間根本沒有任何關係，以前沒有，以後更不會有。」

孟星魂忽然覺得自己的心在往下沉，忍不住問道：「為什麼？」

小蝶道：「因為我不高興。」

她忽然站起來，往外走。

孟星魂道：「你要走？」

小蝶道：「我早就該走了。」

孟星魂道：「我送你。」

小蝶道：「不必，不必，不必──」

她不再看孟星魂一眼，接著又道：「我自己有腿，我的腿沒有斷。」

孟星魂道：「以後──」

小蝶道：「以後？我們沒有以後，以後你還是不認識我，我也不認識你。」

這人就像是忽然變了。在一剎那間就變了，變得的冷酷，又殘忍。

誰也猜不透她怎會變的？女人的心事本就是沒有人能了解。

孟星魂的心彷彿有些刺痛，就彷彿有根針刺入了他左面的胸膛裡。

他沒有再說話，他靜靜的看著她走。他不喜歡去勉強別人，尤其不喜歡勉強女人。

誰知小蝶忽又回過頭，道：「你就這樣讓我走？」

孟星魂道：「我還能怎樣？」

小蝶道：「你不想留住我？」

她眼皮忽然朦朧，又道：「若是別人，一定會想盡法子留下我。」

孟星魂道：「我不是別人，我就是我。」

小蝶瞪著他，又吃吃笑道：「你這人真有趣，真有趣──」

她忽然又走回來，拿起酒杯，看了看，酒杯是空的。

她就提起酒罈，對著嘴往下灌。

孟星魂道：「你已經有點醉了。」

小蝶抹著嘴角的酒痕，吃吃的笑道：「你不喜歡我醉？──男人都喜歡女人喝醉，女人喝醉了時，男人才有機會佔便宜。」

「砰」的，她手裡的酒罈跌了下去，跌成粉碎。

她忽然坐在地上，放聲大哭，道：「我不要回去，就不要回去──」

※※※

小蝶沒有回去。

她清醒的時候發現自己睡在在一張既冷又硬的小床上。

她身上的衣服還和昨夜同樣完整，連鞋子都還穿在腳上。

那姓孟的少年人就坐在對面，像是一直都坐在那裡，連動都沒動

小蝶感激的看了他一眼，微笑中帶著歉意，道：「昨天晚上我是不是喝醉了？」

孟星魂微笑道：「每個人都有個喝醉的時候。」

小蝶的臉紅了紅，道：「我平常本不會那麼快就喝醉的。」

孟星魂道：「我知道你昨天心情不好。」

小蝶道：「你知道？」

孟星魂道：「心情好的人，絕不會一個人跑到河邊去想死。」

小蝶垂下頭，過了很久才問道：「我喝醉了後，說了些什麼話？」

孟星魂道：「你是說，你不想回去。」

小蝶道：「然後呢？」

孟星魂道：「然後你就沒有回去。」

小蝶道：「我──我沒說別的？」

孟星魂道：「你以為自己會說什麼？」

小蝶沒有回答，忽然站起來，攏著頭髮，笑道：「現在我真的該回去了。」

孟星魂道：「我知道。」

小蝶道：「你──你用不著送我。」

孟星魂道：「我知道。」

小蝶忽然抬起頭：「你為什麼一直瞪著我。」

孟星魂道：「因為我怕。」

小蝶道：「怕，怕什麼？」

孟星魂道：「怕以後再也看不到你！」

小蝶的心忽然一陣顫抖，好像是根被春風映動了的含羞草，她忍不住去看看他，她看得出他眸子裡充滿了痛苦。孟星魂慢慢的，接著又道：「我希望以後還能夠去找你。」

小蝶大聲道：「不行。」

她聲音大得連自己都嚇了一跳，所以停了停，才接著道：「你若去找我，一定會後悔的。」

孟星魂道：「後悔？」

小蝶道：「我對你不會有好處，我對任何人都沒有好處，無論誰遇到我都會倒楣的。」

孟星魂道：「那是我的事，我只問你──」

他深深的凝注著她，一字字道：「我只問你，你願不願意我再去找你？」

小蝶道：「你絕不能去找我。」

她低下頭，發覺自己的心已開始軟化，她輕輕地接著道：「但我以後卻說不定會來找你。」

小蝶走了。

孟星魂還是動也不動地坐在那裡。

他心裡有痛苦，有甜蜜，有失望，也有溫馨。

他已覺察到她心裡一定有很多秘密，是不能對他說出來的。他自己又何嘗沒有一些不能對人說出的秘密。

也許就因為他們彼此相似的實在太多了，所以才會痛苦。

因為一個人若是動了情感，就有痛苦。因為那句話──「我以後說不定還會來找你。」

「她真的會來麼？」

孟星魂長嘆了口氣，站起來，又倒在床上。

他有很多事要做，但現在他什麼都不想做。

枕頭上還留著她的髮香，他將自己的臉埋到枕頭裡。

他已下定決心。

她若不來，他就將她忘記。

他雖然已下定決心，卻不知自己能否做到。

「她呢？她要忘記我一定很容易。」

枕頭是冰冷的，但卻還是很香，他真想將這枕頭用力丟出去。

突然，門開了。

他聽到開門的聲音，抬起頭，就又看到了她。

她站來那裡，容光煥發，臉上再也找不出一點昨夜的醉意，看來那麼新鮮而美麗，就像是一朵剛開放的鮮花。

孟星魂歡喜得幾乎忍不住要跳起來。

他這一生從未如此歡喜過。

小蝶背負著手，笑得比花更燦爛，望著他笑道：「你猜我帶了什麼東西來？」

孟星魂故意搖搖頭。

小蝶道：「我忽然想到既然吃了你一頓，至少也該還請你一次，是不是？」

她揚起手，手裡握著的滿袋食物。

她笑著道：「你餓不餓？」

孟星魂終於忍不住跳起來，笑道：「我餓得簡直可以吞下一匹馬。」

他們奔入樹林。

樹林深處，綠草如茵，秋風彷彿還未吹到這裡，風中充滿了草木的香氣。

他們跑著，笑著，就像是兩個孩子。

然後他們在濃蔭下的草地上躺倒。靜靜的呼吸著這香氣。

也不知過了多久，小蝶才輕輕的嘆息了一聲道：「我已有很久沒有這樣躺在草地上了，你呢？」

孟星魂道：「我常常躺在地上，但今天卻覺得有點不同。」

小蝶道：「什麼不同？」

孟星魂道：「今天的草好像特別柔軟。」

小蝶笑了，笑得那麼溫柔，道：「原來你也很會說話，說得真好聽。」

孟星魂道：「真話有時也很好聽的，有時甚至比謊話還好聽。」

小蝶咬著嘴脣，過了很久，忽然道：「你有沒有想過？」

孟星魂道：「想過什麼？」

小蝶道：「想過我是不是會再來找你？」

孟星魂道：「我想過。」

小蝶道：「你以為我不會再來了，是不是？」

孟星魂道：「我的確是沒有想到，你來得這麼快。」

小蝶道：「你知不知道我為什麼這麼快就又來了？」

孟星魂道：「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你走了以後，我忽然覺得很寂寞。」

小蝶不再說話，是不是因為孟星魂現已替她說出了心事？寂寞，多麼可怕的寂寞。

只有經常忍受寂寞的人，才知道突然感覺到不再寂寞是多麼幸福，多麼快樂。

只可惜這種快樂太難得。

有時縱然有成群人圍繞著你，你還是會覺得寂寞無法忍受。孟星魂緩緩道：「也許我們還不是朋友，但也不知為什麼，我只有跟你在一起的時候，才會覺得不再寂寞。」

小蝶的眼睛漸漸濕潤，幾乎忍不住要說：「我也一樣。」

她沒有說。

她畢竟是個女人，女人總不大願意說出自己心裡的話。

她忽然跳起來，笑道：「無論如何，我既已來了，你就該好好的陪我玩一天。」

孟星魂道：「我陪你──無論你想做什麼，我都陪你。」

小蝶眨眨眼說道：「我們去掘寶，好不好？」

孟星魂道：「掘寶？」

小蝶道：「我知道樹林裡有個地方，埋著寶藏。」

孟星魂笑了道：「這樹林裡不但有寶藏，還有神仙，幾百個大大小小的神仙，有的還喜歡把人變成騾子，你可得小心。」

小蝶道：「我說的話你不信？」

孟星魂笑道：「我說的話你信不信？」

小蝶跺跺腳，道：「你不信，好，我帶你去找，找到了，看你還信不信？」

孟星魂只笑。

小蝶忽然長長地吸了口氣道，「我聞到了。」

孟星魂道：「聞到了什麼？」

小蝶道：「寶藏的味道。」

孟星魂道：「哦？在那裡？」

小蝶道：「寶藏就在這裡，就在你睡的地方下面。」

孟星魂忍不住站起來道：「這下面有寶藏？」

小蝶道：「你還是不信？」

孟星魂嘿嘿的笑。

小蝶道：「我若掘出來了呢？」

孟星魂道：「你若掘得出來，你就去找個神仙來把我變成騾子。」

小蝶道：「好，男子漢，大丈夫說出來的話可不能不算數的。」

她立刻找了根比較硬的樹枝來開始挖，孟星魂也幫著挖。

還沒有挖多久，他的樹枝就碰到了一樣硬的東西，彷彿是個箱子。小蝶眼角瞟著他，吃吃笑道：「看來有個人要變成騾子了。」

孟星魂怔了半晌，忽然大笑。

地下埋著的寶已挖了出來，是罈酒。孟星魂大笑道：「我上當了，這罈酒一定是你剛才埋下去的。」

小蝶道：「那不管，我只問你，這算不算是寶藏？」

孟星魂笑道：「當然算，我簡直想不出天下還有什麼比這更好的寶藏。」

小蝶悠然道：「寶藏已有了，騾子呢？」

孟星魂道：「騾子就在你面前，你難道沒有看見？」

小蝶笑得彎了腰，道：「這騾子好像只有兩條腿。」

孟星魂正色道：「兩條腿的騾子，比四條腿的好。」

小蝶道：「怎麼好？」

孟星魂道：「兩條腿的騾子能喝酒。」

小蝶的眼睛又亮了起來，那就是說，罈子裡的酒又快空了。

風中不再有草木的香氣，只有酒氣。

一個人的肚子裡若已裝了半罈酒，除了酒氣外，他還能聞到什麼別的？

小蝶伏在草地上，已有很久沒有說話，她的鼻子也沒有平時靈敏，但腦子裡卻想得更多，更複雜。

有很多平時不願意，不敢想的事，現在卻完全想了起來。

是誰說酒能澆愁的？

孟星魂也沒有說話，他什麼都沒他想，他只是靜靜的享受著這分沉默的樂趣，機智的言語雖能令人歡愉；但一個人若不懂得享受沉默，他就不能算是個真正會說話的人。

因為「真正令人歡愉的言語，只有那些能領悟沉默的人才能說出來。」

他以為小蝶也在享受著這份沉默的樂趣。

人與人之間要能真正互相了解別人，更莫要以為你能了解女人，否則你必將追悔莫及。

星又疏，夜又深。

小蝶忽然翻身坐起喃喃道：「我要回去了。」

她這話說得實在太快了，快得就好像本不願被人聽見。

也許因為這句話本不是她自己願意說的。

孟星魂只聽見一個「我」字，忍不住問道：「你要怎樣？」

小蝶忽然瞪起眼睛，道：「你故意假裝聽不見我的話是不是？」

孟星魂笑道：「我為什麼要假裝聽不見？」

小蝶叫了起來，道：「我說我要回去。」

聲音大得又讓她自己嚇了一跳，她吸了口氣，才接道：「這次你聽見了嗎？」

孟星魂怔了半晌，道：「我聽見了！」

小蝶道：「你有什麼話說？」

孟星魂道：「我──我沒有話說。」

小蝶道：「你不問我為什麼忽然要回去？」

孟星魂道：「你當然有很好的理由，是不是？」

小蝶道：「當然，可是──可是你為什麼不想法子留住我？」

孟星魂道：「我留得住麼？」

小蝶道：「當然留不住，你憑什麼資格留住我？」

孟星魂道：「我並沒有要留住你！」

小蝶瞪著眼發了半天呆，才點著頭道：「對，你並沒有要留下我的意思，我為什麼還不走呢？我為什麼要如此不知趣？」

孟星魂道：「我並不是沒有要留下你的意思，更沒有要你走的意思。」

小蝶道：「那麼你是什麼意思？」

孟星魂道：「我沒有什麼意思。」

小蝶道：「你難道是石頭？難道不是人？怎麼會沒有意思？」

孟星魂不說話了。

他發覺小蝶忽然又變了，變得很兇，而且簡直蠻不講理。

小蝶道：「你沒有話說了，是不是？」

孟星魂苦笑。他的確已無話可說。

小蝶道：「好，你既然連話都不願跟我說，我不走幹什麼？」

她跳起身，奔出去，大聲道：「我以後永遠也不要見你，你若敢來找我，我打死你。」

孟星魂怔在那裡，也不知是悲哀？是憤怒？還是痛苦？

他只覺得心裡悶，很痛，幾乎忍不住要大聲喊出來。

「我以後也永遠不想見你，你也莫來找我。」

也許愛情就是這麼回事。

你若想享受愛情的甜蜜，就必須同時忍受它的煩惱和痛苦。

小蝶已走得連影子都看不見了。

樹林一片黑暗，令人絕望的黑暗。

孟星魂站起來，又坐下去，想找酒喝，可是懶得動。

他只想一個人坐在這裡，坐在黑暗中。

但坐著也是痛苦，站起來還是痛苦，清醒時痛苦，醉了也痛苦。

一個人真正痛苦的時候，無論做什麼都同樣痛苦。

他有時厭倦，有時憂鬱，有時空虛，但卻從未如此痛苦過。

這是不是因為他以前從未有過快樂？黑暗中忽然傳來一陣陣淒涼的哭聲，孟星魂想裝做聽不見卻已聽見了。

他站起來，走過去。

小蝶伏在一株樹後，哭得就像個孩子。

「她究竟為什麼哭？究竟有什麼事令她如此傷心？」

孟星魂慢慢的走過去，走到她身旁。

她的頭髮披散下來，柔軟而光滑。

他心中不再有氣悶的憤怒，衹是充滿了同情和憐惜，衹希望自己能說幾句安慰她的話，卻有不知該從那裡說起。

他忍不住伸出手，輕輕地去撫摸她的頭髮。

小蝶忽然拉住了他的手，用力拉住他的手，眼淚流滿了她的面頰，在夜色中看起來宛如梨花上的露珠，

她流著淚嘶叫。

「我不想回去，你莫要趕我走，我真的不想回去──」

孟星魂跪下來，緊緊的抱住她。他的淚也已流下：「沒有人要趕你走，也沒有人能趕你回去。」

的確沒有人要趕她回去。

是她自己在趕自己回去。

她自己心裡有根鞭子。

小蝶沒有回去。

她醒來時，發現自己還是躺在那張又冷又硬的小床上。

孟星魂坐在地上，頭枕在她腳旁。

他彷彿睡得很沉，就像是個睡在母親足畔的孩子。

在你自己情人的眼中，你無論做什麼都會像個孩子，笑得像個孩子，哭得像孩子，睡得也像孩子。

一個人往往總會覺得自己所愛的人是帶著幾分孩子氣的。

小蝶輕輕的坐起來伸手輕輕去撫摸他的頭髮。

她看到他時，心裡忽然充滿了柔情蜜意，她撫摸他時，也正如一個慈愛的母親在撫摸自己最疼惜的孩子。

在這一剎那，她已忘卻了所有的煩惱和痛苦，忘卻了一切。

孟星魂的呼吸忽然變得很輕很輕。

小蝶立刻縮回手，發白的臉上泛起一片紅暈，聲音中帶著顫抖，道：「你──你醒了？」

孟星魂沒有動，也沒有出聲，過了很久才抬起頭，凝注著她。

小蝶的頭卻垂下，道：「昨天晚上，我又醉得很厲害，是不是？」

孟星魂道：「嗯。」

小蝶紅著臉道：「我醉了之後，一定變得很兇，很不講理，一定說了很多讓你生氣的話。」

孟星魂道：「我不氣，因為我知道。」

小蝶道：「知道什麼？」

孟星魂柔聲道：「每個人心裡都會有些亂七八糟的煩惱和痛苦，總得找個機會發洩。」

小蝶沉默了很久，幽幽道：「你也有痛苦？」

孟星魂道：「本來沒有的。」

小蝶道：「難道──難道你認識我之後才有痛苦？」

孟星魂道：「嗯。」

小蝶用力咬著嘴脣，道：「你一定後悔認識我了。」

孟星魂道：「我不後悔，我很高興！」

小蝶道：「高興？我讓你痛苦，你卻高興？」

孟星魂道：「因為沒有痛苦也不會有真正的快樂，我只有跟你在一起的時候，才真正快樂。」

這些話在別人聽來一定很肉麻，但在情人們自己聽來，卻溫柔如春風，優美如歌曲。

情人的話本不是說給別人聽的。

小蝶又沉默了很久，終於忍不住說出了心裡的話：「我也一樣。」

她說出了這句話，就立刻跳下床，避開了孟星魂的目光，道：「我現在真的要回去了。」

孟星魂道：「我知道。」

小蝶道：「你──你還是不必送我回去。」

孟星魂道：「我不送。」

小蝶道：「那麼我──走了。」

孟星魂道：「我也不讓你走。」

小蝶霍然回身，瞪大了眼睛，道：「你不讓我走？」

孟星魂又重複一遍，語言更堅決，道：「我不讓你走。」

他不讓她說話，很快的接著又道：「因為我知道你本來不想回去。」

小蝶目中的驚奇變成了悲痛，淚光又湧出，黯然道：「不錯，有時我的確想逃避，逃得遠遠的，可是我非回去不可。」

孟星魂道：「為什麼？」

小蝶突又變得很急躁道：「為什麼？我難道還能在這裡耽一輩子。」

孟星魂道：「為什麼不能？」

小蝶又叫了起來，道：「不能，不能──不能就是不能──」

她轉身，孟星魂己拉住她的手。

她另一隻手突然揮出，重重的摑在他臉上。

孟星魂整個人都已被打得呆住似的。

小蝶也呆住，過了很久，才長長吐出口氣，冷冷道：「放開我──放開我好不好？」孟星魂道：「不好。」

他忽然用力將她拉過來，用力將她抱在懷中。

她的身子又冷又僵硬，就像是一塊木頭，一塊鐵，一塊冰。

他覺得心已冷透，終於放開了她。然後他就覺得胃部劇烈收縮，全身都已因痛苦而顫抖。

小蝶動也不動地站著，冷冷的看著他。

他還在抖，抖得連站都站不住，一面抖一面退，退到牆角突然扭過頭，扭過頭時眼淚已奪眶而出。「好，你走──走──」

他用盡力量只說出這幾個字，說出後就似已將倒下。

小蝶沒有走。

她忽然走過去擁抱著他。緊緊的擁抱住他。冰已溶化，鐵已燃燒。她身子柔軟而發燙，變得就像一團火。眼淚又已流滿面頰。

她用整個身子緊貼著他。

孟星魂的顫抖已漸漸平息，咬著嘴脣道：「你──你不必這樣做的。」

小蝶道：「我不必，可是我願意，只要你不後悔，我願意將一切都給你。」

她抱得更用力，流著淚道：「無論你後不後悔，我絕不後悔，無論以後你怎麼樣，我現在完全是你的。」

她說的每個字都是從心裡說出來的，她已決心不顧一切，把自己交給這陌生人，這是她第一次甘心情願的將自己交給別人。

因為她知道自己已全心全意的愛上了他。

雖然她對他還不了解，卻已愛上了他。

這種情感來得實在太快，太猛烈，連她自己都幾乎不能相信。

但這情感卻又如此真實，令她不能不信。

「愛情本就是種最奇妙的情感，既沒有人能了解，更沒有人能控制，它不像友情，友情由累積而深厚，愛情卻是突然發的。」

它要不就不來，要來，就來得猛烈，令人完全無法抗拒它。

於是她給了他。

他也給了她。

他們絲毫沒有勉強，就彷彿這本就是最自然的結果，他們坐下來，他們活著，為的就是等著這件事發生。

他們既沒有狂歡，也沒有激情，只是無限溫柔的付出了自己，也佔有對方──

她躺在他臂彎裡。

他的呼吸輕柔如春風。

風從窗隙間吹進來，但秋意卻已被隔斷在窗外。

大地和平而靜寂。

也不知過了多久，小蝶的眼皮又漸漸濕潤，她輕輕翻了個身，背對著他，輕輕地，道：「現在你總該知道我有過別的男人！」

孟星魂的臉色溫柔而平靜，柔聲道：「我早已知道。」

小蝶道：「你不後悔？」

她接著又問：「你──難道你一點也不在乎？」

孟星魂的聲音更加溫柔，道：「過去的事，我為什麼要在乎？」

小蝶突然又轉過身，緊緊的抱住他，眼淚沾濕了他的臉。

她流著淚道：「不管你相信不相信，我都要告訴你，以前我雖然有過別人，但這卻是我生平第一次──第一次──」

孟星魂道：「我相信。」

小蝶將頭藏到他脅下，道：「你聽了也許會覺得很可笑，但在我感覺中，我好像還是──還是個處女，好像還是第一次跟男人在一起。」

孟星魂道：「我明白。」

他的確明白。

有些力量確實是任何人都無法抗拒的，所以一個人的身子是否被玷污，在他看來並不重要。

重要的是她的心。

只要她是真心對他，只要她的心仍然純潔高貴，那麼她是處女也好，是妓女也好，都完全不能影響他對她的愛和尊敬。

小蝶緊緊擁抱著他，淚如泉湧。但這卻是快樂的淚，感激的淚，沒有人能形容她此刻的快樂和感激。

孟星魂忽然道：「那個人是誰？」

小蝶的心又沉了下去，道：「你既然不在乎，為什麼要問？」

孟星魂說道：「因為我知道他一定還在糾纏著你。」

小蝶道：「你想殺了他？」

孟星魂緊閉著嘴。

這句話根本用不著答覆，任何人都能看得出他目中的怒火。

他畢竟是個人，是個男人。

這種事本就不是任何男人所能忍受的。

小蝶用力咬著嘴脣，喃喃道：「我也想殺了他，我早就想殺了他！」

孟星魂道：「那麼你就該告訴我──」

小蝶道：「我不能告訴你。」

孟星魂道：「為什麼？」

小蝶道：「因為我不願意你為我去殺人，更不願你為我去冒險。」

孟星魂道：「冒險？」

小蝶道：「他是個很可怕的人，你──你──」

孟星魂冷笑道：「你認為他比我強？──你認為我不是他的對手？」

小蝶用力握著他的手，道：「我沒有這意思，絕對沒有，只不過──」

孟星魂道：「只不過怎樣？」

小蝶閉著嘴，搖了搖頭。孟星魂道：「你為什麼不說話了？」小蝶閉上眼睛，淚珠又湧出，過了很久，才緩緩道：「我的意思你應該了解才是，為什麼一定要我說出來呢？」

孟星魂也沉默了很久很久。才長長嘆息了一聲，道：「我了解。」

他的確了解，但卻無法不嫉妒。

只要有愛，就有嫉妒。

也許有人說：「愛是奉獻，不是佔有，既然是奉獻，就不該嫉妒。」

說這句話的人若非聖賢，就是偽君子。

聖賢博愛。

偽君子根本就不會對一個人真正愛過。

孟星魂既非聖賢，也不是偽君子。他了解，但是他嫉妒，憤怒，痛苦。

小蝶凝注著他的眼神，慢慢的鬆開了他的手，黯然道：「我只想你知道，我現在心裡只有你，只關心你，那個人根本不值得你──」

孟星魂霍然站了起來，大聲道：「你不用說了，我知道，全都知道。」

他赤著腳走過去，走到桌前倒了杯酒，一口喝了下去。

他就赤著腳站在冷而潮濕的石地上，久久都不肯回頭。

小蝶凝望著他，彷彿已能感覺到自己的心在碎裂。

「難道我又做錯了？」

「若沒有我，他也許還不會如此痛苦！」

「我令別人痛苦，也令自己痛苦，我既明知這是不可能的事，為什麼還要做──？」

她悄悄地站起來，悄悄的穿上衣服。

孟星魂忽然道：「你想幹什麼？」

小蝶垂著頭，看著自己纖細的腳趾，道：「我──我已出來兩三天──」

孟星魂道：「你想回去？」

小蝶道：「嗯。」

孟星魂霍然回過頭，瞪著她，道：「你直想回去，一直不肯要我送你，是不是因為那個人在等著你？」

小蝶看到自己的腳趾在蜷曲收縮，她的心也在收縮。

孟星魂道：「你說你心裡只有我，為什麼不在這裡陪著我？──你心裡若是真的只有我，就應該忘了那個人，忘了一切。」

他冷笑道，接著又道：「除非你根本就是騙我的。」

小蝶居然抬起頭，蹬著他大聲道：「不錯，我根本就是騙你的，我還是想他──」

孟星魂衝過來，用力抓起她的手，似乎想將她纖細地手腕捏碎，將她捏碎。

小蝶疼得眼淚都流出來，但她忍著，咬著牙道：「我既然已對你說明白了，你為什麼還要死皮賴臉的拉住我？」

孟星魂的身子開始發抖，忽然揚起手，一掌摑在她臉上。

掌聲清脆，「啪」的一聲。

然後屋子裡就突然靜寂了下來，靜寂如墳墓。

孟星魂的人似已被埋入墳墓，他放開手，步步向後退。

小蝶瞪著他，嗄聲道：「你打我──原來你也打女人！」

她猝然轉身，衝出去。

她決心這次絕不再回頭。

可是她剛衝了出去，就已聽到孟星魂悲痛的哭聲。

孟星魂哭得像是個孩子。

他本來以為自己只會流血，不會流淚，但眼淚要流下來的時候，縱是天大的英雄也拉它不住。

既然要哭，為什麼不哭個痛快？大哭大笑，豈非正是至情至性的英雄本色？

小蝶的腳步停下，就像是忽然被一柄看不見，也剪不斷的柔絲拉住了。「我流淚的時候，只有他來安慰過我──」

她慢慢的轉回身，走過去，走到他身旁，輕撫他的頭髮。

孟星魂咬牙忍住了淚道：「我既然打了你，你為什麼還不走？」

小蝶垂下頭，道：「你雖然不該打我，可是我──我也不該故意氣你。」

孟星魂道：「你是故意氣我的？」

小蝶嘆了口氣柔聲道：「你難道真的相信我在騙你？我為什麼要騙你？」

孟星魂跳起來，又緊緊抱住了她，破涕為笑，道：「不錯，你為什麼要騙我？我有什麼值得你騙的？──我簡直不是個東西。」

小蝶嫣然一笑道：「你的確不是東西──你是個人。」

這就是愛情。

有痛苦，也有甜蜜，是有種無法解釋，莫名其妙的黏力。

有些人本來是天南地北，各在一方，而且毫無關係，但他們只要一見面就忽然被黏在一起，分也分不開，甩也甩不掉。

孟星魂和小蝶正是如此。

得償心願死也甜。

# 第九節

凌晨。

孟星魂站在小路旁，從薄霧中看過去，依稀可以看到一棟小小的屋子，褚紅色牆，暗灰色的屋頂，建造得很精緻。

屋子外有個小小的花圃，有幾簇花正盛開，卻看不出是茶花？還是菊花。

聽不見聲音，也看不見人，窗子裡彷彿有盞孤燈還未熄滅。

昨天晚上一定有人在屋裏等，等得很遲。

小蝶痴痴的看著這窗子，良久良久，才輕輕嘆了口氣，道：「這就是我現在的家。」

孟星魂道：「現在的家？你以前還有個別的家？」

小蝶道：「嗯。」

孟星魂也嘆了口氣道：「你的家倒真不少。」

小蝶笑了笑，道：「其實只有一個，現在這地方根本不能算做家。」

孟星魂道：「你為什麼不要以前那個家了？」

小蝶笑得很淒涼，道：「不是我不要它，是它不要我。」

她似乎不願再提以前的事，立刻改變話題，道：「就因為這地方根本不能算是家，所以我才一直不願你送我回來。」

孟星魂道：「現在你為什麼又要我送你回來？」

小蝶道：「現在我反正什麼都不在乎了，而且，我也想要你看看──」

孟星魂道：「看什麼？」

小蝶的目光忽然變得很溫柔，緩緩道：「看一個人，我希望你也跟我一樣喜歡他。」

孟星魂的臉色變了，咬著嘴脣，道：「我想──還是不要看的好。」

小蝶瞟了他一眼，笑道：「你以為我要你來見那個人？」

孟星魂道：「不是？」

小蝶道：「當然不是，非但你不願意看他，我以後也永遠不想再見他。」

孟星魂道：「他現在──」

小蝶道：「他現在絕不會在這裡。」

孟星魂道：「那麼你帶我來看誰？」

小蝶沒有回答，拉起他的手，和他並肩走上了花圃間的小路。

很靜，靜得幾乎聽得見花瓣開放的聲音。

他們慢慢的走在鋪滿了細碎石子的路上，屋子裡竟立刻有人聽到了他們的腳步聲。

一個孩子的聲音叫著道：「是不是娘娘回來了，寶寶要出去看看──寶寶要出去看看──」

開門了，一個睡眼惺忪的小姑娘，拉著個三四歲小孩走出來。

這孩子圓圓的臉上也滿是睡意，用一雙又白又胖的小手揉著眼睛，看到小蝶，立刻笑著，跳著，掙脫了那小姑娘，張開雙手奔過來，叫著道：「娘娘回來了，寶寶想死你了，娘娘抱抱寶寶。」

小蝶也甩開了孟星魂的手迎上去，道：「寶寶乖乖，快來給娘娘香香臉。」

她緊緊抱起小孩子，像是再也捨不得放開。

那小姑娘的眼睛裡已無睡意，正吃驚地蹬著孟星魂。

孟星魂扭過頭，心裡亂糟糟的，也不如是甜？是苦？是酸？

也不知過了多久，他忽然發現小蝶抱著孩子站在面前，用一雙充滿了柔情的目光疑視著他，道：「寶寶叫聲叔叔？」

孩子笑得像天使，立刻叫道：「叔叔──這個叔叔乖不乖？」

小蝶柔聲道：「當然也乖，跟寶寶一樣乖。」

孩子道：「叔叔乖乖，寶寶香香臉。」

他張開一雙小手，撲過去抱住孟星魂。

孟星魂忽然覺得胸中一陣熱血上湧，熱淚幾乎已忍不住要奪眶而出。

他伸手接過孩子，抱在懷裡。

這是他平生第一次抱孩子。他忽然希望抱的是自己的兒子，他的心又開始在痛。

小蝶看著他們，目光更溫柔，又不知過了多久，一粒晶瑩的淚珠慢慢自眼角流落，滾下面頰。

她悄悄拭乾淚珠，柔聲道：「外面好冷，寶寶先跟姐姐過去好不好。」

孩子的笑臉立刻不見了，幾乎快哭了出來，道：「娘娘又要出去嗎？」

小蝶道：「娘娘不出去──娘娘陪叔叔說幾句話，就去陪寶寶。」

孩子道：「娘娘不騙寶寶？」

小蝶道：「寶寶乖，娘娘怎麼捨得騙寶寶？」

孩子立刻又笑了，從孟星魂身上溜下來，笑道：「寶寶乖，寶寶先進去，娘娘就喜歡──」

他雀躍著奔進去，又往門外面探出頭，向孟星魂搖了搖手。

孟星魂也搖了搖手，也想笑笑，但一張臉卻似乎已麻木僵硬。

等孩子走進去了，小蝶才轉過臉來望著他，孟星魂勉強笑了笑，道：「這孩子的確很乖，很可愛。」小蝶慢慢的點了點頭，悽然道：「很乖，很可愛──也很可憐。」

孟星魂長長嘆了一聲道：「的確很可憐。」

小蝶垂下頭道：「你現在總該知道我為什麼一定要回來了吧？」

孟星魂點點頭。

小蝶的聲音硬喉，嘎聲道：「她已經沒有父親，我不能讓他再沒有母親。」

孟星魂道：「我明白。」

他當然明白，世上也許不會再有別的人比他更明白一個沒有父母的孤兒是多麼的可憐，多麼痛苫。

他自己也不知有多少次在半夜中被噩夢驚醒，醒來時已滿面淚痕。

小蝶黯然道：「無論父母做錯了什麼，孩子總是無辜的，我實在不忍讓他痛苦終生。」

孟星魂雙手緊握，痴痴的怔了半晌，忽然道：「我該走了，你──你也不必送我。」

小蝶幽幽道：「你就這樣走？」

孟星魂道：「你不忍，我──我也不忍──我留在這裡雖痛苦，但走了一定會更痛苦。」

他轉過身，小蝶卻又將他拉回，凝注著他，道：「你不能走，我還有話說。」

孟星魂道：「你說，我聽。」

小蝶目光移向遠方，道：「你當然知道這孩子就是那個人的吧？」

孟星魂道：「嗯。」

小蝶道：「我發現自己有孩子的時候，我真恨，不但恨那個不是人的人，也恨自己，恨這孩子，我甚至下了決心，一等他生出來就把他淹死。」

孟星魂在聽著。

小蝶道：「但等他生下來後，我第一眼看到他，看到他那張紅紅的醜醜的小臉，我心裡的恨就變成了愛。」她聲音如在夢中，慢慢的接著道：「我看著他一天天成長，看著他天比一天可愛，我抱著他餵奶的時候，也會感覺出他吸得一天比一天更有力，我忽然覺得只有在這個時候，我才會暫忘記自己的煩惱和痛苦。」

孟星魂低低咳嗽幾聲，若不咳嗽，他熱淚又將奪眶而出。

小蝶道：「那時候我才知道這一輩子是絕不能離開他的，他雖然需要我，我更需要他，為了他，什麼痛苦委曲都可以忍受，我已決定忍受一生。」她黯然長嘆，接著道：「因為我既然捨不得孩子，就不會有勇氣離開那個人，那個人自己當然也知道，所以他從未想到我會反抗，會改變。」

孟星魂道：「你──你變了？」

小蝶道：「我的確變了──若沒有你，我也許永遠不敢，可是你給了我勇氣，我才敢下決心──下決心離開他」

孟星魂的眼睛忽然明亮了，道：「你──你真有這決心？」

小蝶面對著他，道：「我只問你，你要不要我？要不要我的孩子？」

孟星魂忍不住擁抱起她，柔聲道：「你說過，孩子是無辜的──你的孩子就是我的孩子。」

小蝶道：「真的？」

孟星魂道：「當然真的。」

小蝶道：「我們以後也許會遇到很多困難，很多麻煩，你會不會後悔？」

孟星魂道：「絕不後悔！死也不後悔。」

小蝶道：「死也不後悔？」

孟星魂道：「只要已活過，死又何妨？只有跟你在一起，我才算活著。」

小蝶「嚶嚀」一聲，撲入他懷裡。

兩個人緊緊擁抱，整個世界彷彿已被他們抱在懷裡。

風輕輕的吹，霧輕輕的散，花輕輕的散發著芬芳。

小蝶忽然道：「你喜不喜歡蝴蝶。」

孟星魂道：「蝴蝶？」

小蝶道：「嗯，蝴蝴，我喜歡蝴蝶，因為我覺得有些人的命運就跟蝴蝶一樣，尤其是我。」

孟星魂道：「你？」

小蝶道：「有一天我發現我的丫頭將一隻蝴蝶捉來夾在書裡，心裡本來很生氣，我想不出那小丫頭竟說出了一通很令我感動的道理。」

孟星魂道：「她說什麼？」

小蝶道：「她說這蝴蝶雖因她而死，卻也因此而保存了牠的美麗，牠活得已有價值，就算她不去抓這隻蝴蝶，蝴蝶也遲早會死的，而且可能死得更慘──」她悽然一笑，接著道：「所以我假如忽然死了，你也用不著傷心，因為我活得總算也有了價值，我知道你一定會永遠記得我的。」

孟星魂抱得更緊，道：「你怎麼能說這種話？你怎麼會死？」

小蝶不再說話，靜靜的依偎在他懷裡，過了很久，才輕輕道：「你先回去等我好不好？」

孟星魂道：「你呢？」

小蝶道：「我這裡還有些東西要收拾，然後我就立刻帶著孩子去找你。」

孟星魂沉吟著，忽然搖頭，道：「我還是在這裡等你的好。」

小蝶道：「為什麼？」

孟星魂道：「我不放心。」

小蝶嫣然道：「傻孩子，有什麼不放心的，難道你還認為我會騙你？」

孟星魂道：「你當然不會騙我，可是萬一有了什麼意外──」

小蝶道：「絕不會有意外，那個人暫時絕不會來，所以我要把這裡的一切收拾妥當，要他以後永遠找不到我。」

她輕撫著孟星魂削瘦的臉，柔聲道：「所以你儘可放心，我很快就會去找你，無論如何都一定會去找你，我已決定要跟你快樂的活在一起，就算只活一天，我也願意！」

你若愛過，你就會懂得她的話，那麼你也會同意，只要你能真心相愛的活一天，也是幸福的。

那已比跟你所憎惡的人活一輩子好得多。

孟星魂沿著這條小路慢慢的走回去。

路窄而崎嶇，可是他卻非走不可。

「每個人都得走完他自己的路。」

他本已習慣孤獨，但現在他忽然覺得孤獨竟是如此難以忍受。

他相信她一定會來，但也不知為了什麼，心裡總彷彿覺得是種不祥的預兆，這種感覺非但使他精神恍惚，簡直已使他有點失魂落魄。

就算是條久經訓練的獵犬，在懷春的時候也會變得反應遲鈍的。

他竟完全沒有發覺暗中有個人一直在跟著他。

這個人的眼睛充滿了怨毒和嫉妒，若是目光能殺人，孟星魂早已死在路旁。

直等孟星魂走遠，這人才慢慢走出來咬著牙，喃喃道：「你們一定要後悔，我雖不殺你們，但總有一天要叫你們後悔，為什麼不早點死掉，我要叫你們活得比死還痛苦十倍。」

他語氣中雖充滿了怨毒，但卻還是很平靜。

在這種時候，還能保持平靜的人，就表示只要他說出的話一定做得到。

孟星魂推開門，才發現高老大在屋子裡。

她就坐在床上，在小屋裡黯淡的光線中，她看來還是那麼年輕，那麼美。美得足以令大多數男人的呼吸停頓。孟星魂的呼吸似已停頓。

高老大望著他吃驚的面色，嫣然道：「你沒有想到我會在這裡？你嚇了一跳？」

孟星魂只能點點頭。

高老大沉下了臉道：「以前你就算站在十丈外，也會感覺到這屋子裡已有人的，現在怎麼忽然會變得遲鈍了？是什麼事令你改變的？」

孟星魂低下頭，他無法解釋，也不能解釋。

高老大冷冷道：「狐狸只有在懷春的時候才會落入獵人的陷阱，你呢？」

孟星魂道：「我不是狐狸，我是人。」

高老大道：「人也有懷春的時候。」

孟星魂道：「這裡沒有陷阱，你也不是獵人。」

高老大道：「我若是呢？」

孟星魂道：「你現在已經死了。」

高老大蹬著他，良久良久，終於展顏而笑，道：「你果然是跟以前一樣，果然沒有讓我失望。」

她忽又問道：「你知不知道有些人在背後叫你做什麼？」

孟星魂道：「隨便他們叫我什麼都沒關係。」

高老大笑了笑道：「他們叫你『釘子』，無論誰撞上你，頭上都會撞出個洞，連我都不例外。」

孟星魂道：「那麼你就不該來，你要我做的事，我並未忘記。」

高老大道：「我來看看你都不行嗎？莫要忘記，你小時候連一天都離不開我的。」

孟星魂又垂下頭，垂得更低，過了很久，才長長嘆了口氣道：「我不會忘記的──永遠都不會忘記。」

高老大柔聲道：「葉翔已來對我說過你的事，我既然知說你受了傷，怎麼能不來看你？就算有天大的事，我也會抽空來看看你的。」

她笑了笑，接著又道：「我還記得有次你去偷人家田裡的芋頭，被人家養的狗在你腿上咬了兩口，咬得你好幾天都躺著不能動。」

孟星魂道：「我──我也記得──那一次你直在旁邊守護著我。」

他並不是忘恩負義的人，但每次憶及往時，心裡都會發疼。

高老大道：「看來你的傷已好了些？」

孟星魂道：「好得多了。」

高老大道：「那麼你想在什麼時候動手？」

她笑了笑，接著道：「我並不是在催你，只不過，現在的確有個很好的機會。」

孟星魂道：「什麼機會？」

高老大道：「現在老伯又在暗中招兵買馬，準備跟萬鵬王最後一戰，像你這樣的人若去投靠他，他一定會重用你。」

孟星魂道：「他也一定會仔細調查我的來歷。」

高老大道：「不錯。」

孟星魂道：「他若發現我根本沒有來歷時，你想他會對我怎麼樣？」

他的確沒有來歷。

江湖中根本沒有人知道他的過去。

沒有來歷比任何一種來歷都更容易令人懷疑，因為像他這麼樣一個人，是絕不可能憑空從天上掉下來的。

高老大道：「他若查不出你的來歷，說不定就會殺了你。」

孟星魂道：「你是要我殺他，還是要他殺我？」

高老大笑道：「但你並不是沒有來歷的人，我已替你安排了個來歷。」

孟星魂道：「什麼來歷？」

高老大道：「你姓秦叫秦中亭，是魯東秦家的人，秦護花秦二爺的遠房侄子，因為從小就跟著秦二爺手下的海客出海去做生意了，似從未在中原露過面，所以也就沒有人認得你。」

她又笑笑，接著道：「你總該知道，秦護花不但欠我的情，而且一直想討好我，我就算說你是他叔叔，他也不會否認的。」

孟星魂道：「秦家的子弟，為什麼要投靠老伯？」

高老大道：「因為你想出人頭地，老伯和『十二飛鵬幫』之間的爭戰，早已轟動武林，年輕人若想揚名立萬，這正是最好的機會。」

孟星魂看著她，心裡不禁湧起欽佩之意。她雖然是個女人，雖然還是很年輕，但做事計劃之周密，十個老江湖加起來也萬萬比不上，高老大也正在看著他，目光尖銳而冷靜。孟星魂在接觸到她目光的時候，心裡常會懷疑，現在坐在他面前的冷酷而現實的女人，是否真的還是那將他們從泥沼中救出來，不惜犧牲一切將他們養大，使他們免於寒冷飢餓的那個女孩子？

有時他甚至會懷疑，那時他是為什麼而救他們的？是真的出於憐憫和同情？還是有了利用他們的打算？她對他們的照顧和愛，只不過是種有計劃的投資？他懷疑，卻從來不願想得太多，太深。

他不願做個忘恩負義的人。

高老大從懷中取出兩本裝釘得很好的紙簿。道：「這一本是秦家的家譜，魯東的秦家是大族，人很多，你最好全都記下來，其中有個叫秦雄的，就是你的父親，你十歲的時候，他已死了。」

孟星魂道：「怎麼死的？」

高老大道：「病死的。」

她考慮了一下，又道：「據說是種不體面的病，所以別人問起時，你可以拒絕答覆。」

孟星魂道：「另外這本呢？」

高老大道：「這本是秦中亭自己在船上寫的私記，記載著這些年來他的生活，認得了些什麼人，到過什麼地方，所以你更要記得很熟。」

孟星魂道：「那些人──」

高老大打斷了他的話，道：「那些人都已出海，兩三年內絕不會回來，所以你不必擔心他們會揭穿這秘密。」

孟星魂道：「我只擔心一件事。」

高老大道：「你是不是擔心老伯會找到那個真的秦中亭？」

孟星魂道：「是。」

高老大笑笑說道：「你放心，他找不到的。」

孟星魂沒有問：為什麼？

他知道高老大若想要一個人失蹤，並不是件困難的事。

高老大凝注著他道：「你還有什麼問題？」

孟星魂道：「沒有了。」

高老大道：「那就該我問你了，你去不去？」

孟星魂轉過身，面對著窗子。

風從遠方吹過來，落葉在風中飄舞，遠方的山聲淒清。

孟星魂緩緩道：「若不是你，我根本活不到現在，你知道我隨時都準備為你死的。」

高老大的目光忽然變得很柔和，道：「但我卻不希望你為我而死，我只希望你為我活著。」

孟星魂道：「我沒有父母，沒有親人，甚至連朋友都沒有，我可以為你死，也可以為你活，可是現在我──」

高老大道：「現在怎麼樣？」

孟星魂的手緊緊抓著窗門，緩緩道：「現在我希望能為自己活一段時候。」

高老大目中的溫柔之意突然結成冰，道：「你是不是想離開我？」

孟星魂道：「我並不是這意思，只不過──」

高老大突又打斷了他的話，道：「你的意思，我想我已經明白。」

她的目光更冷，但聲音卻更溫柔，柔聲接道：「你是不是已經有了意中人？」

孟星魂沉默著，沉默的意思通常就是默認。

高老大道：「你用不著瞞我，這是件喜事，我也為你高興，只不過──那女孩子是不是值得你這樣做呢？」

孟星魂道：「她很好。」

高老大笑了笑，笑的時候還是沒有絲毫溫暖之意。她笑著道：「我倒真想看看她，能令你如此傾倒的女孩子，一定非常出色。」

孟星魂道：「你不反對？」

高老大道：「我為什麼要反對，你本已到了應該成家的時候，只要是你喜歡的女該子，我一定也會喜歡的。」

孟星魂回過頭，目中充滿感激，感激得連喉嚨都被塞住。

高老大卻轉過頭，道：「你們準備到什麼地方去？」

孟星魂沉吟著道：「現在還不知道，我只想找個安靜的地方。」

高老大道：「你們準備什麼時候走？」

孟星魂拿起放在桌上的那兩本簿子，道：「那就要看這件事什麼時候才能做好。」

這已是他報答高老大恩情的最後一次機會，他不能不去。

高老大轉過頭來望著他，連目光都已變得非常溫柔，道：「這次的任務很危險，你就算不去我也不會怪你。」

孟星魂道：「我去，我已經答應過你。」

高老大道：「你沒有把握？」

孟星魂面上露出微笑，道：「你用不著為我擔心，應該擔心的人是孫玉伯。」

他從未對自己如此自信，這任務無論多麼困難危險，他也有信心完成，他忽然覺得自己比以前更成熟，更聰明，這也是愛情。

愛情可以令人變得堅強，勇敢，自信。

愛情幾乎可以做任何事，只除了一樣──愛情改變的只是你自己，你不能改變別人。

高老大走了，帶著微笑走的。

遠處有一輛華麗的馬車在等著，她帶著微笑坐上馬車，趕車的車夫本已等得有點不耐煩，現在心情也好了起來？「老闆娘今天一定很順利，一定得到很令她開心的消息。」

他從未發現老闆娘的笑容竟是如此的可愛，如此令人歡愉。無論誰見了這種笑容，心情都會變得好起來的。

回到快活林的時候，還不算太晚，她又陪客人們喝了幾杯酒，臉上的笑容更甜蜜動人，連客人們都忍不住在問：「老闆娘今天為什麼特別高興？」

直到很遲的時候，她才回到自己的屋子，她貼身的丫頭也覺得她今天脾氣特別好，連洗澡水流了，她都全不在意。

她微笑著叫丫頭早休息，微笑著關起房門，然後突然回過身，將屋子裡每一樣可以砸碎的東西都砸得粉碎！

※※※

孟星魂一直站在門口，所以小蝶一走進樹林，他就已看到。

「她果然來了，帶著孩子來了。」

孟星魂這一生從未有過比此刻更幸福更快樂的時候，他忽然覺得自己剛才那種不祥的預感很荒謬可笑。

孩子己睡了。

小蝶輕輕的將他放在床上，她看著孩子，再看看孟星魂。

目光中充滿了幸福滿足，溫柔得如同夕陽下的湖水。

孟星魂已張開雙臂，等著她。

小蝶撲入他的懷裡，滿足的嘆息了一聲道：「現在我完全是你的了，隨便你要怎麼樣都可以。」

孟星魂的手從她領子裡滑了進去，輕輕撫著她溫暖光滑的肌膚道：「隨便我要怎麼樣？」

小蝶閉上眼睛，吃吃的嬌笑道：「隨便──你難道會吃了我不成？」

孟星魂道：「我正是要吃了你，一口一口的吃到肚子裡去。」

他低下頭輕輕地咬她的耳朵和脖子。

小蝶笑著躲閃，喘息道：「孩子──留神莫要吵醒了孩子──」

孩子卻已坐了起來，睜大了眼睛瞪著他們。

小蝶趕緊推開他，拉著衣襟，雖然在自己孩子面前，她還是有點臉紅。

孩子眨眨眼，忽然笑了道：「娘娘親叔叔，叔叔一定乖得很。」

孟星魂也忍不住笑了，走過去抱起孩子，道：「寶寶也乖得很，叔叔親寶寶。」

孩子揉著眼睛，道：「寶寶想睡了，娘娘帶寶寶回家好不好。」

小蝶接過孩子，放在床上，柔聲道：「寶寶就在這裡乖乖的睡，這裡就是我們的家。」

孩子用力搖頭道：「寶寶不要這個家這裡好髒，好亂，寶寶睡不著。」

小蝶瞟了孟星魂一眼，勉強笑道：「寶寶先乖乖的睡一覺，叔叔就要帶我們到好的地方去了。」

孩子道：「叔叔會不會騙人？」

孟星魂柔聲道：「叔叔怎麼會騙人？寶寶只管安心願吧。」

孩子笑道：「叔叔騙人就不乖，娘娘就不親叔叔了。」他拉著母親的手，閉上了眼睛，臉上還帶著甜甜的笑，喃喃道：「叔叔就要帶寶寶到好的地方去了，那地方，有好香的花，寶寶睡的床又軟又舒服──」

他已在夢中找到了那地方，他睡得很甜。

孟星魂的心卻又已開始刺痛，他的確想讓他們活得更安定舒服，他的確想要給她們一個很好的家。可是他忽然發現自己辦不到。

愛情並不能改變一切，既不能將這破房子變成一個溫暖的家，也不能將陽光青草變成孩子的食物。

孟星魂的手不由自主伸進口袋，緊緊捏著剩下的一張銀票。

這已是他的全都財產，他手心突然沁出冷汗。

小蝶凝注著他，顯然已看出他的心事，走過去輕撫他的臉，柔聲道：「你用不著擔心，只要我們能在一起，日子過得苦些，也沒關係。」

她本來當然還有些珠寶首飾，可是她什麼也沒有帶來。

她已決心拋棄以前所有的一切，重新做人。

這點也是孟星魂最感激的，他知道她願意跟他同甘共苦，可是孩子──

孟星魂忽然搖搖頭道：「無論如何，我們也不能委曲了孩子。」

他已下定決心，決心要儘快完成那件任務。

任務完成後，高老大一定會給他一筆很厚的報酬。

孟星魂又道：「你能不能在這裡等我十天？」

小蝶道：「等你十天？為什麼？」

孟星魂道：「我還有件事要去做，只要這件事能做好，孩子以後也可以活得好些。」

小蝶道：「可是──你卻要離開我十天，整整十天。」

孟星魂道：「十天並不長，我也許還可提早趕回來。」

小蝶垂下頭，道：「以前我也會覺得十天很短，就算十天，也好像一眨眼就過去，可是現在，現在卻不同了，因為──」

她忽又緊緊將他擁抱道：「因為我一定會時時刻刻的惦記著你，時時刻刻的為你擔心，你若不在我身邊，那種日子我簡直連一天都過不下去。」

孟星魂柔聲道：「你一定能過下去的，只要想到我們以後還有幾千幾百個十天，這十天也很快就會過去了。」

小蝶道：「你能不能告訴我你要到那裡去？」

孟星魂遲疑著，勉強笑了笑，道：「以後我一定會告訴你，但現在你最好莫要知道。」

小蝶目中出現憂慮之色，道：「為什麼？是不是怕我擔心？你做的事是不是很危險？」

孟星魂笑道：「你用不著為我擔心，只要想到你，就算有些危險，我也能應付的。」

小蝶道：「你──你是不是一定會回來？」

孟星魂道：「當然，無論如何，我都一定會回來。」

他假笑道，親了親她的臉，又道：「就算別人砍斷了我的兩條腿，我爬著也要爬回來的。」

小蝶望著孟星魂的背影消失，眼淚又流下面頰。

也不知為了什麼，她心裡忽然覺得很亂，彷彿已預感到有某種不幸的事將要發生。

尤其是孟星魂臨走時說的那句話，更使她憂慮不安。她彷彿已看到孟星魂的兩條腿被砍斷，正爬著回來。

她真想不顧一切，將他留在身邊，可是她沒有這樣做。

因為她知道男人做的事，女人最好不要干涉──一個女人若是時常要干涉男人的事，遲早定會後悔的──等到這男人受不了她的時候，她想不後悔也不行。

但小蝶若知道孟星魂現在要去做的什麼事，去殺的是什麼人，那麼她寧可被他埋怨，也會不顧一切的將他留住。

因為他此去所做的事，必將令他們兩人後悔終生。

※※※

高老大望著滿地的碎片，一雙手還是在不停的發抖。

她這一生從未如此憤怒過。

只要她想要的，她就不擇手段去要，就一定能得到。

她一得到就抓得很緊，因為她不願再失去，更不願被人搶走，不到那樣東西已失去價值時，她絕不肯鬆手。

她甩掉過很多已失去價值的東西，甩掉過很多已失去價值的人，就像甩掉手上的鼻涕一樣。

可是她從未被別人甩掉過。

現在，她一手撫養大的孟星魂，卻要離開他了，為了另一個女人而離開她，這種事，她怎麼能忍受？

憤怒就像是一股火焰，從她的心裡開始燃燒，直燒到她的子宮。

她需要發洩。

無論摔破多少東西都不能算是發洩。

她是女人，一個三十七歲的女人，只有在男人身上才能得到真正的發洩。

她新浴後的皮膚在燈下看來白裡透紅，宛如初生嬰兒的臉。

昂貴柔滑的絲袍是敞開的，修長的腿從敞開的衣襟裡露出來，仍然結實而充滿彈性。

小腹也依然平坦，全身上下絕沒有地方肌肉鬆弛。

像這樣的女人，當然還可以找到很多男人，每當他們看到她時，目中的垂涎之色就像是餓狗看到了肥肉。

她並沒有低估自己的魅力，但卻不願這麼做。

女人的肉體就像是餌，只能讓男人看到，不能讓他得到。

因為男人是一種很奇怪的魚，他吞中了餌，往往就會溜走。

「妻不如妾，妾不如偷，偷不如偷不著。」

她多年前就已懂得男人的心，所以她多年前就已懂得利用情慾來征服男人。多年前一個酷熱的夏夜，她忽然被情慾燃燒得無法成眠了，悄悄走出去，提桶冷水在倉房的一角沖洗。她看到有幾雙發亮的眼睛在黑暗中瞪著她赤身裸體的身子──那天晚上看到她裸浴的，並不止孟星魂一個人。

她並沒有阻止他們，也沒有掩蓋自己，反而沖得更仔細，儘量將自己完美無瑕的胴體裸露到月光下。

因為她忽然發覺自己喜歡被男人偷看。

每當有人偷看她時，她自己也同樣能感覺到一種秘密的歡愉。

在那天晚上，她另外還發現了兩件事。

那些孩子都已長成。

她在他們心目中已不僅是母親和朋友，而是個女人，只要她懂得利用這一點，他們就永遠不會背叛她。

她第一次遭受失敗，是在孟星魂的木屋裡。

她想不到孟星魂在那種時候還能控制自己，孟星魂奔出木屋的時候，她憤怒得幾乎忍不住要將他拉回來斬成肉醬。女人被男人拒絕時，心裡的感覺，並非羞愧而是憤怒，這點只怕是男人想不到的。

她也控制住自己，因為她確信以後還有機會。

她永遠想不到孟星魂會離開她。

推開窗子，風很冷。

情慾也正如火焰一樣，冷風非但吹不滅它，反而更助長了火勢。

她撩起衣襟，掠了出去。

小何現在雖已沒有用，但他知道在什麼地方能找到葉翔。

酒樽是空的。

葉翔手裡的酒樽彷彿好像都是空的。他俯臥在地上，用力壓著大地，彷彿要將大地當做他的友人。

他的心雖已殘廢，人卻未殘廢，就像其他那些三十歲的男人，時時刻刻都會受到情慾的煎熬。

尤其是在喝了酒之後，酒總是令男人想女人。

酒是不是能令女人想到男人？

是的。

唯一不同的是，男人喝了酒後，會想到各式各樣的女人，很多不同的女人；女人喝了酒後，她往往只會想到一個男人。

大多數時候她想到的是一個拋棄了她的男人。

葉翔是男人，現在他想起了很多女人，從他第一個女人直到最後一個。他有過很多女人，其中大多數是婊子，是他用錢買來的。

但他第一個女人卻不同，他將自己的一生都賣給了那女人。

那的確是與眾不同的女人。

只要想到她那完美無瑕的胴體，他就衝動得忍不住要將自己的手當做她。

突然有人在笑，笑聲如銀鈴！

「想不到你會變成這樣可憐，可憐得居然只能用自己的手。」

葉翔翻過身，就看到了高老大。

高老大看著他吃吃的笑道：「你用手的時候，是不是在想我？」

葉翔憤怒得臉發紅。

近來他自覺已逐漸麻木，但現在卻憤怒得幾乎無法忍受。

高老大還在笑，笑得更媚，道：「你以為我再不會找你了，所以才用手，是麼？」

葉翔勉強控制著怒火，冷冷道：「我早就知道你還會來找我的。」

高老大道：「哦？」

葉翔道：「你就像是條母狗，沒有男人的時候，連野狗都要找。」

高老大笑道：「那麼你就是野狗。」

她故意讓風吹開身上的絲袍，讓他看到他早已熟悉的胴體。

一陣熟悉的熱意自他的小腹間升起，他忽然用力拉住了她纖巧的足踝。

她倒下，壓在他身上。

葉翔翻身壓住他，喘息著──

風在林梢。

葉翔的喘息已漸漸平息。

高老大卻已站了起來，冷冷的看著，冷冷道：「我知道你已不行了，卻沒有想到連這種事你也不行了。」

葉翔冷笑道：「那只因為我將你當條母狗，用不著讓你享受。」

高老大的臉色也因憤怒而發紅，咬著牙道：「莫忘了是誰讓你活到現在的，我既然能讓你活，同樣也能要你死！」

葉翔道：「我沒有忘記，我一直對你很尊敬很感激，直到我發現你是條母狗的時候，你不但自己是狗，也將我們當做狗──你養我們，為的就是要我們替你去咬人。」

高老大瞪著他，嘴角忽然又露出微笑，道：「無論你嘴是怎麼說，我知道，你心裡還是在想著我的。」

葉翔道：「我的確在想你，連我用手的時候也在想著你，但我只有在想這種事的時候才會想到你，因為這種時候，我不敢想她，我不敢冒瀆了她。」

高老大道：「她？她是誰？」

葉翔笑了笑，道：「當然是一個女人。」

高老大道：「你心裡還有別的女人？」

葉翔道：「沒有別的，只有她。」

高老大道：「她究竟是誰？」

葉翔冷笑道：「她比你高貴，比你美，比你也不知要好多少倍。」高老大聽後臉色有些變了。

葉翔笑得更殘酷，道：「我知道你現在一定在想殺了她，只可惜你永遠也不會知道她是誰。」

高老大忽然大笑了，忽然問道：「你知不知道孫玉伯還有個女兒？」

葉翔臉上的笑容忽然凍結。

高老大道：「你若去問孫玉伯，他一定不承認自己有個女兒，因為這女兒實在太丟他的人，還未出嫁就被人弄大了肚子。」

葉翔的臉已因痛苦而扭曲。

他忽然發覺無論任何秘密都瞞不了高老大。

高老大道：「最妙的是，她肚子大了之後，卻還不知誰是肚裡孩子的父親。」

葉翔眼前彷彿又出現了個純潔的美麗影子，她痴痴的站在夕陽下的花叢裡，痴痴的看一雙飛翔的蝴蝶──

那是他心中的女神，也是他夢中的情人。

葉翔跳起來，咬著牙，哽聲道：「你說謊，她絕不是這種女人。」

高老大道：「你知道她是個什麼樣的女人？你認得她？」

葉翔咬著牙不能回答。

這是他心裡最大的秘密，他準備將這秘密一直隱藏到死。

但他當然也知道，若不是為了她，孫玉伯也不會要韓棠去找他，他也就不會變成這樣子。

高老大帶著笑道：「孫玉伯對這女兒本來管得很嚴，絕不許任何男人接近她，無論誰只要對她有了染指之意，就立刻會發覺孫玉伯屬下的打手等著他，那麼這人很快就會失蹤了。」

她笑得比葉翔剛才更殘酷，接著又道：「但孫玉伯還是忘了一件事，忘了將他女兒像男人一樣閹割掉，等他發現女兒肚子已大了時，後悔已來不及，為了顧全自己的面子，只有將她趕出去！而且永遠不承認自己有這麼一個女兒。」

葉翔全身顫抖，道：「你──你說的話我一個字也不信。」

高老大笑了笑，說道：「其實，你每個字都相信，因為你不但見過孫玉伯的那女兒，也見過她的孩子。」

葉翔退了兩步，忽然坐到地上。

高老大道：「有件事你也許真的不信──非但你不信。連我都有點不信，像她那樣的蕩婦，居然還有人敢去愛她。」

她眨了眨眼，又說道：「你猜她愛上了的人是誰？」

葉翔咬著牙。

高老大笑道：「你當然猜不到，愛上她的人，就是孟星魂。」

葉翔全身冰冷。

高老大道：「更妙的是，她居然也像真的愛上了他，居然準備跟他私奔。」

葉翔顫聲道：「我不信──這種事就算真的發生了，你也不會知道。」

高老大淡淡道：「我為什麼不能知道，我知道的事比你想像中多得多。」

葉翔道：「你──你已知道，卻還是要孟星魂去殺她的父親。」

高老大沉下臉，冷冷的說道：「那是他的任務，他不能不去，何況他根本不知道她是誰的女兒。」

她嘴角又露出殘酷的微笑，悠然接著道：「等他知道時，那情況一定有趣得很──等到那時，他就會回來的。」

後面那兩句話她說的聲音更低，因為她根本是說給自己聽的。

葉翔沒有聽見，他好像什麼都沒有聽見。高老大道：「你在想些什麼？是不是想去告訴他？」

葉翔忽然笑了，道：「我本來還以為你很了解男人，誰知你除了跟男人做那件事外，別的什麼都不懂。」

高老大瞪瞪眼，道：「我不懂？」

葉翔道：「你若懂得男人，就應該知道男人也跟女人一樣，也會吃醋的，而且吃起醋來，比女人更可怕得多了。」

高老大看著他，目中露出笑意。

她當然懂。

最冷靜的男人往往也會因嫉妒而發狂，做出一些連他自己也想不到的事，因為那時他也已完全失去理智，已變成野獸。

高老大笑道：「不錯，孫玉伯死了之後，他女兒遲早總會知道誰殺了他，那時你也許還有機會。」

葉翔閉起眼睛說道：「現在，我只擔心一件事。」

高老大道：「擔心什麼？」

葉翔道：「只擔心小孟殺不了孫玉伯。」

高老大的臉上的笑忽然變得神秘，緩緩道：「你用不著擔心，他的機會很好，簡直太好了。」

葉翔皺眉道：「為什麼？」

高老大道：「你知道誰來求我暗殺孫玉伯的麼？」葉翔搖搖頭。

高老大笑道：「你當然猜不到──誰都猜不到的。」

葉翔試探著道：「孫玉伯的仇人很多。」

高老大道：「來找我的並不是他的仇人，而是他的朋友。」

她又笑笑，慢慢的接著道：「你最好記著，仇人並不可怕，真正可怕的是你的朋友。」

葉翔沉默了很久，才又淡淡的道：「我沒有朋友。」

高老大道：「孟星魂豈非你的朋友？」

有人說：「聰明人寧可信任自己的仇敵，也不信任朋友。」

被「朋友」出賣的確很多。因為你只提防仇敵，不會提防朋友。

高老大的確是聰明人，只不過她還是說錯了一點：

「朋友並不可怕」。真正可怕的是，你分不出誰是你的仇人？誰是你的朋友？

※※※

孟星魂在樹上挖了個洞，看著那兩本簿子在洞中燃成灰燼再將灰燼埋在土裡。

在行動前他，總是分外小心，無論做什麼都絕不留下痕跡，因為「無論多麼小的疏忽，都可能是致命的疏忽」。

現在他已將這兩本簿子上的名字全都記熟，他確信自己無論在任何情況下都絕不會忘記。

現在他已準備開始行動。

除了第一次外，他每在行動前都保持平靜，幾乎和平時完全沒有兩樣，就算一個真正的劊子手在行刑前，心情都會比他緊張得多。但現在他心裡忽然覺得有些不安。那是不是因為他以前殺人都是報恩，為了奉命，為了盡責，所以自己總能為自己找到藉口，而這次殺人卻是為了自己。

他不能不承認這次去殺人是有些私心。因他已想到了殺人的報酬，而且竟想用這報酬來養自己所愛的人，他簡直不敢去想，因為連他自己也覺得自己這想法卑鄙無恥。

「孫玉伯也許本就該殺。」

「但你為了正義去殺他是一回事，為了報酬殺他又是另一回事了。」

孟星魂心裡充滿了痛苦和矛盾，只有不去想它──逃避雖也可恥，但世人又有誰沒有逃避過呢？有的人逃避理想，有的人逃避現實，有的人逃避別人，有的人逃避自己。

有時逃避只不過是種休息，讓你更有勇氣去面對人生。

所以你覺得太緊張時，若能逃避一下，也蠻不錯的，但卻千萬不要逃避得太久，因為你所逃避的問題，絕不會因你逃避而解決的。你只能在逃避中休息，絕不能「死」在逃避裡。

孟星魂站起來，長長的嘆了口氣。

※※※

月明星稀。

他踏著月色走向老伯的花園，現在去雖已太遲了些，但他決心不再等。

只有一樣事「明知做錯，還要去做」，那就是「等著痛苦去做這件事」。你往往會等得發瘋。

老伯的花園在月色中看來更美如仙境，沒有人，沒有聲音，只有花的香氣在風中靜靜流動。

也沒有任何警戒防備，花園的門大開著。孟星魂走了進去。

他只踏入了「毫無戒備」的花園一步──

突然間，鈴聲一響，十八枝弩箭挾著勁風，自花叢中射出。

孟星魂的身子也和弩箭般射出。

他落在菊花上，菊花開得這麼美，看來的確是比較安全的地方。

但菊花中立刻就有刀光飛起。

四把刀，一把刀刺他的足踝，一把刀砍他的腰，一把刀在旁邊等著他，誰也不知道要砍向那裡。

還有把刀卻是從上面砍下來的，砍他的頭。

花叢上完全沒有借力之處，他身子已無法再躍起，看來已免不了要挨一刀。

至少挨一刀，也許是四刀。

孟星魂沒有挨上，他身子不能躍起，就突然沉了下去。

「一條路在走不通時，你就會趕快地找另一條路。」

孟星魂的武功並不完全是從師父那學來的，師父的武功是死的，他的武功卻不死──否則他就死了，早就死了。

他從經驗中學到的更多。

他身子忽然落入花叢中，落下去之前腳一踩，踩住了削他足踝的一把刀，揮拳打飛了砍他腰的一把刀。

他身子既已沉下，砍他頭的一刀自然是砍空了。

那把在旁邊等著的刀砍下來時，他的腳已踩到地，腳尖一借力，身子又躍起。

身子躍起時，乘機一腳踢上這人的手。手拿不住刀，刀飛出。

孟星魂彷彿算準這把刀要飛往那裡，一伸手，就已將刀抄住。

他並沒有使出什麼奇詭的招式，他使用的每一個動作都很自然，就好像這一切本來就是很順理成章的事，一點也不勉強。

因為他每一個動作都配合得很好，而且所有的動作彷彿是在同一瞬間發生的。

現在他手裡雖有了一把刀，但花叢中藏著的刀顯然更多。

他身子還未落下，又有刀光飛起。

突聽一人喝道：「住手！」

這聲音似比神鬼的魔咒都有效，刀光只一閃，就突又消失。

花園中立刻又恢復平靜，又變得「沒有人，沒有聲音，沒有戒備」，只有花香在風中飄動。

但孟星魂卻已知道老伯來了。

只有老伯的命令才能如此有效。

他身子落下時，就看到老伯。

老伯身後雖還有別人，但他只看到老伯，老伯無論站在多少人中間，你第一眼總是先看到他。

他穿著件灰色的布袍，背負著雙手，神情安詳而悠閒，只有一雙眸子在夜色中灼灼發光，上下打量了孟星魂兩眼，淡淡的笑了笑，道：「這位朋友好俊的身手！」

孟星魂冷笑道：「我這副身手本來是準備交給你的，但現在──」

老伯道：「現在怎麼樣？」

孟星魂道：「現在我才知道老伯用什麼法子對待朋友，我實在很失望。」

他冷笑著轉身，竟似準備走了。

老伯笑了，道：「你好像將我這地方看成可以讓你說來就來，說走就走的。」

孟星魂回過頭，怒道：「我偷了你什麼？」

老伯道：「沒有。」

孟星魂道：「我殺了你手下的人？」

老伯道：「也沒有。」

孟星魂道：「那麼我為何不能走。」

老伯道：「因為我還不知你為何而來的。」

孟星魂道：「我剛才說過。」

老伯微笑道：「你若是想來交我這朋友的，就未免來的太不是時候，在半夜裡到我這裡來的，通常都是強盜小偷，絕不是朋友。」

孟星魂冷笑道：「我若真想交朋友，從不選時候，我若想來殺你，也不必選時候。」

老伯道：「為什麼？」

孟星魂冷冷道：「因為什麼時候都一樣，只有呆子，才會認為你在半夜中沒有防備，就能殺得了你。」

老伯又笑了，回頭道：「這人像不像呆子。」他身後站著的是律香川和陸漫天。

律香川道：「不像。」

孟星魂又冷冷笑道：「我是呆子，我想不到老伯只有在白天才肯交朋友。」

老伯道：「但你白天也來過，那時候為什麼不交我這朋友。」

孟星魂隨心一跳，他想不到老伯在滿園賓客中，還能記住那麼樣一個平平凡凡的年輕人。

他心裡雖吃驚，面上卻絲毫不動聲色，淡淡道：「那天我本不是來交朋友的。」

老伯道：「你難道真是來拜壽的！」

孟星魂道：「也不是，我只不過來看看，誰是我值得交的朋友，是你？還是萬鵬王？」

老伯道：「你為什麼選了我？」

孟星魂道：「因為我根本見不到萬鵬王。」

老伯大笑，又回頭道：「你有沒有發現這人有樣好處？」

律香川微笑，道：「他至少很坦白。」

老伯道：「我想你一定還記得他的名字！」

律香川道：「本來是記得的，但剛才忽然又忘了。」

老伯皺眉道：「怎麼會忽然忘記？」

律香川道：「那時他既不想來交朋友，自然不會用真名字，既然不是真名字，又何必記住？」

老伯點點頭，又問道：「他所說的話你實在信不信？」

律香川道：「他說的理由並不動聽，但不動聽的話通常是真的，除了呆子外，任何人說謊都會說得動聽些。」

老伯道：「你看他是不是呆子？」

律香川凝視著孟星魂，微笑道：「絕不是的。」

孟星魂也在看著他，忽然道：「我至少願意交你這朋友，無論什麼時候都願意。」

老伯大笑，道：「你的確不是呆子，你剛選了個好朋友。」

他拍了拍律香川的肩，道：「帶他回去，今天晚上我將客人讓給你。」

陸漫天一直盯著孟星魂，此刻忽然道：「等一等，你還沒有問他的名字。」

老伯微笑道：「名字可能是假的，朋友卻不會假，我既已知道他是朋友，又何必再問名字。」

孟星魂看著他，忽然發現他的確是個很會交朋友的人。

無論他是在用手段，還是真心誠意，都一樣能感動別人，令人對他死心塌地。

在這種人面前，很少有人能不說真話。

孟星魂能，他說的還是個假名字。

陸漫天道：「秦中亭？你是什麼地方人？」

孟星魂道：「魯東。」

陸漫天目光如鷹，在他面上搜索又問道：「你是秦護花的什麼人？」

孟星魂道：「堂侄。」

陸漫天道：「你最近有沒有見過他？」

孟星魂道：「見過。」

陸漫天道：「他的氣喘病是不是好了些。」

孟星魂道：「他根本沒有氣喘病。」

陸漫天點了點頭，似乎覺得很滿意。

孟星魂幾乎忍不住要將這人當做笨蛋，無論誰都可以想到秦護花絕沒有氣喘病。

內家高手很少有氣喘病。

用這種話來試探別人，非但很愚蠢，簡直是可笑。

孟星魂的確想笑，但他聽到陸漫天手裡鐵膽的相擊聲音時，就發覺一點也不可笑了。

他忽然想到那天在快活林看見過這人，聽見過他手捏鐵膽的聲音，他捏著鐵膽走過小橋，每個人對他都十分尊敬。

那時孟星魂對他已有些好奇，現在終於恍然大悟。

要殺孫玉伯的人，原來就是他！

那天他到快活林去，為的就是要收買高老大手下的刺客。

現在他故意用這種可笑的問題來試探孟星魂，為的只不過是要加深老伯的信任，他顯然早已知道孟星魂的身份。

這人非但一點也不可笑，而且很可怕。

朋友手裡的刀，遠比敵人手裡的可怕，因為無論多謹慎的人，都難免會常常忘記提防它。

律香川的屋子精緻而乾淨，每樣東西都恰好在它應該在的地方，無論在什麼地方都找不出一粒灰塵。

燈光很亮，但屋子裡看來還是冷清清的，不像是個家。

沒有女主人的屋子，永遠都不是一個家。

律香川推開廳的小門，道：「你可以睡在這屋子裡，床單和被都是新換過的。」

孟星魂道：「謝謝。」

律香川道：「你現在一定很餓，是不是？」

孟星魂道：「很餓，也很累，所以不吃也睡得著。」

律香川道：「但吃了就睡得更好。」

他提起了燈道：「你跟我來。」

孟星魂跟著他，推開另一扇門，竟是間小小的廚房。

律香川已放下燈，捲起衣袖，帶著微笑問道：「你喜歡吃甜的？還是鹹的？」

孟星魂道：「我不吃甜的。」

律香川道：「我也一樣──這裡還有香腸和風雞，再來碗蛋炒飯好不好？」

孟星魂道：「很好。」

他實在感到驚異，他想不到像律香川這種地位的人，還會親自下廚房。

律香川似乎已看出了他目中的驚異之色，微笑著道：「自從林秀走了之後，我每天都會在半夜起來，弄點東西吃，我喜歡自己動手，也許只有在廚房裡的時候，我才會覺得真正輕鬆。」

孟星魂笑了，道：「我沒有下過廚房。」

他決定以後也要時常下廚房。

律香川往紗櫥裡拿出三個蛋，忽然道：「你沒有問林秀是誰？」

孟星魂道：「我應該問嗎？」

律香川顯得有點心不在焉的樣子，好像根本沒有聽見他在說什麼。很久，才嘆了口氣，道：「林秀以前是我的妻子。」

孟星魂道：「現在呢？」

律香川又沉默了很久，徐徐道：「她已經死了。」

他將三個蛋打在碗裡。

他看來雖有點心神恍惚，但打蛋的手還是很穩定的。

孟星魂忽然覺得他也是個很寂寞的人，彷彿很難找到一個人來吐露心事。

律香川慢慢的打著蛋，忽又笑了笑，道：「你一定可以看得出，我很少朋友，一個人到了我這樣的地位，就好像會忽然變得沒有朋友了。」

孟星魂道：「我懂。」

律香川道：「現在我們一起在廚房裡炒蛋，我對你說了這些話，我們好像已經是朋友，但以後說不定很快就會變了。」

他又笑了笑接道：「你說不定會變成我的屬下，也說不定會變成我競爭的對手，到那時我們就不會再是朋友了。」

孟星魂沉吟著道：「但有些事卻是永遠都不會變的。」

律香川道：「那些事？」

孟星魂笑笑道：「譬如說，蛋和飯炒在一起，就一定是蛋炒飯，永遠不會變成肉絲炒麵的。」

律香川的笑容忽然開朗，道：「我第一眼就看出你是一個值得交的朋友，只希望我們能像蛋炒飯一樣，永遠不要變成別的。」

「嗤拉」聲，蛋下了油鍋。

蛋炒飯又熱又香，風雞和香腸也做得很好。

孟星魂裝飯的時候，律香川又從紗櫥下拿出一小罈酒。

他拍碎泥封，道：「你想先吃飯？還是先喝酒呢？」

孟星魂道：「我不喝酒。」

律香川道：「你有沒有聽人說過，不喝酒的人不但可怕，而且很難交朋友？」

孟星魂道：「我只不過是今天不想喝！」

律香川盯著他，道：「為什麼？是不是怕在酒後說出真話？」

孟星魂笑笑道：「有的人喝了酒後也未必會說真話。」他開始吃飯。

律香川凝視著他，道：「看來只要你一下決心，別人就很難令你改變主意。」

孟星魂道：「很難。」

律香川笑了笑，道：「你怎會下決心到這裡來的？」

孟星魂沒有回答，好像覺得這問題根本不必回答。

律香川道：「你定也知道，我們最近的運氣並不好？」

孟星魂道：「我的運氣很好。」

律香川道：「你相信運氣？」

孟星魂道：「我是一個賭徒，賭徒都相信運氣的。」

律香川道：「賭徒有好幾種，你是那種？」

孟星魂道：「賭徒通常只有兩種，一種是贏家，一種是輸家。」

律香川道：「你是贏家。」

孟星魂微笑道：「我下注的時候一向都押得很準。」

律香川也笑了道：「我希望你這一注也沒有押錯才好。」

他也沒有喝酒，慢慢的吃了大半碗飯。

孟星魂笑道：「我從來沒有吃過這麼香的蛋炒飯，你若改行，一定也是個好廚子。」

律香川道：「若改行做賭徒呢？」

孟星魂道：「你已經是賭徒，而且到現在為止，好像也一直都是贏家。」

律香川大笑，道：「沒有人願意做輸家，除非運氣突然變壞。」

孟星魂嘆了口氣，道：「只可惜每個人運氣都有轉壞的時候，這也許就是賭徒最大的苦惱。」

律香川道：「所以我們就要乘手風順的時候多贏一點，那麼就算運氣轉壞了輸的也是別人的本錢。」

他站起來，拍了拍孟星魂的肩，又笑道：「你還要什麼？」

孟星魂道：「現在我只想要張床。」

律香川道：「像你這樣的男人，想到床的時候，通常都還會聯想到別的事。」

孟星魂道：「什麼事？」

律香川道：「女人。」

他指了指旁邊一扇門，道：「你著想要女人，只要推開這扇門。」

孟星魂搖搖頭。

律香川道：「你根本用不著客氣，更不必難為情，這是很正常的事，就像肚子餓了要吃飯一樣正常。」

孟星魂又搖了搖頭。

律香川彷彿覺得有點驚異，皺眉道：「你不喜歡女人？」

孟星魂道：「我喜歡，卻不喜歡別人的女人。」

律香川目光閃動，道：「你有自己的女人？」

孟星魂微笑著點點頭。

律香川道：「你對她很忠心？」

孟星魂又點點頭。

律香川道：「她值得？」

孟星魂道：「在我心目中，世上絕沒有比她更值得的女人。」

他本不願在別人面前談論自己的私事。

但這卻是他最得意、最驕傲的事，男人通常都會忍不住要將這種事在朋友面前說出來，就好像女人絕不會將美麗的新衣藏在箱底。

律香川的臉色卻有些變了，彷彿被人觸及了心中的隱痛。

這是不是因為他曾經被女人欺騙？

過了很久，他才緩緩道：「世上根本很少有真正值得你犧牲的女人，太相信女人的賭徒，一定是輸家。」

他忽然又笑了笑，拍了拍孟星魂的肩，道，「我只希望你這一注也沒押錯。」

窗紙已白。

# 第十節

孟星魂還沒有睡著，他心裡覺得又興奮又恐懼，又有很多感慨。

他發覺老伯並不如想像中那麼難以接近，也沒有他想像中那麼聰明。

老伯也是個人，並不是個永遠無法擊倒的神。

他一生以善交朋友自豪，卻不知他最親近的朋友出賣他。孟星魂甚至有些為他覺得悲哀。

律香川也是個奇怪的人，他表面看來本極冷酷鎮靜，其實心裡也似有很多不能向別人敘說的痛苦和秘密。

最奇怪的是，他居然好像真的將孟星魂當做自己的朋友，非但沒有向孟星魂追查質問，反面在孟星魂面前吐露出一些心事。

這令孟星魂覺得很痛苦。

他不喜歡出賣一個將他當朋友的人，但卻非出賣不可。

想到小蝶時，他心裡開始覺得幸福溫暖。

她現在在做什麼？

是不是已抱著孩子入了睡鄉？還是在想著他？

想到她一個人孤零零的，守候在一個又破又冷的小屋裡，等著他，想著他，孟星魂心裡不禁覺得有些刺痛，有些酸楚。

他發誓，只要這件事一做完，他就立刻回到她身邊去。

他發誓，以後一定要全心全意對她，無論為了什麼，都不再離開她。

他想到律香川的話。

「世上根本很少有值得犧牲的女人。」

他並不在意，因為他知道律香川並不了解她，他相信等到律香川認得她的時候，對她的看法就會改變了。

只可惜律香川永遠不會認得她。

孟星魂嘆了口氣，心裡忽然平靜。因為他終於有了個值得他忠實的人，而且相信她對他也同樣忠實。

「男人能有個這麼樣的女人，真是件好事。」

他平靜，因為他不再寂寞。

逐漸發白的窗紙突然輕輕一響。

孟星魂立刻像貓般躍起，掠到窗前

推開窗，他就看到乳白色的晨霧中，淡黃色的花葉後，有個人正向他招手。

陸漫天。

陸漫天終於現身了。

孟星魂掠入菊花後，赤著腳站在乾燥的土地上，地上的露水很冷。

陸漫天的目光更冷，瞪著他，瞪了很久，才沉聲道：「你已知我是誰？」

孟星魂點點頭。

陸漫天道：「你是誰？」

孟星魂道：「你也應該知道我是誰？」

陸漫天又瞪了他很久，終於也慢慢的點點頭，道：「你為什麼到現在才來？半個月之前，你已應該在這裡了。」

孟星魂道：「那麼現在我也許在棺材裡。」

陸漫天突然笑笑，道：「你很小心。」

孟星魂道：「我從不冒險，所以我還活著。」

陸漫天道：「其實你本不必如此小心，有我在這裡照顧，你還怕什麼？」

他的臉在霧中看來宛如死人，笑起來比不笑時更難看。

孟星魂心中忽然湧出一種厭惡之意，冷冷說道：「你本是老伯的好朋友，我真沒有想到你會出賣他。」

陸漫天居然神色不變，淡淡道：「有些事你還不懂，這就是人生，一個人只想爬得高些，有時就不能不從別人頭上踩過去。」

孟星魂道：「我的確不懂也不想懂。」

陸漫天道：「高老大沒有告訴你？」

孟星魂搖搖頭。

陸漫天道：「你知不知道你是來做什麼？」

孟星魂點點頭。

陸漫天道：「很好，你準備什麼時候動手？」

孟星魂道：「等機會來的時候。」

陸漫天道：「沒有機會，永遠沒有，老伯絕不會給任何人機會，再等十年，也是白等。」

孟星魂道：「所以──」

陸漫天道：「所以你根本不必等，無論什麼時候都可以製造機會的。」

孟星魂道：「你要我什麼時候動手？」

陸漫天道：「今天。」

孟星魂動容道：「今天？」

陸漫天道：「今天黃昏。」

他轉身走出去，緩緩接著道：「有些事非但絕不能等，而且一定要快，越快越好！這就叫：迅雷不及掩耳。」

孟星魂跟著，聽著，陸漫天道：「老伯喜歡花，每個黃昏都要到園子裡溜溜，看看花，這是他的習慣，幾十年來從未有一天間斷。」

孟星魂道：「他一個人？」

陸漫天道：「他從來不要別人陪他，因為他總是利用這段時間，一個人靜靜的思考，有很多大事都是他在這段時間裡決定的。」

孟星魂道：「但園裡一定還是埋伏著暗卡。」

陸漫天點點頭，忽然在一叢菊花前停下，道：「他每天都要逛到這裡才回頭。」

孟星魂道：「這裡就有暗卡？」

陸漫天道：「有，但我可以叫它沒有。」

他忽然蹲下去，伸手拔起一株菊花。

這株菊花竟是活的，被他一拔，就連根而起。

下面竟有個小小的洞穴。

陸漫天道：「你下去試試。」

孟星魂道：「用不著試，我可以下去。」

陸漫天道：「好，今天黃昏時，你就躲在這裡，帶著你的兵器。」

他忽又問道：「你以前用什麼殺人的？」

孟星魂道：「看情形。」

陸漫天道：「像這種情形呢？」

孟星魂道：「用暗器？」

陸漫天道：「什麼暗器？」

孟星魂道：「夠快、夠準，夠狠的暗器。」

陸漫天面上露出滿意之色，道：「好，老伯看花的時候，常常很專心，而且，這是他自己的地盤，他絕對想不到會有人暗算他。」

孟星魂道：「我得手的機會有多大？」

陸漫天道：「至少有七成機會，除非你──」

孟星魂打斷了他的話，道：「七成機會已足夠，通常有五成機會時，我已可下手。」

陸漫天道：「聽說你從未失手過。」

孟星魂淡淡的一笑，道：「問題並不在有幾成機會，而在你能把握機會，若是真的能完全把握機會，一成機會也已足夠。」

陸漫天長長吹出一口氣，微笑道：「看來我沒有找錯人。」

孟星魂道：「你沒有。」

陸漫天道：「你還有什麼問題？」

孟星魂道：「我什麼時候來？來的時候是不是絕不會有人看到？」

陸漫天笑道：「問得好。」

他將拔起的菊花又埋下，才接著道：「這裡晚飯開得很早，開飯時會有鈴聲，那時你無論在那裡，一聽到有鈴聲，就立刻要趕來。」

孟星魂道：「立刻？」

陸漫天道：「立刻！連一眨眼的工夫也耽誤不得，我只能負責在那片刻間絕不會有人看到你。」

他一字字接著道：「你若耽誤了，非但誤了大事，你自己也得死。」

孟星魂擦淨了腳上的土，又躺回床上。

※※※

現在一切事都已決定，只等著最後一擊，就好像龍已畫成，只等點睛。

事情的發展非但遠比他想像中快，而且也遠比他想得容易，他本該很滿意才是。

但也不知道為了什麼，他心裡反而有些不安，總覺得這件事好像有點不對。

究竟什麼地方不對呢？他自己弄不清楚。

一切事的安排都很妥當周密，也許只不過安排得太容易了些。而且別人替他安排好的。

他做事一向都由自己來安排決定，從沒有人替他出過一分力。

他從不願將自己的命運交在別人手上。他更不願太信任陸漫天。

但這件事的主謀本來是他，想殺老伯的也是他，他完全沒有理由出賣我，我更沒有理由懷疑他的。

孟星魂只有儘量使自己安心，因為他根本沒有別的事可做。他只有等，等到黃昏──

※※※

正午。

老伯在午飯的時候，總喜歡找幾個人來聊聊，他認為在這種閒談中非但能發現很多事，也能決定很多事。

能跟老伯吃飯的人，定然都是他很接近、很信任的朋友。

今天卻有個例外。

孟星魂居然也被他請到午飯桌上。

老伯吃得很簡單，午飯通常只有四菜一場，而且很清淡的菜。

他認為老年人不能吃得太油膩。

但今天也是例外。

今天桌上居然多了一隻雞，一碗肉。

老伯微笑著道：「年輕人都喜歡吃肉，我年輕時也喜歡吃肉，吃肉才有勁，兩天不吃肉，我做事就覺得提不起精神來。」

孟星魂在吃肉，他絕不客氣。

老伯看著他，目中帶著笑意，忽又道：「你以前在船上的時候，伙食好不好？」

孟星魂道：「還不錯。」

老伯道：「做菜的廚子一定也是南方人吧，我總覺得南方菜比北方菜精緻。」

孟星魂道：「我們那條船上廚子有三個，只有一個姓吳的是閩南人，其餘兩人卻是不折不扣的關東大漢，所以我們吃的南方菜，北方菜都有。」

他面上雖不動聲色，心裡卻在捏著把冷汗。

他發覺老伯在這短短半天中，一定已將「秦中亭」的底細調查得一清二楚。若不是高老大給他的資料極為完整，他此刻已露出馬腳。

老伯問得雖輕描淡寫，但只要他答錯一句話，就休想活著吃完這頓飯。

孟星魂一句話也沒有答錯。

他吃完這頓飯。但這頓飯吃得並不舒服，他簡直不知道吃的是些什麼，只覺褲襠涼涼的，好像已被冷汗濕透。

律香川坐在他旁邊一直很少說話，直到吃過飯走出門，走上菊花叢的小路，才微笑道：「老伯剛才叫我帶你到四處看看，你懂得他的意思嗎？」

孟星魂搖搖頭，最近他好像常常搖頭，他已學會裝傻。

律香川道：「他的意思就是說，從此你差不多就是我們自己人了。」

孟星魂道：「差不多？」

律香川道：「只差一點。」

孟星魂道：「那點？」

律香川道：「你還沒有為他殺過人。」

他笑笑，接著道：「但是你不必著急的，這種機會隨時會有。」

孟星魂也笑笑，道：「卻不知那種機會比較多些？是殺人？還是被謀殺？」

律香川沉默了半晌，笑得已有些苦澀，緩緩道：「不是殺人，就是被殺，有些人他本來簡直以為永遠不會死的，但忽然間，他卻被人殺了，到那時你才會想到，殺人和被殺的機會原來一樣多。」

孟星魂道：「你本來是不是從未想到孫劍也會被殺。」

律香川臉色變了變道：「你知道他？」

孟星魂道：「孫劍被殺的事，在江湖中早已不是秘密。」

律香川長長嘆了口氣，苦笑道：「不錯，這是『十二飛鵬幫』最光榮的戰績，他們當然唯恐別人不知道。」

孟星魂目光閃動，道：「易潛龍叛變的事，也已不是秘密。」

律香川又沉默了半晌，冷冷道：「他沒有叛變，他不是叛徒。」

孟星魂道：「不是？」

律香川冷笑道：「他還不配做叛徒，做叛徒要有膽子，他只不過是個懦夫，是個孬種。」

孟星魂道：「孬種？」

律香川道：「他本是老伯最信任的朋友，但他知道老伯有危險時，立刻就溜了，帶著老伯給他的幾百萬家財溜了。」

孟星魂道：「你們為什麼不去找他？」

律香川道：「我們找過，卻找不著，據說他已溜到海外的扶桑島上，他老婆本是扶桑一個浪人的女兒。」

# 第十一節

孟星魂道：「這麼說來，現在老伯的朋友好像已沒有仇敵了。」

律香川淡淡道，「你現在是不是已覺得這一注押錯了？」

孟星魂笑了笑，道：「問題並不在朋友多少，只在那朋友是否真的是朋友。」

他目光卻注視著遠方，慢慢的接著道：「有些朋友多一個卻不如少一個好。」

他看著遠處一座小橋，陸漫天往橋上走過。

律香川沒有看到。

這時是午時三刻，距離黃昏已不遠了。

午後x時x刻。

一片烏雲掩住月色，天陰了下來。

風也更冷了。

一個青衣人拉起衣襟，壓低帽沿，低著頭，匆匆走過小橋，小橋盡頭的竹林裡，有三間明軒。

窗子是開著的，陸漫天正坐在窗口，手裡提著支筆，卻沒有寫什麼，只是對著窗子發楞。

灰衣人沒有敲門就走進去，窗子立刻落下。

窗子落下後灰衣人才將頭抬起，露出一張平凡樸實的臉。

只看這張臉，沒有人能看得出他是叛徒。

所以沒有人會想到馮浩是叛徒，陸漫天回頭面對著他，道：「一切都已照計劃安排好了，他已決定今天黃昏時動手。」

馮浩面上雖露出滿意之色，卻還是追問了一句：「你看他會不會臨時改變主意！」

陸漫天道：「絕不會，高老大的命令他從不敢違抗，何況──」他嘴角泛起一絲惡毒的笑意，緩緩接著道：「他也沒有這麼聰明。」

馮浩又笑了，道：「不錯，這計劃的重點他當然想不到，無論誰都不會想到的。」

午後x時x刻。

天色陰沉，花園中異常平靜。

孟星魂和律香川準備回去。

他們已走過很多地方，幾乎將這花園每個角落都走遍。

走過之後，孟星魂才發現自己什麼也沒有看到。

他看到很多花、很多樹，但他看到的只不過是這些，對這裡所有的一切他還是和沒有看到時完全一樣一無所知。

他還是不知道這裡究竟有多少人？暗卡是如何分佈的？卡上的人什麼時候換班？老伯究竟有多大勢力？

陸漫天至少有一句話沒有說錯！

「老伯絕不會給任何人殺他的機會。」

若不是陸漫天出賣了老伯，孟星魂也許真的沒有機會殺他。

沒有人能揣測老伯的實力，也沒有人猜到他的想法。

孟星魂心裡忽然有種奇怪的想法。

他不知道自己若是作了老伯的朋友，情況是不是比現在愉快得多？

老伯雖然可怕卻不可惡，也不可恨，有時甚至可以說是個很可愛的人，世上有很多人都比他更可恨，比他更可惡。

至少陸漫天就是其中之一，這人簡直可殺。

孟星魂忽然發覺自己要殺的若是陸漫天，情況一定比現在愉快得多。

花園中實在很靜，四下看不見人，也聽不見聲音。

這地方的確就像個墳墓，也不知埋葬了多少人的生命。

園外隱隱有鈴聲傳來。

鈴聲單調嘶啞，極有規律。

律香川忽然停下腳步凝神傾聽。

他剛開始聽了沒多久，老伯就已自花叢後轉出來，道：「你聽出了什麼事？」

律香川：「外面有個賣藥的人在搖鈴。」

老伯道：「還聽出什麼？」

律香川道：「他搖的是個已用了很久、上面已有裂痕的銅串鈴。」

老伯道：「還有呢？」

律香川道：「他距離這裡還有二三十丈。」

老伯道：「你去叫他進來。」

律香川道：「是。」

老伯道：「他若不肯來，你就殺了他！」

他聲音冷淡而平靜，就像吩咐別人去做一件很平常的事。

律香川也沒有再問，就轉身走了出去。

他從不問「為什麼」，也不問這種做法是錯？是對？

他只知執行老伯的命令。

孟星魂目中卻不禁露出驚異之色，他發覺人命在這裡似已變得賤如野狗。

老伯目光移向他，似已看透他的心，忽然道：「你是不是在奇怪我為什麼要他這樣做？」

孟星魂點點頭。

在老伯的面前，你最好還是莫要隱瞞自己的心事。

老伯道：「他剛才已聽出了很多事，這在一般人說來已很難得。」

孟星魂道：「的確很難得。」

老伯道：「但他還有很多事沒有聽得出來，你呢？」

孟星魂笑了笑，道：「我還不如他。」

老伯盯著他，過了很久，才緩緩道：「那賣藥的人一定武功不弱。」

孟星魂忍不住問道：「為什麼？」

老伯道：「因為他要走一段很長的路才能到這裡，但他的手還是很穩。」

那鈴聲的確穩定而有規律。

孟星魂道：「普通的賣藥人，也決不會走到這種荒僻的地方來。」

老伯道：「這還不是最重要的一點。」

孟星魂道：「不是？」

老伯道：「他也許是因為迷了路，也許是想到這裡來碰運氣。」

他笑了笑，接著道：「江湖中人有很多人都知道孫玉伯一向都很喜歡交朋友。」

孟星魂沉吟道：「但這賣藥的人卻不是為此而來的？」

老伯道：「絕不是，他搖鈴搖得太專心，而且鈴聲中彷彿有殺機。」

孟星魂動容道：「殺機？」

老伯道：「一個人心裡若想殺人時，無論做什麼都會露出殺機，那隻搖鈴的手上有殺機！」

園外鈴聲已停止。

孟星魂只覺老伯的目光銳利如尖刀，似已刺入他心裡。老伯難道已看出了他的殺機？

沒有。

因為他並不是真的自己要殺老伯，他心中並沒有憤怒和仇恨。

殺機往往是隨著憤怒而來的。

孟星魂的心裡很平靜，所以臉色也很平靜。

老伯忽又笑了笑，道：「這種事你現在當然還聽不出來。但再過幾年，等到有很多人要殺你，你隨時隨地都可能被殺時，你也會聽出來的。」

他笑容中有苦澀之感，慢慢的接著道：「要聽出這種事不止用你的耳朵，還要用你的經驗，只有從危險和痛苦中得來的經驗，才是真正可貴。」

這種經驗就是教訓，不但可以使人變得更聰明，也可以使人活得長些。

孟星魂望著老伯面上被痛苦經驗刻劃出的痕跡，心中不覺湧起一種尊敬之意，忍不住道：「這些話我永遠都會記得的。」

老伯的笑容逐漸溫暖開朗，微笑著道：「我一直將律香川當做自己的兒子一樣，我希望你也是一樣。」

孟星魂低下頭，幾乎不敢仰視。

他忽然覺得站在自己面前的，是個高不可攀的巨人，而他自己卻變得沒有三尺高。

他忽然覺得自己齷齪而卑鄙。

就在這時，律香川已走回來，一個穿著灰衫的人跟在他身後，身後背著藥箱，手裡提著串鈴。

孟星魂全身的肌肉忽然抽緊。

他永遠沒有想到這賣野藥的郎中竟是葉翔。

最近已很少有人能看到葉翔，現在他卻很清醒。

他清醒而鎮定，看到孟星魂時，目光既沒有迴避，也沒有任何表情。

他就像從未見過孟星魂這個人。

孟星魂卻要等很久才能使自己放鬆下來，他第一次真正覺得自己的確有很多事不如葉翔。

他更想不出葉翔是為什麼來的。

老伯顯然也不能確定，所以微笑著道：「你來得正好，我們這裡正需要一位郎中先生。」

葉翔也在笑著，道：「這裡有病人？」

老伯道：「沒有病人，只有受傷的人，還有些死人。」

葉翔道：「死人我治不了。」

老伯道：「受傷的人呢？想必你總會有治傷的藥！」

葉翔道：「不會。」

老伯道：「你會治什麼病？」

葉翔道：「我什麼病都不會治。」

老伯道：「那麼你賣的是什麼藥。」

葉翔道：「我也不賣藥，這藥箱裡只有一罈酒和一把刀。」

他面上全無表情，淡淡的接著道：「我不會治人的病，只會要人的命。」

這句話一說出來，孟星魂的一顆心幾乎跳出腔子。

老伯卻反而笑道：「原來你是殺人的，那好極了，我們這裡有很多人好殺，卻不知你要殺的是那一個？」

葉翔道：「我也不是來殺人的。」

老伯道：「不是？」

葉翔道：「我若要來殺人，當然就要殺你，但我卻不想殺你。」

老伯道：「哦？」

葉翔道：「我殺人雖然從不選擇，只要條件合適，無論什麼人，我都殺，但你卻是例外。」

老伯道：「為什麼？」

他臉上直保持微笑，好像聽得很有趣。

葉翔道：「我不殺你，因為我知道根本不能殺你，根本殺不死你。」

他淡淡的一笑，接著道：「世上所有活著的人，也許沒有一個能殺得死你，想來殺你的人一定是瘋子，我不是瘋子。」

老伯大笑道：「你雖不是瘋子，但卻未免將我估計得太高了。」

葉翔道：「我不估計，因為我知道。」

老伯道：「只要是活著的人就有可能被別人殺死，我也是人，是個活人。」

葉翔道：「你當然也有被人殺死的一天，但那一天還沒有到。」

老伯道：「什麼時候才到？」

葉翔道：「等到你老的時候。」

老伯道：「我現在還不夠老？」

葉翔道：「你現在還不算老，因為你還沒有變得很遲鈍、很頑固，還沒有變得像別的老頭那樣顢頇小氣。」

他冷冷的接著道：「但你遲早也有那一天，每個人都有那一天的。」

老伯又大笑，但目中已掠過一陣陰影，道：「你既非來殺人的，為什麼來的呢？」

葉翔沉吟著，道：「你要我說真話？」

老伯微笑道：「最好連一個字都不要假。」

葉翔又沉吟了半晌，終於道：「我是來找你女兒的。」

老伯臉色忽然變了，厲聲說道：「我沒有女兒呀！」

葉翔道：「那麼就算我是來找別人好了，我找的那人叫孫蝶。」

老伯道：「我不認識她。」

葉翔道：「我知道你已不承認她是你女兒，所以我來帶她走！」

老伯道：「帶她走？」

葉翔道：「你不要她，我要她！」

老伯厲聲道：「你想帶她到那裡去？」

葉翔道：「你既已不要她，又何必管我帶她到那裡去？」

老伯銳利清澈的眼睛突然發紅，鬢邊頭髮一根根豎起。

但他還在勉強控制著自己，盯著葉翔看很久，一字字道：「我好像見過你。」

葉翔道：「你的確見過我。」

老伯道：「幾年前我就見過你，而且──」

葉翔道：「而且還曾經叫韓棠趕我走，趕到一個永遠回不來的地方。」

老伯道：「你還沒有死？」

葉翔只笑笑。他還沒有開口，老伯突然撲過來，揪住他的衣襟，將他整個人都提了起來，厲聲，「小蝶那孩子是不是你的──」

葉翔不開口。

老伯怒道：「你說不說？──說不說？」他拼命搖著葉翔，似乎想將葉翔全身骨頭都搖散。

葉翔臉上還是全無表情，淡淡道：「我衣服被人抓著的時候，從不喜歡說話。」

老伯怒目瞪著，他眼珠都似已凸出，額上青筋一根根暴起。

律香川似已嚇呆了，他從未見到老伯如此盛怒，從來想不到老伯也有不能控制自己的時候。

孟星魂也嚇呆了。一聽到了「孫蝶」這名字的時候，他就已嚇呆了。

他做夢也未想到，他要來殺的人，竟是葉翔心上人的父親。

但他卻已知道葉翔的來意，葉翔就是來告訴他這件事的，免得他做出永遠無法彌補的大錯。

葉翔冒著生命的危險來告訴他這件事，不僅是為了孟星魂，也是為小蝶──原來他唯一真正愛過的人就是小蝶。他不惜為她而死！

「為什麼？──為什麼？」

「難道小蝶那孩子的父親，真的就是葉翔？」孟星魂只覺天旋地轉，整個世界都似在他面前崩潰。

他整個人也似乎已崩潰，幾乎已支持不住，幾乎已將倒了下去！

老伯站在葉翔面前發抖，全身都已發抖。

他終於鬆開手，雙拳卻握得更緊道：「好，現在你說，那孩子是不是你的？」

葉翔道：「不是！」

他長長嘆息一聲，接著道：「但我卻希望是的，我寧願犧牲一切，去做那孩子的父親。」

老伯咬著牙嘶聲道：「那畜牲，那野種──」

葉翔道：「你為什麼要恨那孩子？孩子並沒有錯，他已沒有父親，已夠可憐，做祖父的就該分外疼他才是。」

老伯道：「誰是他祖父？」

葉翔道：「你，你是他祖父。」

他也提高聲音，大聲道：「你想不承認也不行，因為他是你血中的血，肉中的肉。」

他的話沒有說完，老伯已撲過來，揮拳痛擊他的臉。

他沒有閃避，因為根本無法閃避。

老伯的拳靈如閃電，如蛇信，卻比閃電更快，比蛇信更毒。

葉翔根本沒有看到他的拳頭，只覺得眼前一黑，宛如天崩地裂。

他並沒有暈過頭，因為老伯另一隻拳頭已擊上他下腹。

痛苦使他清醒，清醒得無法忍受。

他身子一曲，倒下，雙手撫住小腹，彎曲著在地上痙攣嘔吐。

鮮血和膽汁酸水一齊吐出來，他只覺滿嘴又腥又酸又苦。

孟星魂整個人都似已將裂成碎片。

他受不了，不能忍受。

他幾乎己忍不住要不顧一切出手。

但他必須看著，忍受著，否則他也得死！

那麼葉翔為他犧牲的一切，就也變得全無代價，死也無法瞑目。

他更不忍這樣做。

葉翔還在不停的痙攣嘔吐，老伯的拳頭就像世上最毒的毒刑，令他嘗到沒有人嘗過的重大痛苦。

老伯看著他，怒氣已發洩，似已漸漸平靜，只是在輕輕喘息著。

突然間，牽機般抽縮著的葉翔又躍起。

他手裡的串鈴突然暴射出十餘點寒星，比流星更迅急的寒星。

他的右手已抽出一柄短劍，身子與劍似已化為一體。

劍光如飛虹，在寒星中飛出，比寒星更急。

寒星與飛虹似已將老伯所有的去路都封死！

這一擊之威，簡直沒有人能夠抵抗，沒有人能夠閃避。

孟星魂當然知道葉翔是個多麼可怕的殺人者，卻從未親眼看到過。

現在他看到了。

最近他已漸漸懷疑，幾乎不相信以前有那麼多的人死在葉翔手上。

現在他相信了。

葉翔這一擊不但選擇了最出人意外的時機，也快得令人無法想像。最出人意外的時機，就是最正確的時機。

只要一出手，就絕不給對方留下任何退路。

狠毒、準確、迅速。

這就是殺人最基本的條件，也是最重要的。

這三種條件加在一起，意思就等於「死」！

最近看過葉翔的人，絕不會相信他還能發出如此可怕的一擊，他似已又恢復了昔日顛峰時的狀況，對孟星魂的友情，對小蝶的戀情，使得他發出最後一分潛力。

這已是最後一擊！

沒有人能避開他這一擊。

沒有別人，只有老伯！

短劍沖天飛出，落下來時已斷成兩截。

葉翔的身子騰起，跌下，右腕已被折斷。

老伯還是站在那裡，神像般動也不動地站在那裡。他雖然用袖子揮開十餘點寒星，但孟星魂還是看到有幾點寒星打在他胸膛上。

至少有四五點。

孟星魂看得很清楚，確信絕不會看錯。

他也很清楚這種暗器的威力，因為他準備用來殺老伯的也是這種暗器。

無論誰被這種暗器擊中，都立刻要倒下，倒下後立刻就死！

老伯沒有倒下，也沒有死！

暗器打在他身上，就好像打在鐵人身上，甚至還發出「叮」的一響。

老伯也許可以算是個超人，是個巨人，但無論如何，總不是鐵人。

孟星魂終於發現，在老伯身上穿的那件平凡而陳舊的布袍上，一定還有件不平凡的衣服。

他雖然不知道這件衣服是不是用金絲織成的。但卻已知道世上絕沒有任何暗器能夠射透這件衣服的。

他若以這種暗器來殺老伯，他就得死！

這就是孟星魂得到的教訓。

這教訓卻不是從他自己的痛苦經驗中得來的，而是用葉翔的命換來的。

葉翔掙扎著，要爬起，又重重跌倒，伏在地上，狗一般喘息，忽然大笑道：「我沒有錯，果然沒有錯！」

他笑聲瘋狂而淒厲，又道：「我果然殺不死你，果然沒有人能殺得死你！」

老伯道：「但卻有很多人能殺得死你！」

他忽然說出這句話，忽然轉身而去。

他沒有再看葉翔一眼，卻看了看律香川。

律香川懂得他的意思。

老伯要這人死，但卻不願殺一個已倒下去的人。

老伯不願做的事，律香川就要做。

律香川冷冷的看著葉翔在地上掙扎，看了很久，目光突然轉向孟星魂，道：「你的刀呢？」

孟星魂道：「我沒有刀。」

律香川道：「你殺人不用刀？」

孟星魂道：「用，用別人的。別人手裡的兵器，我都能用。」

他的確已能說話，已說得出聲來。

但他自己卻好像是在聽著別人說話，這聲音聽來陌生而遙遠。

律香川看著他。目中露出滿意之色，忽然自地上拾起那柄短劍道：「你用這柄斷劍能不能殺人？」

孟星魂道：「能。」

律香川笑了笑，道：「你還沒有為老伯殺過人，這就是你的機會。」

他笑得很奇怪，慢慢的接著道：「我說過，你不必著急，這種機會隨時都會有的。現在你總該相信吧。」

孟星魂根本沒有聽到他在說什麼。

劍本來就很短，折斷後就顯得更笨拙醜陋。

孟星魂接過劍，轉向葉翔。

他根本也知道自己在做什麼。

他耳朵嗡嗡地發響，眼前天旋地轉，根本什麼也聽不到，什麼也看不到。

但他卻知道葉翔的意思，就算想裝作不知道都不行。

為了這一刻，葉翔已準備了很久，等了很久。

他來的時候已沒有想再活著回去，因為他自己活著也全無意義，全無希望，他只希望孟星魂能替他活下去。

他已將孟星魂看成他的影子，已將自己的生命和愛情全都轉移到孟星魂身上。

孟星魂就是他生命的延續。

這種感情也許很少人能了解，但孟星魂卻是很了解，他知道葉翔這樣做，願意死在他手上。可是他不忍。

他寧死也不忍下手！

※※※

劍柄上纏著的綢，白綢被他掌心流出的冷汗濕透。

他突然拋下劍，道：「我不能殺這個人。」

律香川盯著他，過了很久，才淡淡道：「為什麼？他是你的朋友？」

孟星魂冷冷道：「我可以殺朋友，但卻不殺已倒下去的人。」

律香川道：「為了老伯也不肯破例？」

孟星魂道：「我可以為老伯殺別的人，可以等下一次機會，這種機會反正隨時都會有。」

律香川看著他，既不憤怒，也不驚異，既不威迫，也不勉強。

他連一句都不再說，就這樣靜靜的等著孟星魂從他面前走開。

孟星魂也沒有回頭。

他還沒有走遠，就已聽到葉翔發出一聲短促的慘呼。

他還是沒有回頭，甚至沒有流淚。

他眼淚要等到夜半無人時再流。

雖非夜半，卻已無人。

孟星魂伏在床上，眼淚濕透了枕頭。

「小蝶是老伯的女兒！」

「你殺不死老伯。」

葉翔犧牲了自己的生命，為的就是要告訴他這兩件事。

葉翔要他活下去，要他跟小蝶一起，好好的活下去。

這是葉翔自己做不到的。

「我能做到嗎？」

孟星魂握緊拳頭，對自己發誓，無論如何一定要做到！

這已是他唯一能報答葉翔的法子。

他欠高老大的雖然還很多，但那以後可以用別的法子報答。

這件事他必須放棄，現在他必須離開這裡。

他能走得了嗎？

花園外面很多墳墓，墳墓裡面埋葬的都是老伯的「朋友」。

「無論誰只要一進入我們這種組織，就永遠休想脫離，無論死活都休想。」

「你就算是死，也得死在這裡。」

「但是無論是死是活，老伯都會樣好好照顧你的。」

這是他們經過那些墳墓時，律香川對孟星魂說的。

他說出這些話的時候，心裡也彷彿有很多感慨。

孟星魂並不知道律香川這是真的有感而發，還是在警告他。

他總覺得律香川對他的態度很特別，剛才的態度尤其特別，好像已看出他和葉翔的關係，看出了他的秘密。

但是他並沒有勉強他做任何事。

「律香川也許會放我走的，但陸漫天呢？」

孟星魂心裡的激動稍為平靜時，就開始想得更多。

「連葉翔都知道老伯是殺不死的，陸漫天又怎會不知道？」

「陸漫天和老伯的關係比誰都密切，對老伯的了解自然也比別人多。」

「他既然知道我沒有殺死老伯的能力，為什麼要叫我來做這件事？」

孟星魂的眼淚停止，掌心卻已出了冷汗。

他忽然發現陸漫天的計劃，遠比他想像中還要可怕得多。

這計劃的重點並不是要他真的去殺死老伯，而是要他來做梯子。陸漫天先要從這梯子踩過去，才能達到目的。

孟星魂心中的悲慟已變為憤怒。

沒有人願意做別人的梯子，讓別人從自己頭上踩過去。

孟星魂擦乾眼淚，坐起來，等著。

等著陸漫天。

他知道陸漫天一定不會讓他走，一定會來找他的！

※※※

陸漫天來得比孟星魂預料中還要早。

律香川還沒有回來，屋子裡好像沒有別的人，靜得很，所以陸漫天一推門走進來，孟星魂就聽到了他的腳步聲。

他的腳步聲沉著而緩慢，就好像回到自己家裡來一樣，顯然對一切事都充滿自信。

他的神情更鎮定，無論怎麼看都不像是個心懷叵測的叛徒。

無論誰要出賣老伯這種人，都難免會覺得有點緊張不安，但是他卻完全沒有。

他臉上甚至還帶著微笑，一種將別人都當做呆子的微笑。

孟星魂勉強抑制著心中的憤怒，冷冷道：「你來幹什麼？」

陸漫天微笑著道：「沒有什麼，我只是來看你準備好了沒有，現在時候已快到了。」

孟星魂道：「我沒有準備。」

陸漫天皺皺眉，道：「沒有準備，無論你多有經驗，殺人前還是要準備的。」

孟星魂道：「我沒有準備殺人。」

陸漫天道：「可是你非殺不可。」

孟星魂突然冷笑，道：「假如我一定耍殺人，殺的不是老伯，而是你！」

陸漫天好像很吃驚，道：「殺我？為什麼？」

孟星魂道：「因為我不喜歡人往我頭上踩過去，不喜歡被人當做梯子。」

陸漫天道：「梯子？什麼梯子？」

孟星魂道：「你要我來，並不是真的要我刺殺老伯，因為你當然早已知道，我根本沒有成功的機會。」

陸漫天臉上並沒有什麼表情，但瞳孔卻已開始收縮，道：「那麼我為何要你來？」

孟星魂道：「也許你已有了刺殺老伯的計劃，而且確信一定成功。」

陸漫天道：「那麼我就更不必要你來了。」

孟星魂道：「但你卻不承擔刺殺老伯的罪名，因為你怕別人會為老伯復仇，更怕別的人不肯讓你代替老伯的地位，所以，要我來替你承當這個罪名。」

陸漫天道：「說下去。」

孟星魂道：「你要我在那地洞中等待著刺殺老伯，但我也許根本就沒有機會出手，你也許就已先發現了我。」

陸漫天道：「然後呢？」

孟星魂道：「你一開始就表示不信任我，老伯當然絕不會懷疑這計劃是你安排的，你為他捉住了刺客，他當然更信任你。」

陸漫天道：「然後呢？」

孟星魂道：「你就會在他最信任你的時候，向他出手。」

陸漫天道：「你認為我能殺得了他？」

孟星魂冷笑道：「你是他多年的朋友，而且是最好的朋友，當然比別人更知道他的弱點，何況你早已計劃周密，他對你卻完全沒有防備。」

陸漫天道：「所以你認為我的機會很大。」

孟星魂道：「世上假如只有一個人能殺得了老伯，那人就是你。」

陸漫天忽然笑了，但笑得很特別，道：「謝謝你，你好像把我看得很高。」

孟星魂道：「你殺了他之後，就可以對別人宣布，你已抓住了刺殺老伯的刺客，已經替老伯報了仇，別的人自然更不會懷疑你，你就可順理成章的取代老伯的地位。」

他冷笑著接著道：「這就是你的計劃，你不但要出賣老伯，也要出賣我。」

陸漫天冷冷道：「但你也有嘴，你也可以說話的。」

孟星魂道：「誰會相信我的話？何況，你也許根本不會給我說話的機會。」

陸漫天看著他，臉上還是全無表情，過了很久，忽然笑了笑，道：「想不到你居然很聰明，做刺客的人本不應如此聰明的。」

他微笑著，好像在為孟星魂解釋，又道：「因為自己冒險動手去殺人，已是件很愚蠢的事，為別人殺人更是愚蠢，聰明人絕不會做的。」

孟星魂目中露出痛苦之色，因為他知道陸漫天這句話並沒有說錯。

這句話實已觸及了他的隱痛。

陸漫天正欣賞他的痛苦、目中帶著滿意的表情，悠然道，「但聰明人通常都有個毛病，聰明人都怕死。」

孟星魂道：「怕死的人不會做這種事。」

陸漫天道：「那只因你以前還不夠聰明，但現在你顯然已懂得能活著是件很好的事，無論如何總比死好些。」

他忽又笑了笑，問道：「你知不知道剛才來的那個人叫葉翔？」

孟星魂咬緊牙。

陸漫天又道：「你當然知道，因為他是你最好的朋友，但你卻看著他在你面前被人殺死，連一點反應都沒有，那又是為了什麼？」

他微笑著，接著道：「那只因你已變得聰明了，已不願陪他死，就算你還有別的理由，也一定是自己在騙自己。」

孟星魂的心在刺痛。

他的確是看著葉翔死的，他一直在為自己解釋，這麼樣做，只不過因為不忍葉翔的犧牲變得毫無代價，只不過因為葉翔要他活下去。

但現在，陸漫天的話卻像是一根針。

他忽然發覺自己並不如想像中那麼偉大，他那麼做也許真的只不過是因為怕死。

他現在的確不願死。

陸漫天緩緩道：「你說的不錯，到現在為止，還沒有人會懷疑我，我隨時都可以揭破你的身份，隨時都可以要你死。」

凝視著孟星魂，就像是貓在看著爪下的老鼠，微笑著接道：「所以你若還想活下去，就只得聽我的話去做，因為你根本已無路可走。」

孟星魂握緊雙拳，哼聲道：「我就算做了，結果豈非還是死？」

陸漫天道：「你若做得很好，我也許會讓你活著的，我可以找另外一個人來替你死，我可以將那人的腦打得稀爛要別人認為他就是你，那樣你就可以遠走高飛，找個沒有人認得你的地方活下去，只要你不來麻煩我，就沒有別人會去麻煩你。」

他微笑著又道：「我甚至還可以給你一筆很大的報酬，讓你活得舒服些，一個人只要能舒舒服服的活著，就算活得並不光榮也是很值得的。」

# 第十二節

他的微笑動人，說的話更動人。

孟星魂遲疑著，道：「你說的話，我怎能相信？」

陸漫天道：「你非相信不可，因為這是你唯一的機會，你根本沒有選擇的餘地。」

陸漫天走了，走的時候還是充滿了自信。

「你好好準備吧，最好莫要玩別的花樣，因為我隨時隨地都在注意你。」

他當然並不信任孟星魂，但卻知道孟星魂根本沒有花樣可玩。

孟星魂已是他網中的魚。

「我難道真的沒有第二條路可走？」

就算真的已無路可走，也不能走這條路。

「我絕對不能去殺老伯，絕對不能去殺小蝶的父親。」

何況，陸漫天說的話，孟星魂連一個字都不能相信。

他知道陸漫天無論如何都不會讓他活下去的。

「那麼，我難道只有死？」

死，有時的確是種很好的解脫。

很久以前，孟星魂就曾經想到過自己遲早要用這種方法來解脫。

他久已覺得厭倦，死，對他來說，非但並不困難，也不痛苦。但現在呢？

秋已深，秋日的黃昏彷彿來得特別早。

菊花雖已瀝漸開始凋零，但在暮色中看來，還是那麼美麗。

菊花和蝴蝶一樣，它的生命總是在最美麗的時候就已開始枯萎凋謝。

這豈非是件很令人悲哀的事？

孟星魂忽然想起了小蝶的話！

「蝴蝶的生命雖然如鮮花般脆弱，可是牠活得芬芳，活得美麗，牠的生命已有價值，所以就算死，也沒有什麼值得悲哀的。」

人的生命豈非也一樣。

一個人能活多久並不重要，重要的是，要看他怎麼樣活著，活得是否有價值？

晚風中已傳來悅耳的鈴聲！

但現在，他的想法卻似已漸漸在變了。

孟星魂的心忽然抽緊。

他站起來，大步走出去。

「我絕不能死。」

他還沒有真正的活過，所以絕不能死！

可是，要怎麼樣他才能活下去呢？秋風蕭索，連菊花都已到了將要凋謝的時候。

尤其是這一叢菊花！這叢菊花開得最早，也開得最美，所以也凋謝得最快。

老伯以指尖輕撫著脆弱的花瓣，心裡忽然有很多感慨。

他的手指雖仍如少年時那麼穩定而有力，但心境卻已和少年時大不相同。

少年時他對什麼事都看得很開。

「菊花謝了，還有梅花，梅花謝了，還有桃花，既然我四季都有鮮花可賞，為什麼要為那些枯萎的花木去惋惜感嘆？」

花若謝了，就已不再有任何價值，就已不值得他去顧念。

人也一樣。

他從不同情死人，從不為死人悲哀，因為人一死也變得全無價值，他從不將任何一樣沒有價值的東西放在心上。

但現在，他的想法卻已漸漸在變了。

他已漸漸發覺，一個人對另一個人的價值並不在他的死活，而在於和那人之間的感情。

他已漸漸將情感看得更重。

「難道這就是老人的心情？難道我已真的老了麼？」

老伯輕輕嘆了口氣，抬起頭，就看到孟星魂正向他走過來。

孟星魂的臉色雖沉重但腳步矯健輕快。在暮色中看來他的眼睛依然發著光，皮膚依然光滑緊密，肌肉依然充滿彈性，身材依然筆挺。

他還年輕。

老伯看著這年輕人，心裡忽然有種羨慕的感覺，也許嫉忌更多於羨慕。

本來只有孫劍是他老來唯一的安慰，是他生命唯一的延續，但現在孫劍已死了。

世上為什麼有這麼多老年人不死，死的為什麼偏偏是孫劍？

孟星魂已走過來。走到他面前。

老伯忽然道：「律香川難道沒有告訴你？你不知道這是吃飯的時候？」

孟星魂道：「我知道。」

老伯的臉色很難看，道：「你知不知道我為什麼要選這時候出來散步？」

孟星魂道：「因為你不願被人打擾。」

老伯道：「所以你就根本不該來的。」

孟星魂忽然笑了笑，道：「我現在本該在什麼地方，你也許永遠想不到。」

老伯道：「你本該在那裡？」

孟星魂道：「就在這裡！」

他忽然拔起老伯面前的菊花，露出花下的洞穴。

老伯凝視著這個穴，目中露出深思之色，過了很久，才緩緩道：「你本該在這裡幹什麼？」

孟星魂道：「殺你！」

老伯霍然抬起頭，盯著他，但面上並沒有露出驚訝的表情，只是冷冷盯著他，像是想看穿他的心。

孟星魂說道：「我到這裡來，為的本就是要殺你。」

老伯又沉默了很久，忽然笑了笑，道：「你以為我不知道？」

孟星魂反而吃了一驚，道：「你知道！」

老伯道：「你不是秦中亭。」

孟星魂動容道：「你怎麼知道的？」

老伯淡淡道：「你看來彷彿終年不見陽光，是個絕不似從小在海上生活的人。」孟星魂的臉色蒼白，他當然知道自己的臉是什麼顏色。

這次行動看來本全無破綻，他一直認為高老大的計劃算無遺策，卻想不到還是算錯了一件事。

他低估了老伯。

任何人都不該低估老伯。

孟星魂目中不禁露出敬佩之意，才長嘆了一口氣道：「你知道我是來殺你的，卻還是將我留下來。」

老伯點點頭。

孟星魂道：「因為你知道我殺不了你？」

老伯笑笑道：「假如，只有這一個原因，你現在已死了。」

孟星魂道：「還有什麼別的原因？」

老伯道：「因為我需要你這樣的人，你既然可以為別人來殺我，當然也可以為我去殺別人。」

他又笑笑，接著道：「你連我都敢殺，還有什麼不敢殺的，殺人要有膽子，而真正有膽子的人並不多。」

孟星魂道：「你想收買我？」

老伯道：「別人能買到的，我也能，我的價錢出得比別人高。」

孟星魂道：「你也知道是誰要我來殺你的？」

老伯道：「我知道的事至少比你想像中多。」

孟星魂道：「你既然知道，還讓那叛徒活著。」

老伯道：「他活著比死有用。」

孟星魂道：「有什麼用？他出賣你。」

老伯道：「他既能出賣我，也就能出賣別人。」

他目中帶著殘酷的笑意，緩緩接著道：「每個人都有利用的價值，只是你懂不懂利用而已。」

孟星魂道：「你要他出賣誰？」

老伯道：「他一個人還不敢做這種事，他還沒有這麼大的本事，也沒有這麼大的膽子。」

孟星魂道：「你認為他還有同謀？」

老伯點點頭。

孟星魂道：「你要他說出那些人是誰？」

老伯道：「用不著他說，我自己遲早總能看出來的。」

孟星魂凝視著他，忽然長嘆了口氣，道：「我現在終於相信了一件事。」

老伯道：「什麼事？」

孟星魂道：「你能有今天的地位，並不是運氣，能活到今天，也不是運氣。」

老伯微笑道：「所以你若跟著我，絕不會吃虧的，你至少能學到很多事，至少能活的長一些，你的選擇的確很聰明。」

孟星魂道：「你認為我這麼樣做，是為了想投靠你？」

老伯道：「你不是？」

孟星魂道：「不是。」

老伯這才覺得有些意外，道：「那麼你為的是什麼？」

孟星魂道：「我要你讓我走。」

老伯又笑了，道：「你想得很天真，你憑什麼認為我會讓你走？我若不能利用你，為什麼要讓別人來利用你？」

孟星魂道：「因為你的女兒！」

老伯的笑意忽然凝結，目中出現怒意，厲聲道：「我早已沒有女兒。」

孟星魂道：「我不知道你為何不肯承認她是你女兒，我只知道一件事，無論你怎麼想，她還是你女兒，血總比水濃。」

他凝注著老伯，老伯的怒容雖可怕，但他卻全無懼色，接著又道：「有些事是無論誰都無法改變的，連你也不能。」

老伯握緊雙拳，道：「她和你有什麼關係！」

孟星魂說道：「我願意作她的丈夫。」

老伯忽然一把揪住他，厲聲道：「那麼我就要你為她死！」

孟星魂道：「我不想死，因為我要為她活著，我也要她為我活著，你若殺了我一定會後悔的！」

老伯逼視著他的眼睛，額上已因憤怒而暴出青筋，說道：「後悔？我殺人從不後悔！」

孟星魂的眼睛真誠而無懼，也許就是因為真誠，所以無懼：「你已沒有兒子，她已是你唯一的骨肉。」

老伯大怒道：「你為什麼在我面前說這些話？」

孟星魂道：「因為我知道你是個講理的人，所以不願騙你。」

老伯道：「你已認識她很久？」

孟星魂道：「不久。」

老伯道：「你知不知道她是一個怎樣的人？」

孟星魂道：「無論她是個怎麼樣的人都一樣。」

老伯道：「她以前──」

孟星魂打斷了他的話，道：「她以前的遭遇越悲慘，以後我就會對她越好，何況，以前的事都已過去，我根本就不想知道。」

老伯的手忽然放開，目中的怒意也消失。

他看來彷彿老了很多，黯然道：「你說的不錯，我已經沒有兒子，她已是我唯一的骨肉──」

孟星魂道：「所以你應該讓他們好好的活著，她跟她的兒子。」

老伯又咬緊牙，道：「你知不知道誰是那孩子的父親？」

孟星魂道：「我不知道，也不在乎。」

老伯道：「你真的不在乎？」

孟星魂道：「我既然願意做她的丈夫，就也願意做她兒子的父親。」

他逼視著老伯，一字字道：「連我都能原諒她，你為什麼不能？」

老伯低下頭，目中露出痛苦之色，喃喃道：「我只恨她，為什麼一直都不肯說出那孩子是誰的？」

孟星魂道：「每個人都有不可告人的苦衷，何況，那本是她的傷心事，她也許連自己都不願意再想，你是她的父親，為什麼一定要苦苦逼她？」

老伯又沉默了很久，忽然道：「她現在活得怎麼樣？」

孟星魂道：「她總算是活著，也許就因為她是你的女兒，所以才能夠支持到現在，還沒倒下。」

老伯抬起頭道：「你真能讓她好好活下去？」

孟星魂道：「我一定盡力去做。」

老伯長長嘆息一聲，黯然道：「也許我真的老了，老人的心腸總是越來越軟的。」

他抬頭看著孟星魂，目光漸漸變得溫暖。

他看得出這少年是個可信賴的人，只要說出的話，一定能做到。

他彷彿已從這少年身上看到一絲希望。

「我畢竟有個女兒，還有下一代──」

他忽然緊緊握住孟星魂的手，道：「你若真的要她，我就將她交給你。」

孟星魂只覺一陣熱血衝上咽喉，熱淚幾乎奪眶而出，過了很久才能哽咽著道：「我，不會讓你後悔的。」

老伯道：「你還要什麼？」

孟星魂道：「有了她，我已經心滿意足。」

老伯目中現出了溫暖的笑意，道：「你準備帶她到那裡去？」

孟星魂沉吟著，還沒有說話，老伯道：「我希望你帶她走遠些，越遠越好，因為──」

他臉色忽又變得很沉重，接著道：「這裡的情況已越來越危險，我不希望你們牽連到這裡面來。」

孟星魂看著這老人，看著他臉上的皺紋和目中的憂慮之色，心裡忽然有種說不出的感受！

他畢竟已是個老人，而且比他自己想像中孤獨。孟星魂忽對這老人有了種奇異的感情，他們之間彷彿已有了種奇妙的聯繫，使得他們突然變得彼此關心起來。

因為他已是他的女兒的丈夫。

孟星魂忍不住道：「你一個人能應付得了？」

老伯笑笑，道：「你用不著擔心我，我已應付了很久，而且應付得很好。」

孟星魂道：「以前不同，以前，你有朋友，現在──」

老伯道：「我也是賭徒，一個真正的賭徒，從不會真正輸光的，就算在別人都以為他已輸光的時候，但其實他多多少少還留著些賭本的。」

他微笑著又道：「因為他還要翻本。」

孟星魂也笑了，道：「只要賭局不散，翻本的機會隨時都會來的。」

老伯緩緩道：「就算這次賭局已經散了，他還會有下一次賭局，真正的賭徒，隨時隨地都可以找得到賭局的。」

他微笑著拍了拍孟星魂的肩，又道：「只可惜你不能陪我一起賭。」

孟星魂道：「為什麼？」

老伯眨眨眼，笑道：「因為你已是我的女婿，沒有人願意以他女婿做賭注的。」

女婿這是多麼奇妙的兩個字，包含著一種多麼奇妙的感情。

世事的變化是多麼奇妙？

孟星魂又怎想到自己竟會做老伯的女婿？

夜已深，風更冷。

孟星魂心裡充滿了溫暖之意，人生原來並不像他以前想得那麼冷酷。

老伯道：「她是不是在等你？」

孟星魂點點頭，「有人在等」這種感覺更奇妙，他只覺咽喉彷彿被又甜又熱的東西塞住，連話都說不出。

老伯道：「那麼你快去吧，我送你出去。」

他忽又笑了笑，道：「無論你帶她到那裡去，我只希望你答應我一件事。」

孟星魂道：「你──你說。」

老伯緊握著他的手，道：「等你有了自己的兒子，帶她回來見我。」

※※※

路很長，在黑暗中顯得更長。

老伯看著孟星魂的背影，想到他的女兒，不禁輕輕嘆了口氣！

「他們的確還有段很長的路要走。」

他只希望他們這次莫要迷路！

雖然他心裡有很多感觸，卻並沒有想太久，因為他也有段很長的路要走，這段路遠比他們的更危險艱苦。

他轉過身的時候，身子已掠出三丈。園中已亮起燈火，他掠過花叢，掠過小橋。

陸漫天住的屋子裡也有燈火，窗子卻是關著。

昏黃的窗紙上，映著陸漫天瘦長的人影，他筆直的站著，彷彿在等人──是不是還在等著孟星魂的消息？

老伯沒有敲門。

他既已下了決心，就不再等，三十年來老伯從沒有給過任何人先出手的機會，他很懂得「先下手為強」這句話的道理。

他也時常喜歡走最直的路。

「砰」，窗子被撞得粉碎，他已穿窗而入。

然後他就愣住了。

陸漫天不是站著的，是吊著的。

他懸空吊在樑下，腳下的凳子已被踢得很遠，老伯伸手一探他的胸口，已完全冷透，冷得就像是他的鐵膽。

那對終年不離他左右的鐵膽，整整齊齊的擺在桌上。鐵膽下壓著一張紙，紙上的字跡潦草零亂：「你既沒有死，所以我死。」

沒有別的話，就只這簡簡單單九個字。

他畢竟還是未能出賣別人，卻出賣了自己。因為他的計劃周密，卻還是算錯了一樣事。

他忘了將人與人之間的情感算進去。

也許大多數走上陰謀失敗之路的人，都因為忘了將這一點算進去。

人與人之間的情感本就是無法計算的，但卻能決定一切，改變一切。

正因為如此，所以人性永存，陰謀必敗。

老伯抬起頭，看著陸漫天猙獰可怖的臉，彷彿還想問出些什麼來，只可惜他的舌頭雖長，卻已無法說出任何秘密了。

律香川不知何時已來到窗外，面上帶著吃驚之色，他聽到窗子被撞破時那「砰」的一響，立刻就趕來。

花園裡無論有什麼風吹草動，他都會立刻趕到。

所以老伯用不著回頭，就知道他來了，忽然道：「你在想什麼？」

律香川道：「我在想──他，不像是個會自己上吊的人。」

老伯道：「還有呢？」

律香川嘆了口氣道：「他也不像是個叛賊。」

老伯道：「他是叛賊，但卻不是自己上吊的。」

他總喜歡先問別人的意見然後自己再下結論。

這就是他的結論，他的結論很少錯。

律香川倒抽了口冷氣道：「是誰殺死了他？」

老伯並沒有直接回答，緩緩道：「我要他去找易潛龍時，就已知道他出賣了我。」

律香川不敢再問，只敢聽著。

老伯道：「因為易潛龍突然失蹤的消息，本不該有別人知道，但萬鵬王卻好像比我先知道。」

律香川道：「現在江湖中知道的人已不少。」

老伯道：「就因為他將這消息洩露給萬鵬王就立刻傳佈出去，最好江湖中人都知道孫玉伯已孤立無助。」

律香川嘆道：「我從未想到叛賊會是他，我簡直從來沒有懷疑過他。」

老伯冷笑道：「但他只配做幫凶，還不夠資格作主謀。」

律香川道：「所以那主謀人才會殺他滅口？」

老伯點點頭。

律香川道，「能逼他自盡的人並不多，難道萬鵬王會──」

老伯忽然打斷了他的話，道：「你立刻去準備他的葬禮，越隆重越好。」

律香川又有些意外，道：「這種人的葬禮為什麼還要隆重？」

老伯轉身走了出去，走到門口，才淡淡道：「因為他是我的朋友──」

所以江湖中都相信一件事！

老伯有很多朋友。每個朋友都絕對忠實，從沒有人敢出賣過老伯。

※※※

天亮了。

黑暗無論多麼長，總有天亮的時候。

清晨的太陽，新鮮的就像是剛摘下的草莓。

風吹在人身上，令人覺得懶洋洋的彷彿又到了春天。

孟星魂坐在那裡。沒有動。

但他的心卻已飛了起來，覺得自己新鮮得就像這初升的太陽，自由得像風，他拉著小蝶的手，幾乎想大聲的吶喊。

「現在我們什麼地方都可以去了。」

災難、疲憊，艱苦都已成過去。現在太陽在他頭上，小蝶倚在他肩上，孩子己在她身旁睡著，整個世界都是屬於他們的

「你要去那裡就去那裡，只要你說，我們立刻就可以去。」

小蝶忽然道：「我一直想告訴你一件事，我並不是什麼地方都可以去的。」

孟星魂道：「為什麼？」

小蝶的目光在遠方，思潮似乎也在遠方，悠悠道：「因為，我的父親──你永遠想不到我的父親是誰。」

孟星魂道：「哦！」

小蝶道：「我一直沒有告訴你，因為他的名譽並不好，你──你也一直沒有問。」

孟星魂笑道：「我喜歡的是你，不是你的父親，無論他是誰都不重要。」

小蝶道：「可是他不同，因為他若找到我們，一定不會讓我們好好活著的。」

孟星魂微笑道：「我若告訴你，他已經答應了我呢？你信不信？」

小蝶霍然回頭，凝視著他，目中帶著幾分驚喜，又帶著幾分不信，忽又用力搖搖頭，道：「就算他肯，別人也不肯。」

孟星魂道：「別人？別人是誰？」

小蝶垂下頭，用力咬著嘴脣。

孟星魂當然知道她說的是誰，過了半晌，緩緩道：「我已見過你的父親。」

小蝶聳然道：「你真的見過他？」

孟星魂道：「他並不是個可怕的人，也沒有你想得那麼無情，只不過──」

小蝶目中忽然露出一種怨恨之意，道：「只不過他卻將自己親生的女兒趕了出來，只不過因為他女兒被人欺侮，生了個見不得人的孩子。」

她目中已有淚珠轉動，孟星魂實在不忍再逼她，但他也是個人，他終於忍不住道：「你為什麼不肯告訴他是誰欺侮了你？為什麼不肯告訴他，這孩子的父親是誰？」

小蝶搖著頭，道：「因為我不能說，永遠不能說。」

孟星魂道：「為什麼？」

小蝶忽然掩面痛哭，道：「求求你，莫要逼我，莫要像我父親一樣逼我──」

孟星魂握緊雙拳，又鬆開，長笑道：「我絕不會勉強你做任何事，但是那人──他難道不肯放過你？」

小蝶點點頭流著淚道：「我實在不應該連累你，因為他能找到我們，非但不會放過我，也不會放過你。」

孟星魂道：「那麼我們就不要讓他找到。」

小蝶又抬起頭，道：「真的？你真的肯這麼做，你真的肯躲著他？」

她知道要一個男人逃避躲藏是多麼痛苦的事，尤其是像孟星魂這樣的男人，她簡直不相信他能忍受這種痛苦委屈。孟星魂輕輕將她攬入懷抱，微笑道：「我為什麼不肯？一個人看到瘋狗時不總是會躲遠些嗎？」

小蝶道：「可是──」

孟星魂掩住她的嘴，道：「我們就算萬一被他找到，我們就算無法抵抗，就算死，但我們至少已活過──你記不記得你說過的一句話？」

小蝶道：「你是說──蝴蝶？」

孟星魂點點頭，道：「蝴蝶──蝴蝶的生命雖脆弱，但你情願做蝴蝶？還是做長壽的烏龜？」

小蝶也笑了，倒在他懷裡。

一陣秋風，捲起了落葉，雖已是深秋，但他們卻似看到了一隻蝴蝶在落葉中飛翔，那麼自由，那麼美麗，連落葉都彷彿被染上了芬芳──

# 第十三節

劍已出鞘，短劍。

劍就好像毒蛇，越短的越兇險。

老伯輕摸著劍鋒，劍鋒冰冷，但他的心卻似已漸熱了起來。

他已有多年未曾觸及過劍鋒。近年來他殺人已不用劍。

他本希望這一生永遠不再用劍，「劍是年輕人的利器，卻只適合做老年人的拐杖！」

老年人若不懂這道理，那麼劍就往往會變成他的喪鐘。

老伯當然懂得這道理。但是現在卻已到了他非用劍不可的時候。

現在，還離韓棠的死已有一年。這一年來，他幾乎什麼事都沒有做，幾乎變成了聾子、瞎子。

江湖中凡是和老伯有關係的人，幾乎全都已遭「十二飛鵬幫」的毒手。

但是老伯聽不見，也看不見。

江湖中凡是和老伯有關係的事業，幾乎全都已被「十二飛鵬幫」霸佔。

以前若有人問起老伯，被問的人一定立刻會挺起胸回答：「老伯是我的朋友！」

但現在就算真的是老伯朋友的人，也會搖頭。

「老伯，誰是老伯？老伯是什麼東西？」

有些人甚至已替他起了另外的名字：

「孬伯。」

「孬」的意思就是懦夫，就是沒種！

但是老伯聽不見，你就算指著他的鼻子罵，他也聽不見。萬鵬王已派人送來戰書，約老伯去決一死戰。

十三封戰書，每個月一封，一封寫得比一封難堪惡毒，世上所有的侮辱人的話，幾乎都可在這些戰書裡找得到。

但是老伯看不見。

萬鵬王只差一件事還沒有做！

他還沒有直接闖到老伯「花園」裡去，因為他畢竟還摸不透這「花園」中虛實，根本沒有人知道這裡究竟有多少埋伏。

何況，他既已完全佔盡上風，又何必再冒這個險。

每個人都知道老伯已被萬鵬王打得無法還手。無法抬頭。

那麼，就讓這麼樣一個糟老頭子躲在他的窩裡等死，又有何妨？

反正這個人已沒有危險，已起不了作用。

這正是老伯要萬鵬王對他的想法。

這一年來，老伯只做了一件事──養成了萬鵬王的傲氣。

「驕傲就有疏忽，無論多麼小的疏忽，都可能是致命的疏忽。」

現在已到了老伯反擊的時候。

劍入鞘，老伯從桌子和秘密夾層中，取出兩張很大的地圖。

第一張地圖，包括了十二個省份，每一個省份都用硃筆劃了圈。

那正是「十二飛鵬幫」的十二總舵所在地。

第二張是萬鵬王「飛鵬堡」的全圖，將飛鵬堡裡裡外外，每一個進口和出口，都詳詳細細的畫了出來。

這張圖老伯就算閉著眼，也能重畫一張出來。

但現在他還是又很仔細的看了一遍。

這一戰已是他最後一戰，無論成敗，都是他最後的一戰。

他不願再有任何疏忽。

這一戰他已策劃幾年，只有成功，絕不許失敗！

他將地圖摺起，用短劍壓住，然後才拉動牆角的鈴索。

他準備找律香川進來。

這一年來律香川的變化並不大，只不過更深沉，更冷靜了些，說的話也更少。

他看來雖還是同樣年輕，但自己卻知道自己已老了很多。

忍辱負重的時候，的確最容易令人蒼老。

他當然知道老伯如此委屈求全，暗中必定有很可怕的計劃，但卻從未問過。

老伯密室中還有密室，他雖也知道，卻也從未踏入。

那地方除了老伯外，根本就沒有第二個人進去過。

現在老伯卻忽然召他進去，他就知道計劃必已成熟，已到了行動的時候，這一次行動必定比以前所有的行動都可怕。

所以連他的心情都不免有些緊張，激動的時候走進老伯密室，他甚至已能聽到自己心跳的聲音，

所有的事都已到了最後關頭，他也早已在心裡發過誓，這最後一舉是只許成功，絕不能失敗的！老伯拿起一封信，道：「這是萬鵬王前幾天送來的戰書，也是他最後的警告。」

他看著律香川，神情出乎意外的平靜，淡淡道：「你猜他要我幹什麼？」

律香川搖搖頭。

老伯道：「他要我頂替方剛，做他銀鵬壇的壇主。」

律香川臉色變了，面上露出怒容。

這對老伯簡直是侮辱，簡直沒有比這更大的侮辱。

老伯卻笑了笑，道：「他還答應我很多優厚的條件，答應不追究我過去的事，保留我的花園，甚至還答應讓你做我的副手。」

律香川握緊雙拳，冷笑道：「他在做夢。」

老伯淡淡道：「他不是做夢，因為他算準我已無路可走，若想活下去就只有聽他的話，在他說來，這對我非但不是侮辱，而且已經非常優厚了。」

律香川長吸入一口氣，道：「他還在等我們的答覆？」

老伯道：「他限我在重陽之前給他答覆，否則就要踏平我這地方，他說他準備用『十二飛鵬幫』所有的力量，來大舉進攻。」

律香川道：「我希望他來！」

老伯道：「我不希望，所以，我要你來回信答覆他。」

律香川道：「回信怎麼寫？」

老伯道：「答應他！」

律香川愕然一怔，道：「答應他？答應做他的屬下？」

老伯點點頭，道：「而且還問他，什麼時候肯讓我去拜見總幫主。」

律香川雙脣都已顯得發白，道：「你真的準備去？」

老伯道：「我說去當然就要去。」

他忽又笑了笑，悠然接著道：「但卻不是在他要我去的那天去，他剛接到這封信時我就去了。」

律香川忽然明白了老伯的意思，眼睛立刻發出了光。

老伯已準備進攻。

老伯進攻時，必定令人措手不及。

萬鵬王絕對想不到老伯敢來進攻他的飛鵬堡──銅牆鐵壁，飛鳥難渡的飛鵬堡，無論誰也不敢妄想越雷地一步。

老伯正是要他想不到。

律香川蒼白的臉色已有些發紅。輕輕咳了兩聲，道：「我們什麼時候去？」

老伯道：「你不去，你留守在這裡。」

律香川變色道：「可是我──」

老伯打斷了他的話，道：「有的人適於攻，有的人適於防守，假如孫劍還在，我也許就會叫他替我去，只可惜──」他聲音忽然有些嘶啞，他咳嗽了兩聲，才接著道：「你和孫劍不同，你遠比他冷靜得多，所以我走了之後，才放心將這裡的一切全交給你。」

律香川咬著牙道：「我從未違背過你老人家的話，可是這一次──這是我們最後一戰，我不願躲在這裡看別人去拼命，我願意為你死！」

老伯嘆了口氣，道：「我明白你的心情，但你卻忘了一件事。」

他沉聲接著道：「我是去勝的，不是去敗的，所以必須保留住根本，留作日後再開局面，這裡就是我根本所在，若沒有你在這裡防守，我怎麼能放心進攻！」

律香川低下頭，沉默了很久，終於忍不住道：「但我們還有什麼值得防守的？」

老伯悠然道：「你若以為我們留下的東西不多，你就錯了。」

他笑了笑，接著道：「萬鵬王也認為已將我的基業佔去了十之八九，他也錯了，他搶去的頂多只不過能算是幾粒芝麻而已，整個燒餅還在我手裡！」

律香川抬起頭，目中露出欽佩之意。

老伯拍了拍桌子，道：「這就是我的燒餅，我現在交給你，希望你好好的保管！」

他又笑了笑，接著道：「記著，這燒餅足夠我們吃好幾輩子。」

律香川囁嚅著道：「這責任太大，我──」

老伯道：「你用不著推辭，也用不著害怕，我若非完全信任你，也不會將它交給你。」

律香川道：「可是我──」

老伯沉下臉：道：「不必再說了，這件事我已決定。」

律香川不再說了。

老伯已決定的事，從來沒有人能改變。

老伯臉色漸漸和緩，道：「這桌子裡有三百七十六份卷宗，每一份卷宗，都代表一宗財富，管理它的人，本來只有我一個人能指揮，因為他們也只接受我一個人的命令。」

律香川在聽著！

老伯道：「但無論誰，只要有了我的秘令和信物，都可以直接命令他們，現在我也全都交給你！」

他又補充道：「我對這三百七十六人的秘令和信物都不同，若是萬一弄錯，去的人立刻就有殺身之禍。」

律香川一直在靜靜的聽著。

他本來就覺得老伯是個了不起的人，現在這種觀念更加深。

直到現在，他才知道老伯的財產竟是如此龐大，如此驚人，就算用「富可敵國」四個字來形容，也不過分！

要取這些財產，已不容易，要保持更不容易。

除了老伯外，他簡直想不出還有第二個人能保持得這麼久、這麼好，這麼秘密。

現在老伯已將這驚人龐大的財產全交給了他！但是他面上並沒有露出歡喜之色，反而覺得很恐慌，很悲哀。

老伯似已看透了他的心意，微笑著道：「你用不著難受，我這麼樣做，並不是在交託後事，只不過預防萬一而已，這一戰雖然危險，但若無七分把握，我是絕不會輕舉妄動的。」

律香川當然知道老伯從不做沒有把握的事。

他長長透了口氣，又忍不住問道：「你準備帶多少人去。」

老伯取出個存摺似的小本子，道：「這就是他們的名單，七天之內，你要負責將他們全部找來這裡。」

律香川道：「是！」

他接過名單，翻了翻，又不禁皺眉道：「只有七十個人？」

老伯道：「這七十個人無異是一支精兵，莫忘了有些人是可以一當百的！」

律香川沉吟道：「這其中萬一有叛徒──」

老伯道：「絕不會，我已仔細調查過，他們每個人都絕對忠誠。」

律香川點點頭。

自從陸漫天死後，這地方已沒有叛徒出現過。

「但七十人無論如何還是不夠，就算真有一支精兵雄師，也很難將『飛鵬堡』攻破。何況這七十人中並沒有一個真正的高手，至少還沒有一個人能勝萬鵬王屬下『十二飛鵬』的。」

這些話他雖不敢直接說出來，但臉上的表情卻已很明顯。

老伯似又看透他的心意，微笑道：「這七十人雖然稍嫌不夠，但若再加上些運氣，也就夠了，我的運氣一直很不錯。」

律香川知道老伯不是個相信運氣的人，他彷彿另有成竹在胸。

但是老伯既然要這樣說，律香川也只有相信。

老伯忽然嘆了口氣，道：「但運氣並不是一定靠得住的所以──我這次出去，萬一若是不能回來，就還有件事要你做。」

律香川道：「是！」

老伯道：「我萬一有所不測，你就要將這些財產分出去，有些人已跟了我很多年，我總不能讓他們下半輩子挨餓。」

律香川道：「是！」

老伯道：「我當然也有些東西留給你！」

律香川垂下頭，黯然道：「不必留給我──」

老伯沉下了臉，厲聲道：「你難道想死！」

律香川頭垂得更低。

老伯道：「你絕不能死，因為你還要等機會，不但要等機會替我報仇，還要等機會將我這番事業復興，我沒有兒子，你就是我的兒子！」

律香川道：「是！」

老伯展顏道：「所以我大部分財產你都可自由支配，其中只有我特別註明的幾份是例外。」

他神情忽然變得很奇特，緩緩接著道：「那幾份財產我是留給小蝶的。」

律香川沉默了很久，才嘆了口氣，道：「我明白，我一定找到她，交給她。」

老伯道：「你還記得那個叫『秦中亭』的少年人？」

律香川道：「那樣的人我怎會忘記！」

老伯道：「他是個很有用的人，你若能要他做你的朋友，對你的幫助一定很大。」

律香川道：「這人好像很神秘，自從那天之後，就已忽然失蹤，我也曾在暗中打聽過他，但江湖中好像根本就沒有這麼樣一個人出現過。」

老伯笑笑，道：「有的，你只要找到小蝶，就找到他了。」

律香川覺得很驚訝，但瞬即笑道：「我只要找到他，就能要他做我的朋友，因為我們本來就是朋友。」

老伯笑道：「很好，我知道你的眼光，一向不錯──」

他笑容忽又消失，沉下臉道：「除此之外，他還要你做一件事！」

他目中射出怒意，道：「我要你替我查出小蝶那孩子的父親是誰，查出後立刻殺了他！」

律香川道：「是，我一定想法子查出來的！」

老伯道：「很好，很好──」

他長長吐出口氣，臉色又漸漸和緩，微笑道：「我對你說這些話，只不過是以防萬一而已，我還會回來的，帶著萬鵬王的人頭回來。」

律香川也展顏笑道：「那天我一定重開酒戒，用他的頭做酒壺。」

老伯道：「你從什麼時候開始戒酒的？」

律香川嘆息著，道：「從我得到武老刀死訊的那一天。」

他垂下頭，慢慢的接著又道：「那天我若非已喝得很醉，也許能猜出萬鵬王的陰謀，武老刀父子也許就不會死，所以從那天之後，我一直滴酒未沾，因為我發覺無論誰喝了酒之後，都很容易做錯事。」

老伯點了點頭，忽又問道：「女人呢？自從林秀走了後，你就不曾再有過別的女人？」

律香川覺得很驚異，彷彿想不到老伯會問他這件事，因為這本是他的私事，老伯一向很少過問別人的私事。

但老伯問了。

所以他只有回答，他搖搖頭。

老伯道：「為什麼？你身體一向不錯，難道不想女人？」

律香川苦笑道：「有時當然也會想，但找女人不但要有時間，還要有耐性，這兩樣我都沒有。」

老伯微笑道：「你錯了，我年輕時很少有時間，更沒有耐性，但卻總是有很多女人，而且全都是很好的女人。」他凝視著律香川，接著說道：「這兩年來你已應該很有錢，只要有錢，就該找得到最好的女人，這道理你難道不懂？」

律香川道：「我懂，但我卻不喜歡用錢買的女人。」

老伯道：「你又錯了，女人就是女人，你無論用什麼法子得到她們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只看你能不能真正得到她們！」

律香川嘆道：「那並不容易。」

老伯道：「誰說不容易，女人就是野馬，只要你能馴服她，她就永遠是你的，只要你能騎上她，就應該有法子馴服她。」

他微笑著，一雙眸子彷彿突然變得年輕起來。

律香川也忍不住笑了。

很少有人知道老伯在女人這方面的經驗也和別的經驗同樣豐富。

律香川忍不住大笑道：「你年輕時一定是個很好的騎師。」

老伯說道：「難道你認為我現在已不是了？」

他微笑著接道：「騎馬這件事就像享受一樣，只要一學會，就永遠不會忘記，無論你多少年不騎，都絕不會忘記。」

律香川道：「就算不會忘記，但無論如何總會生疏些的。」

老伯面上故意做出很生氣的樣子，道：「你認為我現在已生疏了？要不要我試給你看看。」

律香川微笑不語。

老伯道：「你知不知道現在什麼地方有最好的女人？」

律香川道：「我聽說過一個地方，但卻從來沒有去過。」

老伯眨眨眼道：「你說的這地方是快活林。」

律香川又顯得很吃驚，說道：「你也知道快活林？」

老伯笑得彷彿很神秘，悠然道：「你知不知道快活林那塊地是誰的？」

律香川道：「聽說那地方的主人姓高，別人都叫她高老大，但卻是個女人，一個女人能讓別人稱她『老大』，並不是件很容易的事。」

老伯道：「不錯，她的確是個很能幹的女人，她選了塊很好的地方，在上面蓋起了房子，做出了很大的生意，但那塊地方卻不是她的，只不過是她租來的！」

律香川道：「她為什麼不將那塊地買下來？」

老伯道：「因為那塊地的主人不肯，無論她出多高的價錢都不肯。」

他笑得不但神秘，而且很得意。

律香川試探著問道：「你知道那塊地的主人是誰？」

老伯道：「我當然知道，天下絕沒有比我更知道的了。」

他微笑著又道：「因為那塊地真正的主人就是我。」

律香川也笑了，道：「她若知道這件事，也許就不會選中這塊地。」

老伯道：「她當然不知道，沒有人知道，別人都以為像我這種人做生意，一定是飯館、賭場、妓院，這一類的生意。絕對想不到我的財產大部分是土地。」

他冷笑著接道：「萬鵬王也一定想不到，他可以砸去我的賭場，砸我的妓院，就算他全部砸光，還是動不了我的根本。」

律香川長長吐出口氣，道：「因為他無論如何也砸不壞你的地方？」

老伯道：「不錯，土地本是任何人都毀不了的，等到了我這種年紀，就知道世上只有土地最可靠，只有土地才是一切事的根本。」

他的想法當然很正確，但卻還是忘了一件事。

無論你有多少土地，就算天下的土地都是你的，等你死了之後，也還是和別人一樣，也並不能比別人多佔一尺地。

也許他並不是真的沒有想到，只不過不願說出來而已，也許這就是一個垂暮老人的悲哀。

人為什麼總是要自己欺騙自己，隱瞞自己？

是不是因為只有用這種法子才可以讓自己活得愉快些？

老伯忽然長長嘆了一聲，道：「我一直將你當做我的兒子，孫劍死了後，你就是我唯一的兒子，我希望你不要學他，不要令我失望。」

律香川道：「他並沒有令你失望，他做的事絕沒有任何人能比他做得更好。」

老伯道。「但是他沒有兒子，他至少應該替我生個兒子。」

律香川道：「你最好起快去找，我希望能活著看到你的兒子！」

他目中帶著種說不出的寂寞和悲哀，緩緩接著道：「你慢慢就會知道，一個人到了年老若還沒有後代，那種寂寞絕不是任何事所能彌補的。」

律香川沉吟著說道：「但是你已有後代，小蝶的兒子也一樣可以算是你的後代。」

老伯的悲哀突又變為惱怒，厲聲道：「我不要那樣的後代，我就算是絕子絕孫，也不要那樣的野種！」

他緊握雙拳，接著道：「所以你一定要查出那孩子的父親，無論他是誰，都絕不能讓他活著，我的意思你明白麼？」

律香川長長嘆了口氣道：「我明白。」

律香川的確明白。

老伯痛恨那人，因為那人不但欺負了他的女兒，也傷害了他的尊嚴。

他覺得這種事簡直是種不可忍受的侮辱。

律香川又道：「你最近有沒有他們的消息？」「他們」當然就是指小蝶和孟星魂！

老伯搖搖頭，道：「他們一定走得很遠，他們一定希望能走得越遠越好。」

律香川道：「他們會走到什麼地方呢？」

老伯道：「我不知道，也不想知道。」

律香川緩緩道：「其實你應該知道的，因為他們現在說不定已有了孩子。」

老伯的臉色突又變了，變得很奇特。律香川凝視著他，道：「假如我現在能找到他們，也許就能將那孩子帶回來！」

老伯目光凝視著遠方，喃喃道：「小蝶很小的時候，就常常吵著要我帶她去看海，我一直沒有機會帶她去，現在她自己有機會了──」

他目中露出一絲奇特的光亮，緩緩接著道：「聽說在海邊生出來的孩子，總是特別強壯的──」

律香川眼睛也亮了，喃喃道：「不錯，到海邊去，我若是他們，我也會到海邊去──以前我為什麼一直沒有想到呢？」

「我們到海邊去。」

「你看過海麼？」

「沒有，我只有做夢的時候看到過，也不知道看到過多少次。」

「你夢中的海是什麼樣子？」

「天是藍的，雲是白的，碧綠的海水在藍天白雲下閃著光。」

「真正的海也許比做夢中更美麗，海水比天還藍，捲起的海濤也比雲更白，陽光升起的時候，海面上就好像灑滿了碎銀，夕陽西下時，那一片片碎銀又會聚成條彩虹，你若真的看到海，就會發現世上沒有任何地方能像海變化得那麼快，那麼多采多姿。」

「那還等什麼，我們為什麼不現在就去？」

「好，我們現在就去。」

# 第十四節

沙灘潔白柔細，夕陽燦爛如金。

孩子赤著腳在沙灘上奔跑，留下了一串凌亂卻美麗的足印。

小蝶也赤著腳，她的腳纖巧美麗。

現在正以最舒服的姿勢擺在沙灘上，讓夕陽將腳上的海水曬乾。

夕陽溫柔得宛如她的眼波。

孩子在海濤中歡呼跳躍，本來蒼白的皮膚已曬成古銅色。

「一年來這孩子不但已長大了很多，而且也強壯了很多。」

小蝶溫柔的嘆了口氣，道：「在海邊長大的孩子，的確總是特別強壯些！」

孟星魂也在微笑，道：「就算不比別人強壯，至少總比別人胸襟開闊。」

他蒼白的臉也已漸紅，看來無論身心都已比以前健康得多。

現在若還有人問他：

「你活過了沒有？」

他一定會給那人一個很肯定的答覆。

小蝶看著他的時候，眼波更溫柔。

她緊握著他的手，柔聲道：「這一年來，我跟孩子都過得很開心，太開心，但有時我卻還是免不了有些擔心。」

孟星魂道：「擔心什麼？」

小蝶道：「擔心你後悔。」

孟星魂笑道：「後悔？我為什麼會後悔？」

小蝶道：「你是男人，還年輕，還有很多事可以做，這裡的日子卻實在過得太平凡，太單調。」

孟星魂柔聲道：「我也從來沒有像現在這樣開心過，一個人能過這種日子，還有什麼不滿足？」

他眨眨眼，忽又笑道：「也許現在我只想做一件事。」

小蝶道：「什麼事？」

孟星魂附近她的耳邊，悄悄道：「生一個我們自己的孩子。」

小蝶雖然還在笑著，但笑容似已僵硬。

這才是她真正擔心的事。

他雖然也很疼愛這孩子，但他們之間卻像彷彿有種隔膜。

因為這畢竟不是他自己的孩子，這本是誰也無法改變的事實。

世上也許只有夢境才是完全美麗的，現實中總難免有些無法彌補的缺憾和裂痕，日子過得越久，裂隙也越深。小蝶垂下頭，道：「有件事我本來不想告訴你，但卻又不忍再瞞你。」

孟星魂道：「什麼事？」

小蝶道：「我已不會再有孩子。」

孟星魂的笑容也突然僵硬，過了很久才問道：「誰說你不會再有孩子。」

小蝶黯然道：「替這孩子收生的產婆，以前本是大內中的宮女，她不但懂得替女人接生，也懂得怎麼樣要一個女人不能再生孩子。」

皇宮中有很多黑暗殘酷的事，確不是外人所能想像到的。

皇后為了確保自己的地位，時常不惜使出各種殘酷的手段，令別的妃子不能生孩子。

孟星魂嘴脣發白，問道：「她已令你不能再生孩子？」

小蝶點點頭。

但孟星魂道：「是你要她這樣做的？」

小蝶沒有回答，目中卻充滿了痛苦之色。

孟星魂忽然明白。

接生婆自然是孩子父親找來的，他既然不願讓別人知道他和小蝶的關係，自然也不願小蝶再有孩子，他已決心毀了小蝶的一生。

「這個人究竟是誰？小蝶為什麼一直不肯說出來？」

孟星魂本來認為自己不會為這件事痛苦的，因為這本是他自己心甘情願做的事！他情願為小蝶犧牲一切。

但現在他才知道，有些痛苦你非但無法忍受，連忘都忘不了的。

小蝶悽然道：「我知道你一定不會原諒我，為什麼一直不肯說出他是誰？他不但害了我，也害了你，但你非但不能去找他，還要躲著他。」

孟星魂輕輕咳嗽了幾聲，道：「我──並沒有怪你！」

小蝶道：「你嘴裡雖然這麼說，心裡還是一樣覺得痛苦，逃避本來就是件痛苦的事，何況你逃避的又是個這麼樣的人。」

孟星魂嘆了口氣，道：「但是我了解，你和他既然已有了該子，自然難免有感情！」

小蝶淚已流下，流著淚道：「你若認為我不肯說出他是誰，是為了維護他，你就錯了。」

孟星魂握緊雙拳，忍不住道：「你難道不是？你就算不肯告訴我，為什麼不肯告訴老伯？」

小蝶道：「你認為我怕老伯殺了他？」孟星魂拒絕回答這句話。

小蝶流淚道：「你錯了，如果我能殺他，我自己早就殺了他──但我卻不能告訴你，也不能告訴老伯，因為──因為──」

她還是沒有說出因為什麼，說到這裡，她已泣不成聲。

孟星魂看著她，目中的憤怒己變為憐憫，慢慢的伸出手，輕撫著她的柔髮，柔聲道：「其實我已該知足，因為我已有了個又聰明又強壯的孩子，無論誰看到這樣的孩子都會很喜歡的！」

他忽又笑道：「你記不記得再過五、六天就是老伯的生日？」

小蝶道：「你──你怎麼知道的？」

孟星魂笑了笑，道：「去年他的生日，我去拜過壽，今天我們若能帶這孩子回去替他拜壽，他一定開心得要命。」

小蝶咬著嘴脣，道：「你又錯了，他不但恨我，也恨這孩子，因為他覺得我們丟了他的人，只要有我們在，對他就是種侮辱，所以──所以他才會把我們趕出來，而且還說，只要他活著，就不許我們回家去。」

孟星魂嘆了口氣，道：「這次錯的不是我，是你，你看錯了他，他本該殺我的，但卻放過了我，你知不知道為了什麼？」

小蝶搖搖頭。

她從沒有問過這件事，從沒有提起過老伯。

孟星魂道：「他不殺我，就是為了你！」

小蝶道：「為了我？」

孟星魂道：「因為我告訴他，我一定能讓你好好活下去，所以他才讓我活下去！」

小蝶垂著頭，沉默了很久，才忍不住問道：「他為什麼要殺你？」

孟星魂道：「因為我本是要去殺他的！」

小蝶霍然抬頭，動容道：「我知道很多人都想殺他，可是你──你為什麼？」

孟星魂苦笑道：「因為有人收買了我，要我去殺他。」

小蝶道：「誰？」

「陸漫天！」

小蝶顯然更吃驚，道：「但他一直是老伯最親信的朋友！」

孟星魂道：「親信朋友並不一定是可靠的朋友！」

小蝶道：「老伯知不知道這件事？」

孟星魂笑了笑，道：「老伯知道的事比任何人都多，所以我想，現在陸漫天就算還活著，那日子也一定不好過。」

小蝶沉默了很久，道：「依你看，老伯身邊究竟有沒有可靠的朋友？」

孟星魂道：「有，至少有一個。」

小蝶道：「誰？」

孟星魂道：「律香川。」

小蝶道：「你──你見過他？」

孟星魂道：「我不但見過他，還吃了三碗他親手炒的蛋炒飯。」

他又笑了笑，接著道：「假如我留在那裡，也一定會變成他的朋友。」

小蝶突然不說話了。

孟星魂道：「我跟他相處的時候雖然不多，卻已發覺他這人有種說不出的特別味道，讓你覺得無論什麼事都可以信任他，無論什麼事都可以交給他做。」

小蝶還是不說話。

孟星魂道：「你怎麼忽然不說話了？」

小蝶頭又垂下，道：「你要我說什麼？」

孟星魂道：「聽說律香川很小的時候就到了你們家，你當然認得他！」

小蝶道：「我認得他！」

孟星魂道：「你覺得他這人怎麼樣？」

小蝶忽然站起來，向海邊走過去。

孩子正歡呼著向她奔過來，道：「娘娘，快來看，寶寶找到了個好好看的貝殼。」

小蝶迎上去，緊緊抱著孩子。

孩子親著她的臉，忽然道：「娘娘你怎麼哭了？」

小蝶揉了揉眼睛，道：「娘娘怎麼會哭，只不過眼睛裡吹進了一粒沙子──這裡的風好大，我們還是回家吧。」

她將孩子抱得更緊，夕陽將他們的影子長長的拖在沙灘上。

孟星魂看著他們，也不再說話。

夕陽黯淡夜，夜色漸臨，漸漸將孟星魂整個人都籠罩在一片陰影裡。

※※※

「有時七十個人就無異是一支精兵雄師。」

看到這七十個人，你也許就不會對老伯的話再有懷疑！

這七十個人有高有矮，有老有少，從他們的衣著上看來，身份也顯然不同。

但他們還有一點相似之處。

他們至少都很沉得住氣。

秋日的陽光還是很強烈，他們已在驕陽下足足站了兩個時辰，每個人都站得筆直，連指尖都沒有動過。

但他們的神色還是很安詳的，沒有絲毫不耐煩的樣子，看來就算是要他們再站三天三夜，他們也一定還是這樣子。

老伯叫他們站著，他們就站著。老伯叫他們走，他們就走，湯裡他們也去，火裡他們也去。

律香川坐在窗口看著他們，忍不住道：「是不是應該叫他們去吃飯了？」

老伯搖搖頭。

律香川道：「難道你就叫他們一直這麼樣的站著？」

老伯淡淡道：「若連站都不能站，還能做什麼大事！」

一片烏雲掩住了日色。

律香川抬頭看了看天色，道：「看來好像馬上就要下大雨了！」

老伯道：「下雨最好。」

只聽霹雷一聲，大雨果然傾盆而落。

七十個人還是站在那裡，黃豆般大的雨點，頃刻間就將他們的衣衫打得濕透！

但他們還是筆直的站著，動也不動。

老伯忽然叫道：「你為什麼不叫他們去避雨？」

律香川遲疑著，道：「我說的話有用麼？」

老伯道：「你為何不試試看？」

律香川探頭出去，道：「雨很大，你們不妨到飯廳去避避雨。」

一個人立刻用手蓋住頭，從隊伍裡前排奔出去。

但另外六十九人還是站著不動。

這人奔出幾步，往後面看了看，臉色變了變，又慢慢的退回去。

但老伯已沉聲道：「于明，你過來。」

于明低著頭走到窗口！

老伯看著他，微笑道：「你這件衣服料子不錯，手工好像也不錯！」

于明身上穿的是一套藍緞子衣服，質料剪裁都很精緻。

老伯道：「這樣的衣服被雨淋濕實在很可惜，難怪你急急要去避雨了！」

于明臉色已蒼白，囁嚅著道：「我──我不是這意思。」

老伯道：「不是這意思，那麼你是怕頭被雨淋濕了？」

于明垂下頭，不敢再說話。

老伯嘆了口氣，道：「頭被雨淋濕，的確很容易傷風著涼的，你近年來日子過得很不錯，的確應該好好的保重身體。」

他揮了揮手，道：「快回家去洗個熱水澡，喝幾杯熱酒，好好睡一覺吧！」

于明目中露出恐懼之色，突然跪下去，顫聲道：「我不回去，我情願為老伯效命戰場。」

老伯笑笑，道：「戰場上用不著你這樣的人，你的命太珍貴！」

他忽然出手，出手時臉上還帶著微笑。

刀光一閃，霹靂一響，

于明的頭顱已滾了下來。

老伯道：「好好的保存他這顆頭顱，小心莫要被雨淋著。」

沒有人敢說話，甚至沒有人敢呼吸。

就連律香川鼻尖上也沁出了冷汗。老伯看了他一眼，淡淡道：「這是我生死存亡的一戰，這次我帶去的人，都絕對要服從命令，我一個人的命令，你明白麼？」

律香川面上露出敬畏之色垂首應道：「我明白。」

現在七十人只剩下六十九個！

老伯道：「前面的十九人先進來。」

桌上攤著張圖！

飛鵬堡全圖。

老伯指點著道：「這一條是飛鵬堡的護城河，河上有吊橋，平時吊橋很少放下來，你們的任務就是佔據這條吊橋，明白麼？」

十九人同時點頭。

老伯道：「每天正午飛鵬堡中都會有號角聲響起，那就是他們守卒換班吃飯的時候，你們一聽號角聲響，就立刻動手，絕不能早一刻，更不能遲一刻！」

十九個同聲道：「遵命！」

老伯道：「動手的日子是初七正午，所以你們一定要在大後天清晨趕到，先找個地方躲起來。」

他接著又道：「我已替你們準備好行商客旅的衣服，路上你們最好分開來走，但首尾必須呼應，絕不可走散，更不能引起別人的注意，若有酗酒鬧事，狂嫖濫賭者，殺無赦！」

十九人同聲道：「屬下不敢。」

老伯點點頭道：「現在你們可以去準備了，吃過飯後，立刻動身。」

他揮揮手，又道：「出去時叫本屬鷹組的二十二個人進來！」

這十九個人出去後，律香川才忍不住問道：「你已決定初七動手？」

老伯道：「是！」

律香川道：「但初七是你的生日。」

老伯道：「我知道。」

律香川道：「今年你雖然聲明不做生日，但我想還是會有些老朋友來為你拜壽的，所以我還是準備了些酒菜，還安排好兩三百個人住宿的地方。」

他笑了笑又道：「今年拜壽的人雖不會有往年那麼多，但我想兩三百人至少該有的！」

老伯淡淡道：「你儘管安排，若有人來，你儘管好好招待他們，而且不妨告訴他們，我已到了飛鵬堡，說不定正在跟萬鵬王拼命！」

律香川道：「但為什麼一定要選在你生日那一天呢？」

老伯道：「你想不到我會選在那一天？」

律香川嘆了口氣，道：「我以為你會遲一兩天的。」

老伯道：「你想不到，萬鵬王當然也想不到，所以我才選定這一天。」

他笑了笑，淡淡道：「那天我若戰死，生日和忌辰就恰巧是同一天，你們以後要祭我的時候，豈非也省了很多麻煩？」

律香川不再說話，因為這時另外二十二人已垂手走了進來。這二十二人的任務是搶攻正門，吊橋一放下，就立刻進攻。鷹組的人武功較高，輕功也不弱。但只憑二十二人就去搶攻飛鵬堡的正門，還是太冒險。第三次進來了二十個人，這二十個人輕功最高，而且每人都精通暗器，他們的任務配合鷹組的攻擊，由正門兩側越牆進攻，以暗器進擊堡上的守卒。

剩下來的八個人擔任老伯的貼身護衛。律香川又忍不住問道：「這一次行動為什麼要完全由正面進擊，為什麼不能留一半到後路？」

他指點著飛鵬堡的全圖，道：「飛鵬堡雖是在山頂，但堡後還是有片峭壁，若令人由後山爬上去，居上臨下，搶攻飛鵬堡的後部，令他們首尾不能兼顧，豈非更妥當些？」

老伯沉下了臉，冷冷道：「這次的行動是誰主持？是你還是我？」律香川不敢再說話。

但他心裡不禁更懷疑。

這次行動計劃，不但太冒險，簡直可以說是去送死！

因為這麼樣做，飛鵬堡不但佔盡天時、地利，人數也比這一方多得多，而且以逸待勞，完全佔盡了優勢。

以老伯平日的作風怎麼會訂下如此愚蠢的計劃來？

莫非他暗中還另有安排，所以成竹在胸！

律香川心裡雖然懷疑，卻不敢問出來。

老伯既然不願說，誰也不敢問。

律香川轉頭看窗外喃喃道：「好大的雨──」

老伯忽然笑了笑，道：「下雨天留客，我本來今夜就想動身，現在看來只好多留一天了。」

他也轉身去看窗外的雨，喃喃道：「現在一切事都已安排好了，這麼多年來，我們真還很少像今天這麼空閒過！」

雨下得很大，風也很大。

雨點凌亂得就好像瘋子在灑水。

老伯卻在看著這些雨點，彷彿覺得很欣賞。

除了花之外，老伯很少這麼看著別的東西，因為他覺得除了花之外，世上根本就沒有值得他欣賞的東西。

假如他這麼樣在看別的東西，那就是說他根本沒有在看，而是在思索。

他在想什麼？

是不是在想應該好好利用這難得空閒的一天？

他是不是已經有了打算？

律香川遲疑著，正不知道是不是應該問他。

老伯已回過頭，微笑著道：「你知不知道我今天打算做什麼？」

他的微笑看來很動人。

只有在真正愉快的時候，老伯才會笑得這麼動人，通常他的笑只會令人覺得恐懼。

律香川眨眨服，道：「你打算做什麼？」

老伯道：「你還記不記得，那天我跟你說過的話？」

律香川道：「什麼話？」

老伯道：「有關馬和女人的話。」

律香川道：「你說騎馬就像享受一樣，無論多少年不騎，都不忘記。」

老伯道：「你卻說就算不會忘記，但無論如何總會生疏些的。」

律香川道：「所以你就想試給我看看？」

老伯道：「我現在還是有這意思。」

律香川笑了。

老伯道：「你想不到？你覺得奇怪？」接著笑道：「因為我已是個老頭子。」

律香川道：「但是你卻比大多數年輕人都強得多。」

老伯道：「你應該也聽說，我在年輕的時候，每次行動前的那天晚上，至少要找三四個女人，而且要她們一個個爬著出去。」

律香川道：「我聽說過。」

老伯道：「每個人緊張的時候，都有他自己使自己放鬆的法子，我的法子就是找女人，我可以保證這種法子最有效。」

律香川道：「我知道。」

老伯道：「你既然知道，那麼我們還等什麼，走吧。」

律香川道：「走？到那裡去！」

老伯道：「當然是快活林，你難道認為我會去找次等女人。」

律香川道：「你就算要找最好的女人，也用不著到快活林去。」

老伯道：「為什麼？」

律香川笑得很神秘，悠然道：「因為我已經將快活林中最好的女人找來了。」

一隻很大的藤箱子被搬進來，箱子裡睡著個女人，睡得很沉。

她當然很年輕，很美。她睡著的時候也很美，長長的睫毛蓋在眼簾上，面頰上露出一雙深深的笑渦。

老伯欣賞著她，就像是在欣賞一朵花。

律香川道：「她姓高，叫鳳鳳，是高老大的乾女兒。」

老伯道：「高老大知不知她到什麼地方來？」

律香川道：「不知道，她自己也不知道，所以我要她先睡著。」

老伯道：「很好。」

律香川道：「她今年才十六歲。」

老伯道：「十六歲對我來說未免太年輕些。」

律香川道：「你不喜歡還可以去換。」

老伯笑道：「我喜歡，我自己年輕的時候，總喜歡找年紀大的女人，因為她們比較有經驗，但等我老了的時候，就喜歡小姑娘了，這也許因為她們可以讓我變得年輕些。」

這也正是老頭子為什麼喜歡找小姑娘的原因。

律香川道：「這女孩子也特別可以讓你覺得年輕，因為她還沒有過別的男人。」

老伯笑道：「很好，好極了。」

律香川道：「她的父親本是個飽學的秀才，所以她也唸過很多書。」

老伯微笑道：「我要找的是女人，不是教書先生。」

律香川道：「她母親也是個賢慧的女人，若不是遭遇到特別的變故，她也絕不會淪落到這種地步。」

老伯道：「我也不想調查她的家譜。」

律香川笑笑，道：「我只不過想告訴你，她的家世不錯，性情也不錯，將來若是有了孩子，一定是個很好的母親。」

老伯神情忽然變了，臉上忽然發出了光采。

律香川不再說話，靜靜的看著，等著。

老伯忽然抓住了他的手，道：「你認為我還可能再有兒子？」

律香川微笑道：「有人八十歲的時候還能生孩子！」

老伯慢慢的鬆開手，慢慢的走到窗口，目光凝視著遠方。

過了很久，他緩緩道：「你說她父親是個飽學的秀才？」

律香川道：「他們原是書香之家。」

老伯道：「現在她父親呢？」

律香川說道：「已經去世了，父母都去世。」

老伯道：「她家裡還有沒有別的人？」

律香川道：「她家裡若還有別的人，也不會讓她淪落到快活林去。」

他忽又笑了笑，道：「若不是高老大特別到關外去尋覓人材，也不會找到她。」

老伯霍然回首，道：「她也是來自關外麼？」

律香川微笑點頭，道：「她本是長白山上，高家村裡的人。」

老伯臉上發出了紅光，無論誰都可以看出他已被打動了。

律香川目光閃動，道：「是不是要留下她？」

老伯大聲道：「當然留下，我走了之後，就讓她住在這裡，找幾個老媽子來侍候她。」

律香川笑道：「我早已找好了。」

老伯看著他，微笑著，拍著他的肩，道：「有時我覺得你很可愛，有時卻又覺得你有點可怕，你為什麼總能猜到別人的心事？」

對一個又有錢，又孤獨的老人說來，世上還有什麼比生個孩子更值得高興的事呢？

鳳鳳不但美，而且嬌弱，嬌弱得就像一朵含苞待放的鮮花。

這正是最能讓老年人滿意的女孩子。

因為老年人也只有在這種女孩子身上，才能表現自己的男子氣概。因為他是不是真有男子氣概，她根本不懂。

她只懂得呻吟、躲開、逃避、求饒！對一個老年人說來，這雖然是種發洩、是種愉快；但也無異是場戰鬥。

這種戰鬥甚至比別的戰鬥更消耗體力。

老伯伏在她身上，流著汗，盡力將自己的生命壓出來。

他希望真的能有個孩子。

她已不再閃避，只能閉著眼承受。她臉上的痛苦之色漸漸減少，漸漸開始有了歡愉的表情。

老伯知道她已被征服。征服別人永遠是種很奇妙的感覺。

她的手本來緊緊抓住被單，現在已放鬆，忽然將老伯緊緊擁抱。

她的身子也開始變得更緊，將老伯的身子緊緊夾住。

老伯的生命已被夾住。

這正是人類生命延續的時候，也正是一個人感覺最偉大、最奇妙的時候。

在這時候，沒有人會想到危險，更沒有人會想到死亡。

鳳鳳的呻吟已變成了呼喊──

就在這時，門忽然披撞開，撞得粉碎。

一條人影掠進來。

七點寒星，閃電般射入了老伯的背脊！

# 第十五節

石砌的牆，牆上曬著漁網。

小蝶拉著孟星魂的手，他的手已因捕魚結網而生出了老繭。

她將他的手貼在自己溫暖光滑的臉上。

繁星滿天，孩子已在屋裡熟睡，現在正是一天中最平靜恬寧的時候，也是完全屬於他們的時候。

每天到了這時候，他們都會互相依偎，聽彼此的呼吸，彼此的心跳，看星星升起，浪潮落下。

然後他們就會告訴自己：「我活過，我現在就正活著。」

因為他們彼此都令對方的生命變得有了價值，有了意義。

今夜的星光，和前夕並沒有什麼不同，但是人呢？

小蝶用他粗糙的手輕輕磨擦著自己的臉。

孟星魂忽然發覺她的臉漸漸潮濕。

「你在哭？」

小蝶垂下頭，過了很久，才輕輕道：「今天我從廚房出來拿柴的時候，看到你在收拾衣服。」

孟星魂的臉色蒼白，終於慢慢的點了點頭，道：「我是在收拾衣服。」

小蝶道：「你──你要走？」

孟星魂的手冰冷，道：「我本來準備明天早上告訴你的。」

小蝶悽然道：「我早就知道你過不慣這種生活，你走，我並不怨你，或是我──我──」

她淚珠滴落，滴在孟星魂手上。

孟星魂再道：「你以為我要離開你們，你以為我一定就不回來？」

小蝶道：「我不敢想，什麼都不敢想。」

孟星魂道：「那麼我就告訴你，我一定會回來，無論什麼人，無論什麼事都攔不住我。」

小蝶撲入他懷裡，流著淚道：「那你為什麼要走？」

孟星魂長長吐口氣，目光邈視著遠方黑暗的海洋，道：「我要去找一個人。」

小蝶道：「找誰？」

孟星魂沒有回答，過了很久，才淡淡道：「你記不記得前兩天我在你面前提起過一個人？」

小蝶道：「找他？」

小蝶的身子突然僵硬。

孟星魂道：「我發現一提起那個人，你不但樣子立刻變了，連聲音都變了，而且那天晚上你一直不停的在做夢，像是有個人在夢中扼住了你的喉嚨。」

他嘆了口氣，黯然道：「到那時我才想到，那個欺負你，折磨你；幾乎害你一輩子的人，就是律香川。」

小蝶全身顫抖，顫聲道：「誰說是他？誰告訴你的？」

孟星魂嘆道：「用不著別人告訴我，其實我早已該想到，只有他接近你的機會最多，只有他才可以令你對他全不防備，只有他才有機會欺負你！」

小蝶身子搖晃著，似已無法支持。

孟星魂拉過張竹椅，讓她坐下來，又忍不住道：「但我還是想不通，你為什麼不肯將這件事告訴老伯呢？你本可以讓老伯對付他的。」

小蝶坐在那裡，還是不停的發抖，不停的流淚，過了很久，才咬著嘴脣道：「你知不知道他和老伯的關係？」

孟星魂道：「知道一點。」

小蝶道：「老伯所有的秘密他都幾乎完全知道，老伯近年來的行動，幾乎都是他在暗中策劃的，老伯信任他，就像我信任你一樣。」

孟星魂咬著牙，道：「他的確是個能令別人信任的人。」

小蝶道：「那時我年紀還小，什麼事都不懂，將他就看成自己的大哥一樣。」

她眼淚如泉水般流下，似已完全無法控制。

「他對我也很好，直到有一天我發覺，只要對我多看了兩眼的人，常常就會無緣無故失蹤。」

「我又發現這些人都已死在他手裡，所以我就問他，為什麼要這樣做？」

「他說他這麼樣做全是為了我，他說那些人對我完全沒有好心。」

「我雖然還是懷疑，卻也有幾分相信。他找我陪他喝酒，我就陪他喝了，因為我以前也陪著他喝酒。你知道，老伯並不禁止我們喝酒。」

「等我醒來時，才發現──才發現──」

說到這裡，她又已泣不成聲。

孟星魂雙拳緊握，道：「那時你為什麼不去告訴老伯？」

小蝶道：「因為他威脅我，假如我告發了他，他不但要殺了我，而且還要背叛老伯，將老伯所有的秘密全都告訴敵人。」

孟星魂道：「所以你就害怕了？」

小蝶道：「我不能不怕，因為我知道他若背叛了老伯，那樣後果的確不堪設想，而且他的暗器又毒又狠，老伯常說他已可算是天下數一數二的暗器名家，他非但隨時都可以殺了我，也有很多機會可以殺死老伯。」

孟星魂嘆道：「你認為若是替他隱瞞了這件事，他就會忠心對待老伯？」

小蝶道：「因為他告訴我，他對我是真心的，只要我對他好，他就會一心一意的為我們孫家做事。」

孟星魂道：「你相信了他？」

小蝶道：「那時我的確相信了，因為那時我還沒有看清他的真面目，還以為他是個好人，誰知他竟連畜牲都不如。」

她身子開始發抖，流著淚道：「老伯常說他喝酒最有節制，只有我才知道，他常常在半夜裡喝得爛醉如泥，而且一喝醉就會無緣無故的打我，折磨我，但那時我發覺已太遲，因為──因為我肚裡已有了他的孩子。」

她聲音嘶啞，斷斷續續的說了很久，才總算將這段話說完。

說完後她就倒在椅上，似已完全崩潰。

孟星魂似乎也將崩潰。

小蝶忽又跳起來，拉住他的手道：「你能不能不去找他，現在我們豈非過得很好？像他那種人老天自然會懲罰他的。」

孟星魂斷然道：「不行，我一定要去找他。」

小蝶嘶聲道：「為什麼？──為什麼？」

孟星魂道：「因為我若不去我他，我們這一輩子都要活在他的陰影裡，永遠都好像被他扼住脖子。」

小蝶掩面而泣，道：「可是你──」

孟星魂打斷他的話，道：「為了我們，我要去找他，為了老伯，我也非去找他不可。」

小蝶道：「為什麼？」

孟星魂道：「因為你是老伯的女兒，因為老伯也放過我一次，我不能不報答他！」

小蝶失聲道：「你認為他會對老伯──」

孟星魂道：「我記得老伯對我說過一句話。」

小蝶道：「他說什麼？」

孟星魂道：「他說只憑陸漫天一個人，絕不敢背叛他，幕後必定另有主使的人。」

小蝶道：「你認為主使背叛老伯的人就是律香川？」

孟星魂恨恨道：「他既然對你做出這種事，還有什麼事做不出的？」

小蝶道：「可是──可是他接近老伯的機會很多，以他的暗器功夫，時常都有機會暗算老伯，他為什麼一直沒有下手呢？」

孟星魂沉吟著，道：「也許他一直在等機會，不敢輕舉妄動，也許他知道老伯的朋友很多，而且都對老伯很忠心，也怕別的人找他報復！」

他想了想，接著又道：「最重要的，他背叛老伯顯然是為了老伯的地位和財產，所以他一直要等老伯將一切都交給他之後才會下手，所以這些年來，他一直用盡各種方法，使得老伯對他越來越信任。」

小蝶的眼淚忽然停止，悲哀和痛苦忽然已變為恐懼。

孟星魂長長嘆了口氣。道：「我只希望現在趕去還來得及。」

小蝶咬緊嘴脣，嘆聲道：「但你一定要小心他的暗器，他的暗器實在太可怕──」

※※※

暗器已射入了老伯背脊。

自歡樂的巔峰突然跌入死亡，那種感覺很少有人能想像得到，

就算老伯都不能。

但現在他卻已感覺到──就算感覺到也形容不出。

忽然自高樓失足，忽然自光明跌入黑暗的無底深淵──就連這些感覺都沒有老伯現在所體驗的感覺更可怕。

因為他已看到站在他床前的赫然竟是律香川。

正是他最信任的人，他的朋友，他的兒子。

律香川臉上一點表情都沒有，冷冷的看著他，忽然道：「我用的是七星針。」

老伯咬緊牙，已可感覺到自己的指尖冰冷，

律香川道：「你常說我的七星針已可算是天下暗器第一，連唐家的毒砂和毒蒺藜都比不上，因為那兩種暗器還有救，七星針卻沒有解藥。」

他淡淡一笑，慢慢的接著道：「現在我只希望你的話沒有說錯。」

老伯忽然笑了，道：「你幾時聽我說錯過一句話？」

律香川道：「你沒有，所以你現在只有死！」

老伯道：「那麼你為何還不動手？」

律香川道：「我為什麼要著急？現在你豈非已是死人了麼？」

老伯道：「你要看著我慢慢的死？」

律香川道：「這機會很難得，我不想錯過！」

老伯的呼吸已漸漸短促，道：「我有什麼地方虧待了你？」

律香川道：「沒有？」

老伯道：「那麼你為何如此恨我？」

律香川道：「我不恨你，我只不過要你死，很多沒有虧待過你的人，豈非都已死在你手上？」

他又笑了笑，道：「這些事都是我向你學來的，你教得很好，我也學得比你自己更好。因為我從未忘記你說過的話，你自己卻忘記了！」

老伯道：「我忘了什麼？」

律香川道：「你常常告訴我，永遠不能信任女人，這次為什麼忘了？」

老伯低下頭。

鳳鳳還在他身下，蘋果般的面頰已因恐懼而發青。

老伯目中露出了殺機，道：「我還說過一句話，只有死女人才是可以信任的女人。」

律香川道：「現在七星針藥力還沒有完全發散，我知道你還有力量殺她，但你最好莫要動手。」

老伯道：「為什麼？」

律香川的笑容殘酷邪惡，淡淡道：「因為現在她肚裡已可能有了你的兒子。」

老伯如被重擊，仰天跌下。

律香川道：「你最好就這樣躺著，這樣藥力可以發得慢些。」

他忽然接著道：「能多活一刻總是多活一刻的好，因為你永遠想不到什麼時候會有奇蹟出現，這也是你說過的話，是麼？」

老伯道：「我說過。」

律香川道：「只可惜這次你又錯了，這次絕不會有奇蹟出現的。」

老伯道：「絕不會？」

律香川道：「絕不會，因為根本沒有人知道你在這裡，根本沒有人可能來救你，你自己顯然更無法救得了你自己。」

老伯忽又笑了笑，道：「莫忘記我還說過一句話，世上本沒有『絕對』的事。」

律香川道：「這次卻是例外。」

老伯道：「哦？」

律香川道：「這次你就算能逃走，也沒有七星針的解藥，何況你根本沒法子逃走。」

老伯道：「絕對沒法子？」

律香川道：「絕對。」

老伯沉默了半晌道：「那麼你現在就不妨告訴我幾件事好了！」

律香川道：「你問吧。」

老伯道：「你是不是早已和萬鵬王有了勾結？我和他之間的爭戰，根本就是你早已預先安排好了的？」

律香川道：「也可以這麼說。」

老伯道：「這樣做對你有什麼好處？」

律香川道：「因為只有萬鵬王這樣的強敵，才可以令你心慌意亂，等你發覺朋友一個個倒下來的時候，就不能不更倚仗我，才會將秘密慢慢的告訴找，等我完全知道你的秘密之後，才能夠取代你的地位。」

老伯道：「你不怕萬鵬王再從你這裡將我的財產搶走？」

律香川道：「這點你用不著擔心，我當然早已有了對付他的法子。」

他笑了笑，接著又道：「也許你不久就可以在地下看到他，那時候，你們說不定反而會變成朋友。」

老伯嘆了口氣，道：「那次我要你到大方客棧去殺韓棠，你當然早已知道韓棠死了。」

律香川笑道：「我怎麼會不知道，若沒有我，屠大鵬他們怎會知道韓棠是你的死黨，怎能找得到韓棠？」

老伯道：「這樣說來，馮浩當然也早已被你收買？」

律香川道：「他的價錢並不太高！」

老伯道：「你的老婆呢？」

律香川道：「她只不過是為我替罪的一隻羔羊而已，我故意要她養鴿子，故意要馮浩將鴿子帶給你看，故意讓你懷疑她。」

老伯道：「然後你再要馮浩殺了她滅口。」

老伯道：「我早已算準你會叫馮浩去做這件事，你豈非一直都很信任他？」

老伯沉默了半晌，道：「孫劍的死，當然也是你安排的！」

律香川淡淡道：「這句話你根本就不該問。」

老伯咬咬牙，又道：「陸漫天呢？」

律香川道：「他本不必死的，只可惜他太低估了孟星魂。」

他又笑笑，接著道：「決不要低估你的對手，這句話也是你說的，他忘了，所以不得不死！」

老伯忽然也笑了笑，道：「你好像也忘了我說的一句話。」

律香川道：「哦？」

老伯道：「我說道天下沒有『絕對』的事，你卻一定要說我絕對沒法逃走。」

律香川臉色變了變，道：「你有什麼法子？」

老伯微笑著道：「我只希望你相信一件事，那就是我的話絕對沒有說錯的！」

他的笑容忽又變得很可怕。

律香川的瞳孔忽然縮小，冷冷道：「也許我現在就該殺了你！」

老伯微笑道：「現在已太遲了！」

他的人忽然從床上落了下去，忽然不見了。

鳳鳳也跟著落了下去，跟著不見了，

「奪，奪，奪」一連串急響，十數點寒光打在床上。

但床上卻已沒有人。

「絕不要將你所知道的全部教給別人，因為他學全了之後，就說不定會用來反擊你，所以你至少也該留下最後一著。」

「這一著往往會是最必要的時候救你的命！」

這當然也是老伯說過的話，但律香川並沒忘記。

老伯說的每句話都牢記在心，因為他深知這些話每句都是從無數次痛苦經驗中得來的教訓。

只可惜他始終不知道老伯留下的最後一著是什麼。

他做事不但沉著謹慎，而且考慮周密，多年前他就已有了這計劃，直倒認為絕對有把握時才動手，這其間他已不知將這計劃重新考慮過多少次，每一種可能發生的情況他都會仔細想過。

他確信老伯在這種情況下絕無逃走的可能。

在此之前，他當然也曾到老伯這寢室來過，將這屋子裡每樣東西都詳細檢查過一遍，尤其這張床。

「在床上殺老伯。」

這本是他計劃中最主要的一部分，因為他知道只有在老伯身無寸縷，手無寸鐵的時候下手，才有成功的機會。直到前兩天，他還將這張床徹底檢查過一次。

在關外長大的人，都習慣睡硬炕，老伯也不例外，所以這是張很硬的木板床，也是張很普通的木板床。

床上絕沒有任何機關。

他並不是沒有提防老伯會從床上逃走。

直到老伯中了暗器之後，他也沒有鬆弛，一直都在密切注意著老伯的行動。

老伯根本沒有動！

床上既沒有機關，老伯也沒有任何動作，他怎麼可能逃走呢？

律香川想不通。

他不但驚惶，而且憤怒；憤怒得全身發抖。

他憤怒的不是別人，而是自己。

他恨自己為什麼會讓這種事發生，為什麼會如此愚蠢疏忽。

床上的薄被也不見了，本板很厚，很結實，就跟這間屋子的門一樣。

律香川也曾將這種木料仔細研究過，而且曾經在暗中找來很多這種門板的木料，做成和這屋子相同的門，自己也偷偷的練習過很多次，直到他確定自己可以一舉破門而入時才罷手。

甚至在此看來，這張床，還是很普通的一張床。

他還是找不出任何機關。

但老伯明明已逃走了。

律香川雙拳緊握，突然出手。

「砰」床上的本板也和門一樣，被他一舉打得片片碎裂。

他終於發覺了床下的秘道。

他幾乎立刻就要跳下去。

但他雖然緊張驚怒，卻還是沒有失去理智，行動之前還是很謹慎小心，沒有將情況觀察清楚之前，絕不出手。

他已疏忽了一次，絕不能再有一次。

地道下黑漆漆的，伸手不見五指。

律香川甚麼都看不到，卻聽到了一種很奇怪的聲音。

是流水聲。

老伯寢室的地下，竟有條秘密的河流。

律香川移過燈火，才看出這條河流很窄，窄而彎曲，卻看不出水有多深，也不知通向那裡。

兩旁是堅固的石壁，左邊的石壁上，有個巨大的鐵環，掛著很粗的鐵鍊，石壁上長著青苔，鐵環也已生鏽，顯見老伯在建造這屋子之前，就已先掘好了這河流。

河上既沒有船，也沒有人。

但律香川卻已知道，這下面本來一定有條船，船上一定有人，

不但有人，且終年都有人，時時刻刻都有人。

這人隨時隨刻都在守候著，等待著老伯的消息。

他們之間當然有種極特別，極秘密的方法來通消息。

老伯也許永遠都沒有消息，也許永遠都用不著這條秘路和這個人。但是他必須要有準備，以防萬一，

「每個人都一定要為自己準備好一條最後的退路，你也許永遠都不會走到那一步，但你必須要先有準備。」

「因為你永遠不知道自己甚麼時候才會走到那一步，那種情況就像是抽筋，隨時隨刻都會來的，讓你根本沒有防備的機會。」

律香川不由自主又想起了老伯的話。他緊咬著牙，牙齦已在流血。

# 第十六節

律香川恨自己為什麼總是不能脫離老伯，他忽然覺得自己就像是一棵樹上的藤蘿，雖然長得很高，長得很快，但卻總是要依纏著這裸樹，總是要活在這棵樹的陰影中。

老伯就是這棵樹。

這張床的確沒有機關，機關在床底下。

床底下守候著的人，一得到老伯的消息，立刻發動機關。

於是，床上的木板立刻就會像門一樣向下開展，老伯立刻就會從床上落下去，直接落在下面的船上。

船立刻就划走，用最快的速度划走。

划船的人必定早已對這彎曲複雜的河路非常熟悉，何況，在水上，除了魚之外，還有什麼能比船更快的。

律香川知道現在無論誰都休想再能追得上那條船，他當然不會做這種愚蠢的事。

做了沒有用的事，就是愚蠢的事。

律香川慢慢的轉過身，將手裡拿著的燈放回桌上，慢慢的走出去。

外面就是老伯私人會客的小廳。

他走出去，輕輕關上門，關緊、鎖住。

他不希望再有別人走進這屋子來。

今天在這裡發生的事，最好永遠沒有別人知道。

夜並不深，但花園裡已很靜。

律香川走出來，站在一叢菊花前，深深的吸了一口氣。

風中帶著菊花的香氣，彷彿總是有種能令人靜下來的神奇魔力。

「現在我應該怎麼做呢？」

現在律香川只希望一件事。

「七星針的毒性發作得雖慢，但卻絕無解，無論誰中了七星針，就只有等死。」

律香川只希望老伯這句話也像其他那些同樣正確。

小徑上傳來腳步聲，走得很快，很匆忙。

律香川回過頭看，就看到馮浩。

黑夜中也看不出馮浩的面色，只看出他一雙眸子裡充滿了緊張興奮之意。

律香川面上卻全無表情，淡淡道：「你已安排他們吃過飯了麼？」

馮浩點點頭。

他喉結上下滑動著，嘴裡又乾又苦，過了很久，長長吐出口氣，才能說得出來，但聲音還是嘶啞乾濕。

他勉強笑著道：「他們吃得很香，好像早已知道那是他們最後的一頓飯。」

「他們」就是老伯最後留下來，準備做他貼身護衛的八個人。

能做老伯護衛的人，平時做事當然也極謹慎小心。

但他們卻想不到在這裡吃的酒菜中會有毒，死也想不到。

馮浩又道：「他們現在還在飯廳裡，庫房裡的棺材已只剩下五口。」

律香川道：「用不著棺材。」

馮浩道：「不用棺材怎麼埋葬？」

律香川道：「火葬。」

馮浩沉吟著，嘴角露出微笑，他終於明白了律香川的意思。

只有火葬才完全不留痕跡。

這件事最好完全沒有任何痕跡留下來，

馮浩笑道：「我這就吩咐人去通知他們的家屬，就說他們是得急病死的。」

律香川沉下臉道：「八個人同時得了急病？」

馮浩垂下頭，道：「不是急病，是被『十二飛鵬幫』殺死的。」

律香川這才點了點頭。

馮浩囁嚅著，又道：「但老伯在的時候，對戰死的人家都有撫恤，每人一千兩。」

律香川道：「現在規矩改了，每人兩千兩。」

馮浩深深吸了口氣，道：「加了一倍？」

律香川道：「錢不是你的，你用不著心疼。」

馮浩垂首道：「是！」

律香川道：「你想賺得多，就得花得多，只有會花錢的人，才能賺得到更多的錢，這道理你不明白？」

他忽然發現這也是老伯說過的話，馮浩忽然發現他變了，變得更有威嚴，變得更像老伯。

但馮浩知道他是永遠無法變成另一個老伯的。

他也許會比老伯更冷靜，手段也許比老伯更冷酷，但老伯還有些地方，卻是他永遠學不會的。

馮浩情不自禁，悄悄嘆了口氣。

律香川忽然道：「你是不是後悔，後悔不該跟著我？」

馮浩立刻陪笑道：「我怎麼會有這種意思──我只不過想到先走的那三批人，他們都是老伯的死黨。」

律香川道：「你用不著擔心他們，我已在路上安排了人照顧他們，而且一定會照顧得很好。」

馮浩遲疑著，又忍不住問道：「老伯是不是已經病了？」

律香川道：「是風濕病，病得很重。」

馮浩道：「是，我知道！」

暫時不能讓外人知道老伯的死訊，這也是律香川計劃中的一部分。

馮浩道：「我現在就去安排飯廳裡的屍身。」

律香川打斷了他的話，道：「你不必去。」

他臉色忽然變得很和緩，道：「這兩年來，你已為我做了很多事，出了很多力氣，我也應該讓你歇下來，好好的享受了。」

馮浩陪笑道：「其實我以前做的那些事都輕鬆得很，並不吃力。」

律香川道：「你殺林秀的時候也輕鬆得很？」

馮浩面上的笑容忽然凝住，他忽然發現律香川看著他的時候，目光銳利如刀。

律香川臉上又露出了微笑，道：「我知道她武功並不高，你殺她當然輕鬆得很。」

馮浩垂下頭，吶吶道：「我本不敢下手的，可是你──」

律香川淡淡道：「你用不著提醒我，我記得是我自己要你殺了她滅口的！」

馮浩不敢再說話。

律香川忽又沉下臉，一字字道：「但你強姦她，也是奉了我的命令麼？」

馮浩臉色立刻變了，變得全無血色，應聲道：「我──我沒有──」

律香川冷笑道：「沒有？你以為我不知道？」

他笑得比老伯更可怕，慢慢的接著道：「你是男人，她是個不難看的女人，你做出這種事我並不怪你，但有件事卻不該做的。」

馮浩道：「什──什麼事？」

律香川道：「你不該將她的屍身隨便一埋就算了，既然做出這種事，就不該留下痕跡，犯了這種錯誤，才真的不可原諒。」

馮浩突然躍起，想逃。但他身子剛掠起兩尺就跌下，雙手掩住小腹，痛得在地上亂滾。

他並沒有看到律香川是怎麼出手的？甚至連暗器的光都沒有看到，他只覺小腹下一陣刺痛，就好像被毒蠍子刺了一下。

這種痛苦沒有人能忍受。他現在才知道自己犯了個致命的錯誤！

他本不該信任律香川。

一個人若連自己的妻子都能忍心殺死，還有什麼事做不出的？

律香川看著他在地上翻滾掙扎，看著他慢慢的死，目光忽然變得很平靜。

「每一個人憤怒緊張時，都有他自己發洩的法子。」

※※※

能令別人看不到的暗器，才是最可怕的暗器。

能令別人看不出他真面的人，才是最可怕的人。

夜已深。

老伯的花園十餘里外，有個小小的酒鋪。

如此深夜，酒鋪當然早已打烊，但路上卻忽然有一騎快馬奔來。

馬上人騎術精絕，要馬狂奔，馬就狂奔，要馬停下，馬就停下。他指揮馬的四條腿，就好像指揮自己的腿一樣。

馬在酒鋪門外停下時，人已下馬。

人下馬時，酒鋪的門就開了。

從門裡照出來的燈光，照上了他的臉。

一張蒼白的臉，非常清秀，非常安詳，甚至顯得柔弱了些。

但他的一隻眼睛卻出奇的堅決而冷酷，和這張臉完全不襯，看來簡直就像是另一人的眼睛──律香川。

如此深夜，他為什麼忽然到這種地方來？

他本該去追蹤老伯，本來還有很多事應該去做，為什麼要連夜趕到這裡來？

開門的是個二十多歲的年輕人，短衣直綴，滿身油膩，任何人都可以從他的裝束上看出他是個小酒鋪裡的小伙計。

但除了衣著裝束外，他全身上下沒有一個地方像是個小伙計。

他舉著燈的手穩定如石，揮刀殺人時顯然也同樣穩定。

他的臉方方正正，看樣子並不是個很聰明的人，但神情間卻充滿自信，一舉一動都很沉著鎮定。

他的嘴通常都是閉著的，閉得很緊，從不說沒有必要的話，從不問沒有必要的事，也沒有人能從他嘴裡問出任何事來。

他叫夏青，也許就是律香川在這一生中最信任的人。

律香川信任他有兩點原因。

第一，因為他是律香川在貧賤時的老朋友，他們小時候曾經一起去偷過，去搶過，也曾經一起挨過餓，天氣很冷的時候，他們睡覺時擁抱在一起，互相取暖。

可是這一點並不重要，第二點才是最重要的。

從一開始他就比不上律香川，無論做什麼都比不上律香川，兩人一起去偷東西時，被人抓住的總是他，挨揍的也總是他，等他放出來時，律香川往往已快將偷來的銀子花光了，他也從不埋怨。

因為他崇拜律香川，他認為律香川吃得比他好些，穿得比他好些，都是應當的，他從不想與律香川爭先。

律香川叫他在這裡開個小酒鋪，他非但毫無埋怨，反而非常感激，因為若不是律香川，他說不定已在街上要飯了。

※※※

桌上擺著酒菜當然不是平時給人們吃的那種酒菜，菜是夏青自己做的，酒也是特別為律香川所準備的。

這小酒鋪另外還用了個廚子，但夏青炒菜的手藝卻比那廚子好得多。

律香川還沒有坐下，就將桌上的一壺酒對著嘴喝了下去。

「律香川喝酒最有節制，從來沒有喝醉。」

若是別人看到他這麼喝酒，一定會覺得驚異，但夏青卻已看慣了。

他常常看到律香川在這裡喝得爛醉。

律香川總是半夜才來，快天亮時才回去。

喝下一杯酒，他才坐下來，忽然道：「今天你也來陪我喝兩杯！」

夏青道：「不好。」

律香川道：「有什麼不好？」

夏青道：「被人看到不好。」

律香川道：「這種時候，怎麼會有人看到？」

夏青道：「萬一有呢？」

律香川點點頭，目中露出滿意之色。

這就是夏青最可靠之處，他做事規規矩矩，小心翼翼，無論在什麼時候，無論在什麼情況下，都絕不會改變的。

喝下第二杯酒，律香川忽然笑了笑，道：「你還記不記得小時候我曾經答應過，我若有了很多很多錢時，一定替你娶個很漂亮的老婆？」

夏青道：「我記得。」

律香川道：「你就快有老婆了，而且隨便你要多少個都行。」

夏青道：「一個就夠了。」

律香川笑道：「你倒很知足。」

夏青道：「像我這樣的人，不能不知足。」

律香川道：「我這樣的人呢？」

夏青道：「你可以不知足。」

律香川道：「為什麼？」

夏青道：「因為你不知足，就會去找更多錢，更多老婆，而且一定能找到，我若不知足也許就連一個老婆都沒有了。」

律香川笑道：「很久以前，你就認為我以後一定會爬得很高，但你還是猜不到我現在已爬得多高，絕對猜不到。」

這時遠處忽然又有蹄聲傳來，來得很急。

律香川眼睛更亮了，道：「快去多準備副杯筷，今天還有個客人要來！」

夏青並沒有問這客人是誰，因為律香川到這裡來喝酒的時候，客人總是那同樣的一個，根本就從沒有請過第二個客人。

那人一共也只來過兩次，每次來的時候總是用黑巾蒙著面目，連喝酒的時候都不肯將這塊黑巾摘下來。

似乎夏青連他長得是什麼樣子都不知道，只知他是個男人，年紀好像已不小，說話的聲音很有威嚴，身材也很高大壯健，但行動卻非常輕捷矯健。

他騎來的馬雖然總是萬中選一的良駒，但還是已累得快倒下去，馬屁股上鞭痕累累，顯然是從很遠的地方連夜趕來的，而且趕得很急。

可是來了後，最多只說幾句話，只喝幾杯酒，就又要趕回去。

第二次來的時候馬已換了一匹。

夏青總認為上次騎來的那匹馬，一定已被他騎得累死了。

奇怪的是，這次來的人，好像不止一個。

蹄聲急驟，最少有三騎。

第一個進來的，還是以前來過的那人，臉上還是蒙著塊黑巾，只露出一隻閃閃發光的眼睛。

你只要看到這雙眼睛，就能看出他一定是個地位很高，時常命令別人，卻不喜歡接受別人命令的人。

一個人到了這種地位，本不必再藏頭露尾，鬼鬼祟祟地做事。

他到這裡來見律香川，當然絕不會是來聊天喝酒的。

夏青雖不願管別人的閒事，但他已想到他和律香川之間，必定在進行著某種極秘密的陰謀。

所以每次只要這人一來，夏青就會立刻躲到後面自己的小屋去。

這次也不例外，他一向很明白自己的地位，一向很知趣。

他走出去的時候，又看到兩個人走進來，臉上也蒙著黑巾，行動也很矯健，每人手裡都提著兩隻很大的包袱。

包袱裡是什麼？

夏青雖然也有點好奇，但還是走了出去，隨手將門也關了起來。

「你知道的事越多，麻煩也越多。」

這是律香川說的話，律香川說過的每句話，夏青都牢記在心，就好像律香川永遠記得老伯的話一樣。

※※※

包袱放在地上，並沒有發出很響的聲音。

提包袱進來的人，也已退了出去。

房裡只剩下兩個人，兩個人都是站著的，都沒有開口，但眼睛裡卻都有種奇特的表情，融會了緊張期待和興奮。

過了很久，蒙面人才輕輕咳嗽了兩聲，慢慢的問道：「你那邊怎麼樣？」

這句話他問得很吃力，彷彿生怕對方的答覆會令自己失望。

律香川道：「很好。」

蒙面人目中的緊張之色消失，卻還是有點不放心，所以又追問了一句：

「有多好？」

律香川道：「你說有多好，就有多好。」

蒙面人這才鬆了口氣，道：「想不到那麼難對付的人也有今天。」

律香川淡淡道：「我早就想到了。」

蒙面人點點頭，笑道：「你的計劃的確無懈可擊。」

律香川道：「你那邊呢？」

蒙面人沒有回答，卻將地上的四個包袱全都解開。

包袱裡沒有別的，全是衣服；每件衣服上多多少少都染著血漬。

律香川認得這些衣服，這些衣服本是他親手為老伯派出去的那些人準備的。

他目中的緊張之色也消失，卻也還是不大放心，所以又追問道：「有多少套衣服？」

蒙面人道：「六十一套。」

六十一個人，六十一套衣服，這表示老伯精選的七十個人已沒有一個留下來的。

律香川也鬆了口氣道：「這些人也並不是好對付的。」

蒙面人嘆了口氣道：「的確不好對付。」

律香川道：「你花的代價想必不少？」

蒙面人道：「一萬兩銀子，六十一條命。」

律香川笑了笑道：「銀子可以賺得回來，命是別人的，這代價並不能算太大。」

蒙面人也笑了笑，道：「不錯，再大的代價都值得。」

律香川道：「他們還有沒有什麼留下來的？」

蒙面人道：「沒有，人已燒成灰，灰已灑入河裡，這六十一個人從此已從世上消失。」

律香川道：「就好像根本沒有生下過一樣？」

蒙面人道：「完全一樣。」

律香川笑道：「我果然沒有交錯朋友。」

蒙面人也笑道：「彼此彼此。」

律香川道：「請坐。」

蒙面人坐下來，忽又笑道：「普天之下只怕誰也不會想到我們兩個人會是朋友。」

律香川道：「連萬鵬王都想不到。」

蒙面人道：「連老伯都想不到。」

兩人同時大笑，同時舉杯，道：「請。」

蒙面人道：「老伯已死，此間已是你的天下，我在這裡還用得著怕別人麼？」

律香川道：「用不著！」

蒙面人大笑，突然摘下了蒙面的黑巾，露出了他的真面目──屠大鵬！

律香川笑道：「老伯此刻若在這裡，看到你真面目，一定會大吃一驚，他至死都以為我勾結的是萬鵬王。」

屠大鵬道：「就憑這一點，已值得你我開懷暢飲。」

律香川道：「卻不知甚麼時候，你才能請我到飛鵬堡去痛飲一場？」

屠大鵬微笑道：「快了，快了──」

律香川道：「這一年來，萬鵬王想必對你信任有加。」

屠大鵬笑道：「那也多虧了你。」他說的並不是客氣話。

律香川將老伯這邊的機密洩露給他，所以只要他一出手，就一定會馬到成功。

孫劍、韓棠，是老伯手下最可怕的兩人，就全都是死在他手上。

「十二飛鵬幫」能夠將老伯打擊得幾乎全無回手之力，幾乎完全是他一人之力，在這種情況下，萬鵬王又怎能不對他另眼看待，信任有加？萬鵬王做夢也想不到，他這樣做的真正用意！

「他越信任你，你殺死他的機會越大。」

律香川利用屠大鵬來打擊老伯，是為了讓老伯更信任他，他才有機會殺老伯。

屠大鵬利用律香川來打擊老伯，卻是為了要讓萬鵬王更信任他，他才有機會殺萬鵬王。

兩人的情況雖不同，但目的卻是一樣的，結果當然也一樣。

律香川的計劃非但無懈可擊，而且簡直巧妙得令人無法思議。

他故意激怒萬鵬王，讓萬鵬王向老伯挑戰。這一戰還未開始勝負就早已註定。

勝的既不是老伯，也不是萬鵬王，而是律香川。

律香川微笑道：「只可惜萬鵬王永遠也不會知道他在這齣戲裡扮的是甚麼角色。」

屠大鵬笑道：「我在他臨死前也許會告訴他，他自以為是不可一世的英雄，其實卻只不過是個傀儡。」

律香川道：「你準備什麼時候動手？」

屠大鵬道：「現在老伯已死，傀儡也無用了，我隨時都可以動手，也許就在明天。」

律香川道：「明天不行，最少要等到初八。」

屠大鵬道：「為甚麼？」

律香川道：「因為初七是老伯的生日，也是他準備進攻飛鵬堡的日子。」

屠大鵬道：「我知道。」

律香川道：「你知不知道他準備用多少人進攻飛鵬堡。」

屠大鵬道：「連他自己好像也只有七十個人。」

律香川道：「你不覺得奇怪？」

屠大鵬道：「我只覺得他未免對萬鵬王估計得太低了。」

律香川道：「老伯最大的長處，就是從不低估他的對手。」

屠大鵬道：「那麼他就是將自己估計得太高。」他笑了笑，接著道：「憑七十個人就想進攻飛鵬堡，簡直是去送死！」

# 第十七節

律香川道：「老伯雖不重視人命，但也絕不會讓自己的屬下白白去送死。」

屠大鵬道：「難道你認為他很有把握？」

律香川道：「老伯絕不會做沒有把握的事。」

屠大鵬道：「那麼依你看──」

律香川道：「依我看除了這七十個人之外，他必定還在暗中另外安排了一批人，這批人才是他真正攻擊的主力。」

屠大鵬道：「這七十個人呢？」

律香川道：「這七十個人的確是老伯準備拿去犧牲的，但卻不是白白的犧牲，他要這些人自正面搶攻，為的不過是轉移萬鵬王的注意力，他才好率領另外那批人自後山進攻，讓萬鵬王背腹受敵。」

屠大鵬道：「你認為他用的是聲東擊西計？」

律香川道：「那本是老伯的拿手好戲。」

屠大鵬沉吟著，道：「也許他只不過是情急拼命，所以孤注一擲。」

律香川道：「絕沒有人比我更了解老伯，我的看法絕不會錯，何況他並沒有到拼命的時候，他留下的賭本比你我想像中多得多。」

屠大鵬道：「但是你也並不知道他準備的另外一批人在那裡？」

律香川道：「就因為我不知道，所以才要等到初八。」

屠大鵬道：「我還是不太懂。」

律香川道：「老伯當然早和那批人約好了在初七正午時出手！」

屠大鵬道：「當然。」

律香川道：「但老伯的死訊除了我你之外，並沒有別的人知道，那批人當然也不知道。」

屠大鵬道：「不錯。」

律香川道：「他們既不知道這裡發生的變化，到了初七那一天的正午，當然一定會依約出手。」

屠大鵬眼睛漸漸亮了，道：「不錯。」

律香川道：「但那時已沒人接應他們，他們若自後山躍入飛鵬堡，豈非正如自己往油鍋裡跳。」

屠大鵬展顏笑道：「也許往油鍋裡跳還舒服些，至少能死得快些。」

律香川道：「這批人顯然已是老伯最後一股力量，這批人一死，老伯的力量才真正全部瓦解。」

屠大鵬笑道：「這批人一死，你就更可以穩坐釣魚臺，高枕無憂了。」

律香川笑了笑，道：「這對你，也並非沒有好處。」

屠大鵬道：「我喜歡聽對我有好處的事。」

律香川道：「這批人既然是老伯攻擊的主力，自然不會是弱者。」

律香川道：「所以萬鵬王就算能將他們全部消滅，自己想必也難免元氣大傷。」

屠大鵬道：「傷得一定不輕。」

律香川悠悠道：「現在在飛鵬堡裡守衛的大多是萬鵬王的死黨，他們的元氣傷得越重，你下手豈非越容易？」

屠大鵬撫掌笑道：「我現在才發現你最大的長處，就是無論做什麼都從不只替自己著想，你若有肉吃，我一定也有。」

律香川微笑道：「一個人若只顧著自己吃肉，往往連骨頭都啃不到。」

屠大鵬道：「今天是初五，距離初八也只有三天了。」

律香川道：「三天並不長。」

屠大鵬笑道：「我連三年都等過去了，為什麼不能再等三天？」

雲淡星稀，夜已將盡。

律香川坐在馬上，望著前面筆直的道路。

路很長，但他畢竟已快到目的地！

前面的土地寬廣遼闊，甚至在這裡已可聞到花香氣。

一個人獨自走過這麼長的一條路，並不容易。

律香川嘆了口氣：「一個人在得意的時候，為什麼也總是會嘆氣呢？」

他忽然看到一輛馬車從路旁的樹林中衝出來，攔在路中間。

車窗裡伸出了一隻手。

一隻非常美的手，手指纖長。

律香川勒住了馬，靜靜地看著這隻手，臉上一點表情也沒有。

他認得這隻手。

這隻手若是伸了出來，就很少會空著收回。

「拿來！」

這兩個字通常都不大好聽，很少有人願意聽到別人對自己說這兩個字，但這聲音實在太柔，甚至在說這兩個字的時候都很悅耳。

律香川道：「你要什麼？」

車廂中人道：「你知道我要的是什麼。」

律香川道：「你不該到這裡來要的。」

車廂中人道：「我本來一直在等你的消息，你沒有消息。」

律香川道：「所以你就說再等下去。」

車廂中人說道：「但沒有消息，往往就是好消息。」

律香川笑了，突然下馬，拉開車門走上去。

車廂中斜倚著一個人，明亮的眼睛，纖細的腰肢，誰也看不出她的年紀，在這種朦朧的光線中，她依然美得可以令人呼吸停頓。

高老大。

一年不見，她居然反而像是年輕了些。

律香川看著她發亮的眼睛，微笑道：「你又喝了酒？」

高老大道：「你認為我喝了酒才敢來？」

律香川道：「酒可以壯人的膽。」

高老大道：「不喝酒我也會來，無論誰只要答應過我的，就一定要給我。」

律香川道：「我答應過什麼？」

高老大道：「你答應過我，只要老伯一死，就將快活林的地契給我。」

律香川道：「你那麼想要這張地契？」

高老大道：「當然，否則我怎麼肯用一棵活的搖錢樹來換？」

律香川道：「你說得很坦白。」

高老大道：「一向坦白。」

律香川道：「但你跟別人說話時，好像並不是這樣子。」

高老大道：「甚麼樣子？」

律香川道：「別人都說你很會笑，笑得很甜。」

高老大道：「我談生意的時候從來不笑。」

律香川道：「你跟我只有生意可談？為什麼不能談談別的？」

高老大道：「因為你本就是個生意人。」

律香川道：「生意人也有很多種。」

高老大道：「你就是只能談生意的那一種。」

律香川道：「莫忘了地契還在我手裡。」

高老大道：「我不怕你不給我。」

律香川道：「你有把握？」

高老大道：「若沒有把握，我就不會來了。」

律香川道：「你不知道這裡是誰的地方？」

高老大道：「本來是老伯的，現在是你的。」

律香川道：「你不怕我殺了你？」

高老大道：「你為何不試試看？」

她一直斜倚在那裡，連姿態都沒有改變過。

律香川瞪著她，她也瞪著律香川。

兩個人的臉上連一點表情都沒有。

馬車卻已在往前走，往老伯的花園裡走。

律香川道：「你要跟我回去？」

高老大道：「我已跟定了你了，不拿到那張地契，你走到那裡，我就跟到那裡。」

律香川忽然笑了笑，道：「看來你真的一點也不怕我。」

高老大道：「我若怕你，一開始就不會跟你談這生意。」

律香川道：「這生意並沒有吃虧。」

高老大道：「但也沒有佔便宜．佔便宜的是你。」她冷冷的接著道：「我犧牲了孟星魂，犧牲了鳳鳳，只不過換來一張地契，你呢？」

律香川忽然大笑。

高老大忍不住問道：「你笑什麼？」

律香川道：「你等等就知道我笑的是什麼。」

車馬已駛入花園，停下。

律香川開車門走出去，道：「跟我來，我帶你去看樣東西。」

他穿過菊花叢中的小徑，走向老伯的屋子。

高老大跟著他。

門上的鎖在曙色中閃著光，律香川開了鎖，穿過小廳，走入老伯的臥房，那張碑裂的木板床還是老樣子，桌上的燈卻已熄了。

用不著燈光，甚至用不著回頭去看，他也可以想像出高老大面上的表情。

過了很久，高老大才長長吸了口氣，道：「這是什麼意思？」

律香川道：「這意思就是老伯並沒有死。」

高老大道：「他──已經往地下道逃走了？」

律香川點點頭。

高老大道：「你沒有追？」

律香川搖搖頭。

高老大道：「為什麼不追？」

律香川淡淡道：「因為我知道追不到。」

高老大臉色變了。

現在她才明白律香川剛才為什麼笑，老伯沒有死，她就沒有地契。

她犧牲了孟星魂，犧牲了鳳鳳，卻連一張白紙都得不到。

律香川慢慢的回過頭，凝視著她，忽然道：「老伯雖然走了，地契卻沒有走，你還有希望，只要你用一樣東西來換，還是可以將地契帶走。」

高老大道：「你要我用什麼換？」

律香川道：「你。」

高老大深深吸了口氣：「你認為我值得？」

律香川笑了笑，道：「你說過我是生意人，真正的生意人，真正的生意人從不做蝕本生意。」

他眼睛在高老大身上移動，最後停留在她胸膛上。

高老大突然笑了。

律香川道：「你笑什麼？」

高老大道：「笑你──你知不知道有人用兩斤豬肉就買到過我。」

律香川道：「那沒關係，女人的價錢本來就隨時可以改變的！」

高老大媚笑道：「不錯，無論誰若肯持地契給我，我都立刻就會陪他上床，可是你──」

她忽然沉下臉，冷冷接道：「只有你不行，你就算將這裡所有的一切給我也不行！」

律香川道：「為什麼？」

高老大道：「因為你讓我覺得噁心。」

律香川臉色忽然變了。

很少有人看到他臉上變色，也很少有人令他臉上變色。

高老大看著他，冷冷道：「我可以跟噁心的人談生意，卻絕不肯跟噁心的人睡覺。」

律香川忽然衝過去，一把撕開了她的衣襟。

他好像忽然變了個人。

平日那冷靜沉著的律香川已不見了，怒火使他酒意上湧，他好像忽然變成了隻野獸。

也許他本來就是野獸！

高老大還是沒有動，還是冷冷的看著他，在曦微的晨光中，她的雪白胸膛，看來更覺柔軟豐滿。

律香川眼睛裡已佈滿紅絲，忽然揮拳打在她柔軟的胸膛和小腹上。

她倒下。

他還是不停的打，就好像在打孫蝶時一樣，漸漸已分不清楚打的究竟是孫蝶？還是高老大？

他打得瘋狂，但卻打得不重。

高老大居然沒有閃避。

開始時她咬緊牙，咬得很緊，然後汗珠漸漸流下，鼻翼漸漸翕張──忽然發出了一聲奇異的呻吟。

她非但不閃避，並且扭動著身子去迎合。

她的身子像變成了一條蛇。

會纏人的蛇。

※※※

高老大慢慢的站起來，看著律香川。

她已又冷靜如石像，看著律香川的時候，眼睛裡還充滿了輕蔑不屑之意，冷冷道：「你完了麼？」

律香川在微笑。

高老大道：「你是不是覺得很得意，可是我，我只覺得噁心，噁心得要命。」

她慢慢的轉過身：「現在我要走了，你只有想著我，想著這一次的快樂，但以後我永遠也不會來了，我就是要你想，想得要死。」

律香川道：「你還會來的，很快就會再來。」

高老大冷笑道：「你以為我喜歡你？」

律香川微笑道：「不錯，因為你知道我會揍你，只有我會揍你，你喜歡被人揍。」

他淡淡的接著道，「這些年來，你想必已很難找到一個揍你的人，因為別人將你看得太高、太尊貴，卻不知你只有挨揍才會覺得滿足。」

高老大的手忽然握緊，指甲已刺入肉裡。

律香川道：「你殺了他，並不是因為恨他，而是因為恨自己，恨自己為什麼總是忘不了一個賣肉的！為什麼一想到那次的事就會興奮。」

他微笑著，接著道：「但你以後可以放心了，因為我喜歡揍人，無論你什麼時候來，我都會狠狠的揍你一頓，我現在才知道，你以前那麼樣對我，為的就是想要我揍你。」

高老大突然轉過身，揮手向他臉上摑了過去。

律香川捉住她的手，用力將她的手臂向後扭，道：「你是不是還想要我揍你？」

高老大的手已被扭到背後，面上露出了痛苦之色，但一隻冰冷的眸子卻已變為興奮熾烈，像是一股火在身子裡燃燒。

律香川笑道：「也許我們才是天生一對，你喜歡挨揍，我喜歡揍人。」

他忽然用力推開她，淡淡道：「但今天我已夠了，你還想挨揍，也只好等到下一次。」

高老大的身子撞在牆上，瞪著他，咬著牙道：「你這畜牲總有一天我要殺了你。」

律香川悠然道：「我知道你恨我，因為我太了解你是那種人，但你絕不會殺我的，因為也只有我才知道你真正要的是什麼？」

他揮了揮手，道：「現在你可以走了。」

高老大沒有走，反而坐了下來。

女人就像是核桃，每個女人外面都有層硬殼，你若能一下將她的硬殼擊碎，她就絕不會走了，趕也趕不走的。

律香川道：「你為什麼還不走？」

高老大忽然也笑了，道：「因為我知道你根本不想要我走。」

律香川道：「哦？」

高老大道：「因為也只有我才知道你要的是什麼，你要的我都有。」

律香川冷冷看著她道：「你還知道些什麼？」

高老大道：「就算老伯已死了，你也爬不到你想爬到的地方，因為前面還有人擋著你的路。」

律香川道：「還有誰？」

高老大道：「孫蝶、孟星魂──」她媚笑接著道：「當然不止他們兩個──還有誰──也許是屠大鵬，也許是羅金鵬，但絕不會是萬鵬王！」

律香川的瞳孔忽然收縮，冷冷道：「說下去。」

高老大道：「你當然絕不會為了萬鵬王出賣老伯．因為這樣做對你根本沒有好處，好處是萬鵬王的，你當然都會做這麼愚蠢的事，所以，你勾結的人不是屠大鵬，就是羅金鵬。」

律香川道：「為什麼？」

高老大道：「因為只有他的兩人才能在老伯死後替你除去萬鵬王，你若沒有殺死萬鵬王的把握，就不會殺老伯。」她笑了笑，又道：「屠大鵬的可能當然比羅金鵬大得多，因萬鵬王死後只有他的好處最大，也只有他才能殺得了萬鵬王。」

律香川道：「說下去。」

高老大道：「但等到萬鵬王一死，他就不會再是你的朋友了，那時他就會變成你的對頭，你當然不會讓他在前面擋住你的路，所以──」

律香川道：「所以怎麼樣？」

高老大道：「所以你一定要找個人殺他。」

律香川冷冷道：「我為什麼不能自己下手，我若沒有殺他的把握，怎麼會讓他代替萬鵬王？」

高老大笑道：「現在你當然有把握，但等到那時就不同了，同時他並不是呆子，到那時定會對你加倍提防。」

律香川忽又笑了。

他被人說中的心事時，總是會笑。

他知道只有用笑來掩飾心裡的不安，才是最好的法子。

高老大悠然道：「你若要找人殺他，絕不會找到比我更好的人。」

律香川道，「哦？」

高老大道：「因為無論誰爬到他那種地位後，都一定很快就想到酒和女人，他若想找最好的女人，就不能不來找我。」

律香川的眼睛漸漸發亮，微笑道：「你的確是這方面的權威。」

高老大道：「除了屠大鵬，你最想殺的人當然就是孟星魂。」她凝視著律香川，緩緩道：「但你卻不一定有把握能殺他！」

律香川沉吟著，淡淡道：「你怎麼知道我沒有把握？」

高老大道：「他是我從小養大的，我當然比任何人都了解，除非他自己想死，否則無論任何人想殺他都不容易。」

律香川道：「我知道他很快！」

高老大道：「不但快，而且準，也許還不夠狠，但卻已夠狡猾。」

律香川道：「狡猾？」

高老大道：「狡猾的意思就是他已懂得在什麼時候應該躲起來，躲在什麼地方，因為他已學會忍耐，不等到有把握時絕不出手。」她笑了笑又道：「他躲起來時，天下也許只有一個人能找到他！」

律香川道：「那人就是你？」

高老大道：「不錯，就是我。」

律香川目光閃動，道：「你肯殺他？」

高老大淡淡笑道，「我總不能在他身上蓋房子吧！」

律香川凝視著她，過了很久，才微笑道：「看來你的確很了解我。」

高老大笑得甜而嫵媚，道：「這也許只因為我們本是同一類的人。」

律香川的表情突然變得很嚴肅，緩緩道：「所以我剛才說的不錯，只有我們才是天生的一對。」

這本是句很庸俗的話，不但庸俗，而且已接近肉麻。

但這句話從律香川的嘴裡說出來，卻像是忽然變得有種特別不同的意思，特別不同的份量。

無論誰聽到他說出這話，都不能不慎重考慮。

高老大顯然正在考慮。

她目中帶著深思的表情，凝視著他，彷彿想看出他心裡真正的意思來。

律香川心裡究竟在想什麼，沒有人能看得出。

高老大忽又笑了，道：「也許我們的確本是天生一對，但你卻絕不會娶我，我也絕不可能嫁給你！」

律香川道：「的確不可能。」

高老大道：「所以你說這句話根本沒有用。」

律香川道：「有用！」

高老大道：「有什麼用？」

律香川道：「那就要看了。」

高老大道：「看什麼？」

律香川道：「看你能為我做什麼？肯為我做什麼？」

高老大微笑道：「一個人要別人為他做事的時候，最好先問問自己能為對方做什麼。」

律香川道：「你知道我能為你做的事很多？」

高老大道：「那麼第二個問題就來了──你肯不肯做？」

律香川淡淡道：「有時肯，有時也許不肯。」

高老大道：「什麼時候肯？」

律香川道：「在你替我做了件很有用的事之後。」

高老大嘆道：「你難道從沒做過吃虧的事？」

律香川道：「從來沒有！」

高老大輕輕嘆息了一聲，道：「好吧，你要我做什麼？你說。」

律香川道：「目前我只想要你做一件事。」

高老大眼波流動，道：「你是不是想要我替你找出老伯的下落？」

律香川道：「不錯，只要你能找到他，剩下的事都由我來做。」

高老大微笑著道：「我很願意替你去做這件事，我自己也很想找到他，看看他。」

她笑得很特別。

律香川彷彿覺得有點意外，道：「你想看看老伯？」

高老大道：「是的。」

她輕撫著已散亂了的頭髮，緩緩道：「我想看看一個像他這樣，一直都高高在上，掌握著別人生死命運的人，忽然被人逼得要逃亡流離，連自己都無法倚賴自己的時候，會變成什麼樣子。」

律香川沉默了很久，才緩緩道：「我想他也會跟別人一樣，變得很悲哀，很恐懼，無論對什麼事都不會再像以前那麼樣有決斷、有信心。」

高老大道：「是不是無論誰到了這種地步時，都會變成這樣子？」

律香川道：「是。」

他目中彷彿也流露出某種恐懼，彷彿生怕自己也有一天會遭遇到同樣的命運。

高老大目中卻帶著笑意，道：「你的意思是說：他已絕不會像以前那麼可怕。」

律香川點點頭，道：「所以你去找他的時候，用不著太擔心。」

高老大道：「我根本不擔心，因為我根本用不著去找他。」

律香川道：「用不著去找他？為什麼？」

高老大悠然道：「因為我知道有個人會替我們去找到他。」

律香川道：「誰？」

高老大道：「孟星魂，假如世上只有一個人能找到老伯，這人就是孟星魂！」

律香川面上並沒有什麼表情，就好像聽到的只不過是個陌生人的名字。

他最憤怒、最恨的時候，臉上反而不會有絲毫表情。

高老大目中的笑意更明顯，道：「孟星魂，你當然知道這個人的！」

律香川點頭道：「但我卻不知道他在那裡。」

高老大道：「我知道，因我已經看到了他。」

律香川的瞳孔開始收縮道：「他在那裡？」

高老大道：「他就在附近。」

律香川道：「附近？──」

他忽然笑了笑，道：「你知不知道現在誰是這附近幾百里地的主人？」

高老大道：「你。」

律香川道：「所以他若真的到了這附近來，第一個知道的人就應該是我。」

高老大微笑道：「你應該知道，但卻沒有知道，因為你對他沒有比我對他熟悉。」

律香川道：「但你對這地方卻沒有我熟悉。」

高老大道：「地方是死的，人卻是活的。」

她悠然接著道：「只有我才知道他，到了一個地方他會躲在那裡，會用什麼法子來躲開別人的注意。」

律香川終於點點頭，道：「你對他了解得的確很多。」

高老大道：「天下絕沒有人能比我對他了解得更多的，就好像天下絕沒有人比你更加了解老伯一樣。」

律香川沉吟著道：「你什麼時候看到他的？」

高老大道：「就在看到你之前。」

律香川道：「他也看到了你？」

高老大道：「還沒有。」

律香川道：「你想用什麼法子來要他替我們去找老伯。」

高老大道：「我什麼法子都不必用，因為他本就要來找老伯、找你。」

她笑了笑又道：「就算最能保密的女人，只要曾經跟一個男人共同生活了一年之後，也會變得沒有秘密可言了。」

律香川好像沒有聽到她在說什麼，緩緩道：「他既然要來，為什麼到現在還沒有來？」

高老大道：「因為他不喜歡在晚上做事。」

律香川道：「哦！」

高老大道：「有很多人都認為，你要想找別人的麻煩，就一定要等到晚上再下手。」

律香川道：「你認為他們的想法不對？」

高老大道：「這種想法不但錯，而且簡直錯得要命，因為像我們這種人，到了晚上反而會戒備得更嚴密，你認為是最好的機會時，那裡往往就有個最可怕的陷阱在等著你。」

律香川道：「但孟星魂卻不會往陷阱裡跳。」

高老大道：「他絕不會。」

她笑了笑，又道：「他年紀雖輕，但七八歲的狐狸就已是條老狐狸！」

律香川居然也笑了，道：「不錯，一歲的狐狸就已比十歲的牛狡猾得多。」

笑容很快就消失，律香川又道：「卻不知他喜歡在什麼時候下手呢？」

高老大道：「明日，吃過午飯之後。」

律香川沉思著，緩緩道：「不錯，這段時間大多數人都會變得鬆弛些、馬虎些因為誰也想不到居然有人會專門挑這種時候出手。」

高老大道：「而且吃過午飯打瞌睡，往往反而比晚上睡得更甜。」

律香川目光遙注著遠方，緩緩道：「你想他是不是今天就會來？」

高老大道：「很可能──你若能讓他知道老伯的事，他就非來不可了。」

律香川看著她，微笑道：「你當然有法子能讓他知道的，是不是？」

高老大也在微笑。

你若能看到他們的微笑，你一定會覺得他們是天下最親切可愛的人！

※※※

幸好你看不到他們的微笑，所以你還活著，活得很愉快。

但你有件事你還是千萬不能忘記。

除了律香川和高老大外，世上還有很多人的微笑中都藏著刀的。

一種殺人不見血的刀！

# 第十八節

孟星魂睡得很舒服。

他要就不睡，要睡就一定睡得很舒服。

無論在什麼時候，什麼地方，他一向都能睡得很舒服，何況，他剛吃了一頓很豐富的早點，而且還睡在一張並不太硬的床上。

可是現在他真能睡得著麼？

家裡還有油，還有米，臨走的時候，小蝶幾乎將所有的銀子都塞入他的行囊，但他又偷偷地拿出一半、放在小蝶簡陋的妝匣裡。

那數目並不多，卻已足夠讓小蝶和寶寶生活一段日子。

這一年來，他們的生活本就很簡樸。

他忽然想到第一次見到小蝶的時候。

小蝶正從一間燈火輝煌的酒樓裡走出來，一群年輕而又快樂的少年男女，宛如群星拱月般的圍繞著她。

她穿著件鮮紅的斗篷，坐上了輛嶄新的馬車。

那時見過她的人，絕對想不到她會變成現在這樣子，現在她已是個標準的漁家婦，一雙春蔥般的玉手已日漸粗糙。

她的確為他犧牲了很多。

孟星魂總希望有一天能補償她所有犧性的一切。

他能麼？

臨走的前夕，小蝶一直躺在他懷裡，緊緊的擁抱著他。

這一夜他們誰也沒有闔眼。

他們彷彿已不再能忍受孤獨寂寞。

「你一定要回來。」

「一定！」

若沒有他！小蝶怎麼能活得下去？那艱苦漫長的人生，她一個人怎能應付得了！

所以他發誓，無論如何一定要回去，他不能拋下她，他也不忍。

可是他真的能回得去麼？

陽光從窗外照進來，照在屋角，明亮的陽光透過昏黃的窗紙後，看來已溫柔得像是月光一樣。

孟星魂還是睡得很舒服，但一滴晶瑩的淚珠卻已自眼角慢慢的流了下來，滴在枕上。

外面的小院很靜，因為留宿在這家客棧的人，大多數是急著趕路的旅客，往往在天還沒有亮的時候，就已上路。

那段時間才是這客棧裡最亂的時候，各式各樣的人都在搶著要茶要水，搶著將自己的騾馬先套上車。

孟星魂就是在那段最亂的時候來的。

他確信那種時候絕對沒有人會注意到他。

「別人不去的地方，他去，別人要走的地方，他來。」

就算律香川派了人在這家小客棧外調查來往旅客的行蹤，仍在那段時候也會溜出去吃頓早點！

因為誰也想不到有人會在這時候來投宿。

昨天晚上呢？

也許更沒有人會想到孟星魂昨天晚上在那裡。

他就躺在人家的屋頂上，躺了一夜，希望能看到流星。

他還是和以前一樣，對流星充滿了神秘的幻想，那種幻想也許本就是他與生俱來的，早已在血液裡生了根。

人，本就很難真正完全改變。

也許只有女人能改變。

她們為愛情所作的犧牲，絕不是男人所能想像得到的。

淚已乾了，孟星魂慢慢的轉了個身，他身子還沒有翻過去，突然停頓。

對面的窗子突然被推開。

只有一個人敢這麼樣推開孟星魂的窗子，絕沒有別人！孟星魂身子已僵硬。

他絕不是懦夫，絕不怕見到任何人，只有這個人是例外。

因為他一直對這人有歉疚在心。

但這人既已來了，他想不見也不行。

「我能不能進來？」

「請進。」

高老大的聲音還是那麼溫柔，笑得還是那麼親切。

她看著孟星魂的時候，目光中還是充滿了情感和關切。

※※※

屋子只有一張凳，高老大已坐了下來。

孟星魂坐在她對面的床沿，兩個人互相凝視著，一時間彷彿都不知該說什麼？

過了很久很久，高老大才笑了笑，道：「我看來怎麼樣？」

孟星魂也笑了笑道：「你還是老樣子，好像永遠都不會變的。」

高老大嫣然道：「你沒有看清楚，其實我已經老了很多。」

她沒有說謊。

孟星魂已發現她笑起來的時候，眼角的皺紋已多了些，那雙美麗的眼睛看來也不像以前那麼明亮，彷彿已顯得有些疲倦，有些憔悴。

高老大輕輕嘆了口氣，道：「這一年來，我的日子並不大好過──也許每個人的日子都不會很好過，所以每個人都會老的。」

孟星魂懂得她的意思。

她的日子不好過，也許有一大半是為了他。

他也想說幾句話來表示他的歉疚，可是他說不出──有些人好像天生就不會說這種話的。

高老大忽又笑了笑，道：「你什麼話都不必說了，我明白！」

孟星魂道：「你──你不怪我？」

高老大柔聲道：「每個人都有權為自己打算，若換了我，我也會這樣做的！」

孟星魂更感激，也更感動。

他忽然覺得自己虧欠高老大的，自己這一生怕還也還不清了。

欠人債的，也許比被欠的更痛苦。

高老大忽然又問道：「她對你好不好？」

孟星魂道：「很好。」

高老大目中露出羨慕之意道：「那麼你日子就一定過得很好，我早就知道，只有一個真正對你好的女人，才能令你這樣的男人幸福。」

男人都認為女人是弱者，都認為自己可以主宰女人的命運，卻不知大多數男人的命運卻是被女人捏在手裡的。

她可以令你的生活幸福如天堂，也可以令你的生活艱苦如地獄。

無論多有希望的男人，若不幸愛上一個可怕的女人，那麼他這一生永遠都要做這女人的奴隸。

他這一生就算完了。

高老大道：「我不明白的是，你既然過得很好，為什麼要回來呢？」

孟星魂道：「你真的想不到？」

高老大嘆了口氣，道：「你若是回來替老伯拜壽，只怕已遲了一步。」

孟星魂動容道：「遲了一步？──難道老伯他出了什麼事？」

高老大道：「誰也不知道他出了事，誰也不敢到他那花園去，但每個人都知道他一定出了事。」

孟星魂道：「為什麼？」

高老大道：「因為這地方忽然變得很亂，好像每天都有很多陌生人來來去去──」

她忽又笑道：「也許只有你可以去看看他，你們的關係畢竟和別人不同」

孟星魂忍不住站了起來，但看了她一眼，又慢慢的坐了下去！

高老大道：「你用不著顧慮我，我只不過想來看看你，隨時都可以走的。」

孟星魂道：「你──是不是要回家？」

高老大幽幽道：「除了回家之外，我還有什麼地方好去的？」

孟星魂垂下頭，終於忍不住問道：「家裡是不是還是老樣子？」

高老大道：「怎麼會還是老樣子！」

她輕輕嘆息了一聲，慢慢的接著道：「自從你走了之後，葉翔也走了，據說他已死在老伯手裡，可是誰也不能確定，小何雖然沒有走，但已被人打得變成了白痴，連吃飯都要人餵他。」

孟星魂長長嘆了口氣，說道：「幸好還有石群在。」

高老大道：「石群也不在。」

孟星魂失聲道：「為什麼？」

高老大道：「自從我去年叫他到西北去之後，他就一直沒有回來，也沒有消息。」

孟星魂駭然道：「他怎麼會出事？據我所知，西北那邊也沒有人能制得住他的。」

高老大嘆道：「誰知道呢？江湖中的事，每天都可能有變化，何況一年？」

她笑得很淒清，接著又道：「何況他也許根本沒有出事，只不過不願意回來而已，每個人都有權為自己打算的，所以我也不恨他。」

孟星魂垂下頭，心裡像是被針刺著。

高老大黯然道：「老朋友都一個個走了，我一人有時也會覺得很寂寞的，所以──所以在你有空的時候，不妨回來看看我。」

她忽又展顏而笑，嫣然道，「假如你能帶著她回來，我更歡迎。」

孟星魂握緊雙拳，道：「我一定會回來看你──只要我不死，我一定會帶她回去！」

他忽然覺得高老大還不像以前想得形麼堅強，忽然覺得自己也有保護她的責任，不該論她如此孤獨，如此寂寞。

※※※

聰明的女人都知道對付男人有種最好的戰略，那就是讓男人覺得她軟弱。

所以看來最軟弱的女人，其實也許比大多數男人都堅強得多。

花園裡很靜，沒有人，沒有聲音。

老伯的花園一向都是這樣子的，但你只要一走進去，立刻就會看到人的，而且不止一個人。

每個角落裡都可能有人忽然出現，每個人都可能要你的命。

孟星魂已走進去，已走了很久。

菊花開得正好，在陽光下燦爛如金。

他走了很久，還是沒有看到任何人，也沒有聽到任何的聲音。

這就令人奇怪了。

孟星魂走入花叢，花叢中該有埋伏的，但現在卻只有花香和泥土。

人呢？所有的人好像都已不見了。

孟星魂緊握著雙拳，越看不見人，他反應越覺緊張。

這裡必定發生了很驚人的變化。

但世上又有什麼力量，能將這裡的人全部趕走呢？

他簡直無法想像。

就算這裡的人全都已走得一個不剩，老伯至少還應該留在這裡。

「世上絕沒有人能夠趕走他，更沒有人能夠殺死他！」

這一點孟星魂從未懷疑過，但現在──他忽然想到了律香川。

莫非老伯已遭了律香川的毒手？

那麼律香川至少就應該還在這裡，但是，怎麼連他都不見了。

花叢深處有幾間精緻的屋子。

孟星魂知道這屋子就是老伯的住處，他曾經進去陪過老伯吃過飯。

吃飯的地方還是和以前一樣，但裡面有扇門卻已被撞碎。

孟星魂走進去就看到了那張被擊碎的床，看到了床下的秘道。

他還看到了一艘小船停泊在水道上。

他已想到這扇門，和這張床都是律香川擊碎的，但他卻永遠想不到這艘小船也是律香川特地為他留下的。

「世上假如有一個人能找到老伯，這人就是孟星魂！」

有些人好像天生就有種獵犬般的本能，孟星魂就是這種人！

任何人逃亡時都難免會留下一些線索，因為最鎮定的人逃亡時也會變得有些心慌意亂，只要你留下一些線索，他就絕不會錯過！

高老大不但了解他，也信任他。

只要孟星魂能找到老伯，她就有法子知道。

※※※

小船精緻而輕便，船頭還有盞孔明燈。

燈光照耀下，水道顯得更曲折深邃，也不知隱藏著多少危機。

前面隨時隨地都可能有樣令你們不能預測的事出現，突然要了你的命？

但既已走到這裡，又怎麼能返回去？

「要就不做，要做就做到底！」

孟星魂緊握著木槳，掌心似已沁出了冷汗。

他是不是能活著走出這條水道？

水道的盡頭在那裡？

在地獄？

※※※

馬家繹本是個驛站，距離老伯的花園只有七八十里路，自從驛差改道，驛站被廢置，這地方就日漸荒涼。

但無論多荒涼的地方都有人住的。

現在這地方只剩下十六七戶人家，其中有個叫馬方中的人，就住在昔日驛站的官衙裡。

馬方中這個人就像他的名字一樣，方方正正，規規矩矩；從出生到現在，從來沒有做過任何一件令人覺得驚奇意外的事。

別人覺得應該成親的時候，他就成了親，別人覺得應該生兒育女的時候，他就不多不少生了兩個。

一個兒子，一個女兒。

他的太太很賢慧，菜燒得很好，所以馬方中一天比一天發福，到了中年後，已是個不大不小的胖子。

胖子的人緣通常都很好，尤其是有個賢慧的妻子的胖子。

所以馬家的客人經常都不少。

客人們吃過馬太太親手做的紅燒獅子頭，陪馬方中下過幾盤棋後，走出院子的時候，都忘不了對馬方中院子裡種的花讚美幾句。

因為你若讚美他種的花，甚至比讚美他的兒女還要令他高興。

馬太太在她丈夫心情特別好的時候，也會說幾句打趣他的話，說他請客人到家裡來吃飯，為的就是要聽這幾句讚美的話。

馬方中總是嘻嘻的笑著，也不否認。

因為種花的確就是他最大的嗜好。

除了種花外，他最喜歡的就是馬。

驛站的官衙裡本有個馬廄，馬方中搬進來後，將馬廄修建得更好。

雖然他一共只養了兩匹馬，但兩匹馬都是蒙古的快馬。

馬方中看待這些馬，簡直就好像是看待自己的兒女一樣。

除了在風和日麗的春秋佳日，他偶然會替這兩匹馬套上車，帶著全家到附近去兜兜風之外，就連他自己到外地去趕集的時候，也因捨不得騎這兩匹馬，寧可另外花錢去僱驛車。

但這並不是說他對自己的兒女不好。

大家都知道，馬家中唯一被人批評的地方就是對兒女太溺愛，連馬太太都認為他溺愛得過了份。

兒子女兒無論要什麼，幾乎全都有求必應，他們就算做錯事，馬方中也沒有責備過他們一句。

現在兒女都已有八、九歲了，都已漸漸懂事，馬太太有時想將他們送到城裡的私塾去念念書，馬方中總是堅決反對。

因為他簡直連一天都捨不得離開他們，只要一空下來，就陪他們到處去玩，無論他們要怎麼玩，他都沒有說過一次「不肯」。

馬太太有時也會埋怨──

「女兒還沒關係，兒子若是目不識丁，長大了怎麼得了，你就算捨不得他們到外面去唸書，自己也該教教他，怎麼能整天陪著他玩呢？」

馬方中總是笑嘻嘻的答應，但下次拿起書本時，只要兒子說想去釣魚，他還是立刻就會放下書本，陪兒子去釣魚。

馬太太也拿這父子兩人沒法子。

但除了這樣之外，馬太太無論說什麼，馬方中卻千依百順。

村子裡的老太太、小媳婦們，都在羨慕馬太太。一定是上輩子積了德，所以才嫁到這樣一位好丈夫。

馬太太自己當然也很滿意。

因為馬方中不但是個好父親，也是個好丈夫、好朋友。

這一點無論誰都不會否認，像馬方中這麼一位好好先生，誰都想不到他也會有什麼秘密。

就是馬太太，連做夢也都不會想到，她的丈夫居然也會有秘密。

只有一個秘密。

一個可怕的秘密。

※※※

這天天氣特別好，馬方中的心情也特別好。

所以馬太太特別做了幾樣他最喜歡吃的菜，請了兩個他最歡迎的客人，吃了頓非常愉快的晚飯。

晚飯後下了幾盤棋，客人就告退了，臨走的時候，當然沒有忘記特別讚美了幾句院子裡的花。

現在開的是菊花，開得正好。

客人走了後，馬方中還在院子裡流連著，捨不得回房睡覺。

天高氣爽，風吹在身上，不冷也不熱。

馬太太就將夏天用的藤椅搬出來，沏了壺茶，陪著丈夫在院子裡聊天。

聊來聊去，又聊到了那句老話。

「小中已經快十歲了，連本三字經還沒有唸完，你究竟想讓他玩到什麼時候？」

馬方中沉默著，過了許久，才笑了笑，道：「也許我現在已經可以開始教他唸書了。」

馬太太鬆了口氣，笑道：「其實你早就該開始了，我真不懂，你為什麼要等到現在？」

馬方中微笑著，搖著頭，喃喃道：「有些事你還是不懂的好。」

馬太太道：「還有些什麼事？」

馬方中道：「男人的事，女人最好連問都不要問，時候到了，就自然會讓你知道。」

他畢竟是不大了解女人。

你越是要女人不要問，她越要問。

馬太太道：「什麼時候，究竟是什麼事？」

馬方中微笑道：「照現在這情況看來，那時候永遠都不會到了。」

他慢慢的啜了口茶，笑得很特別，又道：「茶不錯，喝了這杯茶，你先去睡吧！」

這表示他的話已結束。

馬太太順從的端起了茶，剛喝了一口忽然發現院子裡有幾株菊花在動，她還以為是自己的眼睛看花了，誰知菊花卻動得更厲害。

突然間，這幾株菊花竟憑空跳了起來，下面的泥土也飛濺而出，地上竟駭然裂開了一個洞。

洞裡竟駭然有個人頭探了出來。

※※※

一顆巴斗般大的頭顱，頂上光禿禿的，連一根頭髮都沒有，一張臉白裡透青，青裡發白，活像是戴著個青銅面具。

但卻絕不是面具，因為他的鼻子在動，正在長長的吸著氣。

看他吸氣的樣子，就像是已有很久都沒有呼吸過了，這難道不是人？難道是個剛從地獄中逃出來的惡鬼。

「噹」，茶碗掉在地上，摔成粉碎。

馬太太嚇得幾乎暈了過去。

半夜三更，地下突然有個這麼樣的人鑽出來，就連比馬太太膽子大十倍的人，也難免要被嚇得魂飛魄散。奇怪的是，馬方中卻連一點驚嚇的樣子都沒有，就好像早已預料到會有這種事發生似的。

他非但沒有逃，反而很快的迎了上去，看他這時的行動，已完全不像是個飽食終日，四肢不動的胖子。

連馬太太都從未看過她丈夫行動如此迅速。

地下的人已鑽了出來。

馬方中並不矮，這人卻比他整整高了兩尺，在這麼涼的天氣裡，還是精赤著上身，看來又像是個巨靈神。

馬方中一竄過去，立刻沉聲道：「老伯呢？」

這巨人並沒有回答，沉聲反問道：「你就是馬方中？」

他說話的口氣顯得很生澀，很吃力，就像是已有很久很久沒有跟別人說過話，說話的時候眼睛也沒有看著馬方中。

馬太太這才發現他原來是個瞎子。

馬方中道：「我不是馬方中，是馬中駒。」

他為什麼不承認自己是馬方中。

巨人卻點了點頭，像是對這回答覺得很滿意。

然後他才轉過身，從地洞中拉起一個人來。

一個女人，年輕美麗的女人，只不過滿臉帶著驚駭恐懼之色，全身一直在不停的發抖。她上身裹著條薄被，但馬太太卻已看出她薄被下的身子是赤裸著的！

女人看女人，總是看得特別清楚些。

「這麼樣一個年輕美麗的女孩子，怎麼跟這惡鬼的巨人在一起？又怎會從地下鑽出來？」

馬太太想不通！

誰都想不通。

沒有人能想到老伯那秘道的出口，就在馬方中院子裡的花壇下。

也沒有人能想到馬方中這麼樣一個人，竟也會和老伯有關係。

# 第十九節

老伯雖已站不直，神情間還是帶著種說不出的威嚴，威嚴中又帶著親切，只不過一雙棱棱有威的眸子，看來已有些疲倦。

那女孩子在旁邊扶著，身子還是在不停的發抖。

馬方中已拜倒在地。

老伯道：「起來，快起來，你莫非己忘了我從來不願別人行大禮。」

他語聲還是平穩有力。

他說的話還是命令。

馬方中站立，垂手而立。

老伯看著他的時候，目中帶著笑意，道：「十餘年不見，你已胖了很多！」

馬方中垂首道：「我吃得好，也睡得好。」

老伯微笑道：「可見你一定娶了個好老婆。」

他看了馬太太一眼，又道：「我也應該謝謝她，將你照顧得很好。」

馬方中道：「還不快來拜見老伯。」

馬太太一向順從，怎奈此刻早已嚇得兩腿發軟，那裡還能站得起來？

老伯道：「用不著過來我──」

他突然握緊雙拳，嘴角肌肉已因痛苦而抽緊！

沒有誰能想到老伯此刻在忍受著多麼大的痛苦，也只有老伯才能忍受這種痛苦。

馬方中目中露出悲憤之色，咬牙說道：「是誰？是誰下的毒手？」

老伯沒有回答，目中的悲痛和憤怒之色更重，冷汗也已沁出！

馬方中也不再問，突然轉身，奔向馬廄。

他以最快的速度為這兩匹快馬套上了車，牽到前面的院子裡。

老伯這才長長吐出氣道：「你準備得很好，這兩匹都是好馬。」

馬方中道：「我從來就不敢忘記你老人家的吩咐。」

馬太太看著她的丈夫，直到現在，她才明白他為什麼喜歡種花，為什麼喜歡養馬，原來他以前所做的一切事全是為了這已受了重傷的老人。

她只希望這老人快點坐上這馬車，快點走，從此永遠莫要再來打擾他們平靜安寧的生活。

那巨人終於上了前面的車座。

老伯道：「你明白走那條路麼？」

巨人點了點頭。

老伯道：「外面有沒有人？」

這句話本來應由馬方中回答的，但這巨人卻搶著又點了點頭。

因為他有雙靈敏的耳朵，外面無論有人有鬼，他都能聽得出，瞎子的耳朵總是比不瞎的人靈敏得多。

馬太太的心沉了下去。

難道他們要等到沒有人的時候再走？那得要等多久？

誰知老伯卻長長嘆了口氣，道：「好，現在已可以走了。」

他們的行動既然如此隱秘，為什麼要在外面有人的時候走？

馬太太正覺得奇怪，想不到還有更奇怪的事在後頭。

老伯竟沒有上車！

「他為什麼不走？難道要留在這裡？」

馬太太的心又沉了下去。

「難道他不怕別人從地道中追到這裡來？」

她雖然並不是個聰明的人，卻也不笨，當然也已看出這老人是在躲避仇家的追蹤。

他若不走，就表示他們以前過的那種平靜安寧的生活已結束。

她恨不得將這些人全都趕走，走得愈遠愈好，可是她不敢，只有默默地垂下頭，連眼淚都不敢掉下來。

馬方中已開了大門，回頭望著那趕車的巨人。

這巨人一隻死魚般的眼睛茫然凝注著前方，星光照在他青銅般的臉上，這張臉本不會有任何表情，但現在卻已因痛苦而扭曲。

他突然跳下馬車，奔過去，緊緊擁抱住老伯。

馬方中恰巧可以看到他的臉，看到兩滴眼淚從他那充滿了黑暗和絕望的眼睛裡流了下來。

原來瞎子也會流淚的。

老伯沒有說話，沒有動，過了很久，才嘆息了一聲，黯然道：「你走吧，以後我們說不定還有見面的機會。」

巨人點點頭，像是想說什麼，卻又忍往。

馬方中面上也不禁露出了悽慘之色，道：「這兩匹馬認得附近的路。可以一直將你載到方老二的家，到了那裡他就會將你送到關外。」

巨人突然跪下來，以首頓地，重重磕了三今頭，嘆聲道，「這裡的事，就全交給你了。」

馬方中也跪了下來，以首頓地，說道：「我明白，你放心走吧。」

巨人什麼話也沒有再說，跳上馬車打馬而去。

大門立刻緊緊關上。

突然間，一個男孩子和一個女孩子手牽著手從屋裡跑出來，拉往了馬方中的衣角。

男孩子仰著臉道：「爹爹，那個大妖怪怎麼把我們的馬搶走了？」

馬方中輕撫著孩子的頭，柔聲道：「馬是爹送給他的，他也不是妖怪。」

男孩子道：「不是妖怪是什麼？」

馬方中長嘆道：「他是個很好很好的人，又忠實，又講義氣，等你將來長大後，若是能學到他一半，也就不枉是個男子漢了。」

說到這裡，他語音突然哽咽，再也說不下去。

男孩子似懂非懂地點了點頭，女孩子卻問道：「他到底有多講義氣？」

老伯嘆了口氣，道：「為了朋友，他可以一個人孤孤單單地在黑暗中過十幾年，除了你的爹爹外，他就可以算是最講義氣的人。」

女孩子眨眨眼，說道：「他為什麼要講義氣，義氣又是什麼？」

男孩子搶著道：「義氣就是夠朋友，男人就要講義氣，否則就連女人都不如了。」

他挺起小小的胸膛，大聲道：「我也是男人，所以我長大後也要和他一樣的講義氣，爹！你說好不好？」

馬方中點點頭，熱淚已將奪眶而出。

老伯拉起了這男孩子的手，柔聲道：「這是你的兒子？有多大了？」

馬方中道：「十──十歲還不到。」

老伯說道：「這孩子很聰明，你將他交給我如何？」

馬方中眼睛一亮，但立刻又充滿痛苦之色，黯然說道：「只可惜，他還太小，若是再過十年，也許──」

他忽然拍了拍孩子的頭，道：「去，去找你娘去！」

馬太太早已張開手，等著孩子撲入她的懷抱裡。

老伯看著他們母子倆，神色也很悽慘，緩緩道：「你有個好妻子，孩子也有個好母親──她叫什麼名字？」

馬方中道：「她也姓馬，叫月雲。」

老伯慢慢的點了點頭，喃喃道：「馬月雲──馬月雲──」

他將這名字反反覆覆唸了十幾次，彷彿要將它永遠牢記在心。

然後他又長嘆了一聲，道：「現在我也可以走了。」

馬方中道：「那邊，我已早就有準備，請隨我來。」

※※※

後院有口井，井水很深，很清冽。

井架的轆轤上繫著個很大的吊桶。

馬方中將吊桶放下來，道：「請。」

老伯就慢慢的坐進了吊桶。

鳳鳳一直咬著脣，在旁邊看著，此刻目中也不禁露出了驚異之色。

她猜不出老伯為什麼要坐入這吊桶？難道想到井裡去。

井裡都是水，他難道已不想活了？

等她發現老伯正盯著她的時候，她立刻又垂下頭。

馬方中看了看她，又看了看老伯，試探著道：「這位姑娘是不是也要跟著你老人家一起下去？」

老伯沉吟著，淡淡道：「那就要看看她是不是還願意跟著我。」

馬方中轉過頭，還沒有說話，鳳鳳忽然道：「現在我難道還有什麼別的路可走？」

老伯看著她，目中忽然有了些溫暖之意，但等他轉向馬方中的時候，神色又黯淡了下來，黯然道：「這一次，多虧了你。」

馬方中忽然笑了笑，道：「你老人家用不著記掛著我，我已過了十幾年好日子。」

老伯伸出手，緊緊握了握他的手，道：「你很好，我也沒有別的話可說了──嗯，也許只有一句話。」

馬方中道：「你老人家只管說。」

老伯的臉色很悲痛，也很嚴肅，緩緩說道：「我這一生雖然看錯過幾個人，但總算交到幾個好朋友。」

※※※

老伯和鳳鳳已從吊桶下去，消失在井中。

馬方中還站在井邊，呆呆的看著井水出神。

水上的漣漪已漸漸消失，馬方中終於慢慢的轉過身，就看到他的妻子正牽著兩個孩子站在遠遠的等著他。那雙溫柔的眼睛裡，也不知道含蘊著多少柔情，多少關切。

做了十幾年夫妻，沒有人能比他了解她更多。

他知道她已將自己全部生命寄託在他和孩子們身上，無論吃什麼苦，受什麼罪，她絕不會埋怨。

現在他們雖已漸漸老了，但有時等孩子都睡著後，他們還是和新婚時同樣熱情。

他知道自己一生中最大的幸運，就是娶到她。

現在他只希望她能了解他做的事，只希望她能原諒。

孩子又奔過來，馬方中一手牽住了一個，柔聲道，「你們餓不餓？」

孩子們立刻搶著道：「餓，好餓喲！」

孩子們的胃好像久遠都填不滿的。

馬方中微笑著，抬頭去看他的妻子，道：「孩子們難得吃宵夜，今天讓他們破例一次好不好？」

馬月雲順從的點了點頭，道：「好，晚上還有剩下的燻魚和鹵蛋，我去煮麵。」

※※※

麵很燙！

孩子們將長長的麵條捲在筷子上，先吹涼了再吃下去，孩子們好像無論在做什麼事的時候，都能找到他們自己的樂趣。

只要看到孩子，馬方中臉上就不會沒有笑容，只不過今天他臉上的笑容看來彷彿有點特別，胃口也彷彿沒有平時那麼好。

馬月雲的手在為孩子剔著魚裡的刺，眼睛卻一直盯著丈夫的臉，終於忍不住試探著問道：「我怎麼從來沒有聽你說過有個老伯？」

馬方中沉吟著，像是不知該如何回答這句話，考慮很久，才緩緩道：「他並不是我真的老伯！」

馬月雲道：「那麼他是誰？」

馬方中道：「他是我的兄弟，我的朋友，也是我的父母，若沒有他，我在十六歲的時候已經被人殺死了，根本見不到你，所以──」

馬月雲溫柔的笑了笑，道：「所以我也應該感激他，因為他替我留下了個好丈夫。」

馬方中慢慢的放下筷子，她知道他放下筷子來說話的時候，就表示他要說的話一定非常嚴重。

她早已有了準備。

馬方中道：「你不但應該感激他，也應該和我一樣，不惜為他做任何事。」

馬月雲道：「我明白。」

馬方中道：「你現在已明白，我住在這裡，就是要為他守著那地道的出口。」

他嘆息了一聲，黯然道：「我只希望他永遠都用不著這條地道，本來已漸漸認為他絕不會有這麼樣一天，想不到畢竟還是來了。」

馬月雲垂著頭，在聽著。

馬方中道：「他既已到這地步，後面遲早總會有人追來的。」

馬月雲忍不住道：「既然如此，他為什麼不坐那輛馬車逃走呢？」

馬方中道：「因為追來的人一定是很厲害的角色，無論那兩匹馬有多快，總有被人追上的時候，他又受了很重的傷，怎麼還能受得了車馬顛簸之苦？」

他慢慢的接著道：「現在，就算有人追來，也一定認為他已坐著那輛馬車走了，絕對想不到他還能留在這裡，更不會想到他居然能藏在一口有水的井裡。」

馬月雲現在才知道他為什麼要在外面有人的時候叫馬車走了。

他就是要讓別人去追。

馬方中養那兩匹馬，根本就不是為了準備要給他作逃亡的工具，而是為了轉移追蹤者的目標。

這計劃不但複雜，而且周密。

馬月雲長長嘆了口氣，道：「原來這些事都是你們早已計劃好了的。」

馬方中道：「十八年前，就已計劃好了，老伯無論走到那裡，都一定會先留下一條萬無一失的退路。」

馬月雲臉上也不禁露出敬畏之色，嘆道：「看來他真是個了不起的人物。」

馬方中道：「他的確是！」

馬月雲道：「但那口井又是怎麼回事呢？他難道能象魚一樣躲在水裡？」

馬方中道：「他用不著躲在水裡，因為那口井下面也有退路──」

馬月雲道：「什麼樣的退路？」

馬方中道：「還沒有挖那口井的時候，他就已在地下建造了間屋子，每個月我趕集回來總會將一批新鮮的糧食換進去，就算是在我已認為老伯不會來的時候，還是從不中斷。」

他接著又道：「那些糧食不但都可以保存很久，而且還可以讓他吃上三四個月。」

馬月雲道：「水呢？」

馬方中道：「井裡本就有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水。」

馬月雲道：「可是──井裡都是水，他怎麼能進得了那間屋子？」

馬方中道：「井壁上有鐵門，一按機鈕，這道門就會往旁邊滑開，滑進井壁。」

馬月雲道：「那麼樣一來，井水豈非跟著要湧了進去？」

馬方中道：「門後面本來就是個小小水池，池水本就和井水一齊高，所以就算井水湧進去，池水也不會冒出來──水絕不會往高處流的，這道理你總該明白。」

馬月雲長嘆道：「這計劃真是天衣無縫，真虧你們怎麼想得出來的！」

馬方中道：「是老伯想出來的。」無論多複雜周密的計劃，在孩子們聽來還是很索然無味。

他們吃完了一碗麵，眼睛就睜不開了，已伏在桌上睡得很沉。馬月雲瞟了孩子們一眼勉強笑道：「現在，他既然躲在井裡，只怕天下間絕不可能有人找得到他了」

馬方中沉默了很久，一字字道：「的確不會，除非我們說出來。」

馬月雲的臉色已發青，還是勉強笑道：「我們怎麼會說出來呢！不用說你，連我都一定守口如瓶的！」

馬方中臉色越來越沉重，道：「現在你當然不會說，但別人要殺我們的孩子時，你還能守口如瓶麼？」

馬月雲手裡的筷子突然掉在桌上，指尖已開始發抖，顫聲道：「那──那我們也趕快逃走吧！」

馬方中搖了搖頭，黯然道：「逃不了的。」

馬月雲道：「為什麼──為什麼？」

馬方中長嘆道：「能將老伯逼得這麼慘的人，還會追不到我們麼？」

馬月雲全身都已發抖，道：「那我們──我們該怎麼辦呢7」

馬方中沒有說話，連一個字都沒有說。他已不必說出來。

他只是默默地凝注著他的妻子，目光中帶著無限溫柔也帶著無限悲痛。

馬月雲也在凝注著她的丈夫，彷彿有說不出的憐惜，又彷彿有說不出的驚畏，因為她已發現她的丈夫比她想像中更偉大得多。過了很久，她神色忽然變得很平靜，慢慢從桌上伸過手去，握住了她丈夫的手，柔聲道：「我也跟你一樣，已經過了十幾年好日子，所以現在無論發生什麼事，我都絕不會埋怨。」

馬方中道：「我──我對不起你。」

這句話在此刻來說已是多餘的了，但是他喉頭已哽咽，熱淚已盈眶，除了這句話外，他還能說什麼。

馬月雲柔聲道：「你沒有對不起我，你一向都對我很好。我跟你一起活著，固然已心滿意足，能跟你一起死，我也很快樂。」

她不讓馬方中說話，但很快接著又道：「我跟了你十幾年，從來沒有求過你什麼，現在，我只求你一件事。」

馬方中道：「你說！」

馬月雲的眼淚忽然流下。悽然道：「這兩個孩子──他們還小，還不懂事，你──你──你能不能放他一條活路？」

馬方中扭過頭，不忍再去瞧孩子，哽咽著道：「我也知道孩子無辜，所以他們活著的時候，我總是儘量放縱他們，儘量想法子讓他們開心些。」

馬月雲點點頭，道：「我明白。」

她直到現在才明白，她的丈夫為什麼要那樣溺愛孩子。

他早已知道孩子活不了多久。

對一個做父親的人說來，世上還有什麼比這更悲慘的事？

馬月雲流淚道：「我現在才明白，你一直在忍受著多麼大的痛苦。」

馬方中咬著牙，道：「我一直在祈求上蒼，不要讓我們走上這條路，但現在，現在──我們已沒有別的路可走。」

馬月雲嘶聲道：「但我們還是可以打發孩子們走，讓他們去自尋生路，無論他們活得是好是壞，無論他們能不能活下去，只要你肯放他們走，我就──我就死而無怨了。」

她忽然跪下來，跪在丈夫面前失聲哭道：「我從來沒有求過你，只求你這件事，你一定要答應我──一定要答應我──」

馬方中很久沒有說話，然後他目光才緩緩移向孩子面前那個碗，碗裡的麵已吃光！

馬月雲看著她丈夫的目光，臉色突又慘變，失聲道：「你──你已──你在麵裡──」

馬方中悽然道：「不錯，所以我現在就算想答應你，也已太遲了！」

※※※

世上是不是還有比地獄更悲慘的地方？

有！

在那裡？

就在此時，就在這裡！

屋子裡只有一張床，老伯睡在床上，所以鳳鳳只有坐著。

椅子和床樣，都是石頭做的，非常不舒服，但鳳鳳坐的姿勢還是很優美，這是高老大教她的！「你若想抓住男人的心，就得隨時隨地注意自己姿態，不但走路的樣子要好看，坐著，站著，吃飯的時候，甚至連睡覺的時候都要儘量保持你最好看的姿態，就算你只不過是個妓女，也一定要男人覺得你很高貴，這樣，男人才會死心塌地的喜歡你。」

這些話高老大也不知對她們說過多少次了。

「可是我現在抓住了一個怎麼樣的男人呢──一個老頭子，一個受了重傷的老頭子。」

你只要能真正抓住一個男子，就有往上爬的機會。

「可是我現在爬到什麼地方了呢？一口井的底下，一間充滿發霉味道的臭屋子。」

她幾乎忍不住要大聲笑出來。

屋子裡堆著各式各樣的食糧，看來就像是一條破船底下的貨艙。

角落裡掛著一大堆鹹魚鹹肉，使得這地方更臭得厲害。她眼睛盯在那些鹹魚上，拼命想集中注意力，數數看一共有多少條鹹魚，因為她實在不想去看那老頭子。

但是她偏偏沒法子能一直不看到那邊，老伯站著的時候，穿著衣服的時候，看來是個很有威嚴的人，但他現在赤裸著躺在床上，看來就和別的老頭子沒有什麼不同。

他躺著的樣子，比別的老頭子還要笨拙可笑──他兩條腿彎曲著，肚子高高地挺起，就像是個蛤蟆般地在運著氣。喉嚨裡，偶而還會發出「格格格」的聲音。

鳳鳳若不是肚子很餓，只怕已吐了出來。

過了很久，老伯才吐出口氣，軟癱在床上，全身上下都被汗滲透，肚子上下的肉也鬆了。

那樣子實在比鹹魚還難看。鳳鳳突然間忍不住了。冷笑道：「我看！最好還是省點力氣吧，莫忘了你自己說過，七星針的毒根本無藥可救。」

老伯慢慢的坐起來，凝視著她，緩緩地說道：「你希望我死？」

鳳鳳翻起眼，看著屋頂。

老伯慢慢望著她道：「你最好希望你我還能活著，否則你也得陪我死在這裡。」

鳳鳳開始有點不安，她還年輕，還沒有活夠。

她忍不住問道：「中了七星針的毒是不是真的無藥可救？」

老伯點點頭，道：「我從不說假話。」

鳳鳳的臉有點發白，道：「你既然非死不可，又何必費這麼多力氣逃出來呢？」

老伯忽然笑了笑，道：「我只說過無藥可救，並沒有說過無人可救，人能做的事遠比幾棵藥草多得多。」

鳳鳳的眼睛亮了，道：「你難道真能將七星針的毒逼出來？」

老伯忽又嘆了口氣，道：「就算能，至少也得花我一兩個月的工夫！」

鳳鳳的眼睛又黯淡了下來，道：「這意思就是說你最少要在這地方待一兩個月。」

老伯笑道：「這地方有什麼不好？有魚、有肉，出去的時候，我保證把你養得又白又胖。」

鳳鳳用眼角瞟著他，覺得他笑得可惡極了，又忍不住笑道：「你不怕別人找到這裡來？」

老伯道：「沒有人能找得到。」

鳳鳳道：「那姓馬的不會告訴別人？」

老伯道：「絕不會。」

鳳鳳冷笑道：「想不到你居然還是這麼有把握。看來你現在信任那姓馬的，就好像以前信任律香川一樣。」

老伯沒有說話，臉上一點表情也沒有。

鳳鳳道：「何況，這世上除了死人外，沒有一個是真能守口如瓶的！」

老伯又沉默了很久，才淡淡道：「你看馬方中像不像是個會為朋友而死的人？」

鳳鳳道：「他也許會，他若忽然看到你被人欺負，一時衝動起來也許會為你而死，但現在他並沒有衝動。」

她接著又道：「何況你已有十幾年沒有見過他，就算他以前是想替你賣命，現在也許早已冷靜了下來。」

老伯接道：「也許就因為他冷靜下來，所以他才會這麼樣做。」

鳳鳳道：「為什麼？」

老伯道：「因為他一直都認為這樣做是理所當然的，一直都在準備這件事發生，這已成了他思想的一部份，所以等到事情發生時，他根本連想都不用去想，他就會這樣子做出來了。」

鳳鳳冷笑：「那當然也是你教他這麼想。」

老伯笑道：「人往往有兩面，一面是善的，一面是惡的，有些人總能保持善的一面，馬方中就是這種人，所以只要是他認為應該做的事，無論在什麼情形下，他都一定會去做！」他接著道：「就因為你生長的地方只能看到惡的一面，所以你永遠不會了解馬方中這種人，更無法了解他做的事。」

鳳鳳扭過頭，不去看他。

她自己也承認這世上的確有很多事都無法了解，因為她所能接觸到的事、所受的教育，都是單方面的，也許正是最壞的那一面。

可是，她始終認為自己很了解男人。

因為那本是她的職業，也是她生存的方式──她若不能了解男人，根本就無法生存。

「男人只有一種，無論最高貴和最貧賤的都一樣，你只消懂得控制他們的法子，他們就是你的奴隸。」

控制男人的法子卻有兩種。

一種是儘量讓他們覺得你柔弱，讓他們來照顧你，保護你，而且還要他們以此為榮。

還有一種就是儘量打擊他們，儘量摧毀他們的尊嚴，要他們在你面前永遠都抬不起頭。

那麼你只要對他們略加青睞，甚至只要他們笑一笑，他們都會覺得很光榮，很感激。

你若真的讓男人有這種感覺，他們就不惜為你做任何事了。

這兩種法子她都已漸漸運用得很純熟。所以無論在那種男人面前，她都已不再覺得侷促、畏懼。

因為她已能將局面控制自如。

但現在，她忽然發覺這兩種法子對老伯都沒有用，在老伯眼中，她只不過是個很幼稚的人，甚至根本沒有將她當做人。老伯在看著她的時候，就好像在看著一張桌子，一堆木頭。

這種眼色正是女人最受不了的，她們寧要男人打她、罵她，但這種態度，簡直可以令她們發瘋。

鳳鳳突然笑了。

她也已學會用笑來掩飾恐懼的心理和不安，所以她笑得特別迷人。她微笑著說道：「我知道你一定很恨我，恨得要命。」

她的確希望老伯恨她。

女人寧可被恨，也不願被人如此輕蔑。

老伯卻只是淡淡道：「我為什麼要恨你？」

鳳鳳道，「因為你落到今天這種地步，全都是被我害的。」

老伯道：「你錯了。」

鳳鳳道：「你不恨我？」

老伯道：「這件事開始計劃時，你只不過還是個孩子，所以這件事根本就和你全無關係。」

鳳鳳道：「但若沒有──」

老伯打斷了她的話道：「若沒有你，還是有別人，你只不過是這計劃中，一件小小工具而已，計劃既已成熟，無論用誰來做這工具都一樣。」他笑笑，又道：「所以我非但不恨你，倒有點可憐你。」

鳳鳳的臉已漲得通紅，忽然跳起來，大聲道：「你可憐我，你為什麼不可憐可憐自己？」

老伯道：「等我有空的時候，我會的！」

鳳鳳道：「你不會，像你這種人絕不會可憐自己，因為像總覺得很了不起。」

老伯道：「哦。」

鳳鳳道：「一個人若懂得利用別人『惡的』那一面，懂得利用別人的貪婪、虛榮、嫉妒、仇恨，他已經算是個很了不起的人。」

老伯道，「的確如此。」

鳳鳳道：「但你卻比那些人更高一著，你還懂得利用別人『善』的一面，還懂得利用別人的感激、同情和義氣。」

老伯全無表情，冷冷道：「所以我更了不起。」

鳳鳳咬著牙，冷笑道：「但結果呢？」

老伯道，「結果怎麼樣，現在誰都不知。」

鳳鳳道：「我知道。」

老伯道：「哦？」

鳳鳳道：「現在就算馬方中已死了，就算沒有人能找到你，就算你能把七星針的毒連根拔出，你又能怎麼樣？」

她冷笑著，又道：「現在你的家已被別人佔據，你的朋友也已變成了別人的朋友，你不但已眾叛親離，而且已將近風燭殘年，憑你孤孤單單一個老頭子，除了等死外，還能做什麼？」

這些話毒得就像是惡毒的響尾蛇。

女人若想傷害一個人的時候，好像總能攏出最惡毒的話來，這好像是她們天生的本事，正如響尾蛇生出來就是有毒的。

老伯卻還是靜靜的看著她！

那眼色還是好像在看著一張桌子、一塊木頭。

鳳鳳冷笑道：「你怎麼不說話了，是不是因為我說出了你自己連想都不敢想的事？」

老伯道：「是的！」

鳳鳳道：「那麼你現在有何感覺呢？是在可憐我？還是在可憐你自己？」

老伯道：「可憐你，因為你比我更可憐！」

他聲音還是平靜而緩慢，接著道：「我的確已是個老頭子，所以我已活夠了，但你呢？──我知道你不但恨我，也恨你自己。」

鳳鳳忽然衝過來，衝到他面前，全身不停的顫抖，她本來簡直想殺了他，但也不知道為什麼，卻突然倒在他懷裡，失聲痛哭了起來。

他畢竟是她第一個男人。

也是她唯一的男人。

他們的生命已有了種神秘的關係，她雖不承認，卻也無法改變這事實。

事實本來就是誰都改變不了的！

# 第二十節

人與人之間，好像總有種奇怪而愚昧的現象。

他們總想以傷害別人來保護自己，他們傷害的卻總是自己最親近的！

因為他們只傷害得到這些人，卻忘了他們傷害這些人的時候，同時也傷害了自己。

所以他們受到的傷害也好比別人更深。

所以他們自己犯了錯，自己痛恨自己時，就拼命想去傷害別人。

人間若真有地獄，那麼地獄就在這裡。

就在這叢盛開著的菊花前，就在這小小院子裡。

院子裡有四個人的屍體──父親、母親、女兒、兒子。

孟星魂若早來一步，也許就能阻止這悲劇發生，但他來遲了。

黃昏，夕陽的餘輝彷彿帶著血一般的暗紅色，血已凝結時的顏色。

傷口中流出的血已凝結，孟星魂彎下腰，仔細觀察著這屍身上的創口，就像是期望著他們還能說出臨死前的秘密。

「這些人怎麼會死的？死在誰的手上？」

孟星魂幾乎已可算是殺人的專家，對死人了解得也許比活人還多，他見過很多死人，也曾仔細研究他們臨死前的表情。

一個人若是死在刀下，臉上通常只有幾種表情，不是驚慌和恐懼，就是憤怒和痛苦。

無論是誰看到一柄刀砍在自己身上時，都只有這幾種表情。

但這夫妻的屍身卻不同。

他們的臉上既沒有驚懼，也沒有憤怒，只是帶著種深邃的悲哀之色──一種自古以來，人類永遠無法消滅的悲哀；一種無可奈何的悲哀。

他們顯然不想死，卻非死不可。

但他們臨死前卻又並不覺得驚恐惱怒，就彷彿「死」已變成了他們的責任，他們的義務。

這其中必定有種極奇怪的理由。

※※※

孟星魂站起來，遙望著天畔已逐漸黯淡的夕陽，彷彿在沉思。

這件事看來並沒有什麼值得思索的。

無論誰看到這些屍身，都一定會認為是老伯殺了他們的。

一個在逃亡中的人，時常都會將一些無辜的人殺了滅口，但孟星魂的想法卻不同。

因為他已發覺這些人真正致命的死因並不是那些刀傷。他們在這一刀砍下來之前，已先中了毒。

那毒藥的份量已足夠致命。

老伯絕不會在一個人已中了致命之毒後，再去補上一刀。

他既不是如此的人，也沒有如此愚蠢。

「那麼這些人是怎會死的？死在誰手上呢？」

孟星魂的眼角在跳動。

當他有某種強烈的感動時，眼角總是會不由自主地跳動起來。

那麼他是不是已找出了這秘密的答案？

外面忽然有人在敲門。

孟星魂沉吟了半晌，終於慢慢的走過去，很快的將門拉開。

他的人已到了門後。

每個人開門的方式不同，你若仔細的觀察，往往會從一個人開門的方式中發覺他的職業和性格。

孟星魂開門的方式是最特別、最安全的一種。

像他這麼樣開門的人，仇敵一定比朋友多。

門外的人吃了一驚。

無論誰看到面前的門忽然被人很快的打開，卻看不到開門的人時，往往都會覺得大吃一驚。

何況他本就是個很容易吃驚的人。

容易吃驚的人通常比較膽小，比較懦弱，也比較老實。

孟星魂無論觀察活人和死人都很尖銳，他觀察活人時先看這人的眸子。

就算天下最會說謊的人，眸子也不會說謊的。

看到門外這人目中的驚恐之色，孟星魂慢慢的從門背後走出來，道：「你找誰？」

他的臉色也和老伯的臉色一樣，臉上通常都沒有任何表情。

沒有表情通常也就是一種很可怕的表情。

門外這人顯然又吃了一驚，不由自主便退後了兩步，向這扇門仔細打量了兩眼，像是生怕自己找錯了人家。

這的確是馬方中的家，他已來過無數次。

他鬆了口氣，陪笑說道：「我是來找馬大哥的，他在不在？」

這家人原來姓馬。

孟星魂道：「你找他幹什麼？」

他問話的態度就好像是在刑堂上審問犯人，你若遇見個用這種態度來問你的人，不跟他打上一架，就得老老實實的回答。

這人不是打架的人！

他喉結上上下下的轉動，囁嚅道：「昨天晚上有人將馬大哥的兩匹馬和車子趕走了，到現在還沒回來，我想來問問馬大哥，究竟是怎麼回事？」

孟星魂道：「趕車的是個什麼樣的人？」

這人道：「是個塊頭很大的人。」

孟星魂道：「車子裡面有沒有別人？」

這人道：「有。」

孟星魂道：「有什麼人。」

這人道：「我不知道。」

孟星魂沉下了臉，道：「怎麼會不知道──」

這人情不自禁，又往後退了兩步，吃吃道：「車窗和車門都是緊緊關著的，我看不見。」

孟星魂道：「既然看不見，怎知道有人？」

這人道：「我看那趕車人的樣子，絕不像是在趕著輛空車。」

孟星魂道：「他是什麼樣子？」

這人嚥了幾口口水，訥訥道：「看樣子他很匆忙，而且還有點驚惶。」

孟星魂道：「你什麼時候看到他的？」

這人道：「昨天晚上。」

孟星魂道：「昨天晚上什麼時候？」

這人道：「已經很晚了，我已經準備上床的時候。」

孟星魂道：「既然已那麼晚了，你怎麼還能看得清楚？」

這人道：「我──我並沒有看得很清楚。」

孟星魂道：「你既然沒有看清楚，又怎麼能知道他很驚惶？」

這人道：「我──我──我只不過有那種感覺而已。」

他忽然拉拉衣角，忽然摸摸頭髮，已嚇得連一雙手都不知往那裡放才好。

他從沒被人這樣問過話，簡直已被問得連氣都喘不過來，也忘了問孟星魂憑什麼問他這些話了。

現在孟星魂才讓他喘了口氣，但立刻又問道：「你親眼看到那輛馬車？」

這人點點頭。

孟星魂道：「你看到車子往那條路走的？」

這人向東面指了指，道：「就是這條路。」

孟星魂道：「你會不會記錯？」

這人道：「不會。」

孟星魂道：「車子一直沒有回頭？」

這人道：「沒有。」

他長長吐了口氣，陪笑道：「所以我才想來問問馬大哥，這是怎麼問事，那兩匹馬他一向都看得很寶貴，無論多好的朋友，想借去溜個圈子都不行，這次怎麼會讓個陌生人趕走的呢？」

孟星魂道：「那大塊頭不是這裡的人？」

這人道：「絕不會，這裡附近的人，我就算不認得，至少總見過。」

孟星魂道：「那人你沒見過？」

這人道：「從來沒有。」

孟星魂道：「他趕走的是你的馬？」

這人道：「不是，是馬大哥的！」

孟星魂道：「人，你不認得，馬，又不是你的，這件事和你有什麼關係？」

這人又退了兩步，道：「沒──沒有。」

孟星魂道：「既然和你沒有關係，那你為什麼要來多管閒事？」

這人道：「我──我──」

孟星魂道：「你知不知道多管閒事的人，總是會有麻煩惹上身的？」

這人不停的點頭，轉身就想溜了。

孟星魂道：「站住！」

這人嚇得幾乎跳了起來，苦笑著道：「大──大爺還有何盼咐？」

孟星魂道：「你是不是來找馬大哥的？」

這人道：「是──是的。」

孟星魂道：「他就在裡面，你為什麼不進去找他了？」

這人苦笑道：「我──我怕──」

孟星魂沉著臉道：「怕什麼？快進去，他正在裡面等你。」

他叫別人進去，自己卻大步走出了門。

這人在門口怔了半天，終於硬著頭皮走進去。

孟星魂很快就聽到他的驚呼聲，忽然嘆了口氣，喃喃道：「喜歡多管閒事的人，的確總是會有麻煩惹上身的。」

※※※

角落裡有兩根鐵管，斜斜的向上伸出去。

鐵管的一端在井裡──另一端當然在水面之上，因為這鐵管就是這石室中唯一通風的設備。

人在這裡雖不致悶死，但呼吸時也不會覺得很舒服的。所以這裡絕不能起火，老伯就只有吃冷的。

鳳鳳將鹹肉和鍋貼都切得很薄，一片片的，花瓣般鋪在碟子裡。一層紅，一層白，看來悅目得很。

她已懂得用悅目的顏色來引起別人的食慾。

老伯微笑道：「看來你的刀法不錯。」

鳳鳳嫣然道：「可惜只不過是菜刀。」

她貶著眼，又道：「我總覺得女人唯一應該練的刀法，就是切菜的刀法，對女人來說，這種刀法簡直比五虎斷門刀還有用。」

老伯道：「哦？」

鳳鳳道：「五虎斷門刀最多也只不過能要人的命，但切菜的刀法有時卻能令一個男人終生拜倒你腳下，乖乖的養你一輩子。」

有人說：通向男人心唯一的捷徑，就是他的腸胃。

這世上不愛吃的男人還很少，所以會做菜的女人總不愁找不到丈夫的！

老伯又笑了，道：「我本來總認為你只不過還是個孩子，現在才知道你真的已是個女人。」

鳳鳳用兩片鍋貼夾了片鹹肉，餵到老伯嘴裡，忽又笑道：「有人說，女為悅己者容，也有人說，女為己悅者容，我覺得這兩句話都應該改一改。」

老伯道：「怎麼改法？」

鳳鳳道：「應該改成，女為悅己者下廚房。」

她眨著眼笑道：「女人若是不喜歡你，你就算要她下廚房去炒個菜，她都會有一萬個不願意的。」

老伯大笑道：「不錯女人只肯為自己喜歡的男人燒好菜，這的確是千古不移的大道理！」

鳳鳳道：「就好像男人只肯為自己喜歡的女人買衣服一樣，他若不喜歡你，你即使耍他買塊破布送給你，他都會嫌貴的。」

老伯笑道：「但我知道有些男人雖然不喜歡他的老婆，還是買了很多漂亮衣服給老婆穿。」

鳳鳳道：「那只因他根本不是為了他的老婆而買的！」

老伯道：「是為了誰呢？」

鳳鳳道：「是為了他自己，為了他自己的面子，其實他心裡恨不得老婆只穿樹葉子！」

老伯又大笑，忽然覺得胃口也好了。

鳳鳳又夾了塊鹹肉送過去，眼波流動，軟軟道：「我若要你替我買衣服，你肯不肯？」

老伯道：「當然肯！」

鳳鳳道：「你會為我買怎樣的料子做衣服？」

老伯道：「樹葉子，最好的樹葉子！」

鳳鳳「嚶嚀」一聲，噘起了嘴，道：「那麼你以後也只有吃紅燒木頭了。」

老伯道：「紅燒木頭？」

鳳鳳道：「你想讓我穿樹葉子，我不讓你吃木頭？又吃什麼呢？」

老伯再次大笑。

他已有很久沒有這樣笑過了。

他笑的時候，一塊鹹肉又塞進了他的嘴。

老伯只有吃下去，忽然道：「你剛才還在拼命的讓我生氣，現在怎麼變了？」

鳳鳳眨了眨眼，道：「我變了嗎？」

老伯道：「現在你不但在想法子讓我吃多些，而且還在儘量想法子要我開心。」

鳳鳳垂下頭，沉默了很久，才輕輕嘆了口氣，道：「這也許只因為我已想通了一個道理。」

老伯道：「什麼道理？」

鳳鳳道：「這屋子裡只有我們兩個人，你若很不開心，我也一定不會很好受，所以我若想開心些，我一定要先想法子讓你開心。」

她抬起頭，凝視著老伯，慢慢的接著道：「一個人無論在什麼情況下都該儘量想法子使自己活得開心些，是不是？」

老伯點點頭，微笑道：「想不到你已經變得越來越聰明了！」

其實女人多數都很聰明，她若已知道無法將你擊倒的時候，她自己就會倒到你這邊來了。

所以你若是不願被女人征服，就只有征服她，你若和女人單獨相處，就只有這兩條路可走，千萬不能期望還有第三條路，聰明的男人當然都知道應該選擇那條路，所以就千萬不能妥協。

因為妥協的意思通常就是「投降」。你只要有一次被征服，就得永遠被征服。

# 第二十一節

井水很清涼。

鳳鳳慢慢的啜著一杯水，幽幽道：「假如我們真的能在這裡安安靜靜過一輩子，倒也不錯。」

老伯道：「你願意？」

鳳鳳點點頭，忽又長嘆道：「只可惜我們絕對沒法子在這裡安安靜靜的過下去！」

老伯道：「為什麼？」

鳳鳳道：「因為他們遲早總會找到這裡來。」

老伯道：「他們？」

鳳鳳道：「他們並不一定就是你的仇人，也許是你的朋友。」

老伯道：「我已經沒有朋友。」

他說這句話的時候，臉上還是連一點表情都沒有，就像是在敘述著一件極明顯、極簡單、而且與他完全無關的事實。

鳳鳳道：「誰也不知道自己究竟有沒有朋友？真正的朋友平時是看不出來的，但等你到了患難危急時，他說不定就會忽然出現了。」

她說的不錯。

真正的朋友就和真正的仇敵一樣，平時的確不容易看得出。

他們往往是你平時絕對意料不到的人。

老伯忽然想到律香川。

他就從未想到過律香川會是他的仇敵，會出賣他。

現在他也想不出究竟誰是他真正可以同生死，共患難的朋友。

老伯看著自己的手，緩緩道：「就算我還有朋友，也絕對找不到這裡來。」

鳳鳳道：「絕對找不到？」

老伯道：「嗯。」

鳳鳳眼波流動，道：「我記得你以前說過，天下本沒有『絕對』的事。」

老伯道：「我說過。」

鳳鳳道：「你說過，我還記得你剛說過這句話沒多久，我就從床上掉了下去，當時我那種感覺就好像地忽然裂開了似的。」

老伯凝視著她，道：「你是不是沒有想到？」

鳳鳳道：「我的確沒有想到，因為律香川已向我保證過，你絕對逃不了的，否則我也不會答應他來做這件事了？」

她直視著老伯，目中並沒有羞愧之色，接著道：「你現在當然已經知道，我也是被他們買通了來害你的，因為我以前本是個有價錢的人，只要你能出得起價錢，無論要我做什麼事都行。」

老伯道：「你從沒有因此覺得難受過？」

鳳鳳道：「我為什麼要難受，這世界大多數人豈非都是有價錢麼？只不過價錢有高有低而已！」

老伯忽然笑了笑，道：「你又錯了，這世上也有你無論花多大代價都買不到的人。」

鳳鳳道：「譬如說──那姓馬的？」

老伯道：「譬如說，孫巨。」

鳳鳳道：「孫巨？──是不是那個瞎了眼的巨人？」

老伯道：「是。」

鳳鳳道：「他是不是為你做了很多事？」

老伯又道：「他為我做了些什麼事，絕不是你們能想到的。」

鳳鳳道：「他在那個地道下已等了你很久？」

老伯道：「十三年，一個人孤孤單單地在黑暗中生活十三年，那種滋味也絕不是任何人所能想得到的。」

他目中第一次露出哀痛感激之色，緩緩接著道：「他本來也跟你一樣，有雙很明亮的眼睛，你若也在黑暗中待了十三年，你的眼圈也會瞎得跟蝙蝠一樣。」

鳳鳳忍不住機伶伶打了個寒噤，道：「如果要我那麼做，我寧可死。」

老伯黯然道，「世上的確有很多事都比死困難得多，痛苦得多！」

鳳鳳道：「他為什麼要忍受著那種痛苦呢？」

老伯道：「因為我要他那樣做的。」

鳳鳳動容道：「就這麼簡單？」

老伯道：「就就這麼簡單！」

他嘴裡說出「簡單」這兩個字的時候，目中的痛苦之色更深。

鳳鳳長長吐出口氣，道：「但我還是不懂，他怎麼能及時將你救出去的？」

老伯道：「莫忘記瞎子的耳朵總比普通人靈敏得多。」

鳳鳳動容道：「他一直在聽？」

老伯道：「一直在聽，一直在等！」

鳳鳳的臉忽然紅了，道：「──那麼──那麼他豈非也聽見了我們──」

老伯點點頭。

鳳鳳的臉更紅了，道：「你──你為什麼連那種事都不怕被他聽見？」

老伯沉默了很久，終於道：「因為連我自己也沒有想到，在我這樣的年紀還會有那種事發生。」

鳳鳳垂下頭。

老伯又凝視著她，緩緩道：「這十餘年來，你是我第一個女人。」

鳳鳳忽然握住了他的手，握得很緊。

老伯的手依然瘦削而有力。

她握著他的手時，只覺得他還是很年輕的人，

老伯道：「你是不是已在後悔？」

鳳鳳道：「絕不後悔，因為我若沒有做這件事，就不會認得你這麼樣的人。」

老伯道：「我是個怎麼樣的人？」

鳳鳳道：「我不知道──我只知道現在若還有人要我害你，無論出多少價錢，我都不會答應。」

老伯凝視著她，很久很久，忽然長長嘆息了一聲，喃喃道：「我已是個老人，一個人在晚年時還能遇到像你這樣的女孩子：究竟是幸運，還是不幸？」

有誰能回答這問題？

誰也不能。

鳳鳳的手握得更緊，身子卻在發抖。

老伯道：「你害怕？怕什麼？」

鳳鳳顫聲道：「我怕那些人追上孫巨，他──他畢竟是個瞎子。」

老伯道：「你應該也聽見馬方中說的話，到了前面，就有人接替他了！」

鳳鳳道：「我聽所見了，那個接替他的人叫方老二。」

老伯道：「不錯。」

鳳鳳道：「但方老二對你是不是也會像他們一樣忠誠呢？這世上肯為你死的人真有那麼多？」

老伯道：「沒有。」

鳳鳳道：「但你卻很放心！」

老伯道：「我的確很放心。」

鳳鳳道：「為什麼？」

老伯道：「因為忠實的朋友本就不用太多，有時只要一個就已足夠了。」

鳳鳳忽然抱住他，柔聲道：「我不想做你的朋友，只想做你的妻子，無論在這裡還是在外面，無論你將來變成什麼樣子，我都是你的妻子，永遠都不會變的。」

一個孤獨的老人，一個末路的英雄，在他垂暮的晚年中，還能遇著一個像鳳鳳這樣的女孩子。

他除了抱緊她之外，還能做什麼呢？

※※※

方老二趕車，孫巨坐在他身旁。

方老二是個短小精悍的人，也是個非常俊秀的車夫，當他全神貫注在趕車的時候，世上決沒有第二輛馬車能追得上他。

但現在他並沒有全神貫注在車上。

他的眸子閃爍不定，顯然有很多心事。

孫巨忽然道：「你在想心事？」

方老二道：「你怎麼知道的？」

他顯然吃一驚，因為這句話已無異承認了孫巨的話。

但瞬息之後他臉上就露出譏誚之色，冷笑道：「你難道還能看得出來？」

孫巨冷冷道：「我看不出，但卻感覺得出，有些事本就不必用眼睛看的。」

方老二盯著他看了半天，看到他臉上那條鋼鐵般橫起的肌肉時，方老二的態度就軟了下來。

一個人若連臉上的肌肉都像鋼鐵，他的拳頭有多硬就可想而知。

方老二嘆了一口氣，苦笑道：「我的確是在想心事，有時我真懷疑，瞎子是不是總比不瞎的人聰明些。」

孫巨道：「不是，但我卻知道你在想什麼。」

孫巨接著道：「你在想，我們何必辛辛苦苦的趕著輛空車子亡命飛奔，為什麼不找個地方歇下來，舒舒服服的喝杯酒。」

方老二目光閃動，又在盯著他的臉，像是想從這張臉上，看出這個人的心裡真正想的是什麼，但是，他看不出。

所以他只有試試，問道：「看來你酒量一定不錯？」

孫巨道：「以前的確不錯。」

方老二道：「以前，你難道已有很多年沒有喝過酒了？」

孫巨道：「很多年──現在我幾乎已連酒是什麼味道都忘記了！」

方老二道：「你難道從來不想喝？」

孫巨道：「誰說我不想，我天天都在想。」

方老二笑了，悄悄笑道：「我知道前面有個地方的酒很不錯，不但有酒，還有女人──」

他大笑得連眼睛都瞇了起來，道：「那種屁股又圓又大、一身細皮白肉的女人，你隨便都捏得出水來──你總不會連那種女人的味道都忘了吧？」

孫巨沒有說話，但臉上卻露出了種很奇特的表情，像是在笑，又不太像。

也許只因為他根本已忘記了怎麼樣笑的。

方老二立刻接著道：「只要你身上帶著銀子，隨便要那些女人幹什麼都行。」

孫巨道：「五百兩銀子夠不夠？」

方老二的眼睛已瞇成一條線道：「太夠了，身上帶著五百兩銀子的人，如果還不趕快去享受享受，簡直是傻瓜。」

孫巨還在猶疑著，道：「這輛馬車──」

方老二立刻打斷了他的話，道：「我們管這輛馬車幹什麼，只要你願意，我也願意，我們隨便幹什麼都沒有人管，根本就沒有人知道。」

他接著又道：「你若嫌這輛馬車，我們就可把它賣了。至少還可賣個百把兩銀子，那已夠我們舒舒服服的在那裡享受兩個月了。」

孫巨沉吟道：「兩個月以後呢？」

方老二拍了拍他的肩，道：「做人就要及時行樂，你何必想得太多，想得太多的人也是傻瓜。」

孫巨又沉吟了半晌，終於下了個決定，道：「好，去就去，只不過──」

方老二道：「只不過怎麼樣？」

孫巨道：「我們絕不能將這輛馬車賣出去。」

方老二道：「為什麼？」

孫巨道：「你難道不怕別人來找我們算帳？」

方老二臉色變了變道：「那麼你的意思是──」

孫巨道：「我們無論是將馬車賣出去，還是自己留著，別人都有線索來找我們，但我們若將這輛車和兩匹馬全部徹底毀了，還有誰能找到我們？」

他拍了拍身上一條又寬又厚的皮帶，又道：「至於銀子，你大可放心，我別的都沒有，就是有點銀子。」

方老二眉開眼笑，道：「好，我聽你的，你說怎麼辦，咱們就怎麼辦。」

孫巨道：「現在距離天黑還有多久？」

方老二道：「快了。」

孫巨道：「我記得這附近有好幾個湖泊。」

方老二道：「不錯你以前到這裡來過！」

※※※

方老二將馬車停在湖邊。

夜已深，就算在白天，這裡也少有人跡。

孫巨道：「這裡有沒有石頭？」

方老二道：「當然有。」

孫巨道：「好，找幾個最大的石頭，裝到這馬車裡去。」

這件事並不困難。

方老二道：「裝好了之後呢？」

孫巨道：「把車子推到湖裡去。」

「撲通」一聲，車子沉入了湖水中。

孫巨突然出手，雙拳齊出，打在馬頭上。

兩匹健馬連嘶聲都未發出，就像個醉漢戰軟軟的倒了下去。

方老二看得眼睛都直了，半天透不出氣來。

只見刀光一閃，孫巨已自靴筒裡抽出了柄解腕尖刀，左手拉起了馬匹，右手一刀跺了下去。

他動作並不太快，但卻極準確、極有效。

兩匹馬霎然間就被他分成了八塊，風中立刻充滿了血腥氣。

方老二已忍不住在嘔吐。

孫巨冷冷道：「你吐完了麼？」

方老二喘息著，你現在吐的已是苦水。

孫巨道：「你若吐完了，就趕快挖開個大洞，將這兩匹馬和你吐的東西全部埋起來。」

方老二喘息著道：「為什麼不索性綁塊大石頭沉到湖裡去，為什麼還要費這些事？」

孫巨道：「因為這麼樣做更乾淨！」

他做得的確乾淨，乾淨而徹底。

馬屍泡在湖水中，總有腐爛的時候，腐爛後說不定就會浮起來。說不定就會被人發覺。

那種可能也並不太大，但就算只有萬一的可能，也不如完全沒有可能的好。

方老二嘆了口氣，苦笑道：「想不到你這樣大的一個人，做事卻這麼小心。」

孫巨道：「我不能不特別小心。」

方老二道：「為什麼？」

孫巨道：「因為我已答應老伯過，絕不讓任何人追到我的。」

他臉上又露出了那種很奇特的表情，緩緩地接著道：「只要我答應過他的事，無論如何都一定要做到。」

方老二忍不住地道：「你還答應過他什麼？」

孫巨一字字道：「我還答應過他，只要我發現你有一點不忠實，我就要你的命！」

方老二臉色立刻慘變，一步步往後退，嗄聲道：「我──我只不過是說著玩玩的，其實我──」

孫巨打斷了他的話，冷冷道：「也許你的確只不過是說著玩的，但我卻不能冒這個險，我絕不能給你一點機會來出賣老伯。」

方老二已退出七八步，滿頭冷汗如雨，突然轉身飛奔而出。

他逃得不慢，但孫巨手裡的刀更快。

刀光一閃，方老二人已被活生生釘在樹上，手足四肢立刻抽緊，就像是個假人般痙攣扭曲了起來。

那悽厲的呼聲在靜夜中聽來就像是馬嘶。

這個洞挖得更大更深。

孫巨埋起了他，將多出來的泥土撒入湖裡，然後面朝西南方跪下。

他並不知道天上有什麼神祇是在西南方的，只知道老伯在西南方。

老伯就是他的神。

他跪下時瞎了惡眼睛裡又流下淚來。

十三年前他就已想為老伯而死的，這願望直到今天才總算達成。

他流著淚低語！

「我本能將馬車趕得更遠些，怎奈我已是個瞎子，所以我衹能死。」

沒有人知道他為什麼一心要為老伯而死。

他自己知道。

一個巨人生活在普通人的世界裡，天生就是種悲劇，他一生從沒有任何人對他表示過絲毫溫情，

只有老伯。

他早已無法再忍受別人對他的輕蔑、譏嘲和歧視，早已準備死──先殺了那些可恨的人再死。

可是老伯救了他，給了他溫暖與同情。

這在他來說，已比世上所有的財富都珍貴。已足夠他為老伯而死。

他活下來，為的就是要等待這個機會。

有時候只要肯給別人一絲溫情，就能令那人感激終生，有時你只要肯付出一絲溫情就能收回終生的歡愉。

只可惜世人偏偏要將這一點溫情吝惜，偏偏要用譏嘲和輕蔑去換起別人的仇恨。

孫巨慢慢的站起來，走向湖畔，慢慢的走入湖水中。

※※※

湖水冰冷。

他慢慢的沉下去，摸索著，找到了那輛馬車。

他用力將馬車推向湖心，打開車門，鑽了進去，擠在巨大的石塊中用力拉緊了車門。

然後他就回轉刀鋒。向自己的心口一刀刺了下去。

尖刀直沒至柄。

他緊緊的接著刀柄，直到心跳停止。

刀柄還留著在創口上，所以只有一絲鮮血沁出，霎時就沒入碧綠的湖水裡。

湖水依然碧綠平靜。

誰也不會發現湖心的馬車，誰也不會發現這馬車裡可怕的屍身，更不會發現藏在這可怕的屍身中那顆善良而忠實的心！

沒有任何線索，沒有任何痕跡。

馬、馬車、孫巨，方老二，從此已自這世界上完全消失。所以老伯也從此消失。

※※※

一個聰明的女人只要她願意，就可以將世上最糟糕的地方為你改變成一個溫暖而快樂的家。

鳳鳳無疑很聰明。

這地方也實在很糟糕，但現在卻已漸漸變得有了溫暖，有了生氣，甚至已漸漸變得有點像個家了。

每樣東西都已擺到它應該擺的地方，用過的碗蝶立刻就洗得乾乾淨淨，另在牆上的鹹肉和鹹魚已用雪白的床單蓋了起來。

馬方中不但為老伯準備了很充足的食物，而且還準備了很多套替換的衣服和被單。

他知道老伯喜歡乾淨。

鳳鳳在忙碌著的時候，老伯就在旁邊看看，目中帶著笑意。

男人總喜歡看著女人為他做事，因為在這種時候，他就會感覺到這女人是真正喜歡他的，而且是真正屬於他的。

鳳鳳輕盈的轉了個身，將屋子重新打量一遍，然後才嫣然笑道：「你看怎麼樣？」

老伯目中露出滿意之色，笑道：「好極了！」

鳳鳳道：「有多好？」

老伯道：「好得簡直已有點像是個家了。」

鳳鳳叫了起來，道：「像是個家，誰說這地方只不過像是個家？」

她又燕子般輕盈的轉了個身，笑道：「這裡根本就是個家，我們的家。」

老伯看著她容光煥發的臉，看著她充滿了青春歡樂的笑容，忽然覺得自己好像也年輕了起來。

鳳鳳道：「世上有很多小家庭都是這樣子的，一個丈夫，一個妻子，一間小小的房屋，既不愁吃，又不愁穿，也不愁挨凍。」

她滿足的嘆了口氣，道：「無論什麼樣的女人，只要有了個這麼樣的家，都已應該覺得滿足！」

老伯笑了笑，道：「只可惜她的丈夫已經是個老頭子了。」

鳳鳳咬起了嘴脣，嬌嗔道：「你為什麼總是覺得自己老呢？」

她不讓老伯說話，很快的接著又道：「一個女人心目中的好丈夫，並不在乎他的年紀大小，只看他是不是懂得對妻子溫柔體貼，是不是一個頂天立地的男子漢。」

老伯微笑著，忍不住拉起她的手。

有人將他當做好朋友，也有人將他當做好男兒，但被人當做好丈夫，這倒還是他平生第一次。

他從未做過好丈夫。

他成親的時候，還是在艱苦奮鬥，出生入死的時候。

他的妻子雖也像鳳鳳一樣，聰明、溫柔而美麗，但他一年中卻難得有幾天晚上能和他妻子共度過。

等他漸漸安定下來，漸漸有了成就時他，妻子已因憂慮所積的病痛而死，直到死的時候還是毫無怨言、毫無所求，她唯一的要求，就是要求他好好的看待好她的兩個孩子。

他沒有做到。

他既不是好丈夫，也不是個好父親。

老伯是屬於大家的，他已經沒有時間照顧他自己的兒女。

想到他的兒女，老伯心裡就不由自主地湧出了一陣酸苦。

兒子已被他親手埋葬在菊花下，女兒呢？──

他忽然發現自己從來沒有真正了解過她，從來沒有真正關心過她的幸福，他所關心的，只不過是他自己的面子。

「為什麼一個人總要等到老年時，才會真正關心自己的女兒？」

是不是因為那時候已沒有什麼別的事好關心的？

是不是因為一個人只有窮途末路時，才會懺悔自己的錯誤。

老伯長長嘆息了一聲，道：「我從來也不是個好丈夫，以前不是，以後也不會是的。」

鳳鳳嬌笑一聲，道：「我不管你以前的事，只要現在你──」

老伯搖搖頭，打斷了她的話，道：「現在我就想做個好丈夫，也來不及了。」

鳳鳳道：「為什麼來不及？只要你願意，你就能做到。」

老伯道：「只可惜有些事我雖不願意做，卻也非做不可I」

他目光凝視著遠方，表情漸漸變得嚴肅。

鳳鳳看著他目中忽然露出了恐懼之色，道：「你還想報復？」

老伯沒有回答。

鳳鳳道：「你為什麼一定報復，難道就不能忘了那些事？重新做另外一個人？」

老伯道：「不能！」

鳳鳳道：「為什麼？──為什麼？」

老伯緩緩道：「因為我若不去報復，我這人就算真還能活著，也等於死了。」

鳳鳳垂下頭道：「我不懂。」

老伯道：「你的確不懂。」

以牙還牙以血還血

這不但是老伯的原則，也是每個江湖好漢的原則。他若不能做到這一點，就表示他已變得膽小而懦弱，非但別人要恥笑他，看不起他，他自己也會看不起自己。

一個人若連自己都看不起，他還活著幹什麼？

老伯緩緩道：「我若從頭再活一遍，也許就不會做一個這麼樣的人，但現在再要我改變卻已來不及了。」

鳳鳳霍然抬頭道：「你就算從頭再活一遍，也還是不會改變的，因為你天生就是這麼樣一個人，你天生就是『老伯』！」

她聲音又變得很溫柔，柔聲道：「也許就連我都不希望你改變，因為我喜歡的就是像你這麼樣的一個人，不管你是好，是壞，你總是個不折不扣的男子漢。」

她說的不錯。

老伯永遠是老伯。

永遠不會改變，也永遠沒有人能代替。

不管他活的方式是好、是壞，他總是的的確確在活著！

這已經很不容易了！

※※※

老伯躺了下去，臉上又變得毫無表情。

他痛苦的時候，臉上總不會露出任何表情來。

現在他正在忍受著痛苦──他背麼好像還是有針在刺著。

鳳鳳凝注著他，滿懷關切，柔聲道：「你的傷真能治得好麼？」

老伯點點頭。

鳳鳳道：「等你的傷一好，你就要出去？」

老伯又點點頭。

鳳鳳用力咬著嘴脣，道：「我只擔心，以你一個人之力，就能對付他們？」

老伯勉強笑了笑，道：「我本就是一個人出來闖天下的！」

鳳鳳道：「但那時你還有兩個很好的幫手！」

老伯道：「你知道？」

鳳鳳道：「我聽說過。」

她笑了笑，又道：「我還沒有見到你的時候，就已聽人說起過你很多的事。」

老伯閉上眼睛。

他顯然不願再討論這件事，是不是因為他也和鳳鳳同樣擔心？

鳳鳳卻還是接著說了下去道：「我知道那兩個人一個叫陸漫天，一個叫易潛龍，他們後來雖然也全都背叛了你，但當初卻的確為你做了不少事！」

老伯忍不住道：「你還知道什麼？」

鳳鳳嘆了口氣道：「我還知道你現在再也找不到像他們那樣的兩個人了。」

老伯也嘆了口氣，喃喃道：「女人真奇怪，不該知道的事她們全知道，該知道的事，她們反而不知道。」

鳳鳳凝視著他，過了很久，才緩緩說道：「你是不是不願聽我說起這件事？你以為我自己很喜歡說？」

老伯道：「你可以不說。」

鳳鳳捏著自己的手道：「我本來的確可以不說，我可以揀那些你喜歡聽的話說，但現在──」

她目中忽然有淚流下，嘶聲道：「現在我怎麼能不說？你是我唯一的男人，我這一生已完全是你的，我怎麼能不關心你的死活？」

老伯終於張開了眼睛。

在這種情況下，沒有一個男人還能硬得起心腸來的。

鳳鳳已伏在他身上，淚已沾濕了他的胸膛。

她流著淚道：「我只想聽你說一句話，你這次出去，能有幾分把握？」

老伯輕撫著她的頭緩緩道：「你知不知道實話總是會傷人的？」

鳳鳳道：「我知道，我還是要講。」

老伯沉默了很久，緩緩道：「我是個賭徒，賭徒本來總會留下些賭注準備翻本的，但這次──這次我卻連最後一注也押了下去。」

鳳鳳道：「這一注大不大？」

老伯笑了笑，笑得很淒涼，道：「最後一注，通常總是最大的一注。」

鳳鳳道：「這一注有沒有被他們吃掉？」

老伯道：「現在還沒有，但點子已開出來了。」

鳳鳳道：「誰的點子大？」

老伯道：「他們的！」

鳳鳳全身顫抖了起來，哽聲道：「他們既然還沒有吃掉，你就應該還有法子收回來！」

老伯搖搖頭道：「現在已來不及了。」

鳳鳳道：「為什麼？」

老伯道：「因為賭注並不在這裡。」

鳳鳳道：「你押在那裡了？」

老伯道：「飛鵬堡！」

鳳鳳顯得很驚訝，道：「飛鵬堡豈非就是『十二飛鵬幫』的總舵？」

老伯點點頭，嘆道：「因為那時我還以為萬鵬王才是我真正的仇敵，唯一的對手！」

鳳鳳也嘆了口氣，道：「我好像記得有人說過，真正的仇敵就和真正的朋友一樣，只有最後關頭才能看得出來。」

老伯苦笑道：「你當然應該記得，因為這句話就是我說的！」

鳳鳳道：「可是你為什麼要將賭注押在別人一伸手可以吃掉的地方呢？」

老伯道：「因為我算準他吃不掉。」

鳳鳳道：「是不是因為那一注太大？」

老伯道：「大小並不重要，重要的是根本沒有人知道這一注押在那裡！」

鳳鳳道：「為什麼？」

老伯沉聲道：「因為這一注押在另一注後面的！」

鳳鳳想了想，皺眉道：「我不懂──」

老伯道：「我決定在初七那一天，親自率領四路人馬由飛鵬堡的正面進攻，在別人看來，這也是我的孤注一擲，只不過這注是明的！」

鳳鳳目光閃動，道：「其實你還有更大的一注押在這一注後面？」

老伯道：「不錯。」

鳳鳳道：「你怎麼押的？」

老伯道：「這些年來，誰也不知道我又已在暗中訓練出一組年輕人。」

鳳鳳道：「年輕人？」

老伯道：「年輕人血氣方剛，血氣方剛的人才有勇氣拼命，所以我將這一組稱為『虎組』，因為他們正如初生之虎，對任何事都不會有所畏懼。」

鳳鳳道：「但，年輕人豈非總是難免缺乏經驗嗎？」

老伯道：「經驗雖重要，但到了真正生死決戰時，就遠不及勇氣重要了。」

鳳鳳道：「你訓練他們為的就是這一戰？」

老伯點點頭，道：「養兵千日，用在一朝，為了這一戰，他們已等了很久，每一個人都已明白這一戰對他們多麼重要。」

鳳鳳眨眨眼，道：「我還不明白！」

老伯道：「我已答應過他們，只要這一戰勝了，活著的每個人都可榮華富貴，享受一生，這一戰若敗了，大家就只有死路一條！」

鳳鳳嫣然道：「他們當然知道，只要是老伯答應過的話，從來沒有不算數的！」

老伯道：「所以現在他們不但士氣極旺，而且都已抱定不勝不休的決心。」

鳳鳳道：「現在，你已將他們全部調集到飛鵬堡？」

老伯道：「不錯。」

鳳鳳道：「你已和他們約定，在初七那一天進攻？」

老伯道：「初七的正午。」

鳳鳳道：「你由正面進攻，他們當然是攻後路了？」

老伯點點頭，道：「我雖然沒有熟讀兵法，但也懂得『前後夾攻，聲東擊西，虛而實之，實則虛之，出其不意，攻其無備』的道理！」

鳳鳳也笑道：「你說他們那些人都正如初生猛虎。又抱定了必勝之心，就憑這一股銳氣，已不是飛鵬堡那些老弱殘兵所能抵擋的了。」

老伯道：「飛鵬堡的守卒雖不能說是老弱殘兵，但近十年來已無人敢輕越飛鵬堡雷池一步，安定的日子過得久了，每個都難免疏忽。」

鳳鳳道：「就算是一匹千里馬，若久不上戰場，也會養出肥腰的。」

老伯凝視著她，微笑道：「想不到你懂得的事還真不少。」

他忽然覺得和鳳鳳談話是件很愉快的事，因為無論他說什麼，鳳鳳都能理解。

對一個寂寞的老人來說，這一點的確比什麼都重要。

鳳鳳長長的吐出口氣道：「我現在才明白，你為什麼會那樣有把握了。」

老伯的雄心卻已消沉，緩緩道：「但我卻忘了我自己說的一句。」

鳳鳳道：「什麼話？」

老伯沉聲道：「一個人無論是做什麼事，都不能太有把握！」

鳳鳳的臉色也沉重了起來，慢慢的點了點頭，默然道：「現在你明白那一注想必已被吃掉。」

老伯道：「我雖然並沒有將計劃全部說出來，律香川早已起了疑心，當然絕不會放過他們了。」

鳳鳳道：「那些年輕的勇士們當然也還會知道你這邊已有了變化。」

老伯黯然道：「他們就算聽到這消息，只怕也決不會相信。」

他知道他們信賴他，就好像信徒們對神的信賴一樣。

因為老伯就是他們的神，永遠的、不敗的神！

鳳鳳道：「所以他們一定還是會按照計劃，在初七那一天的正午進攻！」

老伯點點頭，目中已不禁露出悲傷之色。因為他已可想像到他們的遭遇。

這些年輕人現在就像是一群飛蛾，當他們飛向烈火，卻還以為自己終於已接近光明。

也許直到他們葬身在烈火中之後，還會以為自己飛行的方向很正確。

因為這方向是老伯指示他們的──

※※※

老伯垂下頭，突然覺得心裡一陣刺痛，直痛到胃裡。

他平生第一次自覺內疚。

他發現這種感覺甚至比仇恨和憤怒，更痛苦得多。

鳳鳳也垂下頭，沉默了很久，黯然嘆息道：「你訓練這一組年輕人，必定費了很多苦心？」

老伯捏緊雙手，指甲都已刺入肉裡。

有件事他以後總覺得很有趣──人到老年後，指甲反而長得快了。

鳳鳳又沉默了很久，忽然抬起頭，逼視著他，一字字道：「現在你難道要眼看他們被吃掉？」

老伯也沉默了很久，緩緩道：「我本以為手裡捏著的是副通吃的點子，誰知卻是通賠。」

鳳鳳道：「所以你──」

老伯道：「一個人若拿了副通賠的點子，就只有賠！」

鳳鳳道：「但現在你還有轉敗為勝的機會。」

老伯道：「沒有。」

鳳鳳大聲道：「有！一定有！因為現在你手裡的點子沒有亮出來。」

老伯道：「縱然還沒有亮出來，也沒有人能改變了。」

鳳鳳道：「你怎麼又忘了你自己說的話，天下沒有絕對的事！」

老伯道：「我沒有忘，但是──」

鳳鳳打斷了他的話，道：「你為什麼不叫馬方中去通知虎組的人，告訴他們計劃已改變？」

老伯道：「因為我現在已不敢冒險。」

鳳鳳道：「這也算冒險，你豈非很信任他？」

老伯沒有回答。

他不願被鳳鳳或其任何人了解得太多。

馬方中若不死，就絕不忍心要他的妻子兒女先死！

這是人之常情。

馬方中是人。

他的妻子兒女若不死，就難免會洩露老伯的秘密。

女人和孩子都不是肯犧牲一切，為別人保守秘密的人。

老伯比別人想得深，所以他不敢再冒險。

他現在已輸不起。

所以他只嘆息一聲，道：「就算我想這麼樣做，現在也已來不及了。」

鳳鳳道：「現在還來得及！」

她不讓老伯開口，很快的接著道：「現在還是初五，距離初七的正午最少還有二十個時辰，已足夠趕到飛鵬堡去。」

這地方根本不見天日，她怎麼能算出時日來的？因為女人有時就像野獸一樣，對某種事往往會有極神秘的第六感覺。

老伯了解這一點，所以他沒有爭辯。

他只問了一句：「現在我能叫誰去？」

鳳鳳道：「我！」

老伯笑了，就好像聽到一件不能不笑的事。

鳳鳳瞪眼道：「我也是人，我也有腿，我為什麼不能去？」

老伯的回答很簡單，道：「因為你不能去。」

鳳鳳咬著牙，道：「你還不信任我？」

老伯道：「我信任你。」

鳳鳳道：「你以為我是個弱不禁風的女人？」

老伯道：「我知道你不是。」

鳳鳳道：「你怕我一出去就被人捉住？」

這次老伯才點了點頭，嘆道：「你去比馬方中去會更危險。」

鳳鳳道：「我可以等天黑之後再出去。」

老伯道：「天黑之後他們一樣可以發現你，也許比白天還容易。」

鳳鳳道：「但他們既然認為你已高飛遠走，就不會派人守在這裡。」

老伯道：「律香川做事一向很周密。」

鳳鳳道：「現在他要做的事很多，而且沒有一件不是重要的。」

老伯道：「不錯。」

鳳鳳道：「所以他自己絕對不會守在這裡！」

老伯點點頭，這一點他也同意。

鳳鳳道：「他就算留人守在這裡，也只不過是以防萬一而已，因為誰也想不到你還留在這裡。」

老伯也同意。

鳳鳳道：「所以，他們也絕對不會將主力留在這裡。」

老伯沉思著，緩緩道：「你是說他們就算有人留在這裡，你也可以對付的。」

鳳鳳道：「你不信？」

老伯看著她，看著她的手。她的手柔若無骨，只適撫摸，不適於殺人。

鳳鳳道：「我知道你一見到我時，就在注意我的手，因為你想看我是不是會武功。」

老伯承認。他看不出這雙手練過武──這也正是他要她的原因之一。

鳳鳳道：「但你卻忘了一件事，武功並不一定要練在手上的。」

她的腿突然飛起。

# 第二十二節

練過掌力的手，當然瞞不過老伯。

握過刀劍的手，也瞞不過老伯。

甚至連學過暗器的手，老伯都一眼就能看出。

但鳳鳳練的是鴛鴦腿。

所以她瞞過了老伯。

老伯現在才明白她的腿為什麼能夾得那麼緊。

這也許是因為他已有很久沒有接近過女人，沒有接近過女人的腿。

一剎那間，她已踢出了五腿。她踢得很快、很準確，而且很有力。

這點老伯看得出。她停下來的時候，並沒有臉紅，也沒有喘氣。

老伯目光閃動道：「這是誰教給你的？」

鳳鳳道：「高老大，她始終認為女人也應該會點武功，免得被人欺負。」

她抿著嘴一笑，又道：「但她認為女人就算練武，也不能將一雙手練粗，因為男人都不喜歡手粗的女人，而且她還說──」說到這裡，她的臉忽然紅了。

老伯道：「她還說什麼？」

鳳鳳垂下頭，咬著嘴唇道：「她還說──女人的腿越結實、越有力，就越能讓男人快樂。」

老伯看著她的腿，想到那天晚上她腿的動作。

他心裡忽然升起一種慾望。

他已有很多年不再有這種慾望。

鳳鳳眼波流動，已發現他在想著什麼，突然輕巧地躲開，紅著臉道：「現在不行，你的傷──」

她拒絕，並不是因為她真的要拒絕，只不過因為她關心他。

對男人來說，沒有什麼能夠比這種話更誘惑的了。

在這種情況下，一萬個男人中最多也只有一個能控制住自己的慾望。

幸好老伯就是那唯一的例外。

所以老伯只嘆了口氣道：「看來你那高老大不但很聰明，而且很可怕。」

鳳鳳道：「她的確是的，但她卻說，越可怕的女人，男人反而越覺得可愛。」

老伯微笑道：「這句話我一定會永遠記得。」

鳳鳳眨了眨眼，道：「現在，你總該相信我了吧？」

老伯道：「我相信。」

鳳鳳歡喜地嚷道：「你肯讓我去了？」

老伯道：「不肯。」

鳳鳳幾乎叫了起來，道：「為什麼──為什麼？」

老伯道：「你就算能離開這裡，也無法到達飛鵬堡。」

他沉著臉又道：「這條路上現在必定已到處都有他們的人，你不認得他們，他們一定認得你。」

鳳鳳道：「我不怕。」

老伯道：「你一定要怕。」

鳳鳳道：「你認為我的武功那麼差勁？」

老伯道：「據我所知，律香川的手下至少有五十個人能活捉你，一百個人能殺了你！」

他當然知道。

律香川的手下，以前就是他的手下。

鳳鳳垂下頭，看著自己的腿，忍不住道：「你說只有五十個人能活捉我，反而一百個人能殺我？」

老伯道：「因為捉一個人，比殺了他更難得多，你若連這道理都不懂，怎麼能走江湖？」

鳳鳳眼波流動，忽又抬頭，道：「但他們絕不會殺了我的，是不是？」

老伯道：「不錯，因為他們一定要從你口中逼問我的下落。」

鳳鳳道：「那樣就更好了。」

老伯皺了皺眉，道：「怎麼會更好？」

鳳鳳道：「因為他們若問我，我就會告訴他們，你已坐著馬車遠走高飛了，我甚至還會指出一條路，叫他們去追。」

她臉上帶著很得意的表情，因為她總算已想到了一點老伯沒有想到的地方。

老伯道：「你認為他們會相信你的話？」

鳳鳳道：「當然會相信，因為他們始終還認為我是他們那一邊的人，怎麼會想到──想到我已對你這麼好呢！」

她垂下頭，臉又紅了。

老伯道：「他們若問你，是怎麼逃出來的？你怎麼說？」

鳳鳳道：「我就說，因為你受的傷很重，自知已活不長了，所以就放了我一條生路。」

她接著又道：「我這麼樣說，連律香川都不會不信，因為你若要殺我，我早就死了──」

她慢慢的抬起頭看著老伯，目光是那麼溫柔。

她的嘴雖已沒有說話，但眼睛卻在說話──說出了她的情意、她的感激。

老伯也在看著她，過了很久，突然搖頭，道：「我還是不能讓你去！」

鳳鳳的手漸漸握緊，突然以手掩面，失聲痛哭，道：「我知道你為什麼不讓我去，因為你還是不信任我，還以為我會出賣你，你──你──你難道還看不出我的心？」

老伯長長嘆息了一聲，柔聲道：「我知道你要走是為了我，但你知不知道，我不讓你去，也是為了你？」

鳳鳳用力搖著頭，大聲道：「我不知道，我也不懂。」

老伯柔聲道：「現在你也許已有了我的孩子，我怎麼能讓你去冒險？」

對這件事他比以前更有信心，因為他已發覺自己並沒有那麼老。

他既然還能有慾望，就應該還能有孩子。

鳳鳳終於勉強忍住了哭聲，道：「就因為我已可能有了你的孩子，所以才更不能不去。」

老伯道：「為什麼？」

鳳鳳抽泣著，一字字道：「因為我不該讓孩子一生出來就沒有父親！」

這句話就像條鞭子，捲住了老伯的心。

鳳鳳淒然道：「你自己也該知道，這已是你最後的希望，你絕不能再失去這一組人，你的仇敵不止律香川，還有萬鵬王，就憑你一個人的力量，無論如何也鬥不過他們！你就算還能活著出去，也只有死。」

這些話她剛才已說過，不過現在已完全沒有惡意。

她每個字都說得那麼沉痛，那麼懇切。

老伯無法回答，更無法爭辯，因為他也知道她說的都是事實。

他對自己也實在沒有信心。

鳳鳳凝視著他，忽然在他面前跪下，流著淚道：「求求你，為了我，為了孩子，為了你自己，你都應該讓我去，否則我寧可現在就死在你面前。」

老伯又沉默了很久，終於一字字緩緩道：「距離飛鵬堡不遠的小城裡，有個鏢局，以前的主人叫武老刀，武老刀死了後，鏢局已封閉。」

鳳鳳眼睛亮了，失聲道：「你──你肯了？」

老伯沒有回答，只是接著道：「你只要一走進那鏢局，就會看到一個又矮又跛的跛老人，他一定會問你是誰，你千萬不能回答，連一個字都不能回答，要等他問你七次之後，你才能說『潛龍升天』，只說這四個字，他就明白是我要你去的了。」

鳳鳳突又伏倒在他腿上，失聲哭泣。

連她自己也分不清這時應該悲哀？還是值得歡喜。

無論如何，他們現在總算有一線希望。

但又有誰知道那是種什麼樣的希望呢？

※※※

這密室的確建造得非常巧妙。

鳳鳳潛入池水，找著了水池邊的一柄把手，輕輕的一扳，就覺得水在流動。

她順著流動的水滑出去，往上一升，就發覺人已在井裡。

抬起頭，星光滿天。

好燦爛的星光，她好像是第一次發覺星光竟是如此輝煌美麗。

連空氣都是香甜的。

她深深的吸進一口氣，忍不住笑了，連眸子裡都充滿了笑意。

無法不笑，無法不得意。

「沒有人能欺騙老伯，沒有人能出賣老伯！」

想到這句話，幾乎忍不住要笑出聲來，但現在她當然還不能笑得太開心，她還要再等一等，等老伯已絕對聽不到她笑聲的時候。到了那時，她便要怎麼笑都行！星光滿天。

一個美麗的少女慢慢的從井裡升起，她穿的雖然是件男人的衣裳，但濕透了之後就已完全緊貼在她身上。

星光下，濕透了衣袋看起來就像是透明的。

淡淡的星光照著成熟的胸，纖細的腰，結實的腿──照著她臉上甜密美麗的微笑，照著她比星光還亮的眸子。

她看來就像是天上的仙子，水中的女神。

夜很靜，沒有聲音，沒有人。

她忽然銀鈴般笑了起來，笑得彎下了腰。無論她笑得多開心，都是她應得的。

因為她不但比別人美麗，也比別人聰明──甚至比老伯都聰明。

為什麼少女們總能欺騙老人？甚至能欺騙比她精明十倍的老人。

是不是因為老人都太寂寞？所以對愛情的渴望反而比少年更強烈？

所以連一個目不識丁的少女，有時也會令一個經驗豐富、容智飽學的老人沉迷在她的謊言裡。

是她真的騙過了他？

還是他為了要捕捉那久已逝去的青春，所以在自己騙自己？

無論如何，青春總是美麗的。

自由更美麗。

鳳鳳只覺得自己現在自由得就像是這星光下的風。全身都充滿了青春的歡樂，青春的活力。

她還年輕，現在她想做什麼，就能做什麼，想到那裡去，就能到那裡去。

「沒有人比老伯聰明！沒有人能令老伯上當！」

她忍不住縱聲大笑了起來，現在她隨便想怎麼笑都行。想笑多久，就笑多久，想笑得多大聲，就笑得多大聲。

可是她笑得好像還太早些。

突然間，她笑聲停頓，她看到了一條人影。

# 第二十三節

這人就像是幽靈般，動也不動的站在黑暗中，站得筆直。

鳳鳳看不清他的臉，更看不出他臉上的表情，只能看到他的眼睛。

一雙野獸般閃閃發著光的眼睛。

她突然覺得很冷，不由自主用雙手掩住了胸膛，低聲喝道：「你是什麼人？」

人影沒有動，也沒有出聲。他究竟是不是人？

鳳鳳冷笑道：「我知道你是幹什麼的，你也應該認得我！」

留守在這裡的人，當然應該是律香川的屬下。律香川當然已將她的模樣和容貌詳細的告訴了他們，甚至已繪出了她和老伯的畫像，交給他們帶在身邊。

律香川做事之仔細周密，近年來在江湖中已博得極大的名聲。

鳳鳳昂起頭，大聲道：「快回去告訴你們的主子，就說我──」

她突然警覺。這人若真是律香川的屬下，此刻早已該撲過來，怎麼還靜靜的站在那裡。

她畢竟還沒有得意忘形，想到這裡，身子忽然搖了搖，像是要跌倒。有風在吹，她身上的衣裳已貼得沒有那麼緊。她故意將衣襟散開，露出衣裡雪白晶瑩赤裸的胴體。

星光燦爛。

她知道自己的胴體在星光下是多麼誘人，也知道在那種角度才能讓對方隱隱約約看到最誘人的地方，這本是她的武器。

她的確是懂得將自己的武器發揮出最大的效力。

衣襟飛揚，星光恰巧照在她身上最誘人犯罪的地方。

只要不是瞎子，就絕不會錯過，只要是男人，就一定會心動。

男人只要一心動，她就有法子對付。

※※※

這人不是瞎子，是個眼睛很亮的男人。

鳳鳳呻吟著，彎下腰，抱緊了自己。

她知道對方已看到，就及時將自己掩蓋。

她不想讓這人看得太多。

若要再看多些，就得付出代價。

她呻吟道，道：「快來──來扶我一把，我的肚子──」

這人果然忍不住走了過來。

她看到這人的腳，正慢慢的向她面前移動。

一雙很穩健的腳，但穿著的卻是雙布鞋，而且已十分破舊。

穿破鞋的男人，絕不會是個了不起的人，他這一生也許還沒有見過像鳳鳳這麼美麗的女子。

鳳鳳嘴角又不禁露出一絲狡黠的微笑，呻吟的聲音更可憐，這也是她的武器。

她知道男人喜歡聽女人的呻吟，越可憐的呻吟越能令人銷魂。

就只這呻吟聲，已足以喚起男人的慾望。

她非但不怕，而且也很懂得如何利用男人的這種慾望。

這人的腳步果然彷彿加快了些。

鳳鳳伸出手，顫聲道：「快──快，我已經受不了──」

這是句很有趣的雙關話，連她自己都覺得有趣。

這人只要是個活人，就必定難免被她引誘得神魂不定。

她算準了這點。

她的腿突然飛起。

剎那間，她已連環踢出五腿，每一著踢的都是要害，無論這人是誰，先踢死他再說。

她還沒有親手殺死過人，想到立刻很快就會有個活生生的人死在她腳上，她的心也不禁開始跳起來。

就在這一剎那，她突然覺得足踝上一陣刺痛，頭腦一陣暈眩。

然後她就發覺她整個人已經被人倒吊著提在手裡，就像是提著一隻雞。

她想掙扎，但足踝上那種痛徹心脾的痛楚，已使她完全喪失了反抗的力量和勇氣。

這人用一隻手提著她，還是動也不動的地站在那裡，他的手伸得很直，那雙明亮的眼睛，正在看她的臉。

她臉帶著可憐的表情，淚已流了下來，顫聲道：「你捏痛了我，快放我下來。」

這人還是不聲不響，冷冷的盯著她。

鳳鳳流著淚道：「我的腳快被你捏碎了，你究竟想什麼？難道想──想──」

她沒有說出那兩個字。

她要這男人自己去想那兩個字，自己去想那件事。

「求求你，不要那麼樣做，我怕──我還是個女孩子。」

這不是哀求，而是提醒！提醒他可以在她身上找到什麼樣的樂趣。

她不怕那件事。

那本是她最後的一樣武器，無疑也是最有效的一種。

「你看看我的腳，求求你，我真的已受不了。」

這已不是提醒，而是邀請。

她沒有穿鞋子。

她的腳纖秀柔美，顯得一直都保護得很小心，因為她知道女人的腳在男人心目中，和那件事多麼接近。

但假如世上只有一個男人能拒絕這種邀請，也許就是她現在遇著的這個人。

他的確在看著，但卻好像在看著個死人似的，目光反而更冷，更銳利。

鳳鳳終於明白自己遇著的是個怎麼樣的人了！

這人也許沒有老伯的威嚴氣勢，沒有律香川的陰沉狠毒，但卻比他們更可怕。

因為她忽然發現這人眼睛裡有種奇特的殺氣。

很多人眼睛都有殺氣，但那種殺氣總帶著瘋狂和殘酷。

這人卻不同。

他是完全冷靜的，冷靜得出奇，這種冷靜遠比瘋狂更令人恐懼。

鳳鳳的心也冷了下來，不再說話。

這人又等了很久，才一字字道：「你還有沒有話說？」

鳳鳳嘆了口氣，道：「沒有了。」

她已發覺無論用什麼法子來對付這人，都完全沒有用。

這人冷冷道：「很好，現在我問你一句，你就要答一句。」

鳳鳳咬著脣，道：「我若答不出呢？」

這人道：「你一句話答不出，我就先捏碎你這隻腳！」

他說話的態度還是冷靜，但卻沒有人會懷疑他說的是假話。

他一字字接著道：「你只要有二句話答不出，我就把你的手腳全都捏碎。」

鳳鳳全身都已冰冷，顫聲說道：「我──我明白了，你問吧。」

這人道：「你是什麼人？」

鳳鳳道：「我姓華，叫鳳鳳。」

這人道：「你怎麼會到這裡來了？來幹什麼？」

鳳鳳猶豫了。

她猶豫，並不是因為她要為老伯保守秘密，而是因為她無法判斷說出來後，會有什麼樣的結果。

這人若是老伯的朋友，在他面前說出老伯的秘密，豈非也是不智之舉。

但若不說呢？是不是能用假話騙過他？

她一向很會說謊，說謊本是她職業的一部份，但是在這人面前，她卻實在全無把握。

這人冷冷的道：「我已不能再等，你──」

他瞳孔忽然收縮，忽然將鳳鳳重重往地上一摔，人已飛掠而起。

鳳鳳被摔得全身骨節都似已將鬆散，幾乎已暈了過去。

只見他人影飛鷹般沒入黑暗，黑暗中突也掠出兩個人來。

這兩人動作也很快，手裡刀光閃動，一句話沒有說，刀光已刺向他的咽喉和小腹。

兩柄刀一上一下，不但快，而且配合得很好。

這兩人顯然也是以殺人為職業的人。

只可惜他們遇見的是這一行的專家。

他們的刀剛砍出，就飛起。

然後他們的人也飛起，跌下。

鳳鳳甚至連這人將他們擊倒的動作都沒有看清，也沒有聽見他們的慘呼。

她只聽見一種奇異的、令人毛骨驚然的聲音。

她從未聽過如此可怕的聲音──很少有人能聽到這種聲音，那是骨頭碎裂聲。

星光本是溫柔的，夜本來也是溫柔的，但這種聲音卻使得天地間立刻充滿著一種殘酷詭秘之意。

鳳鳳忍不住機伶伶打一個寒噤，似已將嘔吐。

她看著這人把屍體提起，拖入屋子裡，又將兩把刀沉入井底。

他不將屍體掩埋，因為那也會留下痕跡。

他將屍體塞入了馬家廚房的灶裡！

鳳鳳雖然沒有看見，但卻已發覺他每一個動作極準確、極實際，絕沒有浪費一分力氣，也沒有浪費一刻時間。

不但殺人時如此，殺人後也一樣。

然後她又看著這人走回來。

他腳步還是那麼鎮定，態度還是那麼冷靜。

她忽然想起他是什麼人了！

「孟星魂！你就是孟星魂！」

※※※

鳳鳳並沒有見過孟星魂。

孟星魂從不喜歡到快活林找女人，幾乎從沒有在快活林出現過。

他就算出現，也是在深夜，確信沒有人會看到他的時候。

幾乎很少人知道，世上還有他這麼一個人存在，他這一生，本就是活在陰影中的，直到遇到小蝶時，才看見光明。

鳳鳳沒有見過他，卻知道他！

她已在快活林中生活了很久，在她們那些女孩子之中。有種很神秘的傳說，快活林有個看不見的幽靈，名字叫：孟星魂！

最近她又聽老伯提起了這個名字。

是她先問老伯：「你在世上已沒有親人？」

「有，還有個女兒。」

「她出嫁了！」

老伯勉強點點頭。

因為他自己也不能確定，孟星魂能不能真算是他的女婿。

「女婿」這兩個字，本包含了一種很親密的感情，他沒有這種感情！

「你的女婿是什麼人？」

「孟星魂。」

他不經意就說出了這名字，因為他想不到這名字會令鳳鳳多麼震驚。

「你不想去找他們？」

「因為我不想讓他們被牽連。」

「為什麼？」

老伯沒有回答，他不願讓任何人知道他心裡的歉疚和悔恨！

他無疑已毀了他女兒的一生。

現在他只希望他們能好好的活下去，安安定定的過一生。

只希望他們永遠不再沾上了一絲血腥。

除此之外，現在他還能做什麼！

※※※

孟星魂已很久沒有殺人！

他本已不願再殺人。

現在他雖然看來還是同樣冷靜，但他的胃卻已收縮、痙攣，似將嘔吐。

因為他自覺滿手血腥。

「孟星魂！你就是孟星魂！」

聽到這句話，他也不禁吃驚，厲聲道：「你怎麼知道我是誰？」

鳳鳳笑了，忽然道：「我不但知道你是孟星魂，還知道你就是老伯的女婿。」

她這句話剛說完，就看到孟星魂躥了過來，快如閃電一擊，她眼睛剛看到他的動作，人已被一把揪起，孟星魂用力揪住她的衣襟，厲聲道：「你認得老伯？」

鳳鳳冷笑道：「難道只有你能認得他！」

孟星魂道：「你怎會認得他的？」

鳳鳳抿了抿嘴，冷冷道：「那是我們的事，跟你有什麼關係？」

她態度突然變了，因為她已有恃無恐。

孟星魂也感覺到她態度的變化，立刻問道：「你跟他又是什麼關係？」

鳳鳳眼珠一轉，悠然說道：「我跟他的關係，總比你密切得多，你最好也不必問得太清楚，否則──」

孟星魂道：「否則怎麼樣？」

鳳鳳用眼角瞟著他，道：「否則你就得叫我一聲好聽的，因為將來生出的孩子，就是你的小舅子，你怎麼能對我這樣不客氣！」

孟星魂吃驚的看著她，不但驚奇，而且懷疑。

他當然看得出她是個非常美麗，非常動人的女孩子，但他也已看出了她天性的卑賤。

「一個人竟連自己都能出賣，還有什麼人是她不能出賣的！」

他永遠想不到老伯竟會和這麼樣一個女人，發生如此密切的關係。

鳳鳳看著他的眼色，冷冷道：「我說的話你不信？你看不起我？」

孟星魂絕不否認。

鳳鳳冷笑道：「我知道你已看出我是個什麼樣的人，所以才看不起我，但你又能比我高明多少呢？你還是跟我一樣？一樣是賣的！」

她又抿了抿嘴，道：「但是我還比你強些，因為我還能使別人快樂，你卻只懂得殺人。」

孟星魂的心在刺痛，咬著牙，慢慢放開手。

鳳鳳的衣襟又散開，她的晶瑩的胸膛又露出來，她並沒有掩蓋住的意思，眼波流動，忽然展顏一笑，嫣然道：「其實我也不該對你太兇的，因為我們畢竟總算是一家人。」

孟星魂道：「你──你也是從高老大那裡出來的？」

鳳鳳點點頭，微笑道：「所以我才說，我們本是一樣的人，你若對我客氣些，我也會對你客氣些，你若肯幫我的忙，我也會幫著你。」

她突然又沉下臉，道：「但你若想在什麼人面前說我的壞話，我也一樣有法子對付你。」

孟星魂看著她，看著她那得意表情，幾乎忍不住又想嘔吐。

他面上卻仍然絲毫無表情，沉聲道：「既然如此，你當然一定知道老伯在那裡。」

鳳鳳昂起頭，悠然道：「那也得看情形。」

孟星魂道：「看什麼？」

鳳鳳道：「看你是不是已明白我的意思。」

孟星魂沉默了很久，終於慢慢的點點頭，道：「我明白。」

他的確明白她怕他在老伯面前說的話太多。

鳳鳳嫣然道：「我知道你一定會明白的，你看來並不像是個多嘴的人。」

她又變得很甜，輕輕道：「我們以前是一家人，以後也許還是一家人，我們兩個人若能一條心，以後的好處還多著哩。」

孟星魂捏緊手掌，因為他已幾乎忍不住要一個耳光摑過去。

他實在不懂，老伯怎麼會要一個這樣的女人，怎麼能忍受一個這樣的女人。

老伯本該一眼能將她看透的。

孟星魂當然不懂，因為他不是老伯，也許因為他還年輕。

年輕人和老年人之間，本就有著一段很大的距離，無論對什麼事的看法，都很少會完全相同的！

所以老人總覺得年輕人幼稚愚蠢，就正如年輕人對他的看法一樣。

年輕人雖然應該尊敬老人的思想和智慧。

但尊敬並不是贊成！

服從也不是！

# 第二十四節

繁星滿天，星星，不是流星。

流星的光芒雖燦爛，但在一瞬間就會消失。

只有星才是永恆的，光芒越黯淡的星，往往也越安定。

雖然它並不能引起人們的讚美和注意，但卻永遠不變，永遠存在。

做人的道理，是不是也一樣？

孟星魂抬起頭，凝視著滿天繁星，心情終於漸漸平靜。

這一年來他漸漸學會忍受一些以前所不能忍受的事。

直等他心情完全平靜後，他才敢看她。

因為他本已動了殺機，已準備為老伯殺了這女人。

但他並不是老伯，怎麼能為老伯作主。

沒有人能替別人作主──沒有人能將自己當主宰，當做神。

孟星魂在心裡嘆息了一聲，緩緩道，「你的意思我已完全懂得，現在你能帶我去見老伯？」

鳳鳳眼波流動，說道：「你是不是一定要去見他？」

孟星魂道：「是。」

鳳鳳嘆了口氣，說道：「其實，你不見他反而好些。」

孟星魂道：「為什麼？」

鳳鳳悠悠說道：「也許你還不知道，他現在已沒有什麼東西能給你的了，除了麻煩外，什麼都沒有。」

她咬著嘴脣輕輕道：「但是我卻給你──」

孟星魂不再聽她說下去，他生怕自己無法再控制自己，所以很快的打斷了她的話，說道：「我去找他，並不想要他給我什麼。」

鳳鳳眨眨眼，道：「難道你還能給他什麼？」

孟星魂一字字說道：「只要是我有的，我全都能給他。」

鳳鳳道：「我實在沒有想到你是個這樣的人。」

孟星魂道：「你以為我是個怎麼樣的人？」

鳳鳳道：「一個聰明人。」

孟星魂道：「我不聰明。」

鳳鳳盯著他，突又笑了，哈哈的笑著道：「我剛才不過在試你，看你是不是真的可靠，否則我又怎敢帶你去呢？」

孟星魂冷冷道：「現在你已試過了。」

鳳鳳笑道：「所以現在我也放心了，你跟我來吧。」

她轉過身，面上雖仍帶著笑容，但目中卻已露出了怨毒之色。

她本已如飛鳥般自由，想不到現在又要被人逼回籠子裡去。

為了換取這自由，她已付出了代價。

現在她發誓，要讓孟星魂付出更大代價來還給她。

※※※

這密室的確就像是個籠子。

老伯盤膝坐在那裡，他本想睡一下的，卻睡不著。

只有失眠的人，才知道躺在床上睡不著，是件多麼痛苦的事。

所以他索性坐起來，看著面前的水池。

水池很平靜。

鳳鳳走時所激起的漣漪，現在已完全平靜。

可是她在老伯心裡激起的漣漪，卻未平靜──老伯心裡忽然覺得有種說不出的空虛寂寞，就彷彿突然失去了精神的寄托。

「難道我已將一切希望都寄托在她身上？」

老伯實在不願相信，就算這是真的，也不敢相信，因為他深知這是件多麼危險的事。

但他又不能不承認。

因為他現在一心只想著，希望她能快點回來。

除了這件事外，他已幾乎完全不能思索。

他忽然發現他並沒有別人想像中那麼聰明，也沒有他自己想像中聰明。

多年前他就已判斷錯誤一次。

那次他要對付的人是漢陽大豪，周大鬍子不但好酒、好色，而且貪財。

一個人只要有弱點，就容易對付。

所以他先送了個很美的女人給周大鬍子，而且還在這美人身上掛滿了珍貴的寶石和珠翠。

他以為周大鬍子定已將他當做朋友，對他絕不會再有防備。

所以他立刻以最快的速度趕到漢陽，卻不知周大鬍子早已準備好埋伏在等著他。

他帶著十二個人衝入周大鬍子的埋伏，回來時只剩下兩個人。

那次的錯誤，給了他個極慘痛的教訓，他本來發誓絕不再犯同樣的錯誤。

誰知他又錯了，而且錯得更慘了。

「就算神也有錯誤的時候，何況人？」

老伯一生所作的判斷的決定，不下千百次，只錯了兩次並不算多。

但除這兩次外，也是不是每件事都做得很對？

他的屬下對他的命令雖然絕對尊敬服從，但他們究竟是不是真正同意他所做的事呢？抑或只不過因為對他有所畏懼？

想到這裡，他忽然覺得全身都是冷汗。

在這一霎，他這一生中的胡作非為，突然全都又在他眼前出現，就好像一幅幅可以活動的圖畫，雖已褪色，卻未消失。

他忽然發現這些事做得並非完全正確，有些事假如他還能重新去做一遍，就絕不會像以前那麼樣做了。

他只記得那兩次錯誤，因為只有那兩次錯誤是對他不利的。

還有些錯誤對他自己雖沒有損害，卻損害了別人，而且損害得很嚴重。

這些錯誤他不但久已忘懷，而且忘得很快。

「為什麼一個人總要等到了窮途末路時，才會想到自己的錯呢？」

林秀、武老刀、還有他的女兒，還有其他很多很多，豈非都已作了他錯誤判斷的犧牲品？

他為什麼一直要等到現在才想到這些人，一直到現在才覺得歉疚悔恨？

為什麼別人對不起他，他就一直記恨在心，他對不起別人的，卻很快就會忘記？

老伯捏緊雙手，掌心也滿是冷汗。

他幾乎已不敢想下去，不敢想得太深。

幸好這裡有酒，他掙扎著下床，找到了一罈酒！正想拍碎泥封，突然聽到水聲「嘩啦啦」一響。

他轉身，就看到了孟星魂！

孟星魂是個很妙的人。

他無論在什麼地方出現，看來都是那個樣子──就好像你一個人走到廁所裡去的樣子一樣。

平常他看來並不顯得十分冷靜，因為太冷靜的人也會引人注意。

只不過他無論心裡有多激動，臉上也不會露出來，更不會大哭大笑，大喊大叫，但他也絕不是麻木。

他的感情也許經任何人都豐富，只不過他一向隱藏得很好而已。

他看著老伯時，老伯也正在看著他。

他們就這樣靜靜的看著對方，既沒有驚喜的表情，也沒有熱烈的招呼。

誰也看不出他們心裡多麼激動，但他們自己卻已感覺得到，甚至於已感覺到連血都比平時流得快些。

這種感情絕不是「激動」兩個字所能形容。

他們本沒有這種感情。

嚴格說來，他們只不過還是陌生人，彼此都還沒有了解對方，連見面的時候都很少。

但在這一剎那間，他們卻突然有了這種感情。

「因為他是我女兒的丈夫！」

「因為他是我妻子的父親！」

這句話他們並沒有說出來，甚至連想都沒有真正的想到過，他們只隱約覺得自己和對方，已有了種奇異和神秘的關係，分也分不開，切也切不斷。

因為他們在這世上最親近的人，都已只剩下一個。

那就是他的妻子，他的女兒。

除了他們自己外，沒有人能了解這件事的意義有多麼重要，多麼深切。

老伯突然道：「你來了？」

孟星魂點點頭道：「我來了。」

這句話並沒有什麼意義，他們要說這一句話。只不過因為生怕自己若再不說話，熱淚就將奪眶而出。

老伯道：「你坐下。」

孟星魂就坐下。

老伯凝視著他，又過了很久很久，忽然笑了笑道：「我也曾想到過，世上假如還有一個人能找到這裡來，這人就一定是你。」

孟星魂也笑了笑，道：「除了你之外，也沒有別人造出這麼樣一個地方。」

老伯道：「這地方還不夠好。」

孟星魂道：「還不夠？」

老伯道：「不夠，因為你還是找來了。」

孟星魂沉默了半晌，緩緩道：「我本來未必能找得到的！」

他雖然並沒有提起鳳鳳，也沒有去看她一眼，但他的意思老伯當然懂得。

鳳鳳就在旁邊，他們誰都沒有去看她一眼。

老伯只笑了笑，道：「你怎麼會等在這裡的呢，難道沒有去追那輛馬車？」

孟星魂道：「我去追過。」

老伯道：「你追得並不遠？」

孟星魂道：「不遠。」

老伯道：「什麼事會讓你回頭的？」

孟星魂道：「兩件事。」

老伯道：「那兩件事？」

孟星魂點點頭，緩緩道：「有人看見那輛馬車往馬路上走的。」

老伯道：「有幾個人？」

孟星魂道：「我見過其中一個。」

老伯道：「哦。」

孟星魂道：「他並不是個守口如瓶的人，所以──」

老伯道：「所以怎麼樣？」

孟星魂又笑了笑，淡淡道：「我若是你，在這種情況下，就一定會叫那個人的嘴永遠閉上。」

老伯微笑道：「你我都知道，在那種情況下，叫人閉嘴的方法只有一種。」

孟星魂道：「不錯，我本不該見到那個人的，卻見到了他，這其中當然有原因。」

老伯道：「你想的什麼原因？」

孟星魂道：「我想到兩種可能。」

老伯道：「那兩種？」

孟星魂道：「若非你走的根本不是那條路，就是你根本不在那輛馬車上！」

老伯目光閃動，說道：「難道就沒有第三種可能？」

孟星魂道：「沒有！」

老伯道：「你難道沒有想到過，也許那只不過是我的疏忽？」

孟星魂道：「在那種情況下，你絕不可能有這種疏忽。」

老伯道：「為什麼？」

孟星魂道：「因為你若是這樣的人，二十年前就已經死了。」

老伯凝視著他，目中帶著笑意，緩緩道：「想不到你居然很了解我。」

孟星魂道：「我應該了解。」

老伯道：「我們見面的時候並不多。」

孟星魂道：「你是否能了解個人，並不在見面的時候多少，有時就算是已追隨你一生的人，你也未必能了解他。」

老伯沉思著，忽然長長嘆息了一聲，道：「你的意思我懂。」

他不但懂，而且同意。

因為這兩天來，他對很多事的觀念，都有了很大的改變。

若是在三天前，他一定會覺得孟星魂這句話很荒謬。

那時他絕不承認自己居然會看錯律香川，現在才知道，他非但沒有完全了解律香川，連他自己的女兒，他了解得都不多。

孟星魂也在沉思著，慢慢的接著道：「但還有些人你只要見過一次，就會覺得你已了解他，就好像你們本就是多年的朋友。」

老伯道：「是否因為他們本就是同一種人？」

孟星魂目光似在遠方，道：「我也不知道是不是因為如此，我只知道人與人之間，往往會有種奇妙的情感，無論誰都無法解釋！」

老伯的目光也變得很遙遠，緩緩道：「譬如說──你和小蝶？」

孟星魂笑笑，笑聲中帶著種說不出的味道，因為他只要想起小蝶，心裡就充滿了甜蜜的幸福，但卻有種纏綿入骨的相思和掛念。

「這幾天來，她日子過得好麼？吃不吃得下，睡不睡得著？」

他知道小蝶一定也在思念著他，也許比他思念得更深，更多。

因為他還有許多別的事要去做，要去思索。

她卻只有思念他，尤其是在晚上，星光照在床前，浪濤聲傳入窗戶的時候。

「這幾天來，她一定又瘦了很多！」

老伯一直在看著他的眼睛，也看出了他眼睛裡的思念。

知道有人對自己的女兒如此關懷摯愛，做父親的自然也同樣感動。

老伯心裡突然有種說不出的激動，幾乎忍不住要將這少年擁在懷裡。

但老伯並不是善於表露自己情感的人，所以他只淡淡的問了句：

「她知不知道你這次出來，是為了找我的？」

孟星魂道：「她不但知道，而且就是她要我來的，因為她一直都在記掛著你！」

老伯笑得很淒涼，又忍不住問道：「她沒有埋怨過我？」

孟星魂道：「沒有，因為她不但了解你，而且崇拜你，她從小就崇拜你，現在還是和小時候同樣崇拜你，以後絕不會改變。」

老伯心裡突又一陣激動，熱淚幾乎已忍不住要奪眶而出，啞聲道：「但我卻一直錯怪了她──」

孟星魂打斷了他的話，道：「你也用不著為這件事難受，因為現在她已活得很好，無論如何，以前的事都已過去，最好誰也不要再提起。」

提起這件事，他心裡也同樣難受。

他知道現在已不是自艾自怨的時候，現在的問題是：怎麼樣創造將來，絕不能再悲悼往事。

所以他立刻改變話題，道：「我知道你絕不可能會有那樣的疏忽，所以立刻回頭，但這還不是讓我回頭的唯一的原因。」

老伯胸膛起伏，長長吐出口氣，道：「是什麼原因？」

孟星魂道：「馬方中一家人的死因，也很令我懷疑。」

老伯黯然道：「你看見了他們的屍體？」

孟星魂點點頭道：「他們本來自己服毒而死的，但卻故意要使人認為他們是死在別人的刀下，這其中當然也有原因。」

老伯神情更慘黯，道：「你已想到他們是為我而死的？」

孟星魂道：「因為他們當然也知道，只有死人才能真正的保守秘密。」

老伯長嘆道：「但他們的秘密，還是被你發現了！」

孟星魂道：「我並沒有發現什麼，只不過在懷疑而已。」

老伯道：「所以你才到這裡來？」

孟星魂道：「我本已準備往另一條路去追了，因為我也看不出這裡還有可藏得住人的地方。」

老伯沉吟著，道：「你真的已準備往另一條路去追了？」

孟星魂點點頭。

老伯道：「若是追不出什麼來呢，你是不是還會回到這裡來等？」

孟星魂道：「也許會。」

老伯道：「你為什麼不再到原來那條路上去追呢？」

孟星魂道：「最主要的原因是：那輛馬車到了八百里外，就忽然變得毫無消息。」

老伯失聲道：「為什麼？」

孟星魂道：「那輛馬車本來很刺眼，趕車的人也很引人注意，所以一路上都有人看到，我一路打聽，都有人記得那輛馬車經過。」

老伯道：「後來呢？」

孟星魂道：「但一過了黃石鎮後，就再也沒有人看到過那樣的輛馬車。」

老伯道：「趕車的人呢？」

孟星魂道：「也沒有人再見到過，車馬和人都好像已突然憑空消失。」

老伯的瞳孔在收縮。

這件事是他多年前就已計劃好的，他一直都認為絕不會再有差錯。

現在他才發現，無論計劃得多麼好的事，實際行動時往往也會有令人完全出乎意外因變化發生。

就因為這種變化是誰也無法事先預料的得到的，所以誰也無法預先防止。

因為人畢竟不是神，並不能主宰一切。

就連神也不能！

神的旨意，也不是人人都遵守的。

一個人若能想到這一點，他對一件事的得失，就不會看得太嚴重了。

一個人的得失之心若淡些，活得也就會愉快得多。

過了很久，老伯才緩緩道：「你若會回到這裡來等，律香川當然也一樣。」

孟星魂道：「他絕不會自己來！」

老伯道：「為什麼？」

孟星魂道：「第一，因為他還有很多別的事要做，他現在很得意。」

「得意」這兩個字很妙。

有時那是種恭維，有時是種諷刺，有時還包含著另外一些意思。

得意的人往往就會做出一些不該做的事，

因為一個人若是太得意，頭腦就會變得不太清楚了。

這點老伯當然也懂得。

孟星魂道：「何況他最多也只不過覺得懷疑而已，絕不會想到井下還有秘密，就算派人守候在這裡，也絕不會派出主力。」

老伯道，「這一點我也想到。」

孟星魂道：「還有第二點。」

老伯道：「哦？」

孟星魂道：「我敢斷定他絕不會自己來找你，因為他已不必自己來。」

老伯道：「為什麼？」

孟星魂笑了笑，說道：「因為他相信有個人會替他找到你。」

老伯動容道：「誰？那個人是誰？」

孟星魂道：「我！」

他說出這個字，的確使一個人吃了一驚，但吃驚的人並不是老伯，而是鳳鳳。

老伯眼睛裡神色還最很平靜，非但沒有露出驚訝壞疑之色，甚至還彷彿有了一絲笑意。

鳳鳳忽然發現了這兩個之間有一種很奇妙的感情，所以他們不但能互相了解也能互相信任。

她本來很不甘心就這樣安安份份地坐在旁邊的，可是她忽然覺得很疲倦，彷彿有種神秘的睡意正慢慢的往她脊椎裡往上爬，已漸漸爬上她的頭。

老伯和孟星魂的人影似已漸漸模糊，聲音也似已漸漸遙遠──

她拼命地想睜大眼睛，但眼皮卻重得像鉛塊──

老伯道：「你到花園去過？」

孟星魂道：「我去的時候，那裡一個人也沒有。」

老伯道：「所以你很快找到了那條地道。」

孟星魂道：「地道下還早已準備好了一條船！」

老伯道，「所以你就認為是他們故意讓你來追蹤我的。」

孟星魂道：「不錯。」

老伯道：「他們沒有暗中追蹤你？」

孟星魂道：「沒有人能在暗中追蹤我！」

老伯道：「有沒有人能令你說實話？」

孟星魂道：「有──」

這就是鳳鳳聽到他說的最後一個字。

然後她就忽然睡著。

老伯這才回過頭，看了她一眼，喃喃道：「她睡得真像是個孩子。」

孟星魂道：「她已不是孩子。」

老伯沉吟著，道：「是你想要她睡著的？」

孟星魂點點頭。

在水井中，他用最輕的手法點了她背椎下的「睡穴」

老伯目中帶著沉思的表情，深深道：「看來你並不信任她！」

孟星魂道：「你認為我應該信任她？」

老伯沉思著，忽然長長嘆息了一聲，道：「等你到了我這樣的年紀，我這樣的處境你也會信任她的。」他慢慢的，一字字接著道：「因為你已沒有第二個可以信任的人。」

孟星魂道：「可是你──」

老伯打斷了他的話道：「等你到了沒有人信任時，才會知道那種感覺有多可怕。」

孟星魂道：「所以你一定要找個人來信任？」

老伯道：「不錯。」

孟星魂道：「為什麼？」

老伯道：「那就像一個人忽然落入無邊無際的大海中，只要有一根浮木漂過來，你就立刻會去緊緊抓它。就算你明知這根浮木並不能救你，你也會去緊緊抓住它。」

孟星魂道：「但是抓得再緊也沒有用。」

老伯道：「雖然沒有用，卻至少可以使你覺得有種依靠。」

他笑了笑，笑得很苦澀，慢慢的接著道：「我知道你一定會認為我這種想法很可笑，那也許只不過因為我已是個老人，老人的想法，年輕人通常會覺得很可笑。」

孟星魂凝視著他，過了很久，才緩緩說道：「我從來沒有覺得你可笑過？」

老伯絕不可笑。

他可恨，可怕，有時甚至可憐。

但絕不可笑。

只有覺得他想法可笑的人，才真正可笑。

# 第二十五節

鳳鳳睡醒的時候，發覺老伯正在輕撫著她的柔髮，髮已乾透，她坐起來，揉了揉眼，密室中已沒有別的人，孟星魂已走了。她不安地摸了摸自己的頭髮，勉強笑道：「他什麼時候走的？我居然一點都不知道。」

老伯微笑著，柔聲道：「你睡得很沉，我不讓他吵醒你。」

鳳鳳皺著眉道：「我怎麼會睡了這麼久？」

老伯道：「年輕人一睡下去，就睡得很甜，只有老人卻容易被驚醒──老人睡得總比年輕人少些。」

鳳鳳眨眨眼道：「為什麼？」

老伯嘆息了一聲，苦笑道：「因為老人剩下的時候已不多，花在睡覺上，豈非太可惜了。」

鳳鳳眼珠子轉動著，突然噘起嘴，道：「我知道你在騙我。」

老伯道：「我騙你？」

鳳鳳冷笑道：「你們一定有很多話不願意讓我聽見，所以故意要我睡著。」

老伯笑了，搖著頭笑道：「你年紀輕輕的，疑心病已經這麼大了，將來怎麼得了！」

鳳鳳低著頭，弄著自己的手指，過了半晌，才慢慢的道：「他什麼時候走的？」

老伯道：「走了已有一陣子。」

鳳鳳道：「你──你是不是叫他去通知虎組的人了？」

老伯點點頭。

鳳鳳用力咬著嘴脣道：「你怎能叫他去？」

老伯道：「為什麼不能？」

鳳鳳道：「你能保證他對你一定很忠實。」

老伯道：「我不能──但我卻知道他對我的女兒很好。」

鳳鳳道：「但你莫忘了，連他自己都說過，是律香川故意讓他來找你的。」

老伯道：「我沒有忘。」

鳳鳳道：「就算他不會在律香川面前洩露你的秘密，但律香川一定會特別注意他的行動，對不？」

老伯道：「對。」

鳳鳳道：「律香川既然在注意他的行動，只怕他一走出去，就會被律香川截住，怎麼能到得了飛鵬堡？」

老伯閉上了眼，臉色似已變了些。

鳳鳳嘆了口氣，搖搖頭道：「無論如何，你都不該把這種事交給他做的，我若沒有睡著，一定不會讓你這麼樣做。」

老伯苦笑道：「你為什麼要睡著呢？」

他又嘆了口氣，道：「我現在才發覺，一個人年紀大了，想的事確實就不如年輕時周到。」

鳳鳳的眼睛發亮，聲音突然溫柔，道：「但兩個人想，總比一個人周到。」

老伯拉起她的手，道：「你又在想什麼？」

鳳鳳道：「我在想，律香川現在一定在全心全意對付孟星魂，就算要他動員所有的力量，也在所不惜。」

老伯嘆道：「不錯，因為他知道無論動用多大的力量都值得。」

鳳鳳說道：「所以現在正是我們的機會，我正好乘機趕到飛鵬堡去，只要孟星魂真的能為你保守秘密。我們成功的機會比以前更大得多。」

她很快接著又道：「因為這條路上本來就算有埋伏的人，現在也必定被孟星魂引開，只要我能和虎組的兄弟聯絡上，能將這一注保留下來，我們就有翻本的把握。」

她說得很快，很扼要，美麗的眼睛裡更充滿了堅決的表情，充滿了信心。

老伯忽然長嘆了聲，道：「你知不知道我在想什麼？」

鳳鳳搖搖頭。

老伯將她的手握得更緊，柔聲道：「我在想，你不但可以做我的妻子，也可以做我的好幫手，我若在十年前就遇見了你，也許就不會發生今天這些事了。」

鳳鳳嫣然道：「你若在十年前遇見我，根本連看都不看我一眼。」

老伯道：「誰說的？」

鳳鳳笑道：「我說的，因為那時我只不過是個黃毛丫頭。」

她拉起老伯的手，輕輕放在自己的小臉上，耳語般低語道：「但現在我卻快做母親了，等我們的孩子生出來後，我一定要讓他知道，他的父母為了他，曾經多麼艱苦的奮鬥過。」

她聲音更低，更溫柔，又道：「若不是為了他，我現在怎麼捨得離開你，怎麼捨得走！」

老伯的手在輕撫，目中忽然露出了淒涼之意，緩緩道：「我實在也捨不得讓你走。」

鳳鳳垂下頭，黯然道：「只可惜我非走不可，為了我們的將來，為了我們的孩子，無論多麼大的痛苦，我都能忍受，你也應該忍受。」

※※※

老伯的確能忍受。

他所忍受的痛苦遠比任何人想像中都多得多。

他看著鳳鳳消失在池水中。

池水碧綠。

最後飄浮在水面上的，是她的頭髮，漆黑的頭髮在綠水上散開，看來就像是一朵淺墨蓮花。

然後水面上就只剩下一團團溫柔美麗的漣漪，溫柔得正如她的眼波──

老伯目中又露出那種空虛淒涼之色，彷彿又覺得忽然失去了什麼。

為什麼老人總對得失看得比較重些？

是不是因為他們自知得到的機會已不多？

最後，漣漪也消失。

水平如鏡，就像是什麼都沒有發生過。

然後老伯就慢慢的轉過頭，去看屋角上那通風的鐵管。彷彿在等待著這鐵管傳給他某種神秘的消息。

他究竟在等什麼？

※※※

孟星魂貼在井壁上，就像是隻壁虎──你若仔細觀察過一隻壁虎在等著蚊蠅飛過的神情，才能想像到他現在的樣子。

風從井口吹過，帶著尖銳的呼嘯聲。

井壁上長滿了厚而滑膩的青苔，令人幾乎忍不住想要嘔吐。

他沒有嘔吐因為他在等。只要他想等下去，無論什麼都可以忍受的。

因為他有信心能等得到。

只有對自己有信心的人，才能等到收獲！

地面上忽然響起了腳步聲。

兩個人的腳步聲，兩個人在喃喃低語！

「那兩個小子怎麼還沒有等到我們換班就溜了？」

「我覺得這地方有點陰森森的，像是有鬼，他們莫要被鬼抓去了才好。」

他在笑，笑的聲音卻跟哭差個多。

「小王膽子最小，只怕是溜去喝酒壯膽子──」

這句話還沒有說完，突然覺得有只冰冷潮濕的手從後面扯住了他的衣領，衣領上的一粒鈕子已嵌入他喉頭下的肌肉裡，勒得他連氣都透不過來。

再看他的同伴，一張臉已完全扭曲，正張大了嘴，伸出了舌頭，拼命地想呼喊，卻喊不出。

「是不是律香川派你們來的？」

聲音也在他們背後，比那隻手更冷。

兩個人拼命地點頭。

「除了你們之外，這裡還有沒有別的人？」

兩個人同時搖頭。

然後，兩個人的頭突然重重的撞在一起。

孟星魂慢慢的放開手看著他們像兩攤泥似的癱在了地上。

以殺止殺。

殺人只不過是一種手段，只要目的正確，就不能算是罪惡！

孟星魂雖然明知這道理，但心情還是很難保持平靜。

沒有人比他更惡殺人，沒有人比他更痛恨暴力。

怎奈他已無選擇的餘地。

他始起頭，沒有往地上看第二眼。

星光己黯淡。

在朦朧的星光下看來，世上好像根本就沒有完全醜惡的事。

他提起兩個人的屍身，藏起。

飛鵬堡在北方。

北方有顆大星永恆不變，他找出了這一顆最亮的星。

可是他能不能趕到飛鵬堡呢！

※※※

凌晨。

菊花在熹微的晨光下垂著頭，似已憔悴。

花也像女人一樣，只有在一雙充滿愛心的手下，才會開得美麗。

孟星魂以最快的速度從老伯的花園外掠過去。

他甚至沒有往花園裡去看一眼。

現在已是初六的清晨，他剩下的時候，已不多了。

幸好花園裡也沒有人看見他，此刻還太早，人們的活動還沒有開始，但天已經亮了，夜行人的活動該已停止。

無論警戒多嚴密的地方，現在卻正是防守最薄弱的時候，因為夜間巡邏守望的人已經疲倦，該來換班的人都還沒有完全清醒。

孟星魂就想把握住這個機會衝過去。

他當然可以繞過這裡，但這卻是最近的條路，為了爭取時間，他只有冒險。

在這種情況下，時間甚至比鮮血還珍貴。

前面的密林中，乳白色的晨霧，正像輕煙般散發開。

他忽然聽到一陣比霧更淒迷的簫聲。

簫聲淒迷悱惻，纏綿入骨，就好像怨婦的低訴，充滿了訴不盡的愁苦寂寞。

孟星魂突然停下腳步。

然後他立刻就看到一個人從樹林裡，迷霧中，慢慢的走出來。

※※※

一個頎長的年輕人，一身雪白的衣服。

簫卻是漆黑的，黑得發光。

迷霧輕煙般自他腳底散開，他的人在霧裡，心也似在霧裡。

他本身就彷彿是霧的精靈。

孟星魂停下來，凝視著他，目中帶著幾分驚訝，卻又似帶著幾分欣喜。

因為這人是他的朋友，手足般的朋友。

他雖然已有很久沒有看見他，但昔日的感情卻常在心底。

那種同患難、共饑寒，在嚴冬捲伏在一堆稻草裡，互相取暖的感情，本就是任何人都難以忘懷的。

「石群，石群──」

每當他想起這名字，心裡就會覺得很溫暖。

有一段時間，他對石群的感情甚至比對葉翔更深厚。

因為葉翔是他們的大哥，永遠都比他們堅強能幹，永遠都在照顧著他們。

但石群卻是個很敏感，很脆弱的人。許多年艱苦的生活，許多次危險的磨練，雖已使他的外表變得和葉翔同樣堅強冷酷。但他的本質卻還是沒有變。

看到春逝花殘，燕去樓空，他也會惆悵嘆息、終日不歡。

他熱愛優美的音樂，遠勝於他之喜愛精妙的武功。

是以孟星魂始終認為他應該做個詩人，絕不該做一個殺人的刺客。

淒迷的簫聲忽然轉為清越，在最高亢處戛然而止，留下了無窮令人回味的韻致。

石群這時才抬起頭，看著孟星魂。

他的眼睛看來還是那麼蕭索，那麼憂鬱。

經過三年的遠征後，他心情非但沒有開朗，憂鬱反而更深。

孟星魂終於笑了笑：「你回來了。」

石群點點頭。

孟星魂道：「滇邊的情況如何？」

石群道：「還好。」

他也不是喜歡說話的人。

自艱苦折磨中長大的孩子，通常都不願用言語來表達自己的感情。

孟星魂道：「去了很久。」

石群道：「很久──二年多。」

他嘴角露出一絲自嘲的笑意，慢慢的接著道：「兩年多，七條命，一道創口。」

孟星魂道：「你受了傷？」

石群道：「傷已好了。」

孟星魂微笑著道：「這兩年來，你好像並沒有變？」

石群道：「我沒有變，可是你呢？」

孟星魂沉默了很久，才長長嘆息了一聲，道：「我變了很多。」

石群道：「聽說你有了妻子。」

孟星魂道：「是的。」

提起小蝶，他目中就忍不住流露溫柔欣喜之色，接著道：「她是個很好很好的女人，我希望你以後有機會能見到她。」

石群道：「我好像應該恭喜你。」

孟星魂微笑道：「你的確應該為我歡喜。」

石群凝視著他，瞳孔似在收縮，突然說道：「可是，一個人就算有了恩愛的妻子也不該忘記了朋友。」

孟星魂的笑意己凝結，過了很久，才緩緩道：「你是不是聽人說了很多話。」

石群道：「所以我現在想來聽聽你的！」

※※※

孟星魂抬起頭，天色陰瞑，太陽還未升起。

他望著陰瞑的穹蒼，痴痴的出神了很久，黯然道：「你知道。我跟你一樣，也不是一個適於殺人的人。」

石群用力咬著牙，道：「沒有人是天生就喜歡殺人的。」

孟星魂道：「所以你應該明白我，我並不是忘記了朋友，只不過想脫離這種生活。」

石群沒有開口，頰上的肌肉卻已因牙齒緊咬而痙攣收縮。

孟星魂道：「這種生活實在太可怕，我若再活下去，一定也會發瘋。」

石群道：「是不是就像葉翔一樣？」

孟星魂點點頭，慘然道：「就像葉翔一樣！」

石群道：「他本也該及早脫離這種生活的！」

孟星魂道：「不錯。」

石群道：「可是他並沒有這麼樣做，難道他不懂？難道他喜歡發瘋？」

沒有人願意發瘋。

石群的目光忽然變得冷銳，凝視著孟星魂道：「他沒有像你這麼樣，只因為他懂得一樣你不懂的道理。」

孟星魂道：「什麼道理？」

石群道：「他懂得個人並不是完全為自己活著的，也使得一個人若受了別人的恩情，無論如何都應該報答，否則他根本就不是人。」

孟星魂只笑了笑，笑得很苦澀。

石群道：「你在笑？你認為我的話說錯了？」

孟星魂又長長嘆息了一聲，道：「你沒有錯，但我也沒有錯。」

石群道：「哦？」

孟星魂道：「人活在世上有時固然難免要勉強自己去做些自己不願意做的事，但也得看那件事是否值得？是否正確？」

他知道石群也許不太能了解這些話的意義，因為在石群的頭腦中，根本就沒有這種思想。

他們受的教育，並沒有告訴他，什麼事是正確的，什麼事是不正確的。

他只知道什麼是恩，什麼是仇，只知道恩仇都是欠不得的。

這就是高老大的教育。

石群沉默著，彷彿也在思索著這些話的意義，過了很久，才緩緩道：「你有你的看法，我也有我的看法，現在我只想問你一句話。」

孟星魂道：「你問。」

石群緊握著他的簫，手背上已有青筋凸起，沉聲道：「我還是不是你的朋友？」

孟星魂道：「世上只有一樣事是永遠不會改變的，那就是真正的朋友。」

石群道：「那麼我們還是朋友？」

孟星魂道：「當然。」

石群道：「好，你跟我走。」

孟星魂道：「去那裡？」

石群道：「去看高老大，她現在很想見你，她一直很想念你。」

孟星魂道：「現在就去？」

石群道：「現在──」

孟星魂目中露出痛苦之色，道：「我若是不去，你是不是會逼我去？」

石群道：「會，因為你沒有不去的理由。」

孟星魂道：「現在我若是有件很重要的事情要去做呢？」

石群道：「沒有事比這件事更重要。」

孟星魏道：「高老大可以等，這件事卻不能等。」

石群道：「高老大也不能等。」

孟星魂道：「為什麼？」

石群道：「她病了，病得很重。」

孟星魂聳然動容。

在這一瞬息間，他幾乎想放開一切，跟著石群走了。

但他還是放不下老伯。

老伯已將一切希望都寄託在他身上，他不忍令老伯失望。

可是他也同樣不忍令高老大失望。

陰瞑的穹蒼，已有陽光露出，他的臉色更沉重，目中的痛苦之色也更深。

石群逼視著他一字字道：「還有件事我要告訴你！」

孟星魂道：「你說。」

石群道：「這次我來找你，已下定決心，絕不一個人回去。」

孟星魂慢慢的點了點頭，悽然道：「我一向很了解你！」

他的確了解石群沒有人比他了解更深。

石群是個情感很脆弱的人，但性格卻堅強如鋼，只要一下定決心，就永無更改。

他了解石群，因為他自己也同樣是這種人。

石群道：「你若是願意，我們就一起回去，否則──」

孟星魂道：「否則怎麼樣？」

石群的眼角在跳動，一字字道：「否則若不是我死在這裡，就是你死在這裡，無論你是死是活，我都要就你回去。」

孟星魂的手也握緊，道：「沒有別的選擇？」

石群道：「沒有。」

孟星魂長長嘆息，黯然道：「你知道我絕不忍殺你。」

石群道：「我卻能忍心殺你，所以你最好不要逼我。」

他垂下頭望著手裡的簫，緩緩道：「我武功本不如你，可是這兩年來，情況也許已有了變化。」

孟星魂道：「哦！」

石群道：「一個時時刻刻都在別人刀鋒下的人總比睡在自己家裡的人學得快些，學到的當然也比較多些。」

他已用不著說明學的是什麼，因為孟星魂應該知道是什麼。

學怎麼樣殺人，同時也學怎樣才能不被人殺。

孟星魂勉強笑了笑，道：「我看得出你簫管裡已裝了暗器。」

石群道：「那是我故意要你看出來的，但你能看出裝的是那種暗器麼？」

孟星魂道：「不能。」

石群淡淡道：「滇邊一帶，不但是點蒼派武功的發源地，也是江湖中一些逃亡者的隱藏處，那些奇才異能之士，遠比你想像中為多。」

孟星魂道：「所以，你學會的，遠比我想像中的多？」

石群道：「不錯。」

孟星魂長長嘆息了一聲，慢慢的走過去道，：「好，我跟你──」

他走了幾步，身子突然往前一衝，手已閃電般扣住了石群的腕子。

「噹」的一聲，簫落地。

是鐵簫。石群的臉突然變得慘白。

孟星魂看著他，悠悠道：「我知道你學會了很多，但我也知道你絕沒有學會這一著。」

石群臉上僵硬的肌肉漸漸放鬆，變得一點表情都沒有。

孟星魂道：「這一著你永遠也學不會的，因為你不是這種人，你並沒有真的在準備對付我。」

石群淡淡道：「所以現在你無論用什麼法子對付我，我都不怪你。」

孟星魂道：「我沒有法子。」

石群道：「那麼你就可以走了。」

孟星魂道：「我當然要走──」

他看著石群，冷漠的目光充滿了溫醒，友情的溫暖。

他微笑著鬆開手，拍了拍石群的肩，接著道：「我當然要走，但卻是因著你走，跟著你回去。」

石群看著他，目中似也有了一絲溫暖的笑意，忽然道：「你知道我為什麼沒有防備你！」

孟星魂道：「為什麼？」

石群笑了笑道：「因為我早已知道你會跟我回去的。」

孟星魂也笑了。

在這麼樣兩個人的臉上，居然會出現如此溫暖的微笑。

這簡直就像是奇蹟。

除了友情外，世上還有什麼事能造成這種奇蹟？

※※※

沒有，絕對沒有。

世上唯一無刺的玫瑰，就是友情。

陽光已升起，菊花卻更憔悴。

花園裡根本沒有人。

孟星魂從這裡望過去的時候，沒有被人發現，並不是因為他選擇的時間正確，更不是因為僥倖。

天下本沒有僥倖的事！

石群道：「我來的時候，這裡就是空著的。」

孟星魂道：「你來了多久？」

石群道：「不久。」

他忽然輕輕嘆息了聲，道：「我若早些來，這些花也許就不會謝了。」

孟星魂道：「你跟高老大一起來的？」

石群道：「我一回去，她就要我陪她來。」

孟星魂道：「她來幹什麼？」

石群道：「來等你。」

孟星魂道：「等我？」

石群道：「她說你就算不在這裡，遲早也一定會來的。」

孟星魂沒再說什麼，但臉上的表情卻好像變得很奇怪。

石群看著他臉上的表情道：「你在想什麼？」

孟星魂點點頭，笑得也很奇怪道：「我在問自己，若不是你找我，我是不是會來呢？」

※※※

屋子裡暗得很，紫紅色的窗簾低垂。

她留在屋裡的時候，從不願屋子裡有光。

窗下有張寬大而舒服的藤椅，本來是擺在老伯的秘室中的！

老伯喜歡坐在這張藤椅，接見他的朋友和屬下，聽他們的意見和消息，然後再下決定。

有很多已改變了無數人命運的大事，都是老伯坐在這藤椅上決定的。

此刻坐在這藤椅上的卻是高老大。

她的確顯得很衰弱，很憔悴。

屋子裡雖然暗，孟星魂卻還是能看得出來，他從未看過高老大這樣子。

看見他進來，高老大的眸子裡才有了光，展顏道：「我早就知道你一定會來。」

孟星魂臉上又露出了那種笑，淡淡道：「你真的知道？」

高老大道：「我雖沒有十分把握，但除此之外，我還有什麼法子找到你，還能在什麼地方等你？」

她還在笑著，既沒有嘆息，也沒有埋怨，但言詞中卻充滿了一種比嘆息更憂傷，比埋怨更能打動人心裡的感情。

孟星魂心裡忽然覺得一陣酸楚。

「她的確已漸漸老了，而且的確很寂寞。」

寂寞本已很可怕。

所有寂寞中最可怕的一種，就是一個女人垂老時候的寂寞。

孟星魂走過去，看著她，柔聲道：「無論你在那裡，只要我知道，都一定會去看你！」

高老大道：「真的？」

她並沒有等孟星魂回答，已緊緊握住他的手，道：「搬張凳子過來，我要他坐在我旁邊。」

這話雖然是對石群說的。但她的眼波卻始終沒有離開過孟星魂。

她的手冰冷而潮濕。

孟星魂道：「你──你真的病了。」

高老大笑得淒涼而溫柔，柔聲道：「其實這也不能算是什麼病，只要知道你們都很好，我這病也很快就會好。」

孟星魂道：「我很好。」

高老大緩緩道：「可是你看來好像比我更疲倦。」

孟星魂笑了笑，道：「我雖然有點累，但身體卻從未比現在更好過。」

高老大也笑了笑，眨著眼道：「看你這麼得意，是不是已經找到老伯。」

孟星魂臉上的笑容忽然消失。

高老大道：「是不是？」

孟星魂已開始感覺到，自己臉上的肌肉在漸漸僵硬。

高老大的笑容也變了，變得很勉強，道：「你為什麼不說話？」

孟星魂咬緊了牙，過了很久，才一字字道：「因為我不願在你面前說謊。」

高老大道：「你不必說謊。」

孟星魂道：「你若一定要問下去，我只有說謊了。」

高老大忽又笑了，微笑道：「這麼樣說來，你一定已找到他。」

孟星魂沉默了很久，突然站起來，聲音已嘶啞，緩緩道：「過兩天我還會來看你，一定會再來。」

高老大道：「現在你難道要走？」

孟星魂點點頭「因為我不敢再坐下去。」

高老大道：「你怕什麼？」

孟星魂嘴角已抽緊，一字字道：「怕我會說出老伯的消息。」

高老大道：「在我面前，你也不說？你不信任我？」

孟星魂什麼都不再說，慢慢的轉身走了出去。

石群並沒有阻攔他，高老大沒有拉住他。

但就在這時，那低垂著的紫紅窗簾突然「刷」的被拉開。

孟星魂回過頭，就看見了律香川。

※※※

你無論在什麼時候，無論在什麼地方看見律香川，他看來總是那麼斯文親切、彬彬有禮。

他身上穿的衣服總是乾乾淨淨，連一點皺紋都沒有，臉上的笑容總是令人愉快的

他還在看著孟星魂微笑。

孟星魂卻已笑不出來。

律香川微笑著道：「我們好像已有了一年多沒見了，你還記不記得半夜廚房裡的蛋炒飯？」

孟星魂道：「我忘不了。」

律香川道：「那麼我們還是朋友？」

孟星魂道：「不是！」

律香川道：「一日為友，終生為友，這話你沒聽過？」

孟星魂道：「這句話你應該說給老伯聽的。」

律香川又笑了，道：「我很想去說給他聽，只可惜不知道他在那裡。」

孟星魂道：「你永遠不會知道的！」

律香川悠然道：「莫忘了世上本沒有絕對的事，任何事都可能改變的，隨時都會改變。」

孟星魂道：「只有一件事永不會變。」

律香川道：「那件事？」

孟星魂冷冷道：「我們絕不是朋友。」

孟星魂道：「哼！」

律香川道：「但有件事你一定要信任我！」

他不等孟星魂說話，微笑著又道：「你一定要相信，我隨時都能要她的命！」

孟星魂的臉色變了。

律香川無論說什麼，他也許連一個字都不會相信。

但這件事他卻的確不能不信。

高老大坐的地方距離律香川還不及三尺，無論誰坐在那裡，都絕不可能離開律香川的暗器。

你可以懷疑律香川的別樣事，但卻絕不能懷疑他的暗器。

高老大額上也似有了冷汗。

孟星魂回過頭，石群還站在門口，一直都沒有動，但臉色卻又變成慘白，緊握著鐵簫的手背上，也已暴出了青筋。

律香川悠悠然笑道：「我知道你絕不願眼看著高老大死的。」

孟星魂手心，雖已流滿冷汗，但嘴裡卻乾得出奇。

律香川道：「你若想她活下去，最好還是趕快說出老伯的消息。」

孟星魂道：「你相信我的話？」

律香川微笑道：「你天生就不是說謊的人，這點我早已了解。」

孟星魂厲聲道：「好，那麼我告訴你，你永遠休想從我嘴裡得到老伯的消息，休想聽到一個字！」

律香川的笑容突然凝結。

高老大和石群的臉色也已變了。

他們都知道，孟星魂說的話也是永無更改的！

過了很久，律香川才冷冷道：「莫非你忘了你是怎麼能活到現在的？」

孟星魂咬緊牙關，道：「我沒有忘記，絕不會忘。」

律香川道：「你寧可看著她死，也不願說出老伯的消息？」

孟星魂厲聲道：「我可以為她死，隨時都可以，但卻絕不會為任何人出賣朋友。」

律香川冷笑道：「老伯是你的朋友？他何時變成你朋友的？」

孟星魂道：「從他完全信任我的那刻開始。」

他瞪著律香川，目中似已有火在燃燒，一字字道：「還有件事你最好也記住，你若能真的殺了高老大，我無論死活，都一定要你的命！」

律香川忽然長長嘆了口氣，道：「我相信，你說的每句我都相信。」

孟星魂道：「你最好相信。」

律香川淡淡道：「但若為了她呢？為了她你總可以出賣朋友吧。」

孟星魂變色道：「她？她是誰？」

他心裡忽然有了種不祥的預感，已隱約猜出律香川說的是誰。

律香川悠然道：「你想不想看看她？」

角落裡忽然有扇門開了。

孟星魂看過去，全身立刻冰冷，冷得連血液都已凝結。

一個人站在門後，正痴痴的看著他。

兩柄雪亮的鋼刀，架在她脖子上。

小蝶。

正是小蝶。

※※※

小蝶痴痴的看著他，目中已有一連串晶瑩的淚珠落下。

可是她沒有說話。

江湖中人只知道律香川的暗器可怕，卻不知他點穴的手段也同樣可怕。

暗器高手通常也必定是點穴高手，因為那本是同一類的功夫。

同樣要手的動作靈巧，同樣要準，要狠！

但無論點穴的手段多高，也還是無法控制住別人的眼淚。

他可以令人不能動，不能說話，但卻無法令人不流淚。

沒有人能禁止別人流淚。

※※※

看到小蝶的眼淚，孟星魂的心似已被撕裂。

他真想不顧一切衝出去，不顧一切將她緊緊擁抱。

可是他不敢。

「你只要動一動，那兩柄刀立刻會割斷她的脖子！」

這句話律香川並沒有說出來，他根本不必說。

孟星魂當然應該明白。

律香川只不過淡淡問了句：「為了她，是不是值得出賣朋友？」

孟星魂沒有說話，也沒有動，但卻可以感覺到全身的肌肉都在顫抖。

他忽然想起了韓棠釣鉤上的那條魚。

現在他自己就像是那條魚，所有的掙扎都已無用，已完全絕望。

律香川的釣鉤已鉤在他嘴裡。

沒有人能救他，也沒有人會救他。

律香川悠然道：「我並不是個急性子的人，所以我還可等一下，只希你莫要讓我等太久。」

他當然不必著急。

魚已在他的釣鉤上，急的是魚，不是他。

但再等下去可能怎麼樣呢？

無論等多久，結果絕不會改變的！

孟星魂全身的衣裳都已被冷汗濕透！

高老大忽然輕輕嘆了口氣，道：「我看還是趕快說出來吧，我若是男人，為了孫姑娘這樣的女孩子，我什麼事都肯做。」

孟星魂心裡又是一陣刺痛，就好像有把刀筆直刺了進去。

直到現在，他才完全明白。

原來高老大和律香川早已勾結在起，這全都是他們早已計劃好的陰謀。

真正扳住他咽喉的人，並不是律香川，而是高老大。

奇怪地是，他並不覺得憤怒，只覺得悲哀，也同樣為高老大悲哀。

但石群呢7

石群是不是也早已參與了這陰謀。

他忽又想到了石群手裡的那管簫，和簫管裡的暗器。

假如他能拿到那管簫，說不定還有一線反擊機會，在這種情況下，沒有任何武器比暗器更有效。

人在接近絕望時，無論多麼少的機會，都絕不肯放棄的！

他眼睛看著小蝶，一步步往後退。

律香川微笑道：「你難道想走，只要你忍心留下她在這裡，我就讓你走。」

孟星魂突然回手，閃電般出手抄去石群手裡的那管簫。

他本已算準了石群站著的位置，算得很準。

誰知他還是抄了個空。

石群已不在那裡，根本已不在這屋子裡。

誰也沒有注意他是什麼時候走了！

「若非他參與了這陰謀，律香川和高老大怎會對他如此疏忽？」

孟星魂心上又插入了一把刀。

只有被朋友出賣過的人，才能了解這種事多麼令人痛苦。

律香川冷冷道：「我已等了很久，你難道還要我再等下去？無論脾氣多好的人，都有生氣的時候，你難道定要我生氣？」

孟星魂暗中嘆了口氣，他知道今天自己已難免要死在這裡。

死也有很多種。

他只希望能死得光榮些，壯烈點。

問題是他能不能在律香川的暗器打在他身上之前，先衝過去呢？

他至少總得試一試。也已決心要試一試。

※※※

陽光已照入窗子，雖然帶來了光明，卻沒有帶來希望。

他儘量將自己放鬆，然後再抬起頭，凝視著小蝶。

這也許已是他最後一次看到她的！

小蝶的目光中，也充滿了哀求──求他快走。

他懂。可是他不能這麼樣做。

「要死，我們也得死在一起。」

他的意思小蝶也懂。

她眼淚又開始流下，她的心已碎了。

就在這時，架在她脖子上的兩柄鋼刀突然飛起，落下。

刀飛起時，門後已發出兩聲慘呼，兩個人撲面倒了下來。

接著，一隻手自門後伸出，攔腰抱起小蝶。

一人低喝道：「快退，退出去！」

這是石群的聲音。

孟星魂的身子一縮，已退到門外，用腳尖勾起了門，人已衝天而起。

只聽「篤、篤、篤」一連急響，十幾點寒星已暴雨般打在門上。

孟星魂掠上屋背，立刻就看到刀光一閃。

三柄快刀。

刀光閃電般的劈下，一柄砍他的足，一柄砍他的腰，一柄「王帶橋腰」，似乎一刀就想將他劈成兩截。

孟星魂身子一斜，貼著刀光斜斜的衝了過去，甚至已可感到這柄刀劃破了他的衣服。

但他的手卻已捏住了這個人的腕子，向上一抬。

「叮」的，火光四濺。

這柄刀已架住了當頭劈下的那柄刀。

接著就是一片屋瓦碎裂的聲音，第三柄刀已被他一腳踩住。

幾乎就在這同一剎那間，揮刀的人也已被他踢得飛了出去。

他順勢一肘拳，打在第二人肋骨上，肘骨幾乎已在這人胸膛裡。

還有一人已看得魂飛魄散，掉頭就往屋子下面跳。他身子剛躍起，一柄刀已自背後飛來，刀尖自背後刺入，前胸穿出，鮮血花雨般飛濺而出。

他的人就這樣倒在自己的血泊裡。

孟星魂一刀擲出，連看都沒有再看一眼，人已再次掠起。

石群正在花叢間向他招手，雪白的衣服也已被鮮血染紅了一片。

孟星魂凌空一個翻身，頭上腳下，飛燕投林，箭一般向那邊射了過去！

他掠起時已看到小蝶。

小蝶的穴道已被解開，正在花叢間喘息著，看到孟星魂撲過來，立刻張開了雙臂，目光又是悲痛，又是恐懼，又是歡喜。

孟星魂的整個人都幾乎壓在她身上。他等不及換氣就已衝下去，用盡全身力氣抱住了她。

他們立刻忘記了一切。

只要兩個人能緊緊擁在一起，別的事他們根本不在乎。

但石群在乎，也沒有忘記他們還未脫離險境。

也不知為什麼，律香川居然還沒有追出來。

這個人做事的方法，總是令人想不到的，但無論他用的那種方法，都一定同樣可怕。

石群拉起了孟星魂，沉聲道：「走，有人追來我會擋住。」

孟星魂點點頭，用力握了握這隻手。

他沒有說話，因為他心裡的感激已絕非任何言詞所能表達得出！

然後他轉過頭，想選條路衝出去！

沒有一條路是安全的。

誰也不知道這連一個人影都看不到的花園裡，究竟有多少可怕的埋伏？

孟星魂咬咬牙，決定從正門衝出去。

他剛拉起小蝶冷冷的手，就看到一個人從這條路上奔過來。

一個穿著男人衣服的女人，亮而黑的頭髮烏絲般的在風中飛舞。

他已看出了這女人是誰。

鳳鳳！

※※※

鳳鳳已經奔過石徑，向花叢後的屋子奔過去。

她好像也已看到孟星魂，所以跑得更快──她的功夫正在兩條腿上。

小蝶看著孟星魂臉上的表情，忍不住問道：「你認識她？」

孟星魂點點頭，忽然咬了咬牙，將小蝶推向石群道：「你跟住他走，他照顧你。」

小蝶慘然失色，顫聲道：「你呢？」

孟星魂道：「三天後我再去找你！」

石群道：「到那裡找？」

孟星魂道：「老地方。」

這句話未說完，他的人已掠起，用最快的速度向鳳鳳撲了過去。

他絕不能讓這女人活著，絕不能讓她洩露老伯的秘密。

※※※

屋子的門已被暗器擊開，暗器已完全嵌入堅實的木頭裡。

律香川的暗器不但準且狠，而且力量足以穿透最怕冷的人在冬天穿的衣服。

# 第二十六節

現在鳳鳳距離這門至少有二三丈。

她腿上的功夫雖不弱，但從馬家村到這裡來的一段路也並不近。

何況男人的衣服穿在女人身上，總難免會有點拖拖拉拉的。

孟星魂算準自己一定可以在她到達那門之前，先趕過去。

他算錯了。

因為他算的只是自己這一份力量，卻忘了估計別的。

他掠過花叢，腳尖點地，再掠起。

就在這時，腳下的土地忽然裂開，露出個洞穴。

四個人並排躺在那裡，手裡的匣弩同時向上抬，弩箭就暴雨般向孟星魂射了過去。

孟星魂也不知道避過多少次比這些箭更狠毒，更意外的暗器。

他閃避暗器的動作快而且準。

但這次避暗器的動作卻不夠快。

因為他的全心全意都已放在鳳鳳身上。

他身上掠過最後一排菊花時，淡黃的菊花上就多了串鮮紅的血珠。

一枝短箭正射在他左腿上，箭已完全沒入肉裡。他甚至已可感覺到尖銳的箭在磨擦著他的骨骼。

可是他並沒有停下來。

他不能停。

現在正是決定生死的一剎那，只要他一停，就不知道有多少人要因此而死！

鳳鳳的黑髮就在他前面飛舞著。但在他眼中看來，卻彷彿忽然變得很遙遠。

腿上刺著的痛苦，不但影響了他的判斷力，也影響了他的速度。

痛苦也正如其它許多事一樣，有它完全相反的兩面──有時其能令人極端清醒，有時它卻能令人暈眩。

孟星魂只覺得這刺痛似已突然傳入骨髓，全身的肌肉立刻失去控制。

他知道自己再也無法支持，但他卻還是用出最後一分力量，向她撲過去，中指指節凸起，揮拳直擊她腰下氣血海穴。

這是致命的死穴，一擊就足以致命。

他揮拳擊出後，痛苦已刺入腦海，像針尖般刺了進去。

接著，就是一陣絕望的麻痺。

在這一瞬間，他還能感覺到自己凸起的指節，觸及了一個溫暖的肉體。

他想將全身力量都集中在這一節手指上，但這時他已暈了過去。

※※※

滿天星光如夢，微風輕拂著海水。

他們手牽著手，漫步在星空下的海岸上，遠處隱隱有漁歌傳來，淒婉而悅耳。

他將她拉到身邊，輕吻著她被風吹亂的髮絲。她眼中的情絲深遠如海──

孟星魂忽然張開眼，所有的美夢立刻破滅了。

沒有星光，沒有海，也沒有他在夢中都無法忘記的人！

他是伏在剛才倒下去的地方，腿上痛楚反似比剛才更劇烈。

「我並沒有死。」

這是他想到的第一件事。

可是這件事並不重要，重要的是，鳳鳳是否還活著？

他絕不能讓她活著說出老伯的秘密。

有人在笑。

孟星魂掙扎著抬起頭，就看到律香川的眼睛。

律香川的眼睛裡發著光，但笑的並不是他！

笑的是鳳鳳。

她笑得好開心，好得意。

孟星魂全身突然僵硬，就好像突然被滿池寒冰凍住，連痛苦都已麻痺。

鳳鳳走過來，看著他，連目中都充滿了笑意。無論誰都不能不承認她是個非常美的女孩子。

有毒的罌栗豈非也很美麗？

孟星魂舔了舔乾燥的嘴脣，啞聲道：「你──你說出來了？」

鳳鳳笑聲中帶種可怕的譏誚之意，顯然覺得他這句話問得實在多餘！

她笑得就像是剛從糞坑出來的母狗，吃吃地笑著道：「我當然說出來了，你以為我是來幹什麼的？小媳婦回門來替女婿說好話麼？」

孟星魂看著她，只覺得全身都已軟癱，連憤怒的力氣都已消蝕。

鳳鳳道：「你想不到會在這裡見著我，是不是？你想不到那老頭子會讓我走的，是不是？」

她大笑，又道：「我告訴你，我雖沒有別的本事，但從十三歲的時候，就已學會怎麼去騙老頭子了，幹我們這行的若吃不住老頭予，還能夠吃誰？」

孟星魂在看著，聽著。

鳳鳳媚笑道：「其實你也不能怪我，我還年輕，總不能將終生交託給那個老頭子，他不但快死，而且死了後連一文都不會留下給我。」

孟星魂突然轉過身，轉向律香川。

他神情忽然變得出奇的平靜，緩緩道：「你過來。」

律香川道：「你有話對我說？」

孟星魂道：「你聽不聽？」

律香川笑了笑，道：「有些人說的話，總是值得聽的，你就是那種人。」

他果然走了過來。但目中的警戒之色卻並未消除。

虎豹就算已經落入陷阱，還樣可以傷人的。

律香川走到七尺外就停下，道：「現在無論你說什麼，我都可以聽得清楚了。」

孟星魂道：「我想問你要一樣東西。」

律香川道：「要什麼？」

孟星魂道：「這女人，我要你把她交給我。」

律香川又笑了，道：「你看上了她？」

孟星魂道：「我想要她的命。」

律香川沒有笑，鳳鳳卻笑了。

她好像突然聽到了天下最滑稽的事，笑得彎下了腰，指著孟星魂笑道：「我本來以為他這人還不太笨，誰知道他卻是個呆子，而且還有瘋病。」

她又指著律香川，道：「他怎麼會把我交給你呢？你憑什麼要我的命？你以為自己是什麼人？」

律香川等她說完了，笑完了，突然一把揪住她的頭髮，將她拉到孟星魂面前，淡淡道：「你要的是不是這個女人？」

孟星魂道：「是。」

律香川慢慢的點了點頭，目光移向鳳鳳的臉。

鳳鳳目中露出恐懼之色，勉強笑道：「你當然不會把我交給他的。是不是？我為你做了那麼多事，又為你找出了那姓孫的──」

律香川臉上全無表情，冷哼道：「但這些事你全都已做完了，是不是？」

鳳鳳臉色已發白，顫聲道：「以後我還可以為你做別的事，無論要我做什麼，我都願意。」

律香川伸手輕撫她的臉，手掌慢慢的滑下，突然一把撕開了她的衣襟。

她完美的胴體立刻暴露在日光下。

律香川卻連看都沒看一眼。

他看著孟星魂，微笑道：「我知道你見過很多女人。」

孟星魂道：「我見過。」

律香川道：「你看這女人怎麼樣？」

孟星魂道：「還不錯。」

律香川道：「我為什麼要平白將這麼樣一個女人交給你，我自己難道不能享用她？」

孟星魂道：「你能，但你也有不能做的事。」

律香川道：「哦。」

孟星魂道：「現在你已知道老伯在那裡。」

律香川道：「女人總比較細心些，她已說得夠清楚。」

孟星魂道：「我知道你一定能找到老伯，但你是不是能到那井底的秘室中去？」

律香川道：「不能──現在還不能。」

沒有必要時，他從不說謊，所以他說的謊才特別有效。

孟星魂道：「現在有誰能去割他的首級呢？」

律香川道：「沒有人。」

他忽又笑了笑，道：「但我可以將那口井封死，將他悶死在井底。」

孟星魂道：「你能等那麼久？」

律香川沉吟著，道：「也許能──我耐性一向不錯。」

孟星魂道：「你怎知他一定會被悶死？」

律香川凝視著他，過了很久，才一字一字道：「你是說，你可以到井底去為我殺他？」

孟星魂閉上眼睛，緩緩道：「只要你將這女人交給我，我就替你去殺他。」

他閉上眼睛，熱淚已奪眶而出。

沒有人想像他此刻心情之恐懼與痛苦，沒有人能想到他會這麼做。

可是他不能不這麼做。

律香川眼睛裡已發出了光，盯著他，道：「我又怎知你說的話是否算數？」

鳳鳳一直在旁邊聽著，身子已開始發抖，突然嘶聲道：「不要聽他的話，他絕不會殺老伯，這一定又是他的詭計。」

律香川突然反手一巴掌摑在她臉上。

她蒼白的臉立刻紅腫，鮮血沿著嘴角淌落，被打落的牙齒卻已吞下肚裡。

她全身痙攣，已無法控制自己咽喉的肌肉。

孟星魂連看都沒有看她一眼，冷冷道：「我說的話從沒有人懷疑過。」

律香川道：「你為什麼要做這種事？」

孟星魂道：「因為我非做不可！」

律香川道：「沒有人逼你去殺他，也沒有人能逼你去殺他！」

孟星魂咬緊牙關，道：「他既是非死不可，誰殺死他豈非都一樣？」

律香川道：「與其讓別人去殺他，倒不如由你去殺他，與其慢慢的死，倒不如死得快些，因為等死比死更痛苦。」

孟星魂道：「不錯。」

律香川忽然長長吐出口氣，道：「我現在總算已明白你的意思了。」

孟星魂道：「只明白沒有用。」

律香川微笑道：「你以為我會不答應？」

鳳鳳還在抹著嘴角的血，身子突然躍起，飛起兩腿踢向律香川的胸膛。

律香川連眼角都沒有看她，但手掌已切在她足踝上。

她立刻就憑空跌在地上，完美而纖秀的足踝已彎曲，就像是一個惡作劇的孩子扭斷了玩偶的腳。

律香川還是沒有看她，淡淡道：「她已經完全是你的，你若沒有特別的法子對付她，我倒可以給你幾個很好的建議。」

鳳鳳看著自己彎曲折斷的足踝，淚流滿面，咬著牙道：「你這個畜牲，你不是人，不得好死的，我以前怎麼把你當做人。」

孟星魂已掙扎著站起，冷冷的看著她，等她罵完，才冷冷道：「你只後悔認錯了他？你自己做的事呢？」

鳳鳳哽聲道：「我做了什麼？──我有什麼好後悔的？」

孟星魂道：「你沒有？」

鳳鳳流著淚道：「我是個女人，每個女人都有權選擇自己喜歡的男人，我為什麼沒有？你憑什麼一定要我將終身交給那半死的老頭子？」

她瞪著孟星魂，大聲道：「若有人要你一生去陪個半死的老太婆，你會怎麼樣？」

孟星魂的眼角又開始跳動，但目中的仇恨與殺氣卻已少了。

鳳鳳掙扎著爬起，又跌倒，嘶聲道：「你說，我做錯了什麼？你若是個人，就應該為我說句公道話。」

孟星魂握緊雙拳，道：「這件事一開始你就不應該做的！」

鳳鳳道：「你以為我喜歡做，喜歡來陪一個可以做我祖父的老頭子睡覺？」

孟星魂道：「你為什麼要做？」

鳳鳳道：「我有什麼法子，十歲的時候我就已經賣給高老大，她就算要我去陪條狗睡覺，我也沒法子反抗的。」

孟星魂道：「可是你──」

鳳鳳大聲打斷了他的話，道：「你難道沒有為高老大殺過人，你難道沒有為她做過違背自己良心的事？不錯，我是個不要臉的女人，可是你呢？你又能比我強過多少？」

她突然伏倒在地，失聲痛哭，道：「爹爹，娘──你們為什麼要生下我，為什麼要把我送進火坑，我也是十月懷胎出來的，為什麼要比別人命苦？」

孟星魂臉色蒼白，目中已露出痛苦之色。

他忽然覺得她說的話並不是完全沒有道理。

她也是人，也有權活著，有權選擇自己所愛的人，跟這人渡過一生，生自己的孩子，再將他們養育成人。

這本是人的基本權利。

沒有人能剝奪她這種權利。

她雖然出賣了老伯，但是她自己的一生，豈非也同樣被人出賣。

孟星魂忽然發覺她也有值得同情的一面。

她欺騙別人，只不過是為了保護自己，只不過是為了要活下。

一個人若是為了保護自己的生命，無論做什麼事，都應該是可以原諒的。

你絕不能只看她那可恨可惡的一面──只可惜世人偏偏只懂得看到人可惡的那一面，卻將自己可惡的一面隱藏起來。

人們若懂得像寬恕自己一樣去寬恕別人，這世界一定比現在更可愛得多。

※※※

鳳鳳的痛哭已漸漸變為抽泣，然後慢慢的拾起鞋，凝視著孟星魂，嘎聲道：「你不是要殺我？現在為什麼還不動手？」

孟星魂的臉也因痛苦而扭曲。

他本來的確是一心想殺死這女人為老伯復仇，但現在已無法下手。

因為他忽然發覺自己根本無權殺她。

任何人的生命都同樣可貴的，誰也沒有殺死別人的權力。

孟星魂在心裡長長嘆息了一聲，慢慢轉過身。

律香川正笑著看他們，彷彿覺得這兩個人的情況很有趣。

孟星魂忽然道：「我們走吧。」

律香川道：「那裡去？」

孟星魂道：「老伯那裡。」

律香川眨眨眼睛，道：「這女人呢？你不想殺死她了？」

孟星魂咬緊牙關，冷冷道：「比她更該殺的人，活著的還有很多。」

律香川忽然笑，悠然道：「高老大說的果然不錯。」

孟星魂沉下臉，道：「她說了什麼？」

律香川道：「她早就知道你不忍下手殺這女人的，你自己根本就沒法子為自己而殺人，她卻可以要你去殺人。」

孟星魂道：「哦？」

律香川微笑道：「因為你的心腸根本就不夠硬，也不夠狠，所以你永遠只配做一個被人利用的刺客。」

孟星魂只覺得自己的胃在收縮，怒火已燃燒至咽喉。

律香川還在笑著，笑得就像一把刀。

孟星魂咬了咬牙，忽又道：「她人呢？」

律香川道：「你想見她？」

他不讓孟星魂說話，接著又說道：「你見到她，又有什麼用？難道你敢反抗她？難道你敢殺了她？──你若真的敢，我甚至可以綁住她的手來交給你！」他大笑，又道：「但我知道你絕不敢的，因為她是你的恩人，是你老大，你欠她的情，一輩子也休想還得清的！」

孟星魂站在那裡，忽然間已汗流滿面。

律香川悠然道：「所以我看你還是乖乖的跟我去吧。」

孟星魂茫然道：「走？」

律香川道：「我已經將這女人交給你了，你殺不殺她，是你的事。」

孟星魂點點頭，道：「我明白。」

律香川道：「所以你對我說的話也得算數。」

孟星魂又點點頭。

鳳鳳忽然掙扎著爬過來，穩住孟星魂的衣角，嘶聲道：「不要去，千萬不要替這畜牲做任何事，否則你只有死得更快。」

孟星魂臉上又變得全無表情，淡淡道：「我說過的話一定算數。」

鳳鳳道：「他說的話都是放屁，你又何必一定要守信？」

孟星魂道：「因為我不是他。」

鳳鳳看著他，目中的神情很奇特，好像很驚訝，又好像疑惑。

她實在不能相信，世上竟有這樣的呆子。

她從未見過。

直到現在，她才真正看到人性中最高貴的一面，才懂得人性的尊嚴。

律香川忽然招了招手，花叢中立刻就有人飛步過來。

現在律香川的命令已和昔日的老伯同樣有效。

律香川冷冷道：「將這女人送到飛鵬堡去，我知道屠堡主很需要一個像這樣的女人！」

他的屬下立刻應聲道：「是！」

立刻就有兩個人過來，從地上拖起了鳳鳳。

鳳鳳眼淚又流下，卻連掙扎都沒有掙扎──一個在火坑中長大的女人，都早已逆來順受。

只要能活著，什麼都可以忍受。

孟星魂忽然道：「等一等。」

律香川道：「難道你也想要她？」

他微笑著，又道：「那也行，只要你能提著老伯的頭顱送來給我，你要什麼都行。」

孟星魂沉著臉，道：「我只問你，你剛才說的是屠堡主？」

萬鵬王想必也像老伯一樣，被他們最信任的朋友和最得力的助手出賣了。

律香川當然早已和屠大鵬秘密勾結，這陰謀必已計劃了很久，武老刀的事件正是他們等待已久的機會。

他們藉著這機會讓老伯和萬鵬王衝突，幾次血戰不但使老伯和萬鵬王的力量都大為削弱，也使得他們的心上的壓力一天天加重。

等到這壓力變得不能忍受時，他們只有作孤注一擲的火拼決鬥。

律香川當然早已算準，到了這時老伯就一定會將全部權力交給他。

因為這時老伯已別無可以信任的人。

這也正是他陰謀中最重要的一環，到了這時，他已可將老伯一腳踢開。

這陰謀複雜卻完美，簡直無懈可擊。就連孟星魂都不能不佩服。

律香川凝視著，忽又笑道：「現在你不必再問，想必也明白我們演的是齣什麼戲了。」

孟星魂道：「我只有一件事不明白。」

律香川道：「哦？」

孟星魂道：「在這齣戲裡我演的究竟是個什麼樣的角色？」

律香川想了想，道：「你本來只不過是個很小很小的角色。」

孟星魂道：「小角色？」

律香川道：「本來只想利用你加重老伯的壓力，利用你使他更信任我，但後來──」

孟星魂道：「後來怎麼樣？」

律香川嘆了口氣，道：「想不到後來你卻使自己這角色的戲加重了，我幾乎已有些後悔，根本就不該讓你這角色上場的！」

他的確後悔過，因為他一直低估了這無名的刺客。

孟星魂沉默了很久，忽又問道：「高老大呢？她又是個什麼樣的角色？」

律香川道：「她是個女人！」

孟星魂道：「你的意思是說──」

律香川道，「我的意思就是說她是個女人，誰也不能改變這件事，她自己也不能。

孟星魂道：「女人在一齣戲裡扮的通常都是很重要的角色。」

律香川道：「我這齣戲不是。」

他又笑了笑，道：「在我這齣戲中，只有一個主角，就是我。」

孟星魂道：「這主角的收場呢？」

律香川道：「主角當然是好收場！」

孟星魂道：「你能確定？」

律香川道：「當然能確定，這齣戲裡每個角色的收場，都只有我才能決定，因為我的角色本就是神，本就決定切人的生死和命運！」

※※※

世上的確有種人總要將自己當作神。

這種人當然是天才，但也是瘋子。

瘋子的收場通常都很悲慘。

只可惜這齣戲現在已接近尾聲，每個角色的生死和命運似已都被安排好了，已沒有人能改變，

到最後臺上剩下的，也許只有律香川一個人，和滿臺的死屍。

除非有奇蹟出現，這結局無法改變。

但奇蹟是很少會出現的。

很少，但卻不是絕對沒有！

# 第二十七節

門已封死。

肥壯的老鼠成群在後院房間出沒，有風吹過的地方，總帶著種令人作嘔的腐臭味。

不過在幾天前，這裡還是朋友們最羨慕的人家，好客的主人、能幹的妻子、活潑卻有禮貌的兒女、晚餐桌上有可口的小菜和美酒。

但現在這裡卻已變成凶宅。

每個人走過這家人門口時，都會遠遠的避開，掩鼻而過。

沒有人知道這裡究竟發生了什麼事。

沒有人知道這一家四口人為什麼會在一夜之間同時慘遭橫死。

但謠言卻很多，各式各樣的謠言。

就連昔日最好的朋友，現在也已變成了謠言的製造者。

你用不著為這一家人不平。更不必為他們難受。

因為這正就是人生。

他們在活著時，有朋友，死，也是為朋友而死的！

他們活得很美滿，很快樂，死，也死得很有價值。

這就已足夠！

後院中的荒草也彷彿是在一夜之間長出來的！

荒草間的石井，在夕陽之下看來，也似久已枯竭。

但井中當然還有水。

深碧色的水，已接近黑色。

律香川俯視著井水，喃喃道：「這口井很深，比我們廚房用的那口井還深。」

他忽然回身向孟星魂笑了笑，道：「你知不知打井也是種學問，你若不懂得方法，永遠也休想從地下挖得出水來。」

孟星魂聽著，只能聽著。

他忽然發現律香川常常會在某些很重要的時候，說一些奇怪而毫無意義的話。

這是不是因為他心裡也很緊張，故意說些話來緩和自己的情緒。

律香川又回頭去看井裡的水，彷彿在自言自語，道：「我早就應該自己來看看的，我若看見這口井，也許早就猜出老伯在那裡了。」

他忽然又回頭問孟星魂，道：「你可知道這是為什麼？」

孟星魂的回答很簡短：「不知道。」

律香川笑了笑，道：「因為我知道只有一個人能挖這樣好的井，這人是絕不會無緣無故到達破村子裡挖一口井的。」

孟星魂道：「哦？」

律香川道：「他當然也是老伯的朋友，除了老伯外，沒有人能叫他到這裡來挖井！」

孟星魂道：「這個人呢？」

律香川道：「死了──老伯的朋友好像已全部都死了。」

他笑容中帶著刀一般的譏誚之意，接著又說道：「但無論如何，能想到在有水的井裡藏身的人，畢竟總算是個天才──你知不知道，躲藏也是種學問？」

孟星魂道：「不知道。」

律香川道：「那簡直可以說是最高深的學問，你不但要選最正確的地方，還得選擇最正確的時刻才躲進去，這兩種選擇都不容易。」

孟星魂道：「還有一點更重要。」

律香川道：「哦。」

孟星魂道：「你若真的不願被人找到，就只能一個人躲進去。」

律香川又笑了，道：「不錯，這一點的確重要，更重要的是，只有呆子才會要女人為他保守秘密，這話本是老伯自己說的，我始終不懂，他自己怎麼會忽然忘記了。」

孟星魂咬著牙，道：「我也不懂。」

律香川沉吟著，緩緩道：「這是不是因為他已太老？太老的人和太年輕的人，這兩種人通常都最容易上女人的當。」

孟星魂道：「他不老──有種人只會死，不會老！」

律香川道：「不錯，我也只情願死，不願意老，老比死還可怕。」

他拍拍孟星魂的肩，微笑道：「所以你現在不如趕快去要他死吧。」

孟星魂道：「你呢？」

律香川道：「我當然會在這裡等著你，沒有親眼看見老伯的頭顱，我無論如何也不安心！」

孟星魂面上全無表情，目光遙視著遠方，一字一字道：「你會看到的，很快就會看到。」

律香川又拍拍他的肩，微笑道：「我信任你，你絕不是那種說了話不算數的人！」

孟星魂什麼話都沒有再說，突然縱身，人已躍入井水裡。

律香川俯下身，道：「快上來，越快越好，我等得不耐煩時，說不定會將這口井封死的。」

孟星魂道：「我很快。」

孟星魂又道：「我明白。」

律香川又笑了，道：「很好，我早就知道你是個明白人。」

※※※

井水冰冷。

冰冷的井水已將孟星魂的身子包圍，他全身都已浸入井水裡，直到這時他才完全冷靜。

然後他立刻將自己的計劃重頭再想一遍。

他當然不會真的來殺老伯，誰也不能要他來殺老伯。

他這麼樣做，只不過為了要見到老伯，然後計劃別的。

「老伯無論在那裡，那地方就絕不會只有一條退路。」

他確信這一點，確信這密道必定另有退路，確信自己可以幫老伯逃出去。

※※※

孟星魂已消失在井水中。

律香川站在那裡，看著，等著。

然後，他身後忽然響起了一個人的腳步聲。

他並沒有回頭。

因為他知道來的是誰。

這地方四面已佈下三重埋伏──一百四十六個，三重埋伏。

除了他親信的人之外，連蒼蠅都休想飛得進這裡來。

現在的律香川已不比從前，他的生命已變得非常珍貴。

腳步聲很輕，說話的聲音低沉而有魅力。

高老大直走到他身旁，也俯首看著井水，淡淡道：「你認為他真的會去殺老伯？」

律香川道：「他絕不會。」

高老大道：「那麼你為何要讓他下去？」

律香川道：「我可以讓他下去，卻絕不會再讓他上來。」

高老大眼波流動，道：「可是你有沒有想到過，他下面也許另有退路！」

律香川道：「我想到過！」

高老大道：「你不怕他們從另一條路走？」

律香川：「不怕。」

高老大道：「為什麼？」

律香川忽然笑了笑，道：「我問你，這世上誰最了解老伯。」

高老大道：「你！」

律香川道：「當然是我。」

高老大說道：「你認為他不會從另一條路逃走？」

律香川道：「絕不會。」

高老大道：「為什麼？」

律香川道：「因為這裡已是他最後一條退路，他既已退到這裡，就無路可退──就算有路，他也絕不會再退！」

高老大道：「為什麼？」

律香川道：「以前有沒有人想到過，老伯會被人逼到井底的狗洞裡去？」

高老大道：「沒有。」

律香川道：「他既已被逼到這裡，已是英雄末路，若沒有把握重振旗鼓，他寧可悶死在裡面，也絕不肯再出來的。他怎麼能再退？他還能退到那裡去？」

他的確很了解老伯。

這裡的確是死地！

「若不能夠復仇，重振旗鼓的話，就不如死在這裡！」

這的確是老伯早已打算好的主意。

若是再退下去，情況只有更悲慘，更糟糕，更沒有報復的希望。

何況別人既然能追到這裡來，就當然還能追下去。

他就算能逃，又能逃到什麼時候呢？

逃亡不但是件可恥的事，而且痛苦，有時甚至比死更痛苦。

老伯的思想中，本來根本就沒有「逃亡」這兩個字，只有追！追捕！追殺！

高老大終於也明白律香川的意思了，嫣然道：「你是說，老伯到了這裡，就好像楚霸王已到烏江，寧死也不願再逃下去！」

律香川道：「我正是這意思。」

他忽然揮了揮手，連一個字都沒有說，立刻就有一連串的人走了過來，每個人手裡都捧著塊巨石。

巨石投入井水裡，井水飛濺而起。

三塊石頭，一箕泥沙，三十塊石塊，十箕泥沙，就算再深的井，也有被填滿的時候。

他根本不必再說一個字，因為這件事也是他早已計劃好了的！

高老大看著他，忽然嘆了口氣。

律香川道：「你為什麼嘆氣？」

高老大道：「我高興的時候也會嘆氣。」

律香川道：「你高興什麼？」

高老大道：「我當然高興，因為我是你的好朋友，不是你的仇敵。」

※※※

無論誰若選擇了律香川這種人作仇敵，都的確是件很不幸的事。

只可惜選擇他作朋友的人，也同樣不幸──也許更不幸些。

像律香川這種人，你只有從未看見過他，才是真正幸運的！

井壁滑開。

孟星魂滑了進去，裡面的池水，就比較溫暖些了。

可是在這一瞬間，他忽然變得有些畏懼，幾乎不敢面對老伯！

因為他不知見到老伯後，應該怎麼說。

他實在不忍告訴老伯，鳳鳳也出賣了他，這打擊對一個老人說來實在太大。甚至會令他比被律香川出賣時更痛苦。

男人發現被他們所愛的女人欺騙了之後，那種憤怒和痛苦世上幾乎再也沒有別的事能比得上！

孟星魂更不忍告訴老伯，他最後的一注也已快被人吃掉，最後的希望也已被斷絕。

現在已沒有人能趕到飛鵬堡去，將那些人救回來！

但現在也已到了無法再逃避現實的時候。

孟星魂在心裡嘆了口氣，只希望老伯能比他想像中還堅強些。

他探出了頭。

他怔住！

※※※

秘室中的情況還是和他離開的時候完全一樣，連枕頭擺的位置都沒有變。

但老伯卻已不見了。

孟星魂從池子裡躍出來，水淋淋地站在那裡，冷得不停的發抖。

他雖然剛從冷水裡躍出來，卻好像在寒夜中一下子跌入冷水裡。

這變化使得他所想的每件事都忽然變得既愚蠢，又可笑。

這變化簡直是他做夢都沒有想到過的！

過了很久，他才漸漸恢復了思考的能力。

老伯怎麼會不在這裡？

他是自己走的？還是被人劫走的？

他為什麼忽然走了？走到那裡去了？

他還能到那裡去？

問題一個接著一個，所有的問題似乎全都無法解釋。

開始時孟星魂的思想亂極了，但是忽然間，他眼睛裡閃出了光。

他聽到一陣細碎的語聲，從那通風的鐵管中傳了進來。

這聲音彷彿給了他某種強烈的暗示，使得他眼睛發出了光。

「這該死的老狐狸！」

他嘴裡仍低聲咀咒著，人卻已倒在床上，大笑了起來，笑出了眼淚。

就這時他聽到了第一塊石頭投入井水的聲音。

接著，就是一連串天崩地裂的震動，這安全而堅固的地室，似乎都已被震動得搖晃起來。

孟星魂知道律香川已準備將這口井封死，可是他除了躲在那裡聽著之外，什麼事都不能做，什麼法子都沒有。

他並不驚慌。因為他確信這秘室中必定還有第二條路。

震動終於平息──無論多深的井，總有被埋滿的時候。

孟星魂慢慢的坐了起來，開始找尋他的第二條路。

※※※

沒有第二條路！

孟星魂終於絕望，終於放棄。

若連他都找不出那第二條路，就表示這裡根本沒有第二條路。

他坐下來。

這時他還沒有感覺到恐懼，只覺得很詫異，很奇怪。

他想不通老伯怎會將自己置於死地。

死一般的靜寂。

地室中變得越來越熱──墳墓中是不是也像這麼熱？

孟星魂忽然發覺呼吸也已漸漸困難。

他索性躺了下去！

「一個人在完全靜止的時候，所需要的空氣就比較少些。」

他雖然並不能了解這是什麼道理，但卻知道只有這麼做是對的。

他就像野獸一樣，對求生總能有某種奇妙的本能和直覺。

地室的頂也是用灰色的石板砌成的。

四四方方的石屋，看起來就像是一口棺材。

孟星魂靜靜的躺了很久，想了很久，忽然了解老伯為什麼沒有在這裡留下第二條路了。

一個像老伯那樣的人，若已被迫得逃到這種地方，像臭鼬一樣躲在這地洞裡，他心裡的那種感覺，一定已比死更痛苦。

若不能雪恥復仇，他怎麼還能活得下去。

「我若是老伯，我也不會再準備逃走了。既已到了這裡，就只有一條路可走！」

孟星魂長長嘆息了一聲，心裡忽然湧出一陣恐懼之意。

那並不是對死的恐懼。

死並不可怕，可怕的只是他知道自己今生再也見不到他心愛的人。

世上，也只有這種恐懼比死更可怕，更令人痛苦。

「若沒有我，小蝶怎麼能活得下去？」

想起小蝶看著他的最後一眼，想起了她那充滿痴情蜜愛，充滿了期望哀求的眼神。

孟星魂眼睛裡忽然湧出一串淚珠。

※※※

水井已被填平、打實。

律香川背負著手，站在旁邊欣賞著，就像是一個偉大的畫家正在欣賞著自己歷時雖久，卻已終於完成的傑作。

「沒有人再能從這口井裡逃出來！就連老伯也絕不能！」

這裡就是老伯和孟星魂的墳墓。

律香川忽然笑了笑，悠然道：「看來老伯真是個夠朋友的人。」

高老大看著他，顯然還不明白他這話的意思。

律香川微笑著又道：「他什麼事也用不著朋友去操心，就連他自己的墳墓，他自己都早就準備好了。」

高老大似也笑了笑，淡淡道：「無論如何，這墳墓總算很結實，一個人死了後，能有這樣的墳墓，也該很滿意了。」

※※※

酷熱，一種令人室息的酷熱。

這裡並不是墳墓！

這裡就是地獄。

但地獄中至少還有光，還有火，這裡的燈卻已忽然熄滅。

孟星魂躺在黑暗中，流著汗，黑暗中彷彿已有雙無情的手，按住了他的喉。

他知道活下去的希望已很小，越來越小。

「但老伯卻還是活著的。」

老狐狸終於騙過了所有的人，找出了他雪恥復仇的路。

他的確騙過了所有的人，就連孟星魂都被他騙過了。

可是孟星魂並沒怨恨，也沒有責怪。

想到律香川最後發現真像的表情，孟星魂甚至忍不住要笑出來。

他很想還能笑一笑，很想，想得要命。

只可惜他已笑不出。

律香川正在笑，沒法子不笑。

現在所有的仇敵都已被消滅，所有的陰謀和奮鬥都已結束。

等在他面前的，只有無窮的光榮、權力、財富、享受。現在他不笑，還要等到什麼時候？

高老大看著他，已看了很久，那眼色也不知是欽佩、是羨慕，還是妒嫉。

律香川微笑著，忽然道：「你是不是覺得我很好看？」

高老大點點頭，道：「當然好看，成功的人總是特別好看的。你成功了。」

律香川道：「你妒嫉我？」

高老大嫣然道：「有一點，一點點，其餘的卻是羨慕。」

律香川忽然嘆了口氣，道：「你若知道我成功是用什麼代價換來的，也許就不會羨慕我了。」

高老大眨眨眼，說道：「你花了什麼代價？你既沒有流過血，也沒有流過汗，流血、流汗的都是別人。」

律香川道：「不錯，流血、流汗的人都是別人，不是我，可是你知不知道這幾年來，我過的都是什麼日子。」

高老大道：「我只知道你這些年來並沒有過一天苦日子。」

律香川說道：「要怎麼樣才算苦日子？我半夜裡睡不著，睡著了又被噩夢驚醒的時候，你看過沒有？」

高老大道：「你為什麼會那樣子？」

律香川道：「因為我擔心，擔心我的計劃會被人發現，擔心我的秘密會被人揭破，有時我甚至擔心得連一口水都喝不下，一喝下去就會嘔吐。」

高老大輕輕嘆了口，道：「原來害人的滋味也不好受。」

律香川道：「的確不好受，只不過比被害的滋味好受一點。」

他又笑了笑，悠然道：「成功的滋味也不好受，只不過比失敗的滋味好受一點。」

高老大道：「那麼你現在還在埋怨什麼？」

律香川道：「我沒有埋怨。只不過有一點遺憾而已。」

高老大道：「什麼遺憾？」

律香川目光凝注著遠方，一字一字道：「我還沒有親眼看到孫玉伯的屍首！」

他忽然轉身，就看到一個人正從牆外掠入，快步奔了過來。

這人叫于宏，是他帶來的三隊人中的一個小頭目。

律香川沉下了臉，冷冷道：「我叫你守在外面，誰叫你進來的！」

他的態度並不嚴厲，但卻有種令人冷入骨髓的寒意。他和老伯不同。

老伯有時是狂風，有時是烈日，他卻只是種無聲無息的陰寒，冷得可以令人連血液都結冰。

于宏的臉色已變，人在七尺外就已伏倒在地，道：「屬下本不敢擅離職守，只因有人送信來，他說是急事，而且一定要交給幫主親拆。」

老伯從來不是任何幫的幫主，也不是堡主、壇主，他喜歡別人拿他當朋友看待，雖然別人對他比任何主人都尊敬。

可是律香川卻喜歡幫主這名字，他覺得這兩個字本身就象徵著一種顯赫的地位和權力。

律香川道：「信在那裡？」

# 第二十八節

信封是普通的那一種，薄薄的，份量很輕。

信封上並沒有寫什麼，裡面也沒有信。

但這信封卻並不是空的。

律香川將信封完全撕開時，才看到了一叢細如牛毛般的銀針。

這正是他的獨門暗器七星針，正是他用來對付老伯的一筒七星針。

他認得這一筒針，因為這種暗器他從未用過第二次。

現在這一筒針竟又赫然回到他手裡！

他忽然覺得全身冰冷，厲聲喝叫道：「送信的人呢？」

于宏道：「還在外面等著。」

他這句話還沒有說完，就已經看見律香川的身子凌空掠起。

就在這時，他已聽到了牆外傳入的慘叫聲。

※※※

牆外的埋伏每三人分成一組。

三個人中，一個是用刀的好手，一個射箭的好手，另外一個用的是鉤鐮槍。

于宏用的是刀。

他聽到的慘叫聲，正是他同組的伙伴發出的。

呼聲尖銳而短促。

律香川當然也聽見了，他掠過牆頭時，甚至也看到一條人影正從牆外向遠方竄了出去。

那顯然一定是送信來的人。

可是律香川並沒有追過去，反而將身子用力收縮，凌空縱身，又落回牆頭。

牆腳下有一柄折斷了弓，和一極折成三截的鉤鐮槍。

兩個人都已伏在地上，頭顱軟軟的歪在一旁，脖子彷彿已被折斷。

律香川這次帶來的人，雖然並不能算是武林高手，但也絕沒有一弱者。

送信來的這人竟能在一瞬間拍斷他們的脖子，並且揚長而去。

律香川凝視著遠方的黑暗，忽然目中似又露出一絲恐懼之意。

他沒有追，彷彿生怕黑暗中有某一個他最畏懼的人正在等著他！

過了很久，他臉色才漸漸恢復平靜輕輕躍下。

高老大已在牆下等著，目光帶著在三分驚訝，七分疑懼。

她輕輕問道：「送信來的是誰？」

律香川搖搖頭。

高老大道：「送來的那封信呢？」

律香川慢慢的伸出了緊握著的手，過了很久，才慢慢的攤開。

掌心有團握皺了的紙，紙包裡有七根牛毛般的銀針！

高老大皺了皺眉，道：「這是什麼？」

律香川道：「這是我用的七星針！」

高老大道：「是你的獨門暗器？」

律香川點點頭。

高老大道：「既然是你用的暗器，又有什麼好大驚小怪的？」

律香川雙手又緊緊握起，沉聲道：「但這暗器本來是應該在老伯脊椎裡的。」

高老大的臉色也變了，連呼吸都已停止。

老伯若已被埋在井底，這暗器怎會回到律香川手裡來？

過了很久，高老大總算才吐出這口氣，道：「莫非他已不在下面？」

律香川咬緊牙，點了點頭。

高老大道：「可是──可是他既已逃了出去，為什麼又要將這針送回來呢？他這是什麼意思？」

律香川的臉色在夜色中看來慘白如紙，又過了很久，才一字字道：「我明白他的意思。」

高老大道：「你明白？」

律香川道：「他的意思是想告訴我，他並沒有死，而且隨時隨刻都可以回來找我！」

高老大道：「他為什麼要叫你提防著呢？你若不知道他還活著，他來暗算你豈非更容易些？」

律香川道：「他就是要我時時刻刻的提防著他，要我緊張，要我害怕──他就算要我死，也不會要我死得太容易！」

他忽又笑了笑，道：「可是我絕不會上他這個當的，絕不會。」

他繼續笑道：「可是我絕不會上他這個當的，絕不會。」

他雖然在笑，可是他的臉卻已因恐懼和緊張而扭曲！

高老大目光也怔凝視著遠方的黑暗，目中也露出了恐懼之色，輕輕道：「他若真的回來了，要找的人就不止你一個。」

律香川慢慢的點了點頭，道：「他要找的人當然不止我一個。」

高老大看著他，忽然握住了他的手。

兩隻冰冷的手，立刻緊緊握在一起。

他們兩個人從來也沒有如此接近過，但這時恐懼卻使得他們不能不結合在一起。

※※※

夜已很深，遠方一片黑暗。

他們所恐懼的那個人，究竟什麼時候會來？

有誰知道？

誰也不知道。

孟星魂更不知道。

現在他神智已漸漸暈迷，忽然覺得有說不出的疲倦，只想舒舒服服的睡一覺。

可是他也知道這一睡著，永遠不會醒來了。

他掙扎，勉強睜開著眼睛，但眼皮越來越重，重得就像鉛塊。

死亡已在黑暗中等著他，

直到他知覺幾乎已完全喪失時，嘴裡還反反覆覆的在說著一句話：「小蝶，我對不起你──」

孟星魂突然驚醒。

他是被一陣急促的敲擊聲驚醒的，聽來那就是驟雨打著屋頂的聲音。

開始時他還以為自己又回到了那海濱的小屋裡。

窗外密雨如珠，床上的被單雖陳舊，卻是剛換過的。

他正躺在床上，緊擁著他愛妻光滑柔軟的胴體，傾聽著雨點落在屋頂的聲音──那聲音聽來就像是音樂。

只要有她在身旁，天地間每種聲音，聽來都如音樂。

風正從窗戶進來，吹在他臉上，清涼而舒適。

他突然張開眼睛。

沒有雨，沒有窗子，也沒有他心愛的人。

但卻有風。

風竟是從那本已被封死的鐵管中吹進來的。敲打的聲音也同樣從這裡傳進來。

這是怎麼回事？

難道有人又要為他挖墳墓。

他想不通。更想不出有誰會來救他。

但卻的確有風。那不但使他漸漸清醒，也使得他精神漸漸振奮。

他感覺一種新生的活力，又隨著呼吸進入他身體裡、血管裡。

死亡已離他遠去。

他搖了搖自己的手，好像要澄清這並不是夢，想著正要坐起。

就在這時，忽然有一點火光亮起，接著，他就看到一個人從水池裡伸出頭來。手裡高高舉著火摺子。

一個陌生人。

他當然有些驚訝，這陌生人神色卻更慌。眼珠子溜溜地四下一轉，只看了一眼就又匆匆鑽回水池裡。

過了半晌，他就聽到一種陌生的聲音從那通風的鐵管中傳進來。

「裡面只有一個人。」

孟星魂忽然笑了，他忽然明白了這是怎麼回事。

於是他等著。

並沒有等太久，他就又看到一個人從水池裡鑽出來。

這人並不陌生。

※※※

律香川已從水池中躍出，站在床前。而且已用防水的火摺子燃起了燈。

他臉上雖然還帶著微笑，但看起來已遠不及平時那麼溫文爾雅，容光煥發了。

無論誰一身水淋淋的時候，樣子都不會太好看的。

孟星魂卻很喜歡看到他這樣子，所以眼睛始終盯在他身上。

律香川的眼睛卻在四面移動著。

一個人樣子很狼狽的時候，非但不願意被人看見，也不想去看別人。

孟星魂忽然笑了笑，道：「你在找誰？」

律香川只好回頭看著他，也笑了笑，道：「你瞧我是來找誰的？」

孟星魂道：「我只知道，你絕不會是來找我的。」

律香川道：「為什麼不會，這裡除了你之外，還會有什麼人？」

孟星魂道：「你知道老伯不在這裡？」

律香川笑笑。

孟星魂笑笑道：「你當然已知道他不在這裡，才敢下來，可是你怎麼知道的呢？」

律香川沒有回答。

他一向拒絕回答對他不利的話。

所以他又朝四面看了看，走到床前，在床上按了按，又走過去，撕上條鹽肉嘗了嘗，皺著眉頭喃喃道：「床太硬，肉也太鹹，我若是他，一定會將這地方弄得舒服些！」

孟星魂笑笑道：「他用不著將這地方弄得太舒服。」

律香川道：「為什麼？」

孟星魂道：「因為他絕不會在這地方待得太久的！」

律香川霍然轉身，盯著他的臉，過了半晌，忽又笑道：「你好像很佩服他。」

孟星魂道：「我的確很佩服他，可是，最佩服他的人不是我。」

律香川道：「哦？」

孟星魂淡淡道：「最佩服他的人是你，所以你才怕他，就因為怕他，所以才想幹掉他。」

律香川雖然還在笑，笑得卻很勉強。

孟星魂道：「你難道不承認？」

律香川忽然嘆了口氣，道：「我承認，能騙過我的人並不多。」

孟星魂道，「一心想騙朋友的人，自己遲早也有被騙的時候，這句話你最好永遠記住。」

律香川道：「這句話是誰說的？」

孟星魂道，「我。」

律香川冷笑道：「但你自己豈非也同樣被他騙了？」

孟星魂道：「不錯，我也被他騙了，也上了他的當，但這樣的當我情願再上幾次。」

律香川目光閃動，道：「你什麼時候才知道自己上了當的？」

孟星魂道：「一走進來我就知道了。」

律香川道：「你也已想通了這是怎麼回事？」

孟星魂點點頭。

律香川又嘆息了一聲，道：「你可不可以重頭說給我聽聽？」

孟星魂道：「可以。」

他臉上的表情彷彿很奇特，忽又笑了笑，接著道：「就算你不想聽，我也非說給你聽不可。」

律香川道：「我在聽著。」

其實沒有人能比他對老伯這計劃了解得更清楚，但他的確還是在仔細地聽著。

因為在他這一生中，從來也沒有受過如此慘痛的教訓，所以這件事的每一中細節，他都希望能知道得更詳細更清楚。

他希望永遠也不要再犯同樣的錯誤。

孟星魂道：「這整個計劃中最重要的一個人是誰，你知道麼？」

律香川道：「我知道，是鳳鳳。」

孟星魂道：「不錯，假如這也是一齣戲，戲裡的主角就是鳳鳳，不是你。」

律香川淡淡道：「任何人都不可能在每一齣戲裡都是當主角。」

孟星魂道：「只可惜她這次扮的卻是個很悲慘的角色，不但悲慘，而且可笑。」

「悲慘」和「可笑」並不衝突，因為這兩種結果本是同一原因造成的──愚蠢。

愚蠢可以使一個人的境遇悲慘，也可以使他變得非常可笑。

孟星魂道：「鳳鳳也許並不能算很愚蠢，只不過她太相信自己，也太低估了老伯。」

律香川嘆了口氣，道：「愚蠢的人總是喜歡自作聰明的！」

孟星魂道：「她以為她已騙過了老伯，以為老伯已被她迷住，卻不知老伯早已看破了她的用心，所以才故意放走了。」

律香川嘆道：「我本就在奇怪，老伯怎麼會信任一個她那樣的女人？」

孟星魂道：「老伯故意讓她相信已將最後一注押在飛鵬堡，再故意讓她將秘密洩露給你，那時非但她完全深信不疑，連我都相信了。」

律香川冷冷道：「但老伯為什麼要騙你，難道他也不信任你？」

孟星魂道：「不，他這樣做是要使得這件事看來更真實，因為我若已知道他的計劃，態度一定變得會有些不同，你當然立刻就會看出來的。」

律香川道：「要騙過你好像也不容易。」

孟星魂說道：「我剛才若未發現從這通風鐵管中，可以聽到外面的聲音，到現在也許還不明白這件事。」

律香川道：「哦？」

孟星魂道：「我還未找到這裡的時候，老伯已將鳳鳳放出來了，那時她當然覺得很得意，一個人得意時總忍不住會笑的！」

律香川道：「你聽到她在笑？」

孟星魂道：「我若未聽到她的笑聲，也許永遠都不會發現老伯藏在這裡。」

律香川嘆道：「這又給了我個教訓，一個人最好永遠都莫要太得意。」

孟星魂道：「那時老伯就算真的被她騙過了，他已經從這鐵管中聽到她得意的笑聲，第二次又怎會再放她走呢？」

律香川道：「所以你才能確定，老伯一定是故意放她走的。」

孟星魂道：「不錯。」

律香川道：「你不了解老伯的用意。所以又將她押回來了。」

孟星魂道：「但老伯當時看到我將她押了回來，心裡一定在怪我多管閒事，可是，他面上卻絲毫不動聲色。」

律香川淡淡道：「也許那時他就已經想到怎麼樣來利用你，只要可以被他利用的人，他一向都非常歡迎的。」

孟星魂笑道：「很對。」

律香川冷笑道：「奇怪的是有些人被他利用了之後，居然還好像很得意。」

孟星魂道：「我本來就得意。」

律香川道：「你得意什麼？」

孟星魂道：「因為我現在總算已完全明白他的意思了，你卻還蒙在鼓裡。」

律香川道：「哦？」

孟星魂道：「你知不知他這計劃最重要的一點是什麼？」

律香川沉吟著道：「他要我相信他還躲在這裡，要我動用全力到這裡來對付他，他才能乘機趕到飛鵬堡去會合等在堡那邊的人，因為他只有將最後一份力量保存下來，將來才有反擊的機會。」

孟星魂道：「你認為真有那麼多人在飛鵬堡外等著？」

律香川道：「絕不會沒有。」

他說得很肯定。

因為他知道老伯每一次決戰之前，都計劃得十分仔細周密，不到萬無一失時，絕不會出手。

飛鵬堡那邊若沒有人等著從後山接應，老伯就絕不會親自率領十二隊人自正面攻擊。

孟星魂道：「你認為那些人不管有沒有接到老伯的訊號，都會在初七的正午發動攻擊？」

律香川道：「那只因為老伯早已和他們說好了在初七的正午動手！」

這次他說的口氣已沒有那麼肯定了。

孟星魂道：「你認為老伯真的早就和他們說定了，難道他就完全沒有考慮到臨時會發生意外？他是不是個如此粗心大意的人？」

律香川忽然說不出話來了。

孟星魂淡淡道：「你總該知道，這一戰對他的關係多麼重大，他怎麼會下如此草率的決定？」

律香川的臉色已有些發青，過了很久，才緩緩道，「那麼你認為他這樣做是什麼意思？」

孟星魂道：「他的意思，就是要你到這裡來找我！」

律香川道：「我還是不懂。」

孟星魂道：「他算準了我會在半途被你攔截，我一個人孤掌難鳴，自然難免會落在你們手裡。」

律香川：「還有呢？」

孟星魂道：「他算準了你們會逼我到這裡來，逼著我下去殺他。」

律香川道：「他認為我能夠用什麼法子來脅迫你？」

孟星魂目光現出怒意，冷笑道：「用小蝶，用高老大，你這人本就什麼手段都用得出的。」

律香川道：「他是不是也算準了你一下來，我就會將這口井封死？」

孟星魂道：「也許！」

律香川道：「他還算準了什麼？」

孟星魂道：「他還算準了你一定會將這口井重新挖開，一定會自己下來找他，因為他一定有法子讓你知道他已不在這裡。你既害怕，又懷疑，當然非親自下來看看不可。」

律香川突然冷笑，道：「照你這麼說，他算出來的事倒真不少！」

孟星魂道：「的確不少。」

律香川冷笑道：「你以為他是什麼？是個活神仙？」

孟星魂淡淡道：「不管他是不是這麼厲害的，我只知道至少有一樣事他沒有算錯。」

律香川道：「什麼事？」

孟星魂盯著他，一字字道：「他算準了只要你一下來，我就不會再讓你活著上去。」

律香川臉色似已忽然變了。

孟星魂道：「別的事你信不信都沒關係，這一點卻非相信不可！」

律香川也在盯著他，慘白的臉色在黯淡的燈光下看來，就像是戴著個紙糊成的面具，雖然全無表情，卻顯得更詭密可怕。

孟星魂的臉色當然也不好看。

他已坐了起來，正盤膝坐在床上，一隻手按著被單，一隻手按著枕頭。

這樣子坐著好像並沒有什麼特別，無論誰坐在床上，姿勢都會跟他差不多。

奇怪的是，大敵當前，他怎麼還能這樣子舒舒服服的坐著！

只有他自己知道，坐著不但比躺著好，也比站著好。

若是站在那裡，就無異全身都暴露成律香川暗器的目標，但坐著時卻可以將自己的身子縮小到最低程度。防守的範圍總是越小越好的。

何況，到了必要時，這枕頭就是他抵抗暗器的盾牌，這被單就是他攻擊的武器。

內家「束衣成棍」的功夫，他雖然並沒有練過，但一個像他這種終生以冒險為職業的人，無論任何東西到了他手上，都是武器。

律香川一直在仔細觀察著他，就像是一個馴獸師在觀察著籠中的猛獸。

他的表情冷靜而嚴肅，孟星魂每一個細微的表情和動作，他都絕沒有錯過。

孟星魂也正以同樣的冷靜的態度在觀察著他。

那情況又像是兩匹狼在籠中互相窺伺，互相等著對方將弱點暴露，然後就一下子撲上去，咬斷對方的咽喉。

也不知過了很久，律香川忽然笑了，接道：「看來你的確是個很可怕的對手。」

孟星魂道：「哦？」

律香川道：「你不但很懂得隱藏自己的弱點，而且很沉得住氣。」

孟星魂道：「哦？」

律香川道：「可惜你已犯了致命的錯誤，錯得簡直不可原諒。」

孟星魂道：「哦？」

律香川道：「你對付我這樣的人，本不該採取守勢的，因為我最可怕的一點是暗器，所以你就該先發制人封住我的出手。」

孟星魂凝視著他，慢慢的點了點頭，道：「我的確本該搶先出手的，可是我不能這樣做。」

律香川道：「為什麼？」

孟星魂道：「因為我的腿受了傷，動作已遠不及平時靈活，若是搶先出手，一擊不中，情況就可能比現在更危險。」

律香川道：「你沒有一擊就中的把握？」

孟星魂道：「沒有，對付你這樣的敵手，誰也沒有一擊必中的把握。」

律香川道：「所以你不敢冒險？」

孟星魂道：「我的確不敢。」

律香川忽又笑了笑，說道：「其實你根本不必要對我說實話的。」

孟星魂道：「你本來也不必提醒我的錯誤，我犯的錯誤越大，對你豈非越有利。」

律香川道：「我提醒你的錯誤，只不過想誘你先出手。」

孟星魂道：「你失敗了。」

律香川也慢慢的點點頭，道：「我失敗了。」

直到現在為止，他們的態度還是很冷靜，極端冷靜，絕不衝動，絕不煩燥。

但極端冷靜也是種可怕的壓力。

幸好這秘室中沒有第三個人，否則也許會被這種奇特的壓力迫得發瘋。

又過了很久，孟星魂忽然也笑了笑，道：「其實我也早就知道你是個很可怕的對手。」

律香川道：「多謝。」

孟星魂道：「你不但也很沉得住氣，而且很懂得壓迫對方，使對方自己將弱點暴露。」

律香川微笑道：「我殺人的經驗，也許並不比你少。」

孟星魂道：「但現在你已知道我的弱點，為什麼還不出手？」

律香川道：「因為你就算有弱點，也防守著很好，防守有時比攻擊更難，你防守的能力卻比我見過的任何人都好得多。」

孟星魂道：「可是你的暗器──」

律香川道：「我的暗器雖利，但用來對付你，同樣沒有一擊必中的把握！」

孟星魂道：「你用不著有一擊必中的把握，一擊之後，你還可再擊！」

律香川道：「你又錯了。」

孟星魂道：「哦？」

律香川道：「高手相爭只有第一擊才是真正可以致命的一擊，一擊之後，盛氣已衰，自信之心也必將減弱，再擊就更難得手。」

孟星魂道：「所以你在等著我先出手。」

律香川道：「我一向很沉得住氣。」

孟星魂又笑，道：「你不妨再等下去。」

律香川道：「我當然要繼續等下去，等得越久，對我越有利。」

孟星魂道：「哦。」

律香川微笑道：「你知不知道你那高老大也來了？」

孟星魂道：「不知道。」

律香川道：「她若久久不見我上去，一定也會下來看看的。」

他微笑著，悠然接著道：「她就算不會助我出手，但有她在旁邊，你一定會覺得很不安的，那時我機會就更大了。」

孟星魂的眼角又開始跳動，但脖子卻似已漸漸僵硬。

律香川盯住著他的眼睛緩緩道：「其實高老大一直對你不錯，我也一直對你不錯。只要你願意做我的朋友，我立刻就可以將過去的事全部忘記。」

孟星魂道：「但我卻忘不了。」

律香川道：「你忘不了的是什麼？」

孟星魂道：「忘不了你那些朋友的下場！」

律香川嘆了口氣，道：「所以你還是決心要殺我？」

孟星魂道：「不是要殺你，是要你死。」

律香川道：「那又有什麼不同？」

孟星魂道：「我沒有把握殺你，但卻有把握要你死！」

律香川道：「我還是不明白你的意思。」

孟星魂道：「我的意思，就算你殺我的機會比較多，我還是可以要你陪著我死，無論我是死是活，反正你都已經死定了。」

他說話的態度還是很冷靜，每個字都好像是經過深思熟慮之後才說出來的，而且確信自己說出了之後，就一定能做到。

律香川目中也露出了一絲不安之色，勉強笑道：「但你還是不敢先出手！」

孟星魂道：「不錯。」

律香川道：「我並不想殺你，你既然不敢先出手，我就可以走。」

孟星魂道：「你可以走。」

律香川道：「你若想攔阻我，就勢必要先出手，只要你一擊不中，我就可以立刻置你於死地，那時你就絕沒有法子再要我陪你死了！」

孟星魂淡淡道：「不錯，你走吧，我絕不攔你，但你也莫要忘了，這裡只有一條退路。」

他的態度很冷靜，慢慢的接著道：「你退的時候，我絕不攔你，但只要你一躍入水池中，我就會立刻跟著跳下去，在水池裡，你更連一分機會都沒有。」

律香川冷笑道：「你怎知道我水裡的功夫不如你。」

孟星魂道：「我不知道，所以你不妨試試。」

律香川看著他，瞳孔突然收縮，鼻尖似也已沁出汗珠。

孟星魂脖子上緊張的肌肉鬆弛，微笑道：「我固然不敢冒險，但你卻更不敢，因為你的命現在比我值錢得多。」

律香川半垂下頭，目中露出一絲狡黠惡毒的笑意，道：「你認為我的命比你值錢，所以比你怕死，但我卻知道有個人的看法和你不同。」

孟星魂道：「誰？」

律香川道：「小蝶，孫小蝶。」

他抑面而笑，接著道：「在她眼中看來，你的命一定比誰都值錢得多，你忍心拋下她死麼？」

小蝶！這名字就像是一根釘子，忽然被重重的敲入孟星魂的心裡。

他的心一陣陣發痛，痛得連眼淚都幾乎忍不住要奪眶而出。

天上地下，絕沒有任何事比這名字更能打動他。

絕沒有。

所以就在這時，律香川已出手！

※※※

任何人都知道律香川最可怕的武功就是暗器。

可是這一次他並沒有用暗器，

他忽然一把抓住了鋪在床上的墊被，用力向外一拉。

坐在被上的孟星魂立刻就仰面倒下，

律香川已閃電般出手，抓住他的足踝，用力向外一擰！

連他自己都未想到一個人踝骨碎裂的聲音聽來竟是如此刺耳。

但就在這時，孟星魂手裡的被單也揮出，蒙住了他的頭。

接著，孟星魂的身子也已彈起，用頭頂額角猛撞他的鼻樑。

他也仰面跌倒，冷汗隨著眼淚同時流下。

孟星魂咬緊牙關，從床上跳下，壓在他身上，揮拳痛擊他脅下的肋骨。

這些拳頭無論那一擊都足以令人立刻暈厥。

但這兩人卻彷彿天生就有這種野獸般忍受痛苦的本能。

兩人的骨頭雖已都被對方打斷了很多根，但還是互相糾纏著，不停的毆打──誰也想不到剛才那麼冷靜的兩個人，忽然間全都變成了野獸──這是不是因為他們心裡隱藏的仇恨在這一剎間突然全都發作。

律香川忽然一拳擊在孟星魂小腹上。

孟星魂踉蹌後退，全身都已隨著胃部收縮，整個人都縮在床角。

律香川鼻孔裡流著血，喘息著，還想撲過去，卻已幾乎精疲力竭。

孟星魂也已不再有餘力反擊，卻還在掙扎著，嘶聲道：「我說過，我死，你也得陪我死。」

律香川咬著牙，獰笑道：「你為什麼如此恨我？難道只因為小蝶的兒子是我的？──你可把小蝶搶走，但卻搶不走我的兒子。」

孟星魂已憤怒得全身發抖。

「你若想要別人死，自己就得保持冷靜，否則你也得死！」

很少有人比孟星魂更明白這道理，但這時他自己卻已完全忘記。

律香川為什麼也忘了呢？

難道在他心底深處，也是愛著小蝶？──還是到他失去小蝶後，才發現自己是愛著她的？

所以他心裡的仇恨也和孟星魂同樣深。

兩人咬著牙，瞪著對方，野獸般喘息著，只要自己的力氣恢復了一分，就要向對方撲過去。

但就在這時候，他們忽然同時聽到一聲嘆息。

已有人無聲無息的從水池中鑽出來，就像是魚一般輕，魚一般滑，甚至連水花都沒有被他激起。

無論誰一生中，都很難見到一個水性如此精妙的人。

一個陌生人。

一個很胖的陌生人。他浮在水上時，身子裡好像已吹滿了氣。

他正搖著頭嘆著氣道：「兩個一輩子都在練武的人，打起架來居然像兩條野獸一樣，你們自己難道就一點也不覺得慚愧？」

律香川忽然也長長嘆息了一聲，道：「我實在很慚愧，慚愧極了。」

他雖然在嘆息著，但眼睛裡卻又發出了光。

孟星魂忽然發現他一定是認得這個人，非但認得，而且熟得很。

他的對手終於來了。

孟星魂的心沉了下去，無論誰都看得出，這人也許並不是很可靠的朋友，但卻一定是個很可怕的敵人。

這人的眼睛也正在盯著孟星魂。

他的眼睛很小，但卻在閃閃發著光，就像是針尖一樣。

他的臉很圓，就連在嘆息的時候，臉上都帶著笑容，只不過笑得很奇特，讓你覺得他就算殺人的時候，也一定是在微笑著的！

他輕飄飄的浮在水上，全身彷彿連一點重量都沒有！

孟星魂也從未見過水上功夫如此精妙的人，忍不住問道：「你是誰？」

這人笑笑道：「你不認得我，我卻認得你！」

孟星魂道：「你認得我？」

這人微笑道：「你姓孟叫星魂，聽說是近十年來江湖中最冷酷，也最懂得殺人的刺客，但今天你卻讓我失望得很。」

他又搖著頭，嘆息著喃喃道：「一個成了名的刺客，就算要跟人拼命，至少也得保持一點點成名刺客的氣度，怎麼能像野狗亂咬人？」

孟星魂凝視著他，過了很久，忽然道：「你認得我，我也認得你！」

這人道：「真的？」

孟星魂冷冷道：「你姓易，叫潛龍，聽說是近三十中來在江湖中水性最精妙，武功最博的人。」

這人大笑道：「你果然認得我。」

孟星魂笑道：「但你卻早已令我失望得很。」

易潛龍道：「為什麼？」

孟星魂道：「因為你本是老伯最好的朋友，但卻在他最困難的時候，出賣了他。」

易潛龍瞪眼道：「誰說我出賣了他？我只不過不想再見他而已！」

孟星魂道：「為什麼不想再見他？」

易潛龍道：「因為我知道只要一見著他，他就會要我去替他拼命。」

孟星魂道：「所以你就溜了？」

易潛龍道：「這種時候不溜，還要等到什麼時候才溜？」

他理直氣壯的說出來，好像這本是天經地義的事。

孟星魂冷笑道：「好，夠義氣，夠朋友。」

易潛龍道：「我不能太夠朋友，老伯看得起我，就因為我是個老江湖，老江湖的意思：就是不能太講義氣，臉皮也不能太薄。」

孟星魂冷冷道：「你確是個標準的老江湖。」

易潛龍忽然嘆了口氣，道：「我也知道你有點看不起我，可是你知不知道我有多少個兒子？多少個老婆？」

他不等孟星魂回答，就接著道：「我有十七個老婆，三十八個兒子，女兒還不算，你說，我還能不能夠為別人去拼命？我若死了，誰替我養那些孤兒寡婦？」

孟星魂居然在聽著。

他本來絕不會和這種人說話的，對付這種人，用拳頭要比用舌頭正確得多，但是他現在太需要時間。

需要時間來作判斷，需要時間來恢復體力。

只有談話才能給他時間，所以這談話雖然令他又憤怒又噁心，他卻還是只有聽下去，說下去，幸好易潛龍也像是很喜歡說話的人。

孟星魂道：「你既已溜了，為什麼又回來？」

易潛龍道：「第一，我知道老伯已沒法子叫別人為他拼命了，第二我需要錢。」

孟星魂道：「你需要錢？」

易潛龍又嘆了口氣，苦笑道：「我們家吃飯的人太多，賺錢的人太少，無論誰想養活我那一大家子的人都不是件容易的事！」

孟星魂道：「你想找誰要錢？」

易潛龍道：「找個願意給我錢的人，無論誰給我錢，只要是錢，我就要。」

他看著孟星魂，眨了眨眼，又笑道：「你有沒有錢？」

孟星魂道：「沒有。」

易潛龍嘆道：「那麼我就只好找別人了！」

孟星魂道：「我雖然沒有錢，但卻可以想法子替你找到錢。」

易潛龍道：「什麼法子？」

孟星魂道：「律香川很有錢，你只要殺了他，他的錢豈非全都是你的？」

易潛龍拊掌大笑，道：「不錯，聽起來這倒是個好主意。」

律香川一直在旁邊微笑著，聽著，此刻忽然道：「這主意只有一點不好。」

易潛龍道：「那點不好？」

律香川道：「我雖然很有錢，但卻沒有人知道我的錢藏在那裡！」

易潛龍道：「我可以找。」

律香川道：「我可以保證你絕對找不到。」

他笑了笑，接著道：「但你只要殺了孟星魂，我就把我的錢分一半給你！」

易潛龍道：「只有一半？」

律香川道：「一半總比沒有好。」

易潛龍又大笑，說道：「不錯，就算一文也比沒有的好。」

他轉向孟星魂，臉上還在笑，又道：「看來我只有殺了你了。」

孟星魂慢慢的點了點，頭，道：「看來你的確只有殺了我了。」

易潛龍道：「我有了錢之後，一定會替你買口好的棺材的。」

孟星魂道：「謝謝你。」

易潛龍道，「你還有什麼遺言沒有？」

孟星魂道：「只有一句。」

易潛龍道：「你快說，我喜歡別人的遺言，一個人臨死前說的話，通常都有點道理。」

孟星魂道：「還沒有拿回來放在自己口袋裡的錢，就不能算是錢。」

易潛龍撫掌道：「有道理，果然有道理。」

孟星魂道：「有些人問他要錢的時候，他通常卻只會在背後給你一刀的！」

易潛龍道：「我雖然已有很多年沒挨過刀了，倒還記得那種滋味並不太好受。」

孟星魂道：「很不好受，尤其是你，像你這麼胖的人，挨了刀之後，一定會流很多血。」

易潛龍忽然用力搖頭，道：「不行，我怕流血，小律，我看我們這交易還是談不成。」

律香川在旁邊聽著，一直不動聲色，此刻才微笑著道：「我肋骨已斷了三四根，鼻樑好像也斷了，你殺了他後，還怕我不付錢？」

易潛龍說道：「是呀！我怕什麼，可是為了安全起見，我看我們不如還是一起上去，等你付了錢之後，我再殺他」

律香川道：「這樣子也行。」

孟星魂道：「不行！」

易潛龍說道：「為什麼不行？」

孟星魂道：「上去之後，就是他的天下了。」

易潛龍看著他，淡淡道：「你好像還沒有弄清一件事。」

孟星魂道：「什麼事？」

易潛龍道：「現在我是老大，我說行就行，根本就沒有你說話的餘地了。」

孟星魂道：「現在你是老大，到了上面，你就不是了。」

易潛龍道：「只要有錢拿，我就算做孫子也沒關係。」

孟星魂道：「好，我也有錢，我給你！」

他身子突然躍起，好像要撲過去跟易潛龍拼命，但躍到半空，突然一擰腰，已轉向律香川。

他要找的是律香川，不是易潛龍，也不是別人。

他就算死，也得要律香川陪著他死。

只可惜律香川早已防到他這一著，他還沒有撲過去，律香川已滾入水池裡。

水很冷。冷水能令人清醒。

律香川一頭扎入水裡，既不想要孟星魂的命，也不想跟易潛龍囉嗦，只想趕快離開這鬼地方。

好像有人抓住他的腳。

可是他已在水裡摸到了那道暗門，用力往前一衝，抬起頭，已可看見井口的星光。

好可愛的星光。

他總算已離開了那鬼地方，而且以後也不會再來了。

※※※

風吹在身上，肋骨斷了的地方痛得要命。

可是律香川不在乎。

現在無論什麼事他都已不在乎。

現在他已又是老大。

高老大居然沒有在上面等著他，已連人影都看不見了。

「女人果然沒有一個靠得住的！」

律香川咬了咬牙，厲聲道：「來人！」

他說的話現在還是命令。

黑暗中立刻有人快步奔了過來，正是對他很忠實的那個小頭目于宏。

「越對你忠實的人，你越不能對他客氣，因為你若想要他永遠對你忠實，就只有要他怕你！」

這不是老伯的原則，是律香川的。現在他已漸漸發現，他的原則不但比老伯有道理，也更有效。

所以他立刻沉下了臉，道：「暗卡上的兄弟們呢？」

于宏伏在地上，看起來不但很驚慌，而且很恐懼，顫聲道：「兄弟們全都還在卡上防守著，沒有人敢擅離職守。」

律香川冷笑一聲道：「你們防守得很好，非常的好──」

他忽然一巴掌摑在于宏臉上，厲聲道：「我問你，既沒有人敢擅離職守，易潛龍是怎麼進來的？」

于宏手掩著臉，吃吃道：「沒有人進來，屬下們只看到那位高──高夫人走了。」

律香川怒道：「誰叫你們放她走的？」

于宏哭喪著臉道：「她是幫主的朋友，她要走，誰也不敢攔著。」

律香川冷笑。

但他也知道現在已不是立威的時候，現在還有別的事要做。

他忽然揚手，道：「弓箭手何在？過來封住這口井，若有人想上來，殺無赦！」

他的話就是命令，他的命令甚至已比老伯更有效。但這次他的命令好像不靈了。

沒有弓箭手，沒有人，連一個人都沒有來。律香川臉色變了。就在這時，他聽到易潛龍的笑聲！

易潛龍不知在何時已出來了，正笑嘻嘻的坐在井上，悠然道：「律幫主的弓箭手呢，為什麼還不過來。」

他說的話忽然變成了命令。

忽然間，十七八條人影一起從黑暗中飛了過來，撲通撲通，一起落在地上。

直直的落在地上，又直又硬，弓箭手雖然還是弓箭手，但卻已全部變成了死人。

律香川突又全身冰冷，從腳底冷起，一直冷到鼻尖。

易潛龍看著他，笑道：「律幫主，你的弓箭手已來了，你想要他們幹什麼？」

律香川似已麻木。

易潛龍道：「律幫主是不是還將快刀手和鉤鐮手也一起傳來？」

律香川終於勉強笑了笑，道：「不必了。」

忽然間，他的笑又變得很親切很誠懇，微笑著道：「其實，我早就該知道，易大叔既然來了，我就算再加八十道暗卡，在易大叔眼中也是一批廢物。」

易潛龍眨眨眼，大笑道：「我幾時又變成你的大叔了？」

律香川道：「易大叔一直都是我尊敬的人，從來也沒有變過。」

易潛龍道：「老伯呢？我記得你以前最尊敬的人好像是他。」

律香川嘆了口氣，苦笑道：「我的確一直都很尊敬他，可是他──」

易潛龍道：「他怎麼樣？」

律香川嘆道：「鳥盡弓藏，兔死狗烹，這句話易大叔總該聽過的？」

易潛龍道：「我聽過。」

律香川道：「在他眼中，我們只不過都是他的走狗，等到我們沒有利用價值時，就只有死路一條，我舅父陸漫天就是個很好的例子。」

易潛龍道：「他殺了陸漫天？」

律香川黯然道：「我舅父有時脾氣雖然古怪些，有時雖然喜歡翻易大叔鬧鬧脾氣，其實他心裡一直還是將易大叔當作他生死與共的好兄弟。」

易潛龍道：「哦。」

律香川道：「所以他臨終之前，還叫我轉告易大叔一句話。」

易潛龍道：「什麼話？」

律香川悽然道：「他說他自己是韓信，要易大叔學學張良，因為老伯和劉邦一樣，只可以共患難，不可以共富貴，到了富貴時，就總要懷疑他的老朋友要來搶他的寶座，只可惜我舅父明白得太遲了，否則又怎會慘死在他手上？」

易潛龍道：「原來你殺老伯，只不過是為了要替你舅父報仇？」

律香川點點頭，道：「其實易大叔當然也很了解老伯，否則也不會悄然引退了。」

易潛龍看著他，看了很久，忽然笑道：「你知不知道你什麼時候看起來最老實，最可愛？」

律香川搖搖頭，他的確不明白易潛龍的意思。

易潛龍道：「就是你說謊的時候，你說謊時樣子看起來實在老實極了。」

律香川道：「易大叔明察秋毫，在易大叔面前，我怎敢說謊？」

易潛龍道，「你說的話是實話？」

律香川道：「半句不假。」

易潛龍道：「但有個人說法卻跟你不同。」

律香川眨眼道：「易大叔千萬不要聽姓孟的話，他只不過是個見不得天日的刺客，而且是個被婊子養大的，他說的話從來也沒有人相信。」

易潛龍淡淡道：「他說的話我當然不信，無論誰說的話都不信──也許只有一個人例外。」

律香川道：「誰？」

突然間，他身後響起了一個人的聲音，道：「我！」

# 第二十九節

律香川身子突然軟癱，他並沒有回頭去看，只聽到這個人的聲音，全身就已軟癱。

世上只有一個人，能在他不知不覺中走到他身後。

世上只有一個人，能令他跪下。

老伯。

沒有別人，只有老伯！孟星魂滿眶熱淚，幾乎已忍不住奪眶而出。

老伯還是老樣子，沒有變，連一點都沒有變。天地間好像沒有任何人、任何事能令他改變。

他站在那裡，還是站得很直，就好像一桿標槍插在地上。

淡淡的星光照著他的臉。只有他臉上的皺紋似已變得更深，但他的眸子卻還是同樣銳利，就好像劍已出匣，刀已出鞘。可是等他看到孟星魂時，這雙冷酷銳利的眼睛裡，立刻充滿了溫暖之意。他只看了律香川一眼，目光就轉向孟星魂。

孟星魂忽然發現他的臉並不是完全沒有表情的，其實他臉上每條皺紋裡，都隱藏著誰也說不出有多麼豐富的感情。

他臉上每條皺紋本都是無限痛苦的經驗所刻劃的痕跡。

只有這種皺紋，才能隱藏他如此豐富的感情。孟星魂熱淚終於忍不任奪眶而出。

老伯凝視著他，良久良久，才慢慢的點了點頭，道：「你很好！」

他本似有很多話要說，卻只說了這三個字。

雖然只有三個字，但在孟星魂聽來，卻已勝過世上所有的言語。

然後他才感覺到有人在拍他的肩，他回過頭，就看到了易潛龍。

易潛龍的眼睛裡也充滿了笑意，已不是老江湖的笑，是溫暖而充滿了友誼的笑。

他微笑著道：「現在你該完全明白了吧？」

孟星魂搖搖頭。他的確不能完全明白，因為他太激動、太歡喜，幾乎已完全無法思索。

易潛龍很了解，所以接著道：「我非但沒有出賣老伯，也沒有溜走。──我從來就沒有溜走過。」

孟星魂忽然了解，所以就替他說了下去：「別人以為你溜走的時候，其實你正在暗中為老伯訓練那一批新血。」

易潛龍道：「不錯，無論任何組織都和人一樣，時時刻刻都需要新的血液補充，否則他不但會衰老腐敗，而且隨時都可能崩潰。」

孟星魂目中忍不住流露崇敬之色，因為他覺得在面對著的，不只是個偉大的朋友。

易潛龍也看得懂，微笑著道：「其實那也算不了什麼，那些年輕人非但充滿了熱情，而且全都很忠實，要訓練他們並不是件困難的事。」

年輕人永遠比較熱情忠實，狡黠和陰謀他們根本就不願去學。

孟星魂也年輕過，他點點頭，嘆道：「要訓練那些人的確不難，難的是那忍辱負重的勇氣，那遠比為人去流血換命還要難得多。」

易潛龍看著他，忽然用力拍他的肩。

他們從此也成為終生的朋友，因為他們不但已互相了解，而且互相敬重。

只有對朋友完全忠實的人，才值得別人敬重。

「能夠為朋友忍受屈辱的人，便永遠都不會寂寞。」

孟星魂忽又問道：「你們是不是已去過飛鵬堡了？」

易潛龍道：「當然去過，我訓練那些人，為的本是要對付十二飛鵬的。」

孟星魂道：「那麼你怎會到了這裡？」

易潛龍道：「因為我已和老伯約定，初五以前，他若有命令給我，我們就在初七的正午，從後山偷襲飛鵬堡，否則我們就立刻連夜趕來這裡。」

孟星魂道：「你沒有接到他的命令？」

易潛龍道：「沒有，傳令的人已死在律香川手裡。」

律香川當然在也旁邊聽著，聽到這裡，胃部突然收縮，幾乎忍不住要吐。

直到現在，他才知道自己的錯誤在那裡。

他本不該使老伯精選出的那批人死得太早，本該等他們到了飛鵬堡之後再下手的。

只可惜那時實在太興奮太得意了，已變得有些沉不住氣，所以才會造成這種不可原諒的錯誤。

現在這錯誤已永遠無法彌補。

律香川彎下腰，吐出了一灘苦水。

但還是沒有人看他一眼。

他本是個絕頂聰明的天才，不可一世的梟雄，他只差半步，就可達到成功的巔峰。

可是現在他在別人眼裡，竟似已變成完全不重要。

竟似已變成一個死人。

易潛龍道：「我趕到這裡，才知道老伯已有了復仇的計劃。而且將每一個細節都安排好了。」

孟星魂道：「你今天下午才趕到的？」

易潛龍道：「今天下午，老伯計劃中最重要的一點，就是時間，所以每一刻時間都要盡力爭取，因為我知道時間有時甚至比鮮血更可貴。」

孟星魂道：「我明白。」

這一點的確很少有人能比他更明白！

他若沒有時間觀念，也許已死過無數次。

易潛龍臉上露出自傲之色，微笑著道：「這三四十年來，我參與老伯的行動不下兩百次，從來也沒有耽誤過片刻。」

孟星魂又嘆了一聲，道：「無論誰有你這樣的好朋友，都應該覺得高興。」

易潛龍緊握他的肩，道：「老伯有了你這樣的朋友，連我都很高興。」

他接著又道：「老伯已算準了律香川必定會到這裡來找他，也算準了律香川看到那七星針後，必定會親自到下面去看看的，因為他這人除了自己外，誰都不相信的。」

孟星魂忍不住冷笑道：「有時他連自己都不太信任。」

易潛龍道：「老伯的計劃本是要乘他下去的時間，發動攻勢，先殲滅他最基本的部下。」

他笑了笑，又道：「因為他來得必定很匆忙，絕對沒有時間集中所有的力量，最多也只不過能將最基本的一批部下帶來。」

孟星魂道：「這裡的地勢你們當然比他熟悉得多，無疑已先佔了地利。」

易潛龍道：「而且他最擅長的，本是在暗中放冷箭傷人，但這次情況卻完全相反，他絕對沒有想到會有人在暗中等著對付他。」

孟星魂道：「所以你們又佔了天時！」

易潛龍道：「還有，他的人匆匆趕來，又已在這裡守候了很久，必定已有些疲倦，但我們的人卻正如初生之虎，猛虎出柙。」

他微笑著又道：「以逸待勞、以暗擊明，這一戰其實用不著交手，勝負之數已經很明顯。」

孟星魂微笑道：「天時、地利、人和，都已被你們佔盡了，老伯這計劃，實在可以稱得上是算無遺策。」

易潛龍道：「但，他卻還是有一件事沒有算出來。」

孟星魂道：「哦。」

易潛龍道：「他沒料到你也會跟著來，而且會到下面去。」

孟星魂苦笑道：「那時候我想錯了。」

易潛龍道：「但老伯卻明白你的想法，他知道你這次來，是準備跟他同生共死的！」

孟星魂喉頭突又哽咽，熱淚幾乎又忍不住要奪眶而出。

士為知己者死！

一個人就算為老伯這種朋友死，死了又何憾？

易潛龍也彷彿有很多感慨，嘆息著道：「老伯也知道你既然在下面，見到了律香川，就絕不會再讓他活著上來，就算拼著跟他同歸於盡，也絕不會再讓他活著上來。」

孟星魂道：「所以──所以你才會下去？」

易潛龍道：「因為老伯並不想他死，你更不能死，所以──」

他又拍了拍孟星魂的肩，笑道：「以後的事，你總該明白了吧？」

孟星魂點點頭。

他雖然點頭，卻還是不太明白──他不明白老伯為什麼還要讓律香川活著？

但他並沒有說什麼，因為他知道老伯做的事，是絕不會錯的。

絕不會。

對律香川他已錯了一次，絕不會再錯第二次。

老伯一直看著他們，聽著他們，目中似也熱淚盈眶。

然後他才慢慢的走過來，凝視著他們，緩緩道：「我看錯過很多人，但卻沒有看錯你們，你們都是我的朋友，我的好朋友──」

他忽然擁住孟星魂的肩，一字一字道：「你不但是我的朋友，也是我的兒子──」

孟星魂點點頭道：「我是──我是──」

然後他滿眶熱淚就已流了下來。

※※※

夜更深，星已疏。

所有的人忽然間全都走了，只剩下律香川一個人跪在無邊的黑暗中。

他跪在這裡，居然沒有人理睬他，沒有人看他一眼。

沒有責備，沒有辱罵，沒有報復。

老伯就這樣走了，易潛龍和孟星魂也就這樣走了，就讓他像野狗般跪在這裡。

甚至連那些弓箭手的死屍都已被抬走，卻將他留在這裡。

他也曾經是個不可一世的人物，現在竟真的已變得如此無足輕重。

風吹在身上，斷了肋骨疼得更劇烈。

律香川忽然也覺得自己就像是條無主的野狗，已被這世界遺棄。

他無論是死是活，都已沒有人放在心上。

冷汗在往下流，眼淚是不是也將流下。

律香川擦了擦額上的冷汗，咬著牙，掙扎著站起來。

「無論如何，我還活著，只要活著，就一定還有機會。」

他在心裡這樣告訴自己，而且，努力使自己相信。

但也不知為什麼，他並沒有真的想報復，只覺得很疲倦，很累，很累──

這是不是因為他的勇氣已喪失？

是不是因為老伯沒有殺他，但卻已完全剝奪了他的自尊和勇氣。

現在，他只想喝一杯，痛痛快快地喝一杯──

※※※

這少年伏在桌上，突然被一陣急促的敲門聲驚醒。

他揉揉眼睛，站起來，打開了門。

外面不知何時已開始下雨。

律香川濕淋淋的站在雨裡，眼睛裡佈滿了紅絲，門已開了很久，他還是痴痴的站在那裡，似已忘記進來。

少年看著他，並不驚訝，就像是早已知道他一定會來的。

雨很冷。

六月的雨為什麼會如此冷？

少年脫下身上的衣服披在律香川身上。

律香川忽然緊緊的擁抱住他，喃喃道：「只有你才是我真正的朋友，只有你。」

少年還是沒有說話，也沒有任何表情。

他太笨，所以笨得不知該用什麼方法表達自己的情感。

所以他只是無言地轉過身，將酒擺在桌子上。

律香川終於走進來，坐下。

酒雖然是冷的，但喝下肚後，就立刻像火焰般燃燒起來。

律香川的心也漸漸開始燃燒，忽然用力一拍桌子，大聲道：「我還是沒有死！只要我活著，就遲早總有一天要他們好看──你說是不是？」

少年點點頭。

無論律香川說什麼，他總是完全同意的。

律香川笑了，大笑道：「沒有人能擊倒我，我遲早還是會站起來，等到那一天，我絕對不會忘了你，因為只有你才是我的好朋友！」

他似乎想證明給這少年看，所以掙扎著站起來，努力想站得直些。

可是他的腰突然彎了下來，全身忽然開始痙攣收縮，就像是突然有柄刀自背後刺入他胃裡。

等他抬起頭來，臉色已變為死灰。

他咬著牙，蹬著凸起的眼睛充滿了驚訝和恐懼，嗄聲道：「你──你在酒裡下了毒？」

少年點點頭。

無論律香川說什麼，他還是完全同意。

律香川掙扎著，喘息著，道：「你為什麼要這樣做？為什麼？」

少年臉上還是全無表情，還是好像不知該用什麼法子表達自己的感情。

他只是淡淡的說道：「這種日子我已經過膩了，老伯答應我，讓我過過好日子。」

老伯。

果然是老伯！

老伯真正致命的一擊，原來在這裡等著他。

律香川咬牙道：「你──你這畜牲，我拿你當朋友，你卻出賣了我！」

少年淡淡道：「這種事我是跟你學的，你可出賣老伯，我為什麼不能出賣你？」

這一擊的力量更大。

律香川似已被打得眼前發黑，連眼前這愚蠢的少年都看不清了。

也許他根本就從未看清楚過這個人。

他怒吼著，想撲過去，捏斷這個人的咽喉。

可是他自己已先倒下。

他倒下的時候，滿嘴都是苦水。

※※※

他終於嘗到了被朋友出賣的滋味。

他終於嘗到了死的滋味。

死也許並不很痛苦，但被朋友出賣的痛苦，卻是任何人都不能忍受的！

連律香川都不能。

※※※

天已亮了。

黑夜無論多麼長，都總有天亮的時候。

只要你有勇氣，很耐心，就一定可以等到光明。

光明從窗外照進來，椅子就在窗下。

老伯終於又坐回他自己的椅子上。

直到這時，孟星魂才發覺他畢竟還是蒼老了很多，而且顯得很疲倦。

一種滿足和愉快的疲倦。

他伸直雙腿，才緩緩長嘆一聲，道：「你一定很奇怪，我為什麼不殺律香川？」

孟星魂道：「我不奇怪。」

老伯顯得很驚訝，道：「為什麼？」

孟星魂微笑道：「因為我知道你一定替他安排了很恰當的下場。」

老伯也笑了，但笑容中卻彷彿還是說不出的淒涼和辛酸。

律香川就像是他親手栽成的樹木。

沒有人願意將他自己親手栽成的樹砍斷的！

孟星魂忽又問道：「高老大呢？」

這句話他已憋了很久，終於還是忍不住問了出來。

老伯嘆息了一聲，道，「我並不怪她，她是個很有志氣的女人，一心想往上爬，雖然她用的方法錯了，但世上又有誰從未做錯過事呢？」

孟星魂道：「你──你讓她走了？」

老伯點點頭道：「而且我還要將她一心想要的那張地契送給她──以後你無論看到誰在想往上爬，都應該去扶他一把，千萬不要從背後去推他。」

孟星魂垂下頭，心裡充滿了感激，也充滿了崇敬。

老伯畢竟是老伯。

他也許做錯過很多事，但他的偉大之處，還是沒有人能及得上。

就在這時，他看到一個年輕人走到門口。

一個充滿了熱情和活力的年輕人，一舉一動都帶著無限鬥志和力量。

這正是老伯組織中的新血，也正是這社會的新血。

孟星魂看到他，就知道人類永遠不會滅亡。

只要人類存在，正義也永遠不會滅亡！

老伯看到這年輕人，精神彷彿也振奮了些，微笑道：「什麼事進來說吧。」

這年輕人沒有進來，躬身說道：「萬鵬王沒有死，死的是屠大鵬，他低估了萬鵬王，所以，他就死了。」

他的回答簡單，中肯而扼要，易潛龍多年的訓練顯然並沒有白費。

孟星魂幾乎忍不住想要問：「鳳鳳呢？」

可是他沒有問，老伯也沒有問。

這個人是否存在都已不重要，已不值得別人關懷。

但孟星魂卻忍不住要問老伯：「應該怎麼樣去對付萬鵬王？」

萬鵬王既然還沒有死，他和老伯就遲早還是難免要決一死戰。

老伯嘆息著，道：「他沒有死，我也沒有死，所以我們只有繼續鬥下去，就算我們已覺得很厭倦，甚至很恐懼，也絕不能停止。」

孟星魂垂下頭，道：「我明白。」

一個人走入了江湖，就好像騎上了虎背，耍想下來實在太困難。

老伯道：「就算萬鵬王死了，還是有別人會來找我，除非我倒下去，否則這種鬥爭就永遠也不會停止。」

他嘆息著，又道：「像我這種人，這一生已只能活在永無休止的厭倦和恐懼裡，我想去殺別人的時候，也正等著別人來殺我。」

孟星魂也明白。

這一點當然也沒有人比他更明白。像這樣子活下去，雖然太糟了些，但卻還是非活下去不可。

老伯慢慢的接著道：「一個人種下的種籽若是苦的，自己就得去嘗那苦果，我既已錯了，就得要付出錯誤的代價，除了我之外，誰也不能替我去承受。」

他忽然笑了笑，又道：「可是你還年輕，只要你有勇氣，還是可以改變自己的命運，一個人犯了錯誤並不可恥，只要他能知錯認錯，就沒有什麼值得羞愧的。」

孟星魂忽然抬起頭，道：「我明白。」

老伯的笑容雖帶些傷感，但已漸漸明朗，一字字道：「所以你千萬莫要再為任何事煩惱，快放下心事，去叫小蝶，快去──」

他站起來，緊擁孟星魂的肩，微笑著道：「我要你們為我活下去，好好的活下去！快快樂樂地活下去！」

※※※

快活林中燈光依舊輝煌。

但高老大的屋子裡卻還沒有燃燈。

她並不是厭惡光亮，而是畏懼──也並不是怕她臉上的皺紋會被照出來，而是怕光明照出她心裡的那些醜惡的創傷。

這些創傷久已結成了疤，永遠抹不去的疤。

還是有燈光從窗外照進來，照在她手裡一張陳舊而殘皺的紙上！

這就是她不惜一切也要得到的地契。

她推開窗子，園林中一片錦繡，現在這一切總算已完全屬於她了。

她終於已從黑暗的溝渠中爬了上去。

她本該已滿足。

可是也不知道為了什麼，她心裡反而覺得很空虛，空虛得要命。

付出了那麼慘痛的代價之後，她真正能得到的是什麼？

除了空虛和寂寞還有什麼？

孟星魂、葉翔、石群、小何，都已一個個走了，無論是死是活，都已永遠不會再回來。

這園林難道真能填補她心裡的空虛？這一張紙難道真能安慰她的寂寞？

她突然狂笑，狂笑著將手裡的地契撕得粉碎。

門外有人在呼喊：「大姐，快出來，洛陽的王大爺已等得快急死了！」

高老大狂笑著，大聲道：「你就叫他去死吧──你們全都去死吧，死光了最好。」

門外不再有聲音。

每個人都知道，高老大不高興的時候，大家最好莫要惹她。

她關起窗子，將長長的頭髮散下來，然後又慢慢的將身上衣服全都脫下，就這樣赤裸裸的站在黑暗中。

她的腰仍然堅挺纖細，她的腿仍然修長筆直，她的胸膛仍然可以埋藏很多很多男人的生命。

可是她自己知道，她自己的生命已剩下不多。

逝去的青春，是永遠不會再來了。

「一個人赤裸裸的來，也該赤裸裸的去。」

她又開始狂笑，狂笑著在黑暗中旋舞，突然自妝臺的抽屜中取出一樽酒，旋舞著喝了下去。

這是生命的苦酒，也是毒酒。

石群回來的時候，她已倒下，烏黑的頭髮散落在雪白的胸膛上，美麗的金樽仍然在發著光。

可是她的生命卻已黯淡無光。

石群跪下來，就在她身旁跪了下來，捧起一滿把她的頭髮。

眼淚就流在她的頭髮上！

她的頭髮忽然又有了光，晶瑩的淚光。

※※※

誰說大海無情？

在星光下看來，海水就像緞子般，溫柔和光滑。

潮也退了。

大海也和人的生命一樣，有時浪濤洶湧，有時平淡安靜。

孟星魂和小蝶攜著手，互相依偎著，凝視著無限溫柔的海洋。

他們的心情，也正和這星光下的海水一樣。

孩子已睡，這是一天中他們唯一能單獨相處，互相依偎的時候。

經過了一天勞累之後，這段時候彷彿顯得特別短，可是他們已滿足。

完全滿足。

因為他們知道今天過了，還有明天，明天必將更美麗。

無數個美麗的明天，正在等著他們去享受。

忽然間，海面上又有一顆燦爛的流星閃過，使得這平靜的海洋變得更美麗生動。

孟星魂忽然道：「我做到了，畢竟做到了。」

小蝶偎在他懷裡，柔聲道：「你做到什麼？」

孟星魂緊擁著她道：「有人說，流星出現的時候，若能及時許個願，你的願望一定能達到。」

小蝶嫣然道：「這是個很古老，也很美麗的傳說，只可惜從來沒有人真的能做到。」

孟星魂笑道：「但我這次卻做到了。」

小蝶眼睛裡光采更明亮，道：「你真的在流星掠過的時候，及時許了個願？」

孟星魂道：「真的。」

小蝶道：「你的願望是什麼？」

孟星魂微笑著，沒有回答。

小蝶也沒有再問，因為她已明白，他的願望，也就是她的願望。

他們的微笑平靜而幸福。

※※※

流星消逝的時候，光明己在望。

黑暗無論多長，光明遲早總會來的。

（全書完）